



新千年中的生活革新

更新版 二十一世纪实用神学系列下册

下册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更新版二十一世纪实用神学系列 / 李定武著.

- 海口 : 海南民族出版社 2005. 10

ISBN7-5443-1005-4

I . 更… II . 李… III . 基督教 - 研究 IV . B9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9832 号

责任编辑: 立人

封面设计: 刘晓华

出版发行: 海南民族出版社

社 址: 海口市蓝天路利国大厦 B 座 5 楼 邮编: 570205

印 刷: 广州文彩印刷厂 邮 编: 510650

经 销: 基督教系统书店

开 本: 大 32 开

印 张: 8.5 张 字数: 170 千字

印 数: 3000 册

印 次: 2006 年 1 月 1 次印

定 价: 23.50 元

版权所有 · 不得翻印

目录

自序

第一部分 革新的生活

- | | |
|---------|----|
| 1 迈进新千年 | 3 |
| 2 面对将来 | 13 |
| 3 前进的能力 | 23 |

第二部分 幸福的人生

- | | |
|-----------|----|
| 4 善用今生 | 35 |
| 5 盼望来世 | 47 |
| 6 效法基督 | 61 |
| 7 跟从耶稣的福分 | 73 |

第三部分 信仰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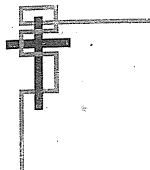
8 基督徒的处世观	87
9 基督徒的奖赏观	99
10 基督徒的奉献原则	107
11 基督徒的工作原则	119
12 再谈基督徒的工作原则	129
13 恩赐的运用原则	141
14 基督徒的事奉原则	151

第四部分 教会的生活

15 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	165
16 沉默的大多数	181
17 如何对待您的会众?	191
18 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203
19 再谈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215

第五部分 这时刻的需要

20 作个神国门徒	231
21 作个神的工人	243
22 作个神国好管家	255



自序

四百四十年前加尔文写的巨作“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一书,其卷三的第一至十章论到基督徒的生活,内容是针对圣经的一些生活原则而写的。它亦曾以小册方式出书,名为“基督徒生活指南”(The Golden Booklet of Christian Living)。历世历代帮助了许许多多的信徒,包括笔者本人。

本书及其姊妹作,“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也是朝着同一个方向写的,希望能促进基督徒信仰生活化。前书指出基督徒生活的原则,本书则是圣经原则的应用。两本书的写作都是藉着解经的方式,试着探讨出一系列与基督徒生命有关的原则,成为实用的神学。这些原则,经过圣灵的工作被应用时,正可以操练我们基督徒的品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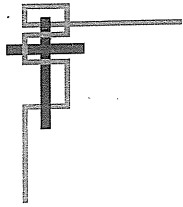
二十一世纪将是一个变化迅速的世纪,基督徒也会变得更加忙碌,难得有机会下功夫从神的话语中找出生活的原则来。而二十一世纪的教会策略对我们来说,就是该如何将这些圣经原则,按照神学主题以具体的方式表达出来。我们所能作的就是尽上人的责任,以教训、宣讲的方式,将这些原则深深地印在信徒心中。求全权之神藉圣灵作工,引领祂的子民知道该如何在新千年中生活。好让祂的子民能因此在生活中荣耀神,并永远地享受祂。

笔者以惶恐的心情,将这两本书付梓,深觉这个主题浩大,而自己所知有限,不配提笔。笔者首先要谢谢过去在西敏斯特神学院的同学黄朱伦牧师,

他曾建议笔者写一些实用神学方面的文章，帮助教会中年轻的一代如何使信仰生活化。笔者也要向吕谢晓薇姊妹的设计排版以及对内文一遍又一遍的审察致谢。最后，笔者要感谢神赐过去八年半的时间，牧养美德中华基督教会，透过与该教会中弟兄姐妹的同工，以及多年来与更新传道会同工们的配搭事奉之机会，我们大家才得以彼此更认识神和认识自己。

最后，笔者谨以这两本书献给爱妻李陈长真师母，她是笔者人生道路上神所赐最好的伴侣，最好的朋友，最好的帮手，和最好的同工。过去数十年来，两人在生活与灵性上携手共奔天路时，曾带给她不少的辛劳与眼泪，在结合三十三周年的前夕，谨藉这两本书，向她表明自己忠诚的爱和万分的感激。求那将我俩联合在一起的神，在我们所献上的生命及工作上，得着荣耀及一切赞美。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于美国新泽西州东布朗斯维克



第一部分
革新的生活

你我正处在宇宙性的一刻，迈进了一个新千年！“生活革新”是我们在新千年中最关心的一个题目。每年初我们会为自己订下一些目标，但这些目标却都随时间的飞逝，一年年的消失了。在面对这个关键性的时刻时，愿我们把握这千载难逢的机会，立志求主在我们生活中作革新的工作。

这革新必须具有几方面的特征。首先，**这革新是由里向外的**。是因为我们心中有了满足的泉源，又与主建立起永恒的友谊，才能放胆去面对生活上的更新与责任。其次，**这革新是除旧布新的**。我们要肯除去缠身之物，专一认识基督，才能下决心向标杆直跑。最后，**这革新必须是由燃尽进入到复兴**。我们要有前进的能力。让我们接上那赐智慧、属灵和意志上力量的源头，在新千年中革新我们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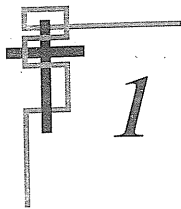
我们就从以下三个题目中去体会生活的革新：

第一，迈进新千年；

第二，面对将来；

第三，前进的能力。

让你我依靠**全权的神**，尽上**人的责任**去操练新千年中生活的革新！



迈进新千年

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

~希伯来书十三章 5~6 节

恭喜，你已经迈进新的千年！面对新的挑战，你会感到恐惧、孤单和害怕吗？

兰氏·莫柔（Lance Morrow）是时代杂志的专栏作家，他在一九九二年该社所出版的秋季特刊——“超越公元2000”——中，以“宇宙性的一刻”为题，写了一篇文章。文中这样说：“每第十个世纪的开始，就像每隔一千年出现在时历上的一颗彗星，发出隐秘的火花。”

莫柔又说：“公元两千年的来临是从犹太地伯利恒耶稣基督降生时算起的……在公元一千年的时候，世界还是一个相当不同，又比较原始的地方。而这第二个一千年，却是带有一种奇特、宇宙性的大威望，一种前所未有的气质来临的。整个世界带着一种眼花撩乱，满怀希望，和自觉或不自觉的心情下，迎接它的来临。”

时代杂志同时设计了一些问卷，测验人心，第一个问题是有关美国的声望。它问读者，二十一世纪中哪一个国家最会威胁到美国在国际舞台上的地位？多数人说是日本，也有人说是苏联及中国。下一个问题是，与二十世纪相比时，二十一世纪会在哪方面比较特出？62%的人说，二十一世纪会带来更多的希望；61%的人说是贫穷，59%的人说是环境灾害，53%的人说是疾病，32%的人说是战争。

另外它又问，在2000年后，宗教在美国人民生活中会占更重要的地位吗？55%的人说会，37%的人则说占更不重要的地位。但最有趣的一个问题是问说，耶稣基督的再来会在下一个一千年中发生吗？居然有53%的人说会，31%的人说不会。

由这几个简单问题的答案中，我们约略可以看出，一般人对那正在急速逼近的将来是一点把握都没有。他们不但对自己的国家前途缺乏信心，对下个

世纪中所面临的问题也觉得无能为力；唯一他们可以肯定的是，人类的心灵将更空虚，必须靠宗教来满足内心的需要。最令我们讶异的是，大多数的人竟然相信耶稣基督再来的日子已经近了，也许就在这个新千年中会发生。

对东南亚的中国人来说，这个新千年似乎也会带来更多的不安与忧虑：两岸之间的关系对台湾及大陆同胞而言，新千年的开始很可能会是一个转折点；种族及排华的问题在东南亚可能越发尖锐化；因此对中国人来说，当面对新千年时，我们内心的感觉是复杂的，它会带来新的转机吗？它会带给我们新的盼望吗？还是带来不确定，不平安的感觉呢？

其实我们对新千年应抱着相当乐观、有信心及喜乐的态度，因为神曾经应许过：“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来十三：5）。不论这要来的年月会遇到什么问题，无论未来的日子是如何变幻不定、错综复杂，或是叫我们经历慌张、失败和得胜，有一件事是我们可以肯定的：我们有基督为友，祂会与我们同行每一步，与我们一同迈进新千年。

一个人若肯以基督为友，一定可以活出三方面超越的生命：

壹．一个满足的生命

希伯来书十三章4节说：“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有基督为友时，第一种超越的感觉就是拥有一个满足的生命。现代物质文明带给人类最大的一个咒诅就是贪婪、不满足与挫折感。这是一种病症，好像溃疡一样，腐蚀着这世代男女的生命力，使他们整天活在不满意、埋怨与混乱中。我们该如何对症下药呢？我们必须先要找到满足的根源。

一、满足的泉源——神

要克服人心中不满足的病症，首先就需肯定什么是叫人心满足的泉源。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人心得满足要从神而来，因祂是充满万有，掌管一切的神。

所罗门曾试着用世上的金银、权势与情欲填满一生，结果发现：“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传一：2）；他又试着享福，结果也很失望（传二：1）。最后所罗门才发现：“神喜悦谁就给谁智慧、知识和喜乐……。”（传二：26）唯有神是我们的满足。

美国南部及中西部有一家连锁药房，叫爱克德药房（Eckard Drugstore），老板爱克德（Jack Eckard）是一位慈善家。他热衷于监狱更新的工作，对捐款给监狱特别有负担，往往每年捐出数百万美元给各州的监狱，特别是佛罗里达州的监狱。他有一个很天真的想法，认为只要把监狱系统管理好，一批批坏人从监狱出来时，就都会变好了。这样社会经过一段时间后不就变好了吗？

但有一天他遇见监狱福音团契的创办人柯森先生（Chuck Colson），柯森是尼克森时代的白宫首席法律顾问，后因水门事件下了台，而且坐了牢，也就因为坐牢，他遇到了主耶稣基督，有了重生的生命。出了监狱后，柯森就开始了监狱福音团契的服事。爱克德遇见了柯森先生，两个人交谈之后，他就觉得这个人很不同。问他为什么会这样喜乐，柯森就利用这个机会，告诉他如何接受耶稣为救主，就这样他带领了爱克德信了耶稣。

这位当时年已七十的爱克德先生这样说：“我信了耶稣，我才体会到什么是真正的满足。”朋友，你心灵空虚吗？要知道唯有神才是您满足的泉源！

二、现代人的陷阱——贪爱钱财

“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来十三：5）新国际版圣经将之译作：“在你的生活中保持不贪爱钱财的心。”一个叫人生无法得到满足的陷阱，就是贪爱钱财。钱财会使人跌入对生命不满足的陷阱里。

迈进新千年，许多人心中很惶恐，因为不知道在经济上到底会发生什么

样的改变。譬如说，只要一位美国新总统上任，很多人就会怕税法将跟着立刻改变而担忧。华德·狄斯奈乐园的总裁就是一个例子，他接受人家的劝告，在一九九二年内，将他在公司的个人股票卖了，转换成几亿的美金现款。他的这个决定马上反映在狄斯奈乐园的股票上，使它跌了好几点。也有很多位其它公司的总裁纷纷如法炮制，把公司给他们红利所折合的股票兑成现金，结果在华尔街制造出一些微波。

如果我们在新千年中抱的是发财的希望，那以后的年日中一定没有满足感，我们的心会随着股票市场的起伏七上八下。圣经说：“但那些想要发财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网罗和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9，10）贪爱钱财是使我们心不满足的一个陷阱。不认识神的现代人如此，有不少基督徒也如此。

以基督为友不但带来一个满足的生命，也会得到一个有伴侣的人生。

贰 . 一个有伴侣的人生

希伯来书十三章5节指出，神“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来十三：5）能有一个永远在你生命中陪伴你的伴侣，这是何等的友谊。除了神以外，谁也给不出这样的应许，连作父母亲的，尽管他们这样希望，也往往无法永远与我们同在。但是一个人接受基督，以基督为友后，就可以得到这个确据，可以拥有一个有伴侣的人生。这种生命具有两方面的特质：

一、有一个属我的伴侣

在“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这句经文中，两次提到“你”，表明这种伴侣关系，非常亲密。这个永不离开你的保证是神自己说的。在历史上

祂曾对摩西、约书亚和大卫分别讲过这类的应许。主在世时曾与不少人同行，现在祂藉自己的灵住在凡接受祂为救主的人心中，祂不只与我们同在，并且住在我们的心中，无时无刻不与我们在一起。

有基督为友最显著的一个特点，就是我们得到了一个最宝贵的朋友——耶稣。祂与普通朋友不同，主了解我如同了解祂自己的手掌一样；不但如此，我们还可以随时与祂交通，“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16）

在没有信主之前，我过的是一个完全以自我为中心的生活，从来不觉得需要人的帮助。来到美国后，我就为自己订下一套人生目标，先拿博士学位，再找一个好工作、好妻子等。但情况并非如我所计划的。首先我健康上出了问题，因为长期的忧郁，使我有神经质的胃病；接着我的学业发生问题，考不过博士口试，面临到要离开学校的问题。这是我一生中从未遇过的打击，因此非常沮丧，心中充满了失望与愤怒。

这时我才体会到有好伴侣的重要。我整天向妻子抱怨不休，直到有一天，连一向同情我的她，也厌烦起来，告诉我这是我自己的争战，她实在无能为力。我失望之余，常常夜晚一个人开车，到校园外二十里左右的一个湖边去散心。

还记得那是一九六九年九月初的一个夜晚，我独自开车到了湖边，心中的重担如水一般地涌了上来，我真是忧伤万分。但突然间我想起几次到伊大团契时，所唱的一首诗歌“在花园里”，里面有一句话，“祂与我同行，又与我共话，对我说我单属于祂”。那时我多么盼望能有一位像耶稣这样的真朋友，可以住在我心里。当我需要祂时，祂随时可以安慰我，与我一同谈话。于是我就对着当时一片皎洁的明月，向神祷告说：“主啊！您如果是真的话，请让我能相信您，有一天也能进入我心中，作我的朋友。”

神实在是听祷告的神，不久我就在一个主日崇拜中，在座位上作了认罪接受主的祷告，我得救了。感谢主，祂听了我几星期前那一个夜晚的祷告，使我能接受祂为救主，而且成了我最亲密的伴侣。

神不但可以成为你我最亲密的伴侣，而且这种友谊是永恒的，永远不会间断。

二、拥有永恒的友谊

希伯来书十三章5节：“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总不”两字表示永不会发生，这说明基督与我们的关系永不间断，是永恒的伴侣关系。不论环境多么艰难，不论黑夜多么漫长，我们都拥有这个永远同在的保证。

辛克来·傅更生(Sinclair B. Ferguson)说：“二十世纪的文化是个‘不肯承诺’的文化。人们甚至对职业和婚姻都不肯作永久的承诺，我们成了什么都不肯答应的人。奇怪的是我们已经变得十分谦让，甚至不敢说，自己不是个能兑现诺言的人！承诺的庄严，早就因为缺乏意志力和决心而蚀尽了。”（注二）

在今天这种文化中，我们已经无法找到永恒的友谊。但是当我们迈进新千年时，有太多会影响我们生命的未知数与变数了，我们需要拥有一个稳定的根基，并把自己的生命建造在这不变的磐石上。我们需要一个属自己的伴侣，一种永恒的友谊，帮助我们面对将来。朋友，选择以基督为友去迈向将来吧！

有基督为友不仅能带给我们满足的生命，和一个有伴侣的人生，还能带给我们一个勇敢的生命。

叁. 一个勇敢的生命

希伯来书十三章6节说：“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放胆、不惧怕的生命是人人都羡慕的。神的话告诉我们，一个肯以基督为友的生命，会带来满足，带来伴侣，并带来勇

气。满足、伴侣与勇气是人在每年中每个月、每一天都需要的三件要素。神叫我们可以放胆去面对什么呢？

一、放胆面对生活变数

希伯来书这段经文指出：“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当一个人面对新千年时，难免会有畏惧感，因为其中有许多未知数。但神要我们信得过祂跟我们之间的关系——“主是帮助我的”，祂叫我们放胆面对生活变数。

西敏斯特神学院现任院长，撒母耳·罗根（Samuel Logan）博士，在一个新学年开学第一天的崇拜周会中，用约书亚记一章1至5节与学生分享一个主题：“变迁神学”（注三）。他说约书亚记的神学思想为的是要表明一个真理，就是在神的权威及能力之保守下，凡是人和事都有其一定移交的时候。约书亚记的信息，就是针对以色列人在摩西死时所面对的危机，以及日后他们历史上所发生的种种危机而给的。

罗根院长最喜欢的一节经句是，“我岂没有吩咐你么？你当刚强壮胆。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因为你无论往哪里去，耶和華你的神必与你同在。”（书一：9）他指出当他接任院长时，心中十分惶恐，但是这段经文却给了他勇气，使他能够面对将来。因为他认识神，知道祂的手必定帮助每一个变迁的局势。

亲爱的朋友，当我们迈进千年，必然会面对许多的未知数，但是神答应作我们的帮助。诗人说：“我要向山举目，我的帮助从何而来？我的帮助从造天地的耶和華而来。”（诗一百二十一：1~2）“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

如果我们肯以基督为友，祂会赐我们一个勇敢的生命，但是祂不仅要求我们要放胆去面对在变迁时生活上的未知数；同时祂也要我们放胆去面对主给我们的责任。

二、放胆面对生活责任

第6节还说：“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当我们面对变迁时，最常遇到的问题就是，如何逃避变迁所带来的新责任。这些责任一定会涉及到人的问题，而这些责任的本身会要求我们表明一个立场——是作一个讨人喜欢的人？还是作一个讨神喜欢的人？

扫罗是一个值得我们警惕的圣经人物。他处在一个变迁的环境中。当时以色列人要一个王，神就任凭他们，因此以色列人面临一个变迁，从此将有王治理他们了。当时的扫罗面对一个沉重的责任——他必须表明自己的立场，做出一些决定。撒母耳给他第一个挑战，就是叫他先下到吉甲，在那里等候七日，到撒母耳来后才献祭。但是当扫罗等了七日，撒母耳却还没有来到吉甲时，他因见百姓纷纷离去，就自己上去献了燔祭。扫罗怕人离开他，因此选择作一个讨人喜悦的人，结果自己反被神所弃。

迈进新千年的我们是决定作一个讨神喜欢的人？抑或作一个讨人喜欢的人呢？我们能放胆地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作一个以基督为友的人必须肯放胆作一个讨神喜欢的人。

正如兰氏·莫柔说的，“每第十个世纪的开始，就像每隔一千年出现在时历上的一颗慧星，发出隐秘的火花。”你我是否也在一种眼花撩乱，忧虑不安的情况下迈进新千年呢？主耶稣再来的日子近了，你我是选择倚靠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十三：8）基督，以祂为磐石呢？抑或是选择依靠那虚空的钱财、地位与情欲？

耶稣说：“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太七：24~25）让我们一同以基督为友，迈进一个新的千年。那么我们必可藉着主的同在，享有一个满足，一个有伴侣，又有勇气的生命。

12 新千年中的生活革新

注一：本文参考：Stephen F. Olford, *Expository Preaching Outlines*, Olford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Memphis, TN, 1985, vol. 5/1, pp.29-38.

注二：辛克来·傅更生 (Sinclair B. Ferguson) 著，谢素行译，“一颗追求的心”，更新传道会出版，1991。

注三：Samuel Logan, "A Theology of Transition: Joshua 1:1~5," *WTS Bulletin*, vol.31, No.3; Fall 1992,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 Phila., PA.



问题：

有人说：“问题不是我肯否以基督为友，问题在于如何与主维持亲密的关系。”你当如何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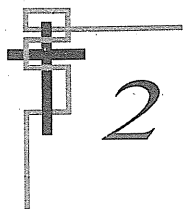
回应：

什么是你迈进新千年后最大的挑战？

- (1) 恐惧感：世界快速的变迁
- (2) 孤单感：物质文明的突飞猛进
- (3) 缺乏满足感：生活步调太紧凑
- (4) 灵命的复兴：生活会更忙碌，影响读经祷告
- (5) 其他

自我评估：

针对以上的挑战，试分析自己目前属灵的光景。你当如何在新千年中更新自己的生活？



面对将来

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

~ 腓立比书三章 13~14 节

在新千年中，面对着许多未来的冲击时，我们应该如何在生活上革新呢？

一九七〇年代时，有一本畅销书叫“未来的冲击”(Future Shock)，在北美曾销售一千万册。作者爱芬·陶富勒(Alvin Tofler)告诉我们：“‘未来’已经临到，我们生活的每一层面都要受到冲击，社会正在风驰电掣地快速改变中。”

一九九〇年秋天，一位杂志社的记者又访问陶富勒，那时他正在世界各处推广自己所出版的第三本书，“权力的转换”(Powershift)。陶富勒说：“我们正站在历史稀有的时刻里，权力的本质正在改变。”他又说：“一个人可以穷其一生研究权力，最后还是发现权力只来自三个因素：暴力、财富与知识。但在今天这历史上少见的时刻里，第一次连‘暴力’与‘财富’都非靠‘知识’不可了。”

他接着又说：“我现在不愿再对未来作任何的预测，也不再谈什么趋势了。我们甚至不该用“趋势”这个字，因它带有不断发生的意思在内，我们已不能靠研究“趋势”的心态去了解世界。今天汽车加速板已踩到底了，改变是‘跳着’来到的。在许多、许多层面上，我们会要经历二、三十年的混乱、动荡和重组。”(注一)

面对将来，显然我们的工作、家庭，甚至教会都要经历到一场大冲击，基督徒该如何面对它呢？我们该如何面对社会上“权力的转换”呢？在这遽变的未来年日里，基督徒该如何生活呢？

要知道，在万事遽变当中，只有真理是永不改变的。我们的生活，甚至教会，在许多方面应当按社会的需要及其潮流有所调整，但究竟哪些是该变，而哪些是不该变的呢？要能分辨却不是件易事，我们一定要学会明白神的旨

意。使徒保罗所说的一段话，不但表现出他的人生观，也可作为我们面对将来的一个借镜。他说：“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13~14）

在这两节经文中，保罗用三个动词形容我们该如何面对将来：“**忘记**”、“**努力**”及“**要得**”，他要我们从这三个角度来思想“如何面对将来”这个主题。

首先，当“未来”快速冲来的时候，我们第一个该采取的行动就是要忘记过去。“忘记”也就是“除去”的意思。

壹 . 我们的生活中有些东西必须除去

保罗在腓立比书三章 13 节说：“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要能面对将来，我们首先要能忘记背后，**忘记就是除去**。我们生活中有很多活动，是与属灵目标不相配的，所以应当忘记及除去。

滕近辉牧师有一次在讲道中提到属灵的加减乘除，他说一个人要想在灵命上进深，就不能谈世俗上的增值。因为世俗上的增值不但用加法，也要用乘法；而属灵的事是要靠减法及除法的：减去自我，除去缠累我们的罪。

一、过去的罪必须忘记

保罗说要“忘记背后”，这乃是说，我们当忘记过去所有已向神忏悔过的罪。他论到自己时，说：“就律法说，我是法利赛人；就热心说，我是逼迫教会的。”（腓三：5~6）保罗以前是逼迫教会的人，他称自己是个罪魁。但悔改后，神大大地使用他，他并不沉溺在罪恶感中，自艾自怜，一心认定自己无资格事奉。

当我们把罪向神认清后，神就把它忘了，但魔鬼不然，他会不放过我们，一再提醒我们，要回头看自己已认过的罪，打击我们的信心，使我们志气消沉。但主耶稣应许我们说：“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八：36）只有在耶稣里，我们才能享受到罪得赦免，罪被忘记的自由。

二、过去的成就必须忘记

保罗又说：“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腓三：7）我们不但要忘记过去那些已经向神忏悔过的罪，同时也必须忘记过去得意的地方。保罗接着说：“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保罗不愿让自己停留在过去的成就上，他一心要忘记这些成就，努力面前的。

什么时候传道人与教会的同工对自己教会产生一种自我欣赏的态度时，那就是出问题的时候。我们对自己属灵光景的看法也一样。我们对自己属灵的光景满意吗？几时满意，几时就是要跌倒的时候。保罗说要“忘记背后”，我们必须学会忘记过去的成就，否则就很难面对将来。“忘记”是一种好习惯，我们必须学习如何不断地“忘记”。

在面对将来时，我们应“除去”生活上缠累我们的罪，并“忘记”过去的成就，下一个行动就是要努力向着目标专心奔跑。

贰．我们的生活目标必须专一

保罗说：“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努力面前的。”（腓三：13）在面对将来时，保罗劝我们一面要忘记背后，一面要努力面前的，也就是努力摆在我们面前的目标。什么是保罗生活的目标呢？

保罗努力的目标就是认识基督。他说：“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

宝。”（腓三：8）这种认识不单只是在真理上的认识，更是经历上的认识，以致生命完全改变。保罗接着告诉我们应如何在经历中认识基督。他劝我们在经历上对基督应有两方面的认识：

一、认识基督的大能

保罗的心愿是，“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腓三：10）这是他生活约目标。这并不是说，他只想在理论上了解基督的复活是怎么回事，而是说，他想实际经历基督复活的大能，使自己的生命与基督复活的源头相连接。

保罗在“努力面前”一词中，所用的“**努力**”二字，在希腊文中是一个很生动、有力的字眼，它是用来表达一个人全神贯注地、拚命想得到他所要的东西时的那种神态。保罗对我们说，当一个基督徒在面对遽变中的将来，向着目标努力时，也当有这种神态。基督徒应存着这种专一的神态过生活，主耶稣也说：“天国是努力进去的”。

我们无论到那间教会去参观，恐怕都找不到几个基督徒，会像保罗那样在追求长进的事上专一的。问题出在哪里呢？出在信徒不肯“努力”去认识基督的大能。保罗为什么能说：“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3）因为他曾努力地从经历上认识过基督的大能，他的生命与主复活大能的源头是相连的。你我的生命是否也与主复活的大能相连呢？

二、认识基督的受苦

腓立比书三章 10 节说：“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保罗说，他努力地要认识基督，同时愿在基督的死上与祂认同。这并不是说，保罗要在基督的救赎之死上与祂认同，那是无人可与救主分担的。他乃是说，我们要在每日的生活及事奉上，体会出基督为救赎我们所受的苦难。

保罗为属神的子民也受过苦难，他说：“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林后十一：28~29）他又说：“我是大有忧愁，心里时常伤痛。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罗九：2~3）这就是保罗对基督苦难认识的程度，他体会出基督的心，明白基督的怜悯，因此愿意为主受苦。

你我今天生活在一个以自我为中心的社会里。当这个社会在急速变化时，一个不认识基督的人，只会变得越来越以自我的利益为重。基督徒生活在这个侵蚀性极高的社会里，若不先定好目标去认识基督，很容易就会随波逐流。求圣灵光照我们，使我们看出究竟自己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有多少，又有多少心肯在基督所关心的事上，与祂同受苦难。

要想面对将来，我们首先要忘记背后的失败与成就；其次要努力面前的目标——更多认识基督；最后，保罗用第三个动词“要得”来说明自己为何肯如此努力向前奔跑。

叁 . 我们的生活必须要有决心

腓立比书三章 13, 14 节说：“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是什么原因促使保罗决心参与这项竞赛呢？

和合本在腓立比书三章 14 节中译作“直跑，要得”的话，实际上在希腊文中只是一个字——“追求”。这字有一特别明显的意义，它表现出一个人有勇敢的决心去追求一样东西。保罗在 13 节说：“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正因他知道自己尚未完全得着，所以肯下决心去追求，直到得着为止。

希腊文中“追求”这个字是现在式的，表示是一项继续不断的追求行动。布特曼（Rudolf Bultmann）这位神学家说：“这是信心生活上的一种紧

张情况，你一直继续不断地在‘已经得到’与‘尚未得到’之间‘前进’或‘退后’。”保罗的基督徒生活观有一特质，就是要带着这种继续不断的勇敢决心，去追求认识基督。

我们如何才能有这种追求的决心呢？保罗说，只有定好目标的人，才能下得了决心。

一、有决心地向标竿直跑

保罗如何奔跑呢？他说他是“向着标竿直跑……。”（腓三：14）他没有说向着“目标”，而是向着“标竿”，也就是眼目注视着标竿跑。这就像一个运动员在跑最后一程时，眼目会盯住终点线拚命冲过去一样。“标竿”在我们属灵道路上又指的是什么呢？“保罗并未指出来”，这可以是指“属灵道路上能帮助你偏离左右拚命向前奔跑的那件事或那个人”（注二），你要紧紧盯住。

一位参加过“更新传道会”之“圣徒装备”门徒训练的姊妹，作过一个这样的见证。当初有人邀请她接受门徒训练的装备，但按她当时的生活形态、工作量及时间的紧凑，以及她的属灵光景，她实在无法参加。但她又知道自己在属灵上需要有突破，经过一阵祷告之后，她清楚神是这样带领，于是就委身参加。

为了要完成这头四个月的训练，并且不想辜负带领她的人的督促与关怀，她咬紧牙关整顿自己的灵修生活。感谢主，经过四个月的训练，她在属灵上有了突破，不但自己开始有作门徒的心志，也开始带领别人作门徒训练。如今她在教会中成为牧师的好帮手，作许多栽培别人的工作。

对这位姊妹来说，这项门徒训练及这位带领她的人就是她向前奔跑时可用的标竿之一，她对准了标竿，所以她对基督的认识增加了，灵性增长了。

要面对快速转变的将来，我们在生活中不仅需要标竿，使我们有决心奔跑；我们也需要决心为着奖赏跑。

二、有决心为奖赏跑

腓立比书三章14节又说：“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你也许会问这奖赏是什么呢？为奖赏跑不是太现实了吗？

这奖赏究竟是什么？保罗没有明讲，但我们可以认出至少一种奖赏，就是能完完全全地认识基督。因保罗在此是用运动员为喻，来形容基督徒灵命的追求，所以14节中所指的奖赏，当从比赛场合的角度来了解。在当时奥林匹克竞赛时，得奖的人都是由一位德高望重的人来颁奖，他会先宣布得奖者的姓名、籍贯，然后请他走到台前，在唱他的乡歌声中受奖。我们可将14节意译如下：“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着神——祂是那位颁奖员，祂要召我，大声宣布我的名字——颁给我在基督耶稣里的奖赏。”

这将是何等的荣耀！如果我们好好奔跑，你我有一天会蒙这位创造万物的主召到台前，宣布我们的名字，然后亲手颁给我们在基督耶稣里的奖赏。那时，祂会当面告诉我，我在哪几方面是真正认识并效法了祂的儿子耶稣基督。这将是何等的尊荣呢？弟兄姊妹们，让我们立定决心，努力向标竿奔跑吧！

三十年前，爱芬·陶富勒所预言“未来的冲击”已在你我四周荡开来。他对世间“权力的转换”之分析也逐渐开始应验。伊拉克国王胡森（注三）的“暴力”与“财富”，加上他对科技武器的“知识”，已使世界权势焦点转至中东地区，这种转变不但影响到全世界的经济情况，也影响到你我工作的稳定性。胡森是九十年代“权力换转”开始的一个风云人物，以后权力争夺的事仍不断发生，它对社会及个人都会带来不可抗御的影响。身为基督徒，我们要如何面对将来呢？

圣经告诉我们，只有一种方式能使我们在大风暴中仍然享受安息与盼望，那就是要“认识基督”。基督耶稣拥有一切“权力转换”的锁钥，因祂是神，祂掌握历史。

当年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而害怕时，耶稣走到海上，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太十四：24~27）在这波动的社会里，主

也会对祂的儿女一样应许说：“不要怕。”只要我们肯下定决心认识基督，并忘记背后，努力追求去认识祂。认识祂，亲身经历祂，是我们面对未来唯一的方法。起来！让我们采取行动，承认祂是世上唯一掌握全球“权力换转”的主人吧！

注一：Vis a Vis, December issue, 1990.

注二：G. F. Hawthorne,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Philippians*, Word Books Pub., Waco, Tx, 1983, P.154.

注三：胡森另有译为侯赛因：萨达姆或海珊。



问题：

试用一句话，将本文信息的概念说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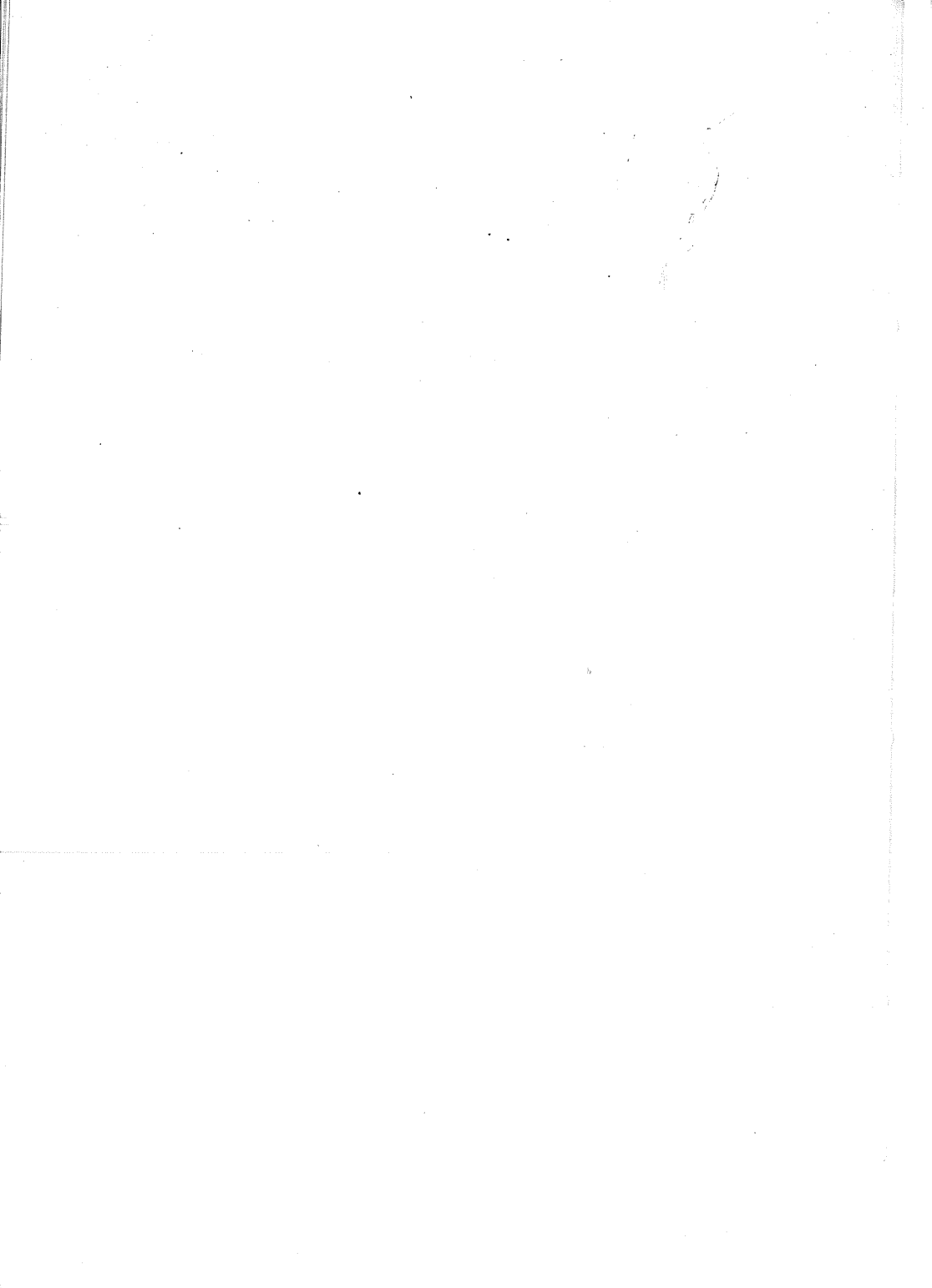
回应：

你如何将本文的信息应用出来？

自我评估：

为应用本文的三项原则作一自我评估：

1. 有哪些在生活上缠绕你的必须除去？
2. 试列出一个简单的计划，使之能促使你专一于生活的革新。
3. 你如何才会有决心继续不断地向着标竿直跑？



第 3

前进的能力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

～使徒行传一章 8 节

如何在新千年中过一个革新的生活？前两章告诉我们要尽上“**人的责任**”：靠主壮胆过一个满足，有主陪伴和勇敢的生活；以及在生活上革新，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并追求认识主。在这一章中，我们认定另一项生活革新上不可或缺的要素：在生活上操练相信“**神的主权**”的信心，好随时去支取前进的能力。

我们如何在新千年中支取前进的能力呢？

座落在波士顿足足三百五十多年，拥有二万九千名学生，和二千二百位教授的这间国际闻名的哈佛大学，最近居然出了一个很严重的问题：五十八岁的校长先生失去了前进的能力！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二日那期的新闻周刊，用一张他开会的照片，配上了一个醒目的标题——“对哈佛真是又厌又倦”——报导学校向新闻界公布的一个特殊消息：“校长尼尔·骆顿斯坦（Neil Rudenstine）在医生督促下，决定无限期的休假。”照片上的哈佛校长的确显得格外苍老、疲倦。熟悉这位每天工作十四小时校长的亲友们，都感觉得到他的疲倦，但没有人会想到那个“燃尽”的日子，竟来得这么快。

这真是一个“令人疲倦的世代”。进步的科技及新式的资讯设备，使今天的社会发挥出高度的效率，然而对使用这些设备的人也造成极大的压力，使得这一代人无论在体力、脑力、时间与经济上，都承受到前所未有的压力及疲倦感。

一个明显也最怪异的现象就是，我们中间年轻力壮的反反而成为最疲倦的一群。就美国的年轻人来说，他们在体重上比八十年代同年龄的人增加许多。例如，今天三十到三十九岁的人比十年前同年龄的男人重四磅，女人重九磅，

而且由于自小长期使用抗生素的缘故，对疾病的抵抗力减低，而需要复原的时间加长。正如先知阿摩司预言，在主来的日子会有一个征兆：“当那日，美貌的处女和少年的男子，必因乾渴发昏。”（摩八：13）主来的日子近了，疲倦成为今天社会上一般人的通病。今天我们最需要的就是“前进的能力”。

但令我们遗憾的是，以上所提的现象，也一样出现在今天基督徒的身上。在今天的教会里，能在社会上打拼完后，还撑得住来教会继续事奉的已经不多。这也难怪，经过一周工作上的争竞之后，你在教会见到的，往往是一张张疲倦的面孔，更谈不上有喜乐服事的感觉了。如果说，基督徒比的也是看谁的持久力长，这不是一幅很悲哀的教会写照吗？

有一位信徒甚至这样对我说：“主耶稣‘癫狂’地事奉（可三：21），只不过三年多的时间就‘成了’，但我们这样下去，却不知要经过多少个三年，什么是我们的盼望呢？”的确，今日有许多在教会热心服事的信徒，已渐渐体会出自己失去“前进的能力”。

其实，在耶稣复活后尚未升天的那段日子里，门徒也多落在这种无望、失落、缺乏前进能力的光景中。但是主嘱咐他们说：“不要离开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应许的……你们要受圣灵的洗。”祂接着又说：“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一：4~5, 8）

藉着圣灵的帮助，主应许给当时等候祂应许实现的门徒三方面前进的能力，去建立神的国度：智慧的能力，灵里的能力，与意志上的能力。首先我们看圣灵所赐给门徒们在智慧上的能力。

壹．圣灵所赐智慧的能力

使徒行传一章6节，门徒问耶稣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

吗？”门徒们失去前进的能力，因为他们缺乏属灵的智慧，不知分辨今后事奉的方向与目标。

耶稣回答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徒一：7）要知道神的旨意需要智慧，门徒们需要神赐智慧来分辨，什么是需要知道的？什么又是不需要知道的？有这种分辨能力的人，才会对真理和神的旨意有清楚的认识；要能拥有这种能力，就必须靠圣灵的工作。首先我们需要智慧的能力：

一、有智慧的能力去领悟真理

在受难前，主耶稣就曾对门徒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十六：13）圣灵一项重要的事奉就是作我们的老师，引导我们明白真理。

当时门徒还没有办法了解许多属灵上的奥秘，如主的复活等。他们需要在智慧上开窍后，才能领悟复活的意义。路加记载，复活的主与两个门徒在往以马忤斯的路上交谈，主耶稣指出他们的问题所在：“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路二十四：25）但是当耶稣将经上所指着的话，讲给他们听之后，他们就“明白”而且心里“火热”起来。

主升天后，圣灵代替祂作这项引导人进入真理的工作。我们在读圣经时，也必须祷告求圣灵来教导，否则很难领悟其中的真理。

圣灵不但帮助我们去了解神的话，同时也帮助我们去行在祂的旨意中。

二、有智慧的能力去确定神的旨意

使徒行传一章6节：“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确定神的旨意需要靠智慧，我们对神的旨意要有分辨的能力。能分辨什么事该作，什么事不该作；什么该求，什么不该求。这种智慧只有圣灵才能赐给。

主说：“圣灵，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

所说的一切话。”（约十四：26）圣灵不但肯指教我们，作我们的老师；祂也肯提醒我们神的话，作我们的参谋。

曾有一位弟兄作见证说，他将自己的一间中国餐馆脱手卖了。因圣灵不断地藉圣经的话提醒他，作一个基督徒不可作假帐、漏税。他说他没有办法一面敬拜神，一面让同伙的朋友作欺骗政府的事，所以他为此祷告了很久，终于把自己的股赔本地让了出去。他感谢神藉圣灵不断在他心中作催逼的工作，使他作了一个有智慧的抉择，现在心中不但轻省，而且有主的平安同在。

朋友，这就是圣灵所赐智慧的能力，他能给你属天的智慧，赐你分辨的能力。

圣灵不但赐给门徒智慧的能力，也加给他们灵里的力量，去参与世间这场属灵的大争战。

贰．灵所赐灵里的能力

使徒行传一章8节：“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要为主作见证，需要灵里的能力。门徒们需要圣灵所赐灵里的能力，使他们这批普通人能变成可以作不普通事的人——即作神的见证人；而且要到地极作他的见证。这种灵里的能力有何不寻常呢？

一、有灵里的能力去活出得胜的生活

要想胜任主的托付——“直到地极，作祂的见证”，我们自己必须是个属灵的人。但是生活在这样一个充满肉体情欲的世界里，人无时无刻不在受试探中，又如何能使自己从一个属肉体的人变成一个属灵的人呢？这唯有靠神，得着灵里的能力，才能活出一个属灵人应过的得胜生活来。

几年前，我带几位年轻弟兄作“圣徒装备”的门徒训练。有一晚课程结束后，我与其中的一位一同出来，在上车前，我问他最近好不好，并准备与他道别。

出乎我意料之外，这位年轻弟兄却说：“不大好！”于是我们找了个地方坐下，他开门见山就告诉我他最近犯了罪，失去神的平安。因几星期前一晚，他很寂寞，就约了四年半前就已分手的女友出去看电影。一路上他祷告神给他力量，阻挡他落入试探中，且在约会中不作任何越轨的事。所以当晚把女友送回去后，他在车子内作了个祷告，感谢神的保守。但是那个社区不容易找到出口，十多分钟后，他发现自己又转回到原地，车正好停在女友的住宅门口。他想干脆进去问个路，但是没想到这么一进去，当晚就住在那儿了。

看到他坦诚的交通，并声泪俱下的懊悔，我叫他要祷告，向神求赦免，并求圣灵给他力量战胜罪恶，继续活得胜的生活来。感谢主，倚靠圣灵的引领，神的确帮助他，这几年来，他不但很追求，且继续在教会里服事神。我也满心感谢主，藉着门徒训练使我能跟这位年轻弟兄建立好的友谊，并帮助他和神之间建立好的关系。所以门徒训练实在是非要靠圣灵作工不可的。

只要你有颗敏锐的心，并肯顺服祂的带领，圣灵能帮助你活得胜的生活。不但如此，圣灵还会给我们情感上的能力，叫我们可以胜过肉体去爱神与爱人。

二、有灵里的能力去忠心地爱神与爱人

一个属肉体的人只把眼光放在自己的身上，无暇顾及他周围人的需要，也无法真正地去爱人。这样的一个人若要改变，不能只靠个人的意志力。因为这是违反他天性的，因爱自己乃是人罪恶的本性之一。唯有靠圣灵所赐灵里面的力量，我们才能把“爱己”的这个注意力转移到“爱神”及“爱人”上。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我与内人应艾得理基金会的邀请，在德国十三所大学中，藉着开圣诞晚会的方式，介绍耶稣的诞生故事及神爱世人的心意。替我

们安排这些聚会的是德国中文图书馆的葛忠良牧师。葛牧师是德国人，作事认真、仔细，也十分平易近人，而且非常地幽默。因为旅行布道的缘故，我们有许多时间在火车上聊天，话题可以从前一晚的聚会，直谈到三十年前他投入中国工场的感动。

有一天内人问他，有没有上过中国人的当，他捻着山羊胡直点头，一面脸上流露出会心的微笑。内人又好奇地问他，怎么会选择去台湾传道呢？其实他本来对中国及中国人一点兴趣都没有，只是当初在英国受宣教士训练时，老师规定每个人都必须选一个国家作指定的作业，调查当地人口、基督徒的比例、地理及文化背景等资料。他之所以选择台湾，是想台湾地方小，也许写起报告来比较容易。但是哪晓得，就这样神把他带去了台湾。圣灵给他灵里的能力，去爱在台湾的中国人。有三十年的时间，他忠心地爱神服事神，更能爱中国人，不管是台湾或是大陆来的。这实在是圣灵所赐的能力。

与他一同在拥挤的德国车站中穿梭，每当看见一个东方的脸孔时，他比我的反应更快，更热情，更主动地去与人交谈，一心想把这位爱世人的神介绍给每一个中国人。你能说这不是圣灵所赐内在灵里的力量吗？

叁．圣灵所赐意志上的能力

使徒行传一章8节，主说：“但圣灵降临……你们就必得着能力……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门徒们需要圣灵所赐“意志上的能力”，使得他们愿意委身于神所交托他们，作祂见证人的大使命，他们才能为主工作直到地极。这种委身超过了一切，甚至要付出生命。为什么门徒需要这种意志上的能力呢！

一、有意志的能力才能参与神国的事工

神国的工作是特殊而不寻常的，这工作是要去把人带到神的国度里，因

此需要人勉强自己的意志坚持下去；也需要带人降服在神的面前。这种力量不是靠势力、才能、口才与学识换来的。

神国的工作不但不寻常，而且常受撒但的阻扰，会使我们因遭遇困难而沮丧，也会使我们半途而废。所以主耶稣叫门徒要等候（徒一：4），等候圣灵所赐意志上的能力，才能不屈不挠地去参与神国的事工。

过去几十年，中国在共党政权下，许多基督徒吃尽了苦头，但他们不妥协，在极苦的环境下仍然坚守信仰立场，超越常理地去爱人，传福音，这些并不都是出于自己的毅力，乃是出于圣灵所赐意志上的能力才能做到。坚守到底的人，主到时必大大赏赐他们。

二、有意志的能力才能和属灵气的恶魔争战

保罗劝勉以弗所教会说：“你们要靠着主，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弗六：10-18）

主耶稣托付给门徒的工作，并不能靠刀枪及血气完成，因这是一场属灵的争战。他们争战的对象不是人，乃是魔鬼。因此，举凡参与这项使命的人，都必须有特殊的装备与能力，也就是必须拥有圣灵所赐意志上的能力。

戴德生，这位内地会的创办人，用自己一生见证神。他在离开英国来到中国这个陌生的地方作宣教工作时，遇到许多的阻挠与攻击。最困难的倒不是语言、生活及文化上的隔阂，乃是撒但对他在属灵上的攻击。

与他一同行医宣教的同工，因为妻子病故回英国去了，因此更加重他事奉上的担子。不到几年，女儿病故，刚生的儿子也夭折，撒但似乎一直不放过他，加增他各方面的难处，最后他最亲爱的同工、朋友与妻子玛利亚也得病去世。撒但设法攻击并阻挡戴德生在中国宣教的意志力，因为他是一个倚靠圣灵行事的人。但圣灵赐他意志上的能力，可以和属灵气的恶魔争战，以至为主作

了美好的见证。

华伦·魏斯比（Warren W. Wiersbe）这位传道人曾说过：“圣灵的工作不是一件奢侈品；乃是一件必须品。”主升天时把神国的重任只交托给少数几十个人，而这几十个人却改变了整个世界。他们以前只是平凡人，但却为主作了不平凡的工作。若不靠圣灵，这又如何能办得到呢？

耶稣的门徒改变了世界，因为他们拥有圣灵所赐“前进的能力”。当你我迈进新千年时，我们每一位也都需要有神所赐前进的能力。

电视上的广告告诉我们，那些不用“耐力电池”（Duracell）的木偶就没有前进的能力，针对患有疲倦病的现代人，他们也似乎永远感到能力不足。其实这是因为他们没有找到，也没有接对真正能力的源头。我们要向神求圣灵“前进的能力”，祂就会赐给我们智慧的能力，灵里的能力与意志上的能力，好在新千年中过革新的生活。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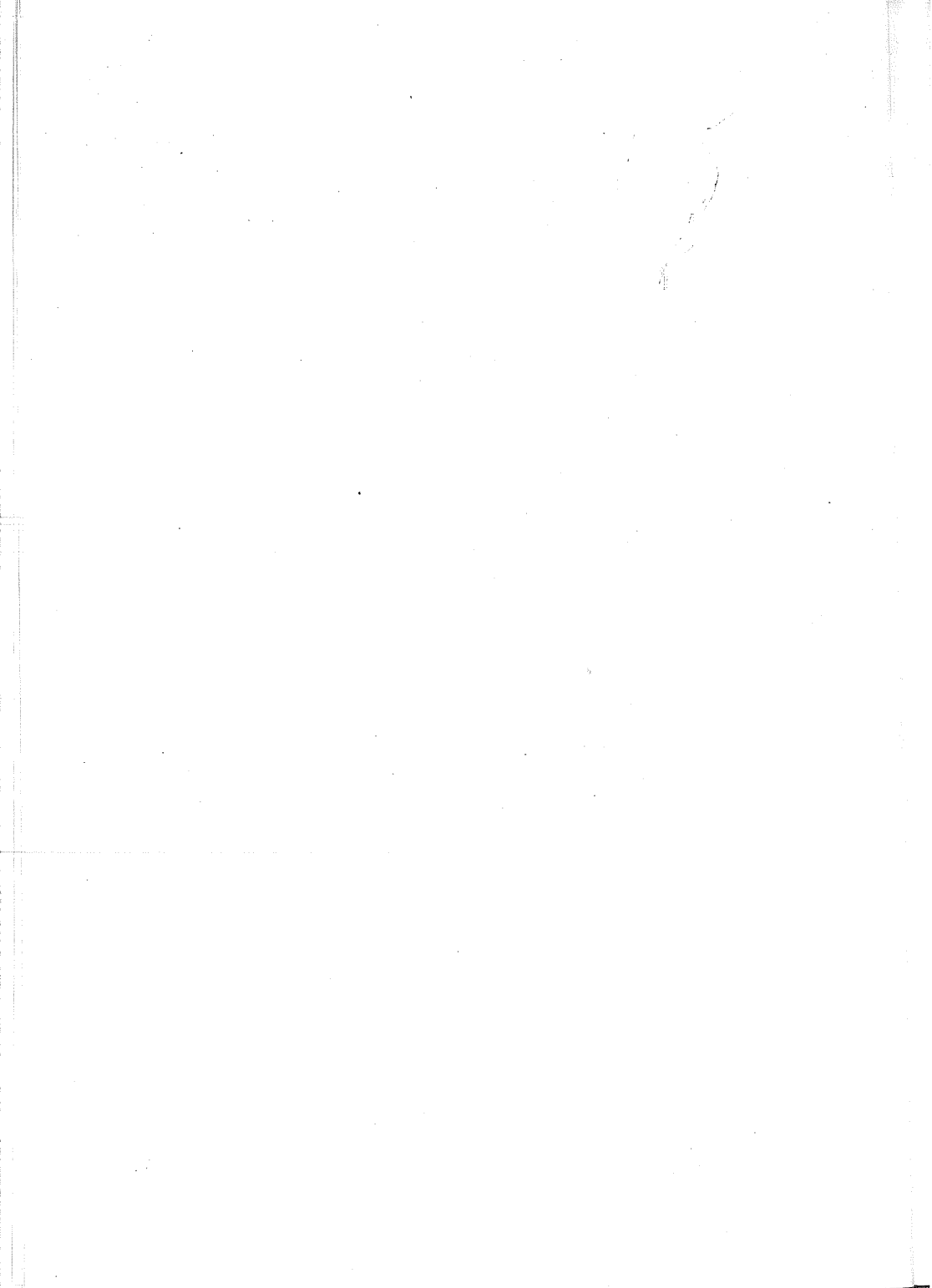
你曾有“燃尽”的感觉吗？提早退休是答案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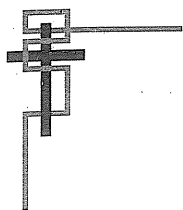
回应：

什么是目前促使你前进的能力？

自我评估：

试对目前生活作一评估。藉着属灵的帮助，我当如何接上上文所提的三项能源？





第二部分 幸福的人生

在本书的第一部分“革新的生活”中，我们指出任何人都需要前进的能力，在第二部分“幸福的人生”中，我们将探讨如何才能拥有一个幸福的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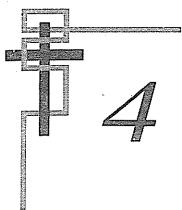
我们从四个题目去探讨：第一，善用今生；第二，盼望来世；第三，效法基督；与第四，跟从耶稣的福分。只有对今生与来世有明确的认识之后，我们才肯效法基督，以耶稣作为奔跑的标竿，如此才能领取神所应许的福分。

我们要善用今生。因为一方面它是实际的，“今生可以帮助我们认识神的恩惠”；另一方面，“今生乃是到达天国光荣的准备过程”，今生可以肯定来世。人当在今生过一个合宜的生活，殷勤的服事主，并愉快的盼望来世。

我们当以什么心态去盼望来世呢？“如果我们不肯先轻视这虚空的现世，我们内心决不能期望和思想来世的事。”因为今生促使我们盼望永生，虽然今生是空虚和不幸的，我们却仍“应当以愉快的心情来思想未来的永生。”（注一，3.9.1~3.9.4）

当肯定了对今生与来世的人生观后，我们再思想如何在今生效法基督。这需要委身，因此我们要探求委身的动机、代价与目标。最后，我们探讨跟从耶稣在今世与来世的福分，以及领取福分的条件，好过一个幸福的人生。

注一：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或见，赵中辉译，“基督徒生活手册”，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台湾，1985年，第79页。



善用今生

弟兄们，我对你们说，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乐的，要像不快乐；置买的，要像无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

我愿你们无所挂虑，没有娶妻的，是为主的事挂虑，想怎样叫主喜悦；娶了妻的，是为世上的事挂虑，想怎样叫妻子喜悦。妇人和处女也有分别。没有出嫁的，是为主的事挂虑，要身体灵魂都圣洁；已经出嫁的，是为世上的事挂虑，想怎样叫丈夫喜悦。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不是要牢笼你们，乃是要叫你们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

——哥林多前书七章 29~35 节

世界上没有一位总统比得上美国总统的地位、权柄与威严。但是，在一九九八年以及一九九九年之始，柯林顿总统却成了这世上最烦恼、最痛苦、挂虑最多、担子最沉重、也是最孤单的一个人。为什么一位高高在上的美国元首会沦落到这样一个卑贱的景况中呢？问题很简单，他没有善用今生。

四百四十年前，神学家加尔文勉励他那一代的信徒该如何善用今生时，说：“最可靠或最直接的方法，就是轻视今生，默想天国的永生。”（注一，3.10.4）这也是圣经的教训，为要叫我们得益处，使我们能成为一个蒙神喜悦的人。

使徒保罗对哥林多的信徒这样说：“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不是要牢笼你们，乃是要叫你们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林前七：35）保罗教导他们，要“行合宜的事”，为的是叫他们“善用今生”。

从哥林多前书七章 29 至 35 节，我们看到信徒若要善用今生，应有三方面的操练：合宜的生活，殷勤的服事，和存愉快的心情盼望来世。换句话说，保罗要信徒有正确的人生观、工作观以及来世观。首先，让我们来看如何过一个合宜的生活？

壹 . 合宜的生活——正确的人生观

哥林多前书七章 35 节：“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乃是要叫你们行合宜的事。”所谓“行合宜的事”就是在今生过一个合宜的生活。什么才算

“合宜”的生活呢？让我们从**接受神所赐之物**，**使用神所赐之物**，以及向神表达**感谢**祂所赐之物这三个角度来思想，如此才是存着正确的人生观操练自己过合宜的生活。首先，要善用神所赐之物：

一、善用神所赐之万物

保罗说：“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不是要牢笼你们……。”（林前七：35）为什么神创造各种食物呢？这都是为了我们的益处。我们知道花草、树木、蔬果等，除了有其实用的功用外，也为我们提供了清香美味。可见神创造食物不但是为了我们身体上的需要，也是为了满足我们感官上的享受。只要我们妥善运用神所赐之物，就都是正当的。

诗篇说：“得酒能悦人心，得油能润人面。”（诗一〇四：15）“酒”指葡萄酒；“油”指橄榄油，两者都代表神赐给巴勒斯坦居民的福分（申十一：13；二十八：39, 40）。酒与油不但是我们生活中不可缺之物，酒还可以使人在欢乐时更“悦人心”，油还可以使人脸色健康，也可用来作化妆品，以“润人面”。这些都是神的恩赐，凡神所造的都是为了我们的益处，不是为了害我们。

神并没有要基督徒走修道士的路线，过着苦修、禁欲的生活，那不是善用神恩赐的生活方式。教父耶柔米一度在安提阿附近的山穴中修行，想藉着禁欲、忍受饥寒等方式来操练自己，好能更进一步的亲近神。但是当他看到洞中其他的修行者，即使是在苦修的环境中，仍然勾心斗角、争权夺利时，他感到很灰心。

另一方面他对自己也感到失望，在那个苦修的环境中，有一次他竟然起了幻觉，看见远远有一群美女起舞，他不得不强制自己，用各种方式，甚至以背诵希伯来文单字的方式，压制心中点燃起的情欲。当他看到自己心中的黑暗，以及同伴们暗中的种种腐败行为时，他最后忿然地离开了那洞穴中的修道生活。

要操练合宜的生活方式就必须学会善用神所赐之物。既然必须在世上生活，我们就要学习努力维生，既要维生，我们就不可忽视生活上的需要，对于能增进生活品质的活动也当留心去行。生活中有维生的活动，也有休闲的活动。除了接受神所赐之物外，我们也要学会使用神所赐之物，来过合宜的生活。

二、按中庸之道过生活

第35节又说：“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要叫你们行**合宜**的事。”“合宜”就是中庸之道。保罗为了我们的益处，劝勉我们要按中庸之道来享受人生的丰富。如何存着中庸之道生活呢？从保罗的劝勉中，我们可以看到两方面：

首先，要有节制。保罗说：“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不是要牢笼你们。”“牢笼”就是限制之意。保罗希望信徒能“自我节制”，而不需要他来牢笼他们。

在第29至31节这一小段经文中，保录用日常生活中所常发生的事为例，诸如：婚姻、感情的起伏，购买产业及衣食住行各方面，来说明基督徒的生活原则。从这三节中我们可得一结论：“那有……的，要像没有。”（林前七：29）换句话说，为了主，这些日常生活上的事务，可有也可无。

每位基督徒要对自己生活有所“节制”，一如保罗所设下的榜样：“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十三：14）信徒生活的准则应是：不放纵，戒绝一切奢侈、浮华的事。

其次，要能安贫。第32节：“我愿你们无所挂虑”。这句话是从七章32至34节这段经文得来的另一个结论。保罗在这里五次用到“挂虑”一字，来说明“安贫”或“知足”的生活形态。按中庸之道生活的信徒，不但有节制，同时也能安贫或“知足”。这种“知足”不是诺斯底派所谓的“自满”，乃是“靠神满足”而不挂虑（腓四：11）。

总而言之，基督徒要操练自己过一种中庸之道的生活。我们应遵守两项生活上的原则：**第一，用世上所有东西时，就像没用到它们一样，有也好，没有也无所谓；第二，境况不佳的人应该安贫，以免为奢望所苦。**

除了接受神所赐之物，使用神所赐之物，最后我们应藉合宜的生活方式，来向神表达感谢祂所赐之物。

三、存感谢神恩之心生活

第35节说：“我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神藉保罗来向我们说话，是要我们得益处，正如神藉祂的话创造了世界万物，而万物都是美好的，神这样做，是为了我们的益处一样。因此我们可以结论说：**神所赐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们的利益，因此我们要努力维生，但也不忘娱乐。**神赐下这一切，除了是为我们的益处外，另还有一个更深一层的原因：**祂要操练我们对祂有“真感恩”的心志。**所谓过合宜的生活也包括了操练自己存感谢神恩之心来度日。

从哥林多前书七章32至34节这段经文，我们看到神对人的看法和期望：首先，保罗在这段经文五次重复使用一个希腊字，来表达今世生活中一项不可避免的特征，这个字就是“挂虑”。“挂虑”是人类自古以来超文化、超时空、超种族的一个特色：人人都会挂虑。但在这段经文中，保罗又四次用了相对的词汇来帮助我们体会挂虑的人包括哪些人，挂虑的是哪些事，和人们想要讨好的对象是谁？保罗最后的结论是什么呢？就是“我愿你们无所挂虑。”（林前七：32）

神赐万物给我们，其进深一层的意义就是要我们操练真感恩的心志，**要我们得到“无所挂虑”的益处**，所以感谢神恩的生活也就是保罗所谓的“行合宜的事”之一。“今生”可以帮助我们认识神的恩典，也是帮助我们依靠神恩典的大好机会。当信徒对神所赐之物能在接受、使用，和表达三方面均学到功课之后，我们才能拥有一个正确的人生观，去操练自己过一个合宜的生活。

善用今生除了包括要操练过一个合宜的生活之外，也包括了培养一个正

确的工作观，操练自己殷勤的服事主。

贰 . 殷勤的服事——正确的工作观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七章 35 节的提醒“乃是要叫你们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一个人要生活在世上，就要工作。单单过合宜的生活并不能算是善用今生，他还必须有正确的工作观，否则他过的是两分论的基督徒生活，两分论是个错误的观念，并不合乎圣经的原则。

有一次一位相当属灵的信徒领袖在领会。当他带会众唱“耶稣恩友”这首歌时，他作了一个见证，说明这诗对他的帮助。他说每天早晨当他要开车去公司的时候，心情都相当沉重，觉得自己又要去作工了，真是无可奈何。于是他通常会一边开车，一边就唱这首诗歌，来帮助他迎接一天工作上的重担。这种对工作的想法也许是很多基督徒可以认同的，但却不是一个合乎圣经的态度。

让我们从两个角度来思想保罗在这里所教导我们的正确的工作观。

一、忠于神的呼召——“殷勤服事主”

第 35 节：“叫你们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基督徒在世的目标就是殷勤服事主。但这种态度也应用在所有的工作上，这包括：你如果是全时间事奉主，那就是指你的服事；或者你是带职事奉的，那就是指你的职业，以及下班后在教会或其它方面的服事。每位信徒都必须重视神对我们在职业上的呼召，并忠心地回应祂。让我们从这段经文的上下文来了解保罗的话：

保罗说：“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分，仍要守住这身分。”（林前七：20）这里“蒙召”一词中所指的“呼召”，照马丁路德和加尔文来说，都是职业上的呼召。他们的论点都是根据“信徒皆祭司”这个圣经教导而来。

马丁路德对“身分”这个希腊字有特别的翻译，用来支持他的职业呼召论。他说：“每个人的职业都是神给人的呼召，神呼召人作农夫、木匠，他也呼召人作家庭主妇。”（注二）

加尔文则将“蒙召”一词解释为合乎圣经的一种生活方式，是与神之间有相互关连的关系。他认为“神为每个人的生活分派不同的责任……神称之为不同生活上的呼召。”因此他认为，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七章 20 节的重点，是在指责那些不安份工作的人（注三）。

保罗用 35 节作为结论，勉励信徒要“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保罗又说：“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西三：23；见弗六：6~7）所以我们可以结论说：**工作是有意义的，它在神前是有价值的。无论从事任何工作，都要对神负责。**我们当将此经文应用在生活，上，千万不可抱着只在“眼前事奉”的态度，凡事作给人看；乃是要“从心里为主作”，作给神看。

在我们的职业上，除了要清楚神的呼召并忠于呼召之外，还要考虑到以专一的心服事主。

二、专心服事主——“服事主，没有分心”

第 35 节的下半段说：“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没有分心”就是专心，任何殷勤的服事都必须专心。会有什么令我们分心不能殷勤事奉主呢？我们看到至少会有三方面的引诱：金钱、情欲与权柄。主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太六：24）在事奉上专心，包括哪些方面的学习呢？

首先，服事主是个**独一无二的选择**，我们需要操练专一（单单）的事奉祂；其次，服事主要求我们先**定好优先次序**。我们要将主的工作放在最重要的地位上。

今天北美工作的压力越来越大，每种行业的要求也越发尖锐化。公司要

求我们“尽心、尽性、尽力”地服事它。在这种情况下，每位信徒该学的功课是什么呢？保罗叫我们要凭信心照以上两项原则去学习，甚至愿意面对失败。如果因长期加班，而影响到自己的灵性、教会生活及家庭生活时，我们能婉言回拒无理加班的要求吗？或者肯为了自己的灵性，选择一个较低薪、地位较低，却能胜任的工作吗？我们能凭信心相信，工作上的去留是掌握在神的手中吗？专心服事主绝对是蒙神喜悦的。

有一次，一位看来颇聪明的弟兄告诉我，他特地选择一所小的州立大学任教是有原因的，因他怕为了争永久职，整天埋首在研究中，而影响到自己亲近主、事奉主、及他个人的家庭生活。感谢主，神赐福予他。他不但现在已经在那间大学得到了正教授的职位，而且神也让他在自己本行中稍有名气。最感谢主的是，祂也保守这位弟兄一直有一颗事奉主的心。

如何选择合适的工作场所，是相当严肃的一件事，基督徒选择的标准应当与世人有别。一旦选择好了后，要持久地去考虑工作上的先后次序。每个人都要凭信心在神前专心服事主，工作场所是我们在生活上操练信心的大好机会。

善用今生除了操练过一个合宜的生活，并殷勤的服事主之外，还要有正确的来世观，存愉快的心情去默想来世。

叁 . 愉快的盼望来世——正确的来世观

保罗说：“弟兄们，我对你们说，**时候减少了。**”（林前七：29）又说：“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七：31）“时候减少了”是指时间受到压迫；“样子”则是指时髦，它是会过去的。

在第29至31节这小段经文中，有三节经文被两个时间子句限制，一前一后的包围住。这有何意义呢？作者一方面使用掌握人生舞台的五个角色来描写

人生的短暂：个人的**家庭**，个人的**情绪（哀哭及快乐）**，个人的**产业**，和个人的**生活**，包括衣、食、住、行上的需要等。另一方面，他又以相对律的方式，将这五个角色所表演的剧本推了出来。它代表“人生的冲突”：今生与来世的对比。

所以加尔文说：“最可靠或最直接的方法，就是轻视今生，默想天国的永生”。让我们先看什么叫轻视今生？

一、轻视今生

因为时间受到压迫，时髦也会过去，可见今生是暂时的，是过渡性的。但我们既要善用今生，又如何能轻视它呢？

什么叫“轻视”？让我们先来思想轻视不是什么，然后再看它是什么。首先，“轻视”不表示可以忽略今生。那“轻视”又是什么呢？**轻视就是“看轻”**。这是在今生与来世互相比较之下的一种心态。轻视今生就是不过分看重今生，而全心全意重视天国的永生。

我们当如何活下去？这是七〇年代初神学家薛福（Francis Schaeffer）远在一世代前所发生的呼声。从以上分析过的两段经文中我们得到一些结论：

由第一段经文（林前七：29~31），我们所得的结论是：“那有……的，要像没有”（第29节）；由第二段（林前七：32~34）所得的结论则是：“我愿你们无所挂虑”（第32节）。这两个结论带出一项生活的原则：**我们过日子时，要过得好像随时会从世上离开一样。**

从前有一位我十分敬重的老师母，当时她已年届七十五高龄，非常的爱主，只是满身疼痛，日子过得很辛苦。有一次内人接她和另一位老伯母同去教会。在车上这两位同病相怜的老姊妹彼此交通，求主早点接她们回家享安息。他们以半开玩笑的态度彼此争论，并决议如果哪一位先去世的话，见到主时要千万记得，求神也早点接另一位尚留在世上的老伯母去。

几周之后内人又去看望这位师母，见她拿了吸尘器辛苦地把壁柜里的东

西一一整理干净，要送的送，丢的丢。内人问她为什么这样作？而且也不叫她来帮忙。这位老师母毫不犹豫地带着愉快的口吻告诉内人说，她准备随时去见主，她不愿意被主接去后，亲友来整理遗物时，却发现她的壁柜里是这样的不整齐。这位师母过日子过得就好像随时会从世上离开一样。神是信实的，几个月之后，一九九一年圣诞节的清晨，我突然接到电话，得知主已平安地把祂的使女接回天家。神喜悦祂的儿女轻视今生，并以愉快的心情盼望来世。

从保罗以上所写的这些经文，以及他所写的其它书卷（如西三：1,2），我们可归纳出两项生活上应用的原则：

第一：一个基督徒的心思不应被地上的事务所占据，或抱着想在世上永享安乐的态度渡日。

第二：凡有损于灵性生活与天国生活的思想都要摒除。

若想操练存愉快的心情盼望来世，我们不但要轻视今生，同时还应该要默想来世。

二、默想来世

使徒保罗说：“这话是为你们的益处……得以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哥林多前书七章29至31节这小段经文中，强调今生与来世的对比。今生的一切都是暂时，都是过渡性的。保罗叫我们善用今生，在今生“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他是为了我们的“益处”而说的。圣经叫我们默想来世，因为唯它有永存的价值。让我们试着从两个角度来看如何去默想来世。

首先，要做醒，因要向神交帐。保罗的劝勉为什么对我们有益处？因为他相信主说的话：“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太六：20）。主说过聪明管家的比喻，“把你所经管的交代明白”（路十六：2）。我们今生所作的每件事，到审判的日子都要交帐。神仁慈地赐给我们一切财物，委托我们照料，但将来有一天，他会与我们算帐。

其次，今生促使我们仰望永生。天上的财宝需要我们善用今世去积攒，

它也是我们殷勤服事主，以不分心的态度作工后的收获。神所重用的解经家马太·亨利在三百年前劝勉那世代的信徒说：“一般来说，越少顾念世界，我们的事奉就越自由。”（注四）所以我们当善于使用今生的时间、精力与资源来作永生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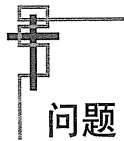
让我们以感谢的心，在今生过合宜的生活，殷勤的服事主，并存愉快的心情盼望永生。愿加尔文的劝勉成为我们的座右铭，因这将是感谢神恩典最正确也最直接的方式，就是“轻视今生，默想天国的永生”。让我们“立……志……要得主的喜悦”（林后五：9）。求神赐福给我们，一同向着这标竿直跑。

注一：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或见，赵中辉译，“基督徒生活手册”，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台湾，1985年，第79页。

注二：参见本书第11及第12章。

注三：John Calvin, *Calvin Commentaries -1 Corinthians*,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注四：*Matthew Henry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6 vols., Hendrickson Pub., Peabody, MA, 1991.



问题：

你对“职业呼召论”的看法如何？你相信你目前的工作是来自神的呼召吗？

回应：

照着本文提议的三项生活原则，试着从信、望、爱，三个角度去默想你当如何善用今生？

自我评估：

根据本文的七个钥字，“感恩，节制，安贫，殷勤，专心，儆醒与仰望”，来评估你目前的生活是否能算是善用今生？你愿如何改进？

第 5

盼望来世

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

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 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 神，他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原文作“质”）。

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我们坦然无惧，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所以，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

~~哥林多后书四章 16 节 ~ 五章 10 节

圣经要求人善用今生。上一章中我们提到，使徒保罗教导说，要有幸福的人生，信徒就当过一个合宜的生活，且要殷勤的服事，并愉快的盼望来世。本章中，我们就进一步地从盼望来世这个角度，来看信徒如何才能拥有一个幸福的人生。

这两年美国政界所发生的事，使我们更加盼望来世！同时它也使人们开始警觉到，今生一切的名誉、权柄与金钱，都不过是暂时的，并不能永存。唯有神说可以永存的，才能永存。

一个人真正的价值，是要等他站在最后的审判台前时，才显露出来。如使徒保罗所说：“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五：10）

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实际上，人的真相并不需要等到基督台前，就已经显露出来了。过去几百年几位为世人所尊崇的圣贤人物，他们的一些隐私行为，如今已变得众所周知。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八日的“美国新闻与世界报导”以汤姆士·杰弗逊总统为封面故事。其主题文章的章名为：“圣人顿时变成了罪人”。紧接着纽约时报杂志（十一月廿九日）以“小报历史”为封面主题，标题是“贝多芬的头发所泄露的秘密！”这些报导陪着柯林顿总统私生活被揭露的事实，再加上美国众参议会有史以来第二次罢免总统等可耻的经过，都成了媒体界追踪的新闻题材。

今天科技进步到一个程度，已经可以让历史学家藉着生物学及医学的技术，探察已逝人物的私生活。纽约时报作家威士（Philip Weiss）特别飞到亚里桑那州，去拜访泌尿科专家古法拉医生（Alfredo Guevara）。古医生花了很长一段时间研究贝多芬的一生。他曾收集了八十根贝多芬的头发，和已作过DNA实验带有头皮的八根长头发。他很有把握的说，贝多芬的耳聋是因

梅毒而得来的一种后遗症。

颇有名望的英国科学杂志“自然”(Nature)，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发表了一篇报导，这是根据病理学家佛司德(Eugene Foster)所作的DNA实验而来的一篇科学报告。这报告证实了美国开国始祖杰弗逊总统，曾和一位黑奴女子撒拉·汉明丝(Sally Hemings)至少生有一位私生子，名叫艾斯顿(Eston)。这消息震惊了整个美国社会。不少新闻界及社会人士在问，这些对古今中外圣贤人物隐私生活的评判，到底是想要告诉我们什么呢？

至少从基督教的观点，它告诉我们，人在暗中所行的终必显露出来！人总要根据自己的言行向神交帐！今日的教会必须向社会发出一项警告，也就是保罗对信徒的警告：“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换句话说：我们应善用今生，盼望来世。

保罗的来世观在哥林多后书四章16节到五章10节中已清楚地表明：今生是暂时的，我们的身体会毁坏；我们要盼望来世，因为神会给信祂的人在来世一个永存的身体。这是保罗的体会，也是他信心的盼望。当保罗经历到苦难，身体日渐衰残时，他期待什么呢？保罗将如何面对将来呢？他又将如何活下去呢？在这短短十三节经文中，保罗使用重复律、因果律和相对律，说出人生的一件事实：今生与来世的相对；今生所行的对来世有因果的关系。

保罗又用了以下的五个动词勉励信徒，如何把人生的重心放在“盼望来世”这个目标上：

- 我们**知道** (林后五：1)
- 我们**叹息** (林后五：2，4)
- 我们**行事** (林后五：7)
- 我们**立志** (林后五：9)
- 我们**显露** (林后五：10)

根据保罗以上所用的五个动词，让我们从三个角度来思想当如何盼望来世：首先，要渴慕永存的福分；其次，要凭着信心生活；最后，要立志得主的喜悦。

若要盼望来世，首先我们必须渴慕永存的福分，但是这种渴慕之心由何而来呢？

壹 . 渴慕永存的福分——正确的认识

林后五章 1 至 2 节：“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论到渴慕永存的福分时，保罗用了两个动词：知道与叹息。

首先，他说：“**我们……知道。**”知道就是认识或知识。这包括对神的认识以及对人的认识，而这两者又是相互关连的（注一，1.1.1, 1.1.2）。我们该知道什么？

“我们”这个代名词，在这段经文中共重复了十六次之多，它当然是指信徒。信徒应当知道根据他的信心及经历这两方面，所能得来的以下知识：今生是个患难悲惨的人生；来世，也就是当一位信徒过世之后等着他享用的，则是完全的福分。

在这段经文中，保罗用了**七对彼此相对的词汇：帐棚与房屋；拆毁与永存；赤身与穿上；眼见与信心；相离与同住；善与恶；以及丧胆与坦然无惧。**这些相对律指出，今生与来世是相对的，而这些是“我们原知道”的，也就是可以从生活中体验出来的。

其次，保罗还用了另一个动词：“**我们叹息**……。”（林后五：2,4）信徒应该知道今生与来世是相对的。今生充满许多假象，以至信徒容易受骗，使自己安息在一种错误的基础上。

保罗要求信徒在**今生与来世之相对的观念下，对永存的福分能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因而产生渴慕之心。**他认为单体会出今生的空虚与苦难并不够，信徒还必须看到来世的荣耀与幸福。让我们先思想得着荣耀身体这项福分。

一、得永存荣耀的身体

哥林多后书四章 16 至 17 节说：“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什么是促使我们盼望来世的动机呢？至少来自两方面的因素：

1. 空虚、受捆绑的人生令人盼望来世。

保罗说：“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林后五：4）保罗所谓的“我们……叹息”，包括了信与不信者两方都在叹息：因这真是一个空虚、受捆绑的人生；对今世的失望会导使人盼望来世。“地上的帐棚”是指人的身体，它是短暂、易碎的，如同帐棚一样会破碎，而且随时可以拆除。所以摩西说：“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诗九十：9）。

一九九七年八月当英国戴安娜王妃去世时，全世界的人都为之叹息。这位世人心目中的偶像似乎拥有所有人在今生所渴求的一切，包括美貌、富贵与地位。这一位拥有一切的王妃，却过着一个被丈夫弃绝，被情欲、金钱与名誉捆绑的生活，心中充满叹息。

几天之后，德雷莎修女也过世了，全世界的人也同样地追悼她，不过盛况比不上戴安娜王妃葬礼的风光。但是这一位在世上一无所有的神的使女，却过着一个肯照顾一群被世人弃绝，被贫困生活捆绑的人。这两位妇女过的是完全不同的生活形态，却代表了人对今生的两种叹息。

第一种是**不信者的叹息**。这种人不满足于今世，但表现出来的却是一种相反的态度。他们恋栈生命，恐惧死亡，一心对这个会朽坏的世界充满盼望，并盼望生命能永不止息地延续下去。他们的眼目只注视在金钱、权柄和情欲的事上，却不知道这地上的身体就如帐棚一样，会随时被拆毁。这是戴安娜王妃的叹息！

另一种是**信徒的叹息**。他们知道自己是住在一个寄居之地，身体如被囚在狱中一样，因此觉得今生是一种重担。另一方面，他们又尝过主恩的滋味，

深感单靠今世并不能真正享受由神而来那完全的福气，因为逃避不开罪的捆绑，所以他们渴望来世。这是德雷莎修女的叹息！

信徒盼望来世，除了是因对今世的失望外，还有另一个原因，就是对将来会拥有一个永不朽坏的身体充满盼望。

2. 永远荣耀的身体令人盼望来世。

保罗说：“他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林后五：5）“凭据”就是买房子时应当先付的订金。当人得了凭据后就有盼望。圣灵为我们今后要得到荣耀的身体先付了保证金。待今生结束后，圣灵保证我们在进入来世的那时刻，可以从神那儿得到一个荣耀不朽坏的身体。你我真相信这个福分吗？

有一次，我替一位已故的退休教授主持逝世二周年的追悼会，他的夫人触景生情，仍然流泪伤感。我用主的话安慰她，告之她的丈夫已去了一个更好的地方。她情不自禁地一面哭泣，一面问：“我上天堂后还会认识我的丈夫吗？”我肯定地回答她：“一定会认识！他会有一个荣耀的、永不再衰老的身体。”这是主耶稣亲自给的应许，也是每一位信主的人所渴慕的永存福分。

我们渴慕永存的福分，不仅是因能得到一个永存荣耀的身体，我们还渴慕神永远的荣耀，那才是最大的福分呢！

二、渴慕神永远的荣耀

哥林多后书四章17节又说：“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及五章5节：“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神为我们成就，也培植我们去享受来世永远的荣耀。我们可从今生的各种幸福中，略尝到神爱的滋味，这是为了使我们的学会盼望神爱的完全显现。唯有当信徒对此有正确的认识之后，他才会渴慕那永存的福分。

在今生，信徒受捆绑，甚至受逼迫，他们“如将宰的羊”，为的是使他们能和首领基督认同。在来世，主将接纳祂的忠仆进入和平的天国，擦干他们的眼泪（启七：17），将锦衣赐给他们，以光荣的冠冕装饰他们，并以欢乐

的心情接待他们。这就是信靠神的人所有圣洁的安慰。信徒在今生只尝到了一点点神的福分，但圣灵保证我们，将来会在来世中享受神永远的福分和荣耀。

我们知道德雷莎修女已脱离了她那多病衰弱的身体，我们也深信她已经得到神为她所保留永存荣耀的身体。她如今已经完全地享受着神的同在与天上所有的福气。

论到来世，保罗还说，信徒“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林后五：4）

保罗在这句经文中用了两个喻像：首先，“穿上那个”是指穿上双重衣服，第二件衣服乃是指“那从天上来的房屋”（林后五：2）；其次，“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这是指那老的，也就是必死的实体，不是被死亡吞灭，而是藉着有分于耶稣复活的生命（四：2），被新的生命吞灭（注二）。这也就是说被新穿上的生命改变了。这两个喻像表示出，一个仰望来世的人，会在今世的生活里体会出被重担所压迫的那种叹息。这种叹息出自信徒对捆绑人生的感叹，这也促使他们轻视今生。

感谢主，神的方法很明显。一方面**神藉苦难来唤醒我们**，使我们不至于为愚妄的情感所牵累，而能看清现世生活是空虚的；另一方面**神要我们在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中选一个**：一种生活是对世界有无穷的爱好，另一种生活是轻视世界。在这两者之间并没有骑墙派的存在。神要跟随祂的人轻视今生，尽最大的努力去解除现世的束缚，但祂也要我们善用今生！

盼望来世除了要有正确的知识，使自己学会渴慕永存的福分外；还要有清晰的视线，凭着信心过今生的生活。

贰·凭着信心生活——清晰的视线

哥林多后书五章7节说：“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

见。”在这里保罗用了第三个动词——“**我们行事**”一词——来勉励我们，如何凭着信心过一个盼望来世的生活。

什么是信心？“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来十一：1）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信心与“所望之事”及“未见之事”有关联，其中连接的关系，就是在于“望”及“见”这两个字。让我们从两个角度去思想：首先，让我们再给信心一个更实际的定义；其次，如何凭信心去操练信心，也就是如何使信心增长。让我们先给信心一个切实的定义。

一、把信心当作眼睛去看

保罗在第7节教导信徒要“凭着信心”行事，使我们以信心作眼睛，能看到肉眼所看不到的。让我们给信心立了一个方程式：

信心 = 眼睛

“信心”使我们“坦然无惧”，“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林后五：6）在这里我们看到两个因果律：第一，住在身内的结果不但是与主相离，而且会使我们看不见神，因为肉眼看不见属灵的事；第二，凭信心就能看得见神，其结果是使我们坦然无惧。因为不在黑暗中了，有信心作为眼睛，我们就可以看见光明。所以保罗叫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五：7）

主耶稣曾对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二十：29）主要我们不凭着肉眼行事，而要凭信心的眼睛行事，为的是要我们蒙福。

神的确是信实的。回想当年我们凭信心回应神的呼召，全时间出来传道，这些年中，路径上实在充满了祂恩典的脂油。当年奉献时，三个女儿分别是九岁、十三岁与十五岁。儿女进大学的问题倒不是我们的阻扰，决定奉献后，我们将房子卖出，净赚了美金三万四千元。按三个女儿入学的年份，分别放入银行定期的优惠存款户头中。感谢主，这笔款项竟让我们的三个女儿在十

三年中，分别完成了学业，并且共得了六个学位。

过去的日子，并非一帆风顺，但却是有惊无险。譬如说，老大读大四那年，缺一万元的学费没有着落，当她打电话来催时，我们叫她和我们一同祷告，求神供应。两周后，突然教会转来两张美金各一万元的支票，一张给更新传道会，另一张指明给我们子女作教育费用。老大很高兴，认为这是神的供应。但我们在接下来两天的灵修祷告时，却觉得心中没有平安。因为这笔钱来自一位非信徒，而更新传道会除非为转款给慈善、救济及宣教工场之外，一直未接受过未信主之人的奉献。我们夫妻经过祷告，决定将这两张支票退还。听到这个消息，老大十分生气。她说：“那么神将用什么方式来帮助我们呢？”我们只好安慰她，只要一心信靠神的供应，结果神果然另有供应！

接着老二读大三时，学费有困难。但突然有一天，我接到老二学校一位基督徒教授的电话。神给他负担叫他照顾传道人的子女，愿在未来一年中，每个月奉献一千元，那刚好是老二所需要的。神是信实的，老二的第三年学费就如此解决了。感谢主，祂也替我们解决了她第四年的学费问题。在第三年快结束时，老二顺利得到康乃尔大学兽医学院的入学许可，不必读大四，就可直接进兽医学院。该校兽医系属农学院，且属纽约州政府，但因为新泽西州没有兽医学院，新州州民若去就读，可免外州学费，和纽约州民享受同样的学费；老二又同时得到一部分政府的贷款。感谢神，祂要我们凭信心行事。当我们无助地求告祂，且按祂的律法行事时，祂必定给我们开通达的道路。

保罗叫我们“不要效法这个世界”（罗十二：2），也就是说，不要像世人“凭着眼见”，却要以信心为眼睛去看。不但如此，我们的信心也需要经过操练，使之更加坚强。

二、凭信心去操练信心

哥林多后书五章8节说：“我们坦然无惧，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凭着信心”不但可以坦然无惧行事，还能使我们灵命不断的更新，

“更愿意……与主同住”。这就是凭信心去操练信心。何为“更愿意”的心志？我们可先给一个方程式：

老指望 + 信心 = 新指望

(愿意) (更愿意)

保罗要我们“心意更新而变化”(罗十二:2)，那也就是说，要有更新的指望。“老指望”加上“信心”的操练之后，就可以得到“新指望”。“老指望”藉此得到了更新，使自己“更愿意”追求主的同在，服事主。

盼望来世除了要有正确的知识，好渴慕永存的福分；有清晰的视线，凭着信心过今生的生活外；还要有坚定的意志，肯立志得主的喜悦。

叁 . 立志得主喜悦——坚定的意志

哥林多后书五章9至10节：“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保罗最后用了两个彼此相关的动词：“我们立志”与“我们显露”，来说明我们立志是为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总有一天在基督台前，我们的一切都要显露出来。

保罗教导我们，盼望来世不只是在理性上一种对自己及对神的认识，也是在意志上的一种操练。加尔文说：“人类灵魂的两功能：即理解力与意志”(注一，1.15.7)。我们在理性上要有知识，好给我们辨别的能力；在意志上则要有毅力去执行。所以在这段经文中，保罗用了一个总括律：“要得主的喜悦”，来作结论。这是保罗生命的目标，让我们从三个角度来看如何应用：

一、立定目标——什么是人生的目的？

五章9节说：“我们立了志向。”立志是人的责任。信徒要蒙神喜悦就必

须立定目标，在行事为人的目的和方法上讨神的喜悦。

圣经启示我们一项神学的教导，叫作“背反律”（antinomy）。这是有关两个在表面上看来似乎矛盾的立场，但在实际上并非如此。这两个立场，必须被共同持守，而且都必须被认为是真实的。譬如说，我们同时相信神的主权与人的责任（注三），这就是一个背反律。因此，当我们相信神的主权之同时，人的立志也仍是必须的，为的是尽上人的责任。

我们不但在订**目标**上“立了志向”，同时，在执行的**方法**上，也应当“立……志……要得主的喜悦”。信徒在盼望来世的生活操练中，要在方法与目的（注三）两方面都能荣耀神，得主的喜悦。

要得主的喜悦，不单单要在目的与方法上立志，还需要过一个感恩的生活。

二、感恩的生活

哥林多后书五章5节说：“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他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我们要为今生的生活感恩，立志过感恩生活的人必定会蒙神的喜悦。我们感恩，因为那三位一体的神为我们建造天上永存的房屋：父神培植我们（林后五：5），神子耶稣与我们同住（林后五：8），圣灵为我们将来永存的身体作凭据（林后五：5）。

在具体方面，我们至少还有两项感恩的理由：第一，今生的经历帮助我们认识神的恩典，在无穷灾难中领受神恩，提醒我们感恩；第二，今生乃是为我们将日后得到天国荣耀作准备，凡要想在来世得荣耀者，必须在今生争战。

让我们以感恩的心，立定目标与方法去得主的喜悦。不但如此，让我们用今生的生命作为来世投资的资源。

三、生命投资

五章10节说：“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

行的，或善或恶**受报**。”保罗在这里用了他的第五个动词“**我们显露**”。到那一天审判的日子，我们的行为都要**显露**出来，每件事都要**交帐**（路十六：2）。我们可以以愉快的心情去默想永生，因为对今生一切的事都能存感恩的心态，并努力在生活的目标与方法上得主喜悦的话，那我们的生命就成了来世最好的投资。

如何作生命的投资呢？今生只有三方面是有永恒价值的：**神、神的话与人的灵魂**。所有在这三方面花上时间、精神与金钱的，都会带来永恒的价值。我们当轻视今生，但更要善用今生的资源，凭信心作天国的投资；同时以愉快的心情渴慕来世！

我很敬佩一位十九世纪初期的宣教士，亨利·马廷（Henry Martyn 1781～1812），他可说是宣教史中向回教徒传福音的一位重要宣教士。他在一八〇六年抵达印度，三十二岁时就死在那里，但在短短六年中，他一共翻译了六个版本的新约圣经，成为印度一位重要的文字宣教士。

马廷如此被神使用，与他坚定的意志有关。他是一位立志要得主喜悦的人。马廷离开英国赴印度前，他的未婚妻要求与他同往。马廷知道印度的生活十分艰难，没有应允。他说过一句名言：“我的爱情必须等待”（my love must wait），因此坚持自己独往。

在印度期间，他一度效法保罗在雅典传福音的方式，向印度人传福音，但这种挑战式的辩论法似乎不生什么效果。他每天都带着疲累的身体回家，颓丧流泪地求神为他打开事奉的道路。

马廷立志事奉主的决心令人敬佩。在一八〇七年四月28日的日记中，他这样向神立志祷告说：“主啊，让我成为你的一支蜡烛，甘心为你燃尽。”主听了他的祷告，圣灵指引他用个别传道的方式，把创造者与被造者的关系，以及神的恩典与主耶稣基督的事作为信息的中心，传给人听。神很祝福他的事奉，在印度工作了六年后，一天在往山上传道途中，病死在工场上。他真的好好像一支蜡烛，终于为主燃尽。

马廷是一位肯向神立志的人。他的生命虽然短暂，却有永恒的价值，因为得到了主的喜悦。他是个善用今生，盼望来世的人。马廷知道“人的主要目的就是荣耀神，永远以祂为乐”（注四）。

我们理当渴慕永存的福分，凭着信心生活，立志得主的喜悦。当我们灵里拥有正确的知识，包括强烈的信心，然后再加上坚定的意志，我们就一定可以善用今生，盼望来世了。

注一：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注二：“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第2199页。

注三：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5, 19及20章。

注四：“西敏斯特要理问答”，赵中辉译，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台湾，台北，1976年第一问。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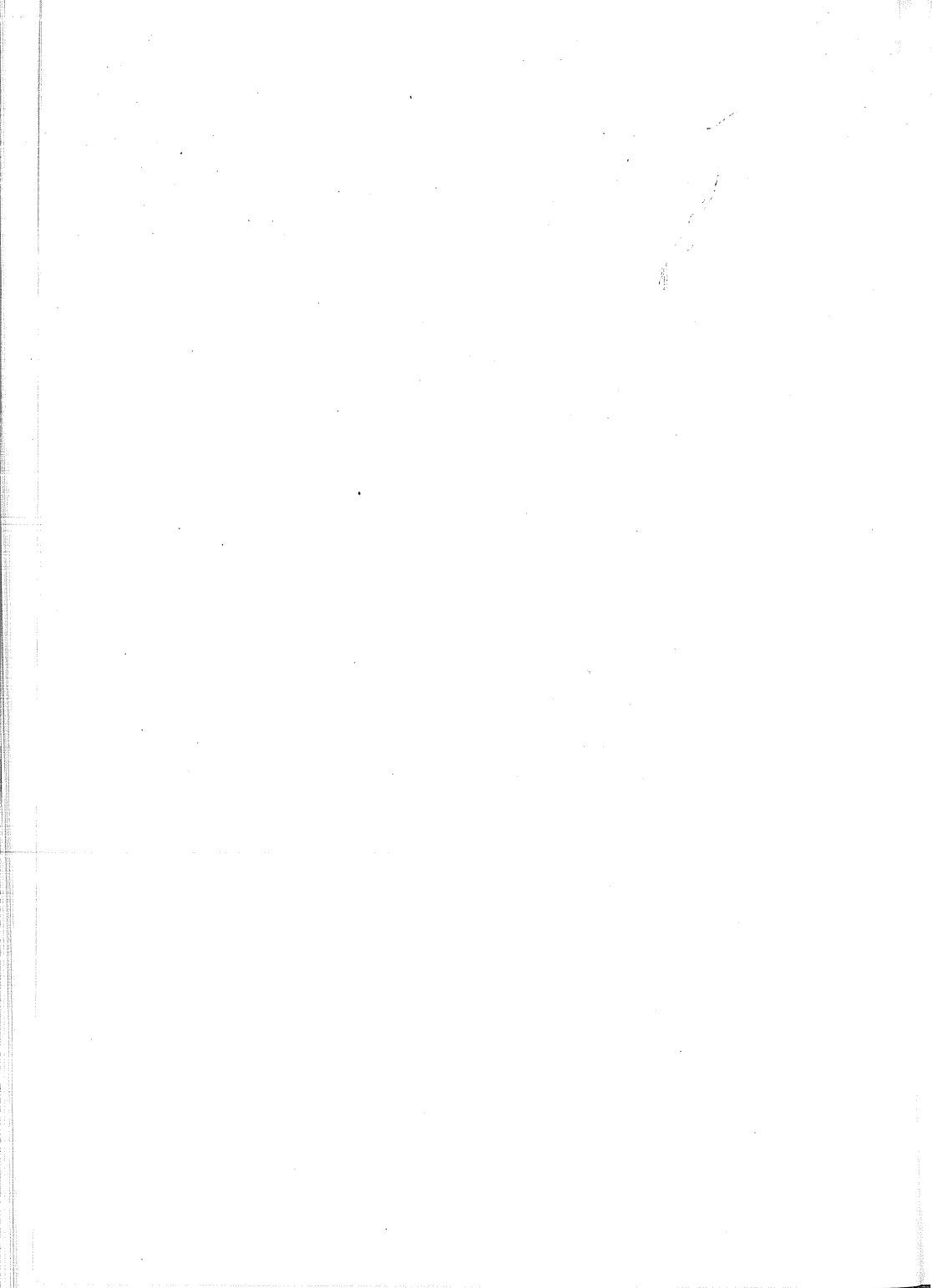
对今世你有所谓“信徒的叹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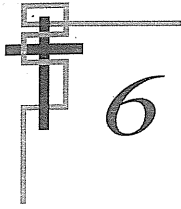
回应：

如何才能培养出坚定的意志，使你愿立志得主喜悦？

自我评估：

试衡量在你的生活中，曾应用了多少本文所提供的两个信心方式。你的答案能显示出，你是个凭信心而活的人吗？





效法基督

我们有一祭坛，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帐幕中供职的人不可同吃的。原来牲畜的血被大祭司带入圣所作赎罪祭，牲畜的身子被烧在营外；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将来的城。

~~ 希伯来书十三章 10~14 节

如何过一个幸福的人生？前两章我们根据圣经，从今世及来世两个角度去探讨，证实了加尔文的一个结论：“最可靠或最直接的方法，就是轻视今生，默想天国的永生。”（注一，3.10.4）

知道了生活的方法后，我们还要知道信徒在追求幸福人生时当以何为标竿？圣经告诉我们只有一个答案，就是效法基督！

但如何效法基督呢？让我们先看它不是什么，再看它是什么。

一九七五年的一个下午，但以理·汪斯华（Daniel Waswa），这位东非肯尼亚的公民，带着妻子挣扎地爬到一座小山丘上。他的妻子依循他的指示，把他钉上了十字架。在十字架上，汪斯华对围绕在他十字架前的群众，痛苦地说：“我为所有肯尼亚人的罪而死。”他那可怜的妻子，好不容易将自己丈夫钉上十字架后，精疲力竭，同时显然也受不了这一切的震惊，倒下来后就死了。

汪斯华的邻居们很早就知道，这并不是他一时冲动的行为。汪斯华告诉他们这事已有一年了，他认为神呼召他这样做也已有一段时候。站在十字架前的群众求汪斯华，让他们把他拿下来，但他拒绝了所有的请求。最后他还是被拿了下来，而且仍然活着；但他的钉伤引起感染，不久后还是死了（注一）。

这个悲惨的牺牲之举，不但造成两个死亡，而且是毫无意义的！在世界人类的历史中，唯有一个牺牲事件能使人藉此而活，那就是主耶稣所作的牺牲。汪斯华的故事使我们得知，什么不是效法基督的例子。

许多想效法基督的人，他们的观念及行动多少也犯了类似汪斯华的错误。虽然他们不像汪斯华那么偏激，但根本的问题还是出在，想照自己的意思行事。究竟我们该如何效法基督呢？希伯来书的作者说：“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来十三：13）**效法基督是一条照着基督的旨意委身的道路。**

一个愿意效法基督的人必须有正确**委身的动机**，肯付上**委身的代价**，并向着**委身的目标**去行。依照希伯来书作者的劝勉，这人必须以“出到营外”为委身的动机，然后还必须肯付上代价，“忍受基督所受的凌辱”，最后，他要以与神同工建造神的国为他委身的目标。

一个效法基督的人必须在心态上离开人的城，也就是世界；进入神旨意的中心——建造神的城。而在这两个城之间，只有一条道路，就是十字架，也就是祭坛。让我们首先看，委身的动机在于效法基督“出到营外”。

壹 . 效法基督“出到营外”——委身的动机

希伯来书十三章13节上半段说：“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出到营外”就是在**心志上离开世界这座属人的城**，这才是真正效法基督的动机，因我们的盼望与满足并不在营内这世界。

“营外”这个名词，在希伯来书十三章中共出现过三次（第11，12与13节，“城门外”就是营外），若把三节经文连在一起，我们可看出一个主题，就是“出到营外”。

首先，让我们思想，“营外”究竟指什么？“营”是指旧约摩西时代环绕会幕及其院子的那个区域。以色列人是住在营内帐棚中的，而神不仅特别地降临在会幕中，祂也在营内与以色列人同住（申二十三：14）。但不洁的人不得住在营内。

其次，“出到营外”有何意义？第11节讲到“牲畜的血”，这是指利未记献祭的律法，“作赎罪祭的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既带入圣所赎罪，这牛羊就要搬到营外”（利十六：27），而“牲畜的身子被烧在营外”（来十三：11下）。耶稣既是赎罪祭，希伯来书十三章12节就说：“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在城门外受苦。”而耶稣也的确是“出到营外”，在耶路撒冷城外被钉十字架的。

为什么耶稣要“出到营外”？这个问题至少可以从两个角度来回答。首先，耶稣必须满足旧约的律法，在城外受苦，这象征着祂的身体因作赎罪祭所受的咒诅。其次，代表耶稣被当时的犹太宗教领袖及那个系统所弃绝。希伯来书的作者呼吁犹太信徒离开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旧礼仪与献祭制度，要效法基督与犹太社团分离。

对今日信徒来说，“出到营外”又有什么意义呢？我们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首先，“出到营外”，是因为营内没有常存的城。

一、出到营外，因为营内“没有常存的城”

第14节上半段：“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人的城是没有常存的。

罗马被称为“永恒之城”，但实际上它不是永恒的，早已开始衰退、腐坏了。罗马古迹实际上可分三层：第一层是野蛮人留下的，第二层是罗马人的文化，第三层才是现代化的罗马。主后二一二年，罗马加利古勒大帝盖了一座可以容纳一千六百人的澡堂，就座落在罗马市中心不远，富丽堂皇，但如今已沦为废墟。其中一部分如今算是废物利用，被改为现代罗马人的露天剧场，几年前三个男高音的演唱会就是在那里举行的，由这些古迹我们看出，人间并没有常存的城。

“没有常存的城”这句话，一方面表示，人类在**世上并没有可供我们长远安居的地方**，向往神的人一定会觉得在世上无安居之处。另一方面此话表示，**世间缺乏可供我们保存优良品格的环境**，倒是那些能腐化我们品格的条件却不断在增长。

“人的城”与“神的城”两者的生活方式是绝然不同的。前者是一种自私、弱肉强食的生活方式。这可用“同心圆”作代表。你我就是圆心，由里向外一圈圈的圆代表我们的生活圈，包括妻子、儿女、亲人、朋友等。但是当困苦危难迫近的时候，我们会为了保护圆心的利益及地位，将外围的圈子一圈圈

的放弃。然而神的城生活的原则却不同，它是椭圆形的生活方式，有两个中心：**帐棚与祭坛**。亚伯拉罕就是典型的一个例子。**帐棚是暂时的**，住帐棚的人随时可接受神的引领而迁徙；**祭坛则是敬拜的中心**，是人与神立约的地方。基督徒是**以神的引领和对神的敬拜为生活中心**，神的城的生活原则要求我们舍己和追求圣洁的生活形态。这与人的城那同心圆的生活形态是截然不同的。

我们如何省察自己是否已经定居在人的城中呢？答案在于生活在人的城中时，我们对这城满意或欣赏的程度；我们的看法同时也反应出自己失去追求“神的城”之异象的程度。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下“出到营外”另外一方面的意义，也就是信徒对神的城的那种追求之心。

二、出到营外，因为“寻求那将来的城”

希伯来书十三章14节说：“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将来的城**。”信神的人理当能体会到，人间没有常存的城。圣经从伊甸园开始；最后用城市（神的城）作结束，因此我们知道，信主的人必须努力寻求神的城。

但你我是否对神国事工有那股动力呢？答案就在于你我对任何与神及真理不合的事抗议的程度有多少。**对人的城不满意，会使我们对神的城更加渴望，而这种渴望正是每位参与神国事工者所必须有的驱动力**。这是天路客的精神，也是信心伟人所具有的精神。这种渴望是一种内心的体会，否则我们会缺乏动力去寻找、去建造神的城。

多年前，加拿大卡城一间教会，请我去对国内来的一批学者布道，到了机场，来接我的是一位曾与我联络过多次的医生。一进到了她那部颇新的车子，就觉得车中味道相当重。她也许看出我的疑惑，开车时直向我道歉说，大陆团契经常需要聚餐，每次她烧完菜后要赶着去教会，难免汤汁就溅在车子地毯上，以致地毯上吸有像咖哩鸡、红烧牛肉、鱼汤等各式的美味。

我听了后心中对她肃然起敬。她的车子显示出她那颗“寻求那将来的城”的那种驱动力。离开前，我们在机场的餐厅内谈话，她很想进一步知道神国工场的需要，和神对她的带领，我顿时觉得这是一位已“出到营外”的人了，她对神国的扩张有那么强烈的负担。于是我对她说：“我看得出神迟早会呼召你作宣教士的！”果然不出所料，她也正在祷告，想投身作一位宣教医生。许多年来，我们仍一直保持联络。如今她已放下了在北美舒适的生活，一个人在外边“流浪”作宣道工作。先后在新加坡、广州、巴基斯坦各地，藉着医疗服务，作个织帐棚的宣教士，传主的福音。我深信她已清楚自己委身的动机，因她在效法基督出到营外。

效法基督不但要有正确的动机，像基督一样出到营外；还要肯付上委身的代价，忍受耶稣所受的凌辱。

贰·效法基督走上“祭坛”——委身的代价

希伯来书十三章13节说：“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忍受……凌辱”与其他三节中几个字：“祭坛”（第10节），“作赎罪祭”（第11节）和“受苦”（第12节）等字具相同的意义，它们可用“祭坛”一字代表。它是跟随主，背十字架道路所必要付上的牺牲。因此之故，“受苦”可算是效法基督的附带“福利”，为什么呢？首先，让我们看弥赛亚工作的性质是什么，然后我们才会知道基督对我们的要求。

一、耶稣是一位受苦的弥赛亚

第13节下半段：“忍受他所受的凌辱。”主耶稣出到营外作什么？祂出到营外是受“凌辱”，也就是上十字架。为什么十字架是必须的？或者我们问：耶稣为什么不是被石头打死，而是惨死十架？

许多信徒对这个问题也许从未思考过，难怪他们很难体会出基督那长阔高深的爱。这是“与神复和”关键性的一个问题！我们可以从法律和神学两个角度来回答。

基督必须在十字架上惨死。**首先，这是出于律法上的要求。**耶稣必须被罗马法律判死，钉上十字架。犹太人认为，说僭妄话的人可以用石头打死，而大祭司也的确肯定耶稣犯了这罪（可十四：53-65）。但是在罗马统治下的犹太人并没有处死罪犯的权柄，所以他们把耶稣带到巡抚彼拉多那里。但是这是一个宗教罪名，罗马政府并不能处理犹太人宗教的问题。所以犹太人到彼拉多面前时改变了控诉耶稣的理由。他们以政治活动的罪名，“犹太人的王”，控告耶稣犯了“叛乱罪”。

这实在是个讽刺，显出人的腐败。耶稣被控为一政治性的弥赛亚，其实这也是祂坚决不肯做的工作。但主耶稣以“沉默法”回应，接受控告，甘心放弃“坚持自己是对的”那个权利，因此惨死在十字架上。

其次，从神学的观点来看，基督也必须惨死在十字架上，不能只被石头打死。与神复和是有条件的，人必须满足神的公义。加尔文说：“关于我们与神的复和，还有一点：人因不服从而堕落，就应藉服从来补救，接受神的审判，接受犯罪的处罚。”（注二，2.12.3）基督必须死，而且是惨死；祂是藉着服从，付代价地死；是补偿公义的死。所以使徒保罗说，耶稣“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8）

走上祭坛，也就是上十字架，是必须的！这件事也最终证实耶稣基督作到祂所传的信息了！十字架带来死亡，死亡代表完全的委身；有十字架才有复活。十字架是主事奉必须经历的过程，是祂使命的最高峰。耶稣既是受苦的弥赛亚，那么跟随祂并有心效法基督的人该作什么呢？

二、当效法基督作受苦的门徒

希伯来书十三章 13 节说：“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

所受的凌辱。”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作耶稣门徒应有的两项特殊操守：“出到营外”与“忍受他所受的凌辱”。前者代表作门徒应过那种椭圆式的生活形态，心中寻求那将来的城——具委身的正确动机；后者代表一种完全与主认同的委身，甘受凌辱，也就是愿意效法基督，作受苦的门徒——付上委身的代价。

主要求跟随祂的人效法祂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但是效法基督并不是指背起主的十字架，像汪斯华那样做是毫无意义的。因为主的十字架有其独特性，只有祂，那无罪的羔羊才配背负。十字架代表死亡，我们既要效法基督，就当作一位受苦的门徒，否认自己，肯面向死亡；并愿付上委身的代价，忍负十字架，对主至死忠心。

希伯来书作者在第十一章中所提的信心伟人们就是例子。譬如摩西，“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来十一：25~26）。今日在信徒身上，我们看不出基督的死，更不必谈拥有祂复活的能力了。今天的教会中不是没有人事奉，有不少人想事奉神，但问题在于想事奉的人不愿意忍受基督所受的凌辱。加尔文说：“要肯先让神征服后，胜利才会属于我们。”一个先被神征服过的人，才会肯付上委身的代价走上祭坛。我们身上的所谓“坚固的营垒”（林后十：4）必须先被十字架破碎后，我们这个人才能被神使用。

效法基督要求我们要有正确的委身动机，甘心出到营外与基督联合；也要求我们肯付上委身的代价，走上祭坛；最后，它还要求我们清楚委身的目标，与神同工。

叁．效法基督与神同工——委身的目标

希伯来书十三章13节说：“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出到营外就了他去”为的是与耶稣认同，与神同在，因为营

内的人已弃绝了神。“就了他去”这句话虽然是一个动作，却有双重的意义。首先，“就了他去”表示我们在寻求神的同在。

一、寻求神的同在——与主进入幔内

“就了他去”是希伯来书作者对犹太信徒的勉励，劝他们要跟随基督，离开律法的捆绑，去与神同在。神本来住在营内（申二十三：14），但因为营内的人离弃神（出三十三：7~10），于是神选择去住在营外，圣经上至少有两个这样的例子：

首先，金牛犊的铸造表示以色列人将神抛弃。这事的结局就是神离开以前的圣所，只留在营外，因此，“凡求问耶和华的，就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出三十三：7）**其次，耶稣所受的凌辱及死亡，表明神再次被弃。**任何要与神亲近的人，都必须“出到营外”。

神用不同的方式把人带到祂的同在里。从希伯来书十三章13节中，我们看到神的两种方法：

第一种方法是**藉苦难唤醒祂的子民**。为了使我们不至于沉沦在今生的享乐中，也为了要让我们知道今生是空虚的，神藉着苦难叫属祂的人学习依靠神，体会神的同在。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我在马来西亚领会，教会安排我与我的同工住在一位女执事家中，她告诉了我们一段神如何藉苦难使她体会到神同在的经历。

当她四十六岁那年，丈夫突然得了喉癌，才短短的八个月就离开了世界。一向娇生惯养的她要肩负起养家的责任，且要接管家中棕榈油的树园。那一年又正值要将老树切除重种新苗，因为这种产油的树每二十年需要重种一次。但是这已有六十年历史的家庭事业很难找得到适当的文件，向政府申请棕榈油树苗的补贴金。她走投无路时，朋友介绍她一位经纪人，是出名收贿赂的人。她拒绝给他贿赂，神却很奇妙地在二周内让政府批准了一万一千元的补贴经费，用来种植幼苗。

这些苗通常必须在三个月内种下去。但是工人们看到她是寡妇，就欺负她，一面要求加工资，一面又拖延不下种，结果树苗长到八个月才种下去。这时已是五月，也过了马来西亚的雨季（通常是在十二月）。没有雨，种下去的苗在烈日之下一定会枯萎而死，所以她每天祷告天下雨，求神施恩拯救孤儿及寡妇。最初她的祷告没有回应，她甚至上山对着她那二十五英亩的棕油园向神呼求。两周过去了，并没有任何事发生，但她仍不断地祷告。直到一个月后，有一天她决定上山与她即将枯萎的树苗道别。一路开去都没有雨，但是当车子一到她的地界时，奇迹发生了。一滴滴的雨水打在她车子的玻璃窗上，造成了奇妙的响声。她都顾不及用雨刷，舍不得把那恩典的雨水刷去，她一面开车，一面雨在下，直到开过了她的地界，雨就奇妙地停了。只有这位寡妇的地界内下了一场恩雨。一周过去后，所有的苗都发芽了。五千元树苗加上工人的费用，总共约一万一千元，这所有投下的资金，神完全地都保守住。

她告诉我这见证的时候是五十五岁。她回想自己的生命，特别是丈夫的死，反而使她蒙受了神的恩典。神的确眷顾寡妇与孤儿。她描写丈夫死后的那几年，没有人愿意接近她，都怕她会向他们求助，而那些真正帮助她的，倒不是基督徒，而是非基督徒。开始时她一直问神：为什么丈夫死去？为什么有这些遭遇临到她？但是后来她停止发问。苦难使她觉醒过来！神丰盛的恩典使她深深地体会到神的同在，她体会到与主进入幔内的经历。

神要我们效法基督，与神同工。这操练要求我们，一方面寻求神的同在——与主进入幔内，另一方面效法基督的榜样——与神同工。

二、效法基督的榜样——与神同工建造

希伯来书十三章14节又说：“城……城。”究竟是什么“城”呢？神在营外召聚一批属祂的人，为的是建造神的城，这项建造需要：

- 新的地方——出到营外
- 新的原则——天国的原则

- 新的材料——改变后的生命
- 新的力量——复活的能力

这些新的东西代表了一个与主连接后生出的新生命。这也是神所设立的敌对原则（注三）的一体两面：分别出来（“出到营外”）；与主相连（“就了他去”）。效法基督不只是提到十字架，这还不是完全的信息；仍要加上复活的信息。所以迈尔（F. B. Meyer）说：“死与复活是基督生命的两个中心，也应当是所有跟随祂的人生命的两个中心”。神以不同的方式将人带到祂的同在里。神除了用苦难来唤醒我们外，祂还用另一种方法。

这第二种方法，是**以敌对原则，使属祂的人与世为敌，而与主相连**。神要求跟随祂的人过委身的生活形态。在两个极端中选一个：无穷地爱世界；还是视世界为邪恶的。祂不容许我们妥协，作个骑墙派的基督徒。

丹麦的神学家齐克果曾说过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年的春天，一群野雁正成群地往北飞。当它们飞过丹麦境内的一家农庄时，其中的一只野雁停了下来，与当地的鸭子交上朋友。农庄里的鸭子，它们的生活与野雁极不相同。野雁必须遍地觅食，方得饱足，但鸭子住在农庄里，总有农夫按时拿谷子和清水喂养它们。这只野雁原来只想在农庄上待一会儿的，却一再拖延，足足住了一个月。它虽然也一心想重归雁队，但农庄的生活实在充满安全感，加上这里的鸭子们又格外友善，一个夏天很快地就这样过去了。

秋天来时，雁队重新往南飞。当这只野雁听见它们破空长鸣的呼声时，迫不及待地愿加入它们的行列，但令它无法置信的是，自己竟然飞不过农庄的屋脊！它只有垂头丧气地走向自己的谷仓，但一面却安慰自己说：“何苦来哉？我在这儿不是有足够的粮食么？何必离开呢？”

冬去春来，等这只野雁重见那队向北飞去的雁群时，它虽然心中怦怦跳，但已不想再振翼尝试了。等到秋天再临，雁队再度飞过农庄时，这只地上的野雁只顾专心吃谷子，甚至听不见其它野雁的呼声。

这岂不是我们基督徒的写照吗？我们一面能效法基督，但是一面又向世

界妥协，努力建造人的城。但神要求祂的儿女只向一个目标委身，就是效法基督，与神同工。我们的目标是建造神的国，那常存的城。

让我们一同来效法基督吧！因为只有一条道路可以使我们从人的城走到神的城，那就是经过祭坛，这条十字架的道路。让我们肯离开人的城“出到营外”，愿付代价走上“祭坛”，与神同工，去建造神的城。

注一：James C. Hefley, *Prophetic Witness*, Vol. 8, No. 3, Prophetic Witness Publishing House, Eastbourne, England, March 1984, P. 15.

注二：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注三：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16章。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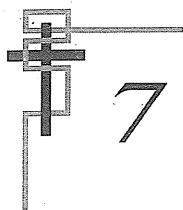
你如何能从生活中“出到营外”？请举一个可行的步骤或具体的例子。

回应：

若要效法基督，你必须甘心放弃“坚持自己是对的”那个权利。试从你的生活经历中分享一个例子。

自我评估：

一个被神征服的人，才会肯付上委身的代价，走上祭坛。请靠着圣灵试着省察你身上有什么“坚固的营垒”（林后十：4），必须被十字架破碎的。



跟从耶稣的福分

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凡为我的名撒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 马太福音十九章 28~30 节

许多弟兄姊妹会问：跟从耶稣究竟会带给我们什么福分？这个问题如果没有好好的去思想，在心灵中去领悟和在经历上去体会的话，我们就很难效法基督，并继续不断的去跟随祂。

跟随耶稣虽是挑战，但也是恩典，它更是一项极大的福分。马太福音十九章中那位富有的少年人回绝耶稣的呼召，结果“就忧心愁愁的走了”。他的反应正代表了大多数人的反应，因为没有认清跟从耶稣是件有福的事。这位少年人从此就从神国历史中消失，不能进入天国。

耶稣对这少年人的决定作了一个评语：“财主进天国是难的”，祂又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彼得听了之后，发出一个令人深省的问题：“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

彼得问的是一个有关奖赏的问题。人们很难想像彼得居然会有这种动机，也有人认为，也许他不太确定自己所作的决定是否真有其必要。既然得救进天国全在乎神，那么他还有必要撇下一切所有的吗？不管动机如何，彼得的问题正好问出你我心中的一个疑问。

由马太福音中我们可看出，耶稣的回答是肯定的，祂的回答从此解除了门徒和以后所有跟从祂的人心中的一个疑难。跟从耶稣是一项极大的福分，这是我们生命中最有价值的投资！这种投资无论在今生或来世都会带给我们神丰沛的福分。**你为祂撇下的越多，祂赐回给你的也越丰盛，这是需要我们凭信心去接受的事实。**

耶稣说：“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9）

我们可由三个角度来看跟从耶稣的福分。首先，跟从耶稣在今世的福分，其次，跟从耶稣在来世的福分，最后，跟从耶稣得福分的条件。

壹 . 跟从耶稣在今世的福分

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8-29）

首先，耶稣诚恳地肯定了奖赏的重要性。这一点使我们感到惊异，耶稣并没有转过身来骂彼得。彼得究竟为主撇下了什么？只不过二艘破船，一些破网而已。彼得撇下房子了吗？我想没有，彼得在迦百农的家，早已被考古学家发掘了出来，如今已是游客必去之地。那么彼得撇下了母亲吗？我想也没有，圣经提到，耶稣去过彼得家医他的岳母（太八：14-16），他连岳母都没有撇下，难道会撇下自己母亲吗？

耶稣回答彼得时是如此的温和、仁慈，主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是耶稣说的“阿们句”，最能表达出耶稣话语中的恳切与真诚，也是祂用来强调某些特别重要的教训的一种方式。耶稣要彼得和他的同伴，以及所有将来要作主门徒的人知道一件事：祂的确知道跟从祂的人所付上的代价，同时祂也的确会奖赏他们，**主会适当地且信实地回报那些跟从祂的人为祂所做的一切牺牲。**

其次，耶稣应允跟从他的人在今生和来世都会得到福分。马太福音十九章 29 节中的应许，可清楚地应用在当时跟随耶稣的十二个门徒身上。马太提到“复兴的时候”，这是指着将来“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即末日的时候；同时他记载耶稣的话说：跟随祂的人，“必要得着百倍”。“得着，这一词是将来式；但马可却另加上一句：“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在**来世**必得永生。”“今世”和“来世”（可十：30）这两个名词涵盖了整段从人的始祖堕落一直到永世的时间。“今世”是邪恶的（加一：4），但那公义的“来世”将由基督第二次降临开始，继续到永远。

马太的奖赏论看来似乎与马可出入，但实际上却是相同的，只是马可比较能体会出我们的软弱，因为他自己也曾软弱过（徒十三：13），而马太看重的是将来的福分，因为与今世的比较，那是太丰盛了。所以我们相信这奖

赏是在今世和永世都有的，但重点却是**指永世那永恒的产业。**

第三，耶稣所应允的福分其丰满程度远超过跟随者原先撒下的。“得着百倍”是什么意思？这是诗歌体的用语，是夸张语气，为的是形容福分的丰满。神不会从基督徒身上拿去一些东西，而不用一种崭新和荣耀的方式加倍地偿还给他们。

那么我们该撒下什么呢？马太提到七样（只有路十八：29 提到妻子）。七代表一个完全的数字，象征抛下**一切所有的**。作**神国门徒需要完全的委身**。此处所撒下的东西大致可以包括两类：**产业及人际关系**。但主耶稣答应我们，凡因跟随主而在这两方面有所损失的人，祂会很奇妙地在日后用更大的福分来补偿。

现在让我们来看这两类撒下的东西：前一类是产业，为跟随耶稣撒下产业，在今生会得什么样的回报呢？

一、为主撒下产业的要得百倍

马太福音十九章 29 节：“凡为我的名撒下房屋……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为何主把房屋放在应撒下之物清单中的第一位，而地产却放在最后，这两样岂不都属于产业类吗？房屋的确是跟随耶稣的人首先要撒下的。一个人的生活形态多半可以从他的房屋和其中的装璜看出来。西方社会视房屋为主体的碉堡，是一个人在金钱、时间与精力上投资得最多的地方。但要跟随耶稣，我们就必须肯转移我们投资的目标，并改变自己的生活形态。我们首先要撒下的就是房屋。

“凡为我的名撒下……的”，这是指哪一批人呢？是指像亚伯拉罕和撒拉一样的人。他们有信心，且是忠心的人，愿意离开他们的“舒适圈”，跟随神走上一条完全陌生的道路。**耶稣应许我们，凡为了跟随祂而走出自己的舒适圈的人，祂必定丰富富地回报他们。**你能凭信心来接受这个应许吗？对一些经历过为主撒下产业的人来说，这不只是一项应许，而是事实！

一位神所重用的仆人早年出来传道，撇下了一切产业，在一间教会作牧养工作，一家人就住在教会阁楼上。三十几年来都如此，七个小孩就在这环境下长大。他从教会退休之后，服事众教会，那间教会仍继续供应他的住所。后来教会要拆除盖大楼了，弟兄姊妹们爱心奉献，租了一间公寓给他们老夫妻居住。这许多年来，他们在各地服事主，四处为家，有弟兄姊妹用自己宽敞的房子来接待他们，有教会安排他们住豪华的旅馆，他们也有住在自己儿女家中的时候，他们随遇而安。神用丰盛的恩典补足祂仆人们因跟随祂所撇下的一切产业，目的是一方面使他们**不至缺乏**；更主要的是另一方面，使跟从祂的人可以毫无挂虑地**单单事奉祂**。

耶稣应允在今世赐福分给那些为祂撇下产业的人，不但如此，祂也应允赐福给那些为祂撇下地上一切人际关系的人。

二、为主撇下人际关系的要得百倍

跟随耶稣的人为了主名撇下人际关系，包括兄弟、姊妹、父母亲 and 儿女。注意妻子与丈夫不在这份名单上，因为神所配合的，不是人可以分开的，宣教士也不例外（见太十九：6 和林前九：5，但路十八：29 却把妻子包括在内）（注一）。

当我们为了跟随耶稣而必须撇下世上一切人际的关系时，我们更易发现神的信实。祂立刻将我们转换到一个大而又新的家庭中，也就是世界性的教会家庭中去。我们会发现一个基督徒的团契是如此的丰富，远超过有时我们为了主而过的简陋生活型式（虽然有时并不一定会如此）的牺牲。**这种和睦同居属神的社团生活，是跟随耶稣那条卑贱又艰苦道路的立即奖赏。**

加尔文曾说：“祂的应许‘必要得百倍’在实际经验上也许并不尽然。那些人为了见证基督，而被迫剥夺了他与父母、子女和亲人，甚至婚姻伴侣同等的机会；或者那些为主失去所有金钱的人，很可能在今生并未得到补偿，一直在生活中受寂寞包围，甚至被放逐在外过着贫困的生活。但是我的想法是，

假如一个人能真正了解神的恩典，他必会坦白地说，这些恩典远比世上一切的富贵都更美好。”（注二）

我们接着来看，跟从耶稣的人在来世要得的福分，会远比今世更加富足，而且那些福分有永恒的价值。

贰．跟从耶稣在来世的福分

主耶稣应许说：“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8-29）前文已经说过，马太的奖赏论重视信徒来世的福分。

耶稣的应许将在何时成就呢？是在“复兴的时候”，“复兴”是指“再造”（或称“新的创世记”），这是指万物更新的时候（或是新世界到来的时候）；也就是弥赛亚时代末世全世界更新的时候；亦即神国度（新天新地）由天而降的时候（赛六十五：17；六十六：22，彼后三：13，启二十一：1,5）。那时主耶稣会“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所以我们可以从两方面去思想跟从耶稣之人来世所得的福分：即与耶稣同享荣耀，以及得永恒的产业。

一、在来世分享耶稣的荣耀

主耶稣所应许的第一个福分，是在主再次来时开始的，那时我们可与耶稣分享“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荣耀。这里的一个动词“审判”亦可译作“管理”。换句话说，耶稣如何把祂的荣耀与我们分享呢？就是**让我们在永世中，与神一同继续不断地管理新世界中属神的子民**。耶稣在此简单而庄严地指出，在世界末了时，神会给这群跟随耶稣的人一个奇妙的转变与托付，那托付是什么呢？

首先，这是一份令人难以想像的责任。“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这话与主在其他地方的教训是相合的，主曾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太二十四：47；二十五：21, 23）

其次，将来会有令人兴奋的责任。“‘审判’（或‘管理’）以色列十二个支派”，这是一项令人兴奋的责任。现在操练门徒生活的人，将来会有新的责任等待着他们。这是什么意思呢？论到“十二个支派”，十二这个数字有其象征性的意义，代表将来神子民的完整性。耶稣在此说出，一日当祂回到地上时，所将享的荣耀包括：审判世界的荣耀（太二十五：31~33），以及在将要来临的神国中作君王管理的荣耀（路二十二：29~30），而且主耶稣要与所有跟随祂的人一同在永世中分享这种荣耀。

另外，与主相交的关系，将会在新的世界中继续下去。主说：“你们也要……”（太十九：28下），这句话表示跟随耶稣的人，要与耶稣在新世界中一同分享一切。我们与耶稣的关系决不会因世界的结束而终止；相反地，这种关系会继续延伸到那新的世界中，门徒们会与圣子同工，参与祂的新工作。

耶稣的应许，主要就是在指出门徒们在审判之日后要得的荣耀，亦即那个与祂一同管理新世界的荣耀！

让我们再从另一个角度看来世的奖赏，也就是承受永恒产业之福分的奖赏。

二、在来世承受永恒的产业

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九章 29 节中所应许的福分，主要是指这种永恒的产业而言。

“承受永生”一词中的“永生”，是指在历史斗争结束后，神向凡属祂之人所保证的胜利（注三）。主耶稣应许祂的跟随者必“有财宝在天上”，也就是指拥有永生或得着救恩。这财宝是指天国的本身（太五：3, 10；二十五：24），它是藉着跟随耶稣去领受的。跟从耶稣的人在今生撇下的，会在

来世得着百倍，而且是永不朽坏永恒的产业（弗一：3, 11），这是福分的主要部分。跟随耶稣真正的福气和恩典，只有到那新世界来临时才会完全清楚，那时跟随主的人才会完全体会出它的丰满。

你也许会问为什么我们要看重来世的奖赏？不是信主的人来世都会享受天堂生活吗？在天堂中的人是不会彼此嫉妒的，也不会羡慕别人比我更多得奖赏，那么我为何还在今世如此努力撒下这一切，来操练和事奉呢？

我得救不久之后也有这个问题，我当时的牧师用了一个比喻来解答我的疑惑。他说，“这好比有两个人一同去纽约林肯中心的音乐厅听演奏会。其中一位音乐造诣很深，而且自己是拉小提琴的，另一位只是喜欢欣赏古典音乐而已。你说那一位更能欣赏这个音乐会呢？当然是那个造诣深的了。因为他的音乐修养高，容量大。”这两个人都一同在欣赏这个音乐会，但是领受的程度却有别。

神要我们在世上操练欣赏祂、赞美祂的修养与容量，等到有一日进入永世后，祂的丰盛将会完全地充满我们的容量。“你要大大张口，我就给你充满。”（诗八十一：10）这就是为什么主耶稣要跟随祂的人撒下一切拦阻我们跟随祂的产业与人际关系，为的是不让这些人与物占去我们接受祂的容量，为的是要我们单单属于主。

是的，跟从耶稣在今世和来世都得福分，那么什么是跟从耶稣得福分的条件呢？

叁. 跟从耶稣得福分的条件

主耶稣说：“**凡为我的名撒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9）这句话告诉我们得福分的三个条件：

一、跟从耶稣的人必须肯定动机的单纯

什么才应当是我们跟从耶稣真正的原动力？为何我会愿意撇下产业和一切的人际关系去跟从祂？主的答复很简单，他只列出一项动机：“凡为我的名撇下……”。跟随耶稣真正的动机是“为主的名”。

对当年的门徒来说，主的名太重要了，远超任何贵重产业和亲情关系，因为他们经历过主名的大能。当年主差遣七十个门徒出去作工，他们兴奋地回来说：“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们。”（路十：17）什么地方尊崇耶稣的名，什么地方就有人跟从耶稣，接着宣教的行动就发生了，这是一条千真万确的原则。

二、跟从耶稣的人必须肯作生命的投资

当你宝贵“主的名”时，你就该采取行动，作永恒的投资。这世上只有三样东西是永恒的：神（包括神的属性），神的话，与人的灵魂。所有花在这三方面上的时间、金钱、思想与精力都会留存到永恒，这就是你生命的投资。

三、跟从耶稣的人必须肯为主撇下一切

有了单纯的动机，才能在生命中作正确的投资。但是为什么撇下一切是蒙福的必要条件呢？

我想耶稣要求我们为祂撇下一切，原因有二：第一：**好单单事奉主**。撇下一切，为的是使我们“不将世务缠身，好叫那招他当兵的人喜悦。”（提后二：4）我们撇下这一切，为的是能单单事奉主。第二：**单单依靠主**。单单事奉主还不够，主要求跟随祂的人凭信心单单依靠主。

主要求跟随祂的人撇下一切可依靠的人与物，单单依靠祂。这包括对自己产业的依靠，也包括在人际关系上的依靠。主要跟随祂的人被放在一个从世界的眼光中看来似乎是容易受伤害的地位上。从世人眼光来看，跟随主实在是

“死路”一条。主要我们超越自己的“舒适圈”，接受一个世人看来“容易受伤的地位”，使我们学习不但单单事奉祂，而且单单依靠祂。

撇下一切容易吗？绝不容易！因这要付上极大的代价。

为了跟从耶稣，神要求我撇下自己的父亲。这个经历使我终生难忘。自从我的母亲过世后，父亲因过不惯北美的生活，就回了台湾。一九八四年十月中，我接他来长岛小住，那时我在纽约州立大学石溪校区任教，我们夫妇心中正在考虑接受神的呼召全时间奉献传道。我的父亲对我在事业上的成就向来颇为满意，但每当我们想向他透露准备奉献的心志时，他都会走开，不想听下去。然而我们总想先和他老人家谈谈我们的意愿，好给他一点心理上的准备。

一九八五年一月他回台之后，我们急切地在寻求神的旨意，到了二月七日全家清楚了神的呼召，我们决定向校方早日提出辞呈，并在同年八月底离职。当我们将这个决定告诉父亲之后，他非常的反对，接连在几封信中表示对我的失望。我面临了一项选择：跟从耶稣？还是顾念爸爸的旨意。我在神前为爸爸迫切祷告，求神特别怜悯他。因为根据我过去的经历，神往往会除去挡在神与我中间的障碍，我的心也已决定跟随主接受祂的呼召。

时间很快地过去。同年四月13日，我接到台湾的电话，得知父亲因中风入院，昏迷不醒。我知道我的父亲是因为我决定作传道人，而气出脑溢血来的。我急忙赶回台北，在飞机上我一路求神让爸爸清醒过来，只要十五分钟也可以，让我有机会把福音好好地再向他传一次，给我一个机会能确定他的得救。赶到台北，有二十七小时的时间，我坐在他的病床前，为他祷告。我对神说：“主啊，我已经决定把余下的一生奉献给你了，只求你给我十五分钟的时间，让他清醒过来，我好向爸爸再传一次福音。”但神却没有应允我这个请求！我的父亲在昏迷中离开世界。

但是在另一方面，主似乎也应允了我的请求。今日祂把我所撇下的——父亲——百倍的赐给我。我如今有机会向上百位以上的长辈传过福音，主也赐给我超过上百个甚至上千个的十五分钟，向人介绍主耶稣基督。每次当我站

在讲坛上布道的时候，我总是想像自己的父亲就坐在会众之间，而神似乎在对我说：“好，只有十五分钟给你！”于是我回答神说：“好的，只有十五分钟，我答应你一定要把福音讲得明白。”是的！那些是别人的爸爸、妈妈、兄弟、姊妹们坐在那里，我也许只有十五分钟的时间，但主仍要我把福音向他们讲得明白。

“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这是主的应许！

我很喜欢“阿爸，天父”这一首诗歌：

阿爸天父容许我，单单属于你；

愿我心思为主用，一生属于你；

永不让我心冷淡，永不丢弃我；

阿爸天父容许我，单单属于你。

我常把它唱两遍，而第二次就把“属于你”改作“依靠你”来唱。经过奉献作传道人时那个撇下一切的经历后，如今我更能体会主的心意，为什么祂要我撇下一切——为的是要我不但单单属于祂，而且也单单地依靠祂。主耶稣要我跟从祂，为的是要我得福分！

跟从耶稣是一项极大的福分，这是我们生命中最有价值的投资。无论在今世与来世都会蒙神丰富的赐福。你我为祂撇下的越多，祂赐回给我们的也越丰盛，这是需要我们凭信心去接受的事实！你相信吗？你愿作生命的投资吗？愿我们一同来跟从耶稣！

注一：F. D. Bruner, *Matthew, vol.2, the Churchbook*, Word Pub., Dallas, TX, 1990.

注二：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Harmony of Matthew, Mark and Luke, vol.2*,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p.407.

注三：“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见马可福音十章30节“永生”之经文注释。



问题：

什么是跟从耶稣蒙福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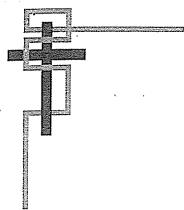
回应：

跟从耶稣顺服的程度能反映出你对主的信心。在你生命中哪些方面的主权，是你目前还不能完全交给祂的？

- (1) 婚姻
- (2) 事奉
- (3) 儿女教育
- (4) 退休的保障
- (5) 担心全时间事奉会失败

自我评估：

1. 一位宣教士为了主撇下亲人与产业，来到中国人当中服事。主会将得百倍的应许实现在他今生吗？（提示：加尔文这样说：“在实际经验上也许并不尽然……但假如一个人能真正了解神的恩典，他必会坦白地说，这些恩典远比世上一切的财富都更美好。”从另一个角度来看，神也的确会实现祂的应许。神将这位宣教士转换到一个大而新的家庭中，他也实在会得到百倍属灵的儿女。神会恩待为祂名撇下一切的人。）
2. 请作一自我评估，找出什么是阻挠你撇下一切跟随主的因素？求神除去，使你能有属灵上的突破。



第三部分 信仰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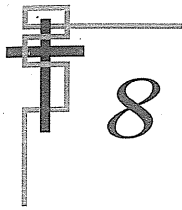
本书的第三部分是“信仰的生活”。这部分涉及信徒处世、工作、奉献及事奉上各种圣经的实用原则，为的是要我们信仰生活化，这正是本书的目的。

信仰与生活两分化是历代以来信徒生命上的一个危机。主耶稣要求跟随祂的人的内在生命与外在生活完全的一致，也就是信仰生活化。主耶稣的一生可以用一个“真”字来形容：祂是“真葡萄树”，是“道路、真理、生命”。相对之下，法利赛人显出的是“假冒为善”，也就是“不真”的本性，是主所厌恶的。主说：“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太七：20）

求主添给我们心志，不单作一位听道的人，也作一位行道的人：将信仰在我们的生活中活出来。“生命与生活之间存有形影相随的关系。生活是内在生命的外在表现；而生命则是外在生活的内在实质（箴四：23）。”（注一）

让我们靠主操练在新千年中革新生活，成为一个耶稣基督的真门徒！

注一：李健安，“山青一点横云破”，人人书楼，马来西亚新山，1993年，第15页。



基督徒的处世观

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

~~ 约翰福音十七章 14~15, 18 节

基督徒要信仰生活化，就必须先要有正确的处世观。当一个人的生命被主耶稣基督更新之后，他对世界的观感也当随着改变。

“这世上除了事奉主之外，任何事都没有什么意义。”这句话可不是出自一个传道人的口，而是棒球明星盖瑞·葛弟（Gary Glatt）说的。这位得过两次明星奖的棒球手，在一九八九年八月廿一日的“运动图片刊物”（Sports Illustrated）中一篇专访，“福音与葛弟”里这样说：“神要我藉着打棒球，把主介绍给别人。”

这位赢过一九八七年美国世界棒球杯的“明州双城球队”三垒手，这样形容自己的成功，他说：“能打赢球，的确不错，可带来满足感；但这只不过是人在棒球上的一点成就而已。那成就在你赢过后就没什么意思了，只是一种转眼即逝的感觉。”

一九八八年八月，葛弟因关节手术在家休养，很偶然地看到一篇论末世大灾难的福音小册。关于“末世”随时会来到的这件事，使他惊讶不已；他开始思想在永恒里，自己生命的去处。以后他与队中几个基督徒球员谈到这个问题。过了不久，有一天，当他独自一人开车时，他体会到自己有认罪、悔改的需要。他说：我就这样突然地接受了主耶稣基督，得救了。”

记者说，葛弟信主之后，不但球友们觉得他改变了，与他过去同出同进，一起喝酒、上夜总会的室友，甘·哈白克（Kent Harbek）也这么说：“在球场上，葛弟仍是我所认识的那位生龙活虎的老葛；但下了球场，他却成了我所不认识的人，过去那个老葛已经死了。”葛弟已不再与哈白克同室，他说：“我爱老甘，只是我不再与他做以前那些事了，但这不是很好吗？”记者接着说，连整个“明州双城球队”都变了。葛弟今天常与同队的队员一同查经、祷告，过着与以往截然不同的生活。

是什么导使葛弟改变呢？多少时候，信主已久的基督徒反而在处世观上毫无改变，这实在是件叫人惭愧的事。基督徒怎样才能拥有正确的处世观呢？

主耶稣在离世前，曾向天父作了一个很长的祷告，祂以一个大祭司的身分所作的祷告，记在约翰福音第十七章中。从这祷告中，主很清楚地把一个基督徒应有的正确处世观告诉了我们。一个正确的处世观应当包括三个主要的柱石。首先，我们要清楚肯定基督徒的身分为何：

壹·不属这世界——身分的肯定

基督徒需要拥有一个最基本的心态，就是他并不属这世界，他必须肯定自己这个身分。主说：“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约十七：14）为什么我们不属这世界呢？我们从主的祷告中可以找到三个答案：

一、基督徒不属世界，因他有新的生命

这生命不是从世界来的，乃是从神来的。耶稣说：“我已将**你的道**赐给他们。”“你的道”是指神的启示。跟随耶稣的人既信了神的道，就有了新的生命，他经历了重生，诚如十七章3节所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这种“认识”并不只是头脑上知道而已，而是与主建立起一种亲密的关系。希伯来文化用“认识”一字形容夫妻的“同房”（创四：1）。主与我们之间的关系应甚至超越过夫妻“同房”的那种亲密关系。

一个有新生命的人，他**生命的本质被更新了**。他不再只是过一个属物质的生活，也开始过**属灵的生活**。他生活的重心不再是自己，而是主基督；他是个属主的人，他不再需要从这世界中追寻满足。

二、基督徒不属世界，因这世界恨他

耶稣说：“世界又恨他们”（约十七：14）。对重生的人来说，世界已不再是他的朋友了；不但如此，世界还会恨他。为什么？**因他有了新的性情，新的标准及新的看法。**

史包尔（R.C. Sproul）这位近代的美国神学思想家，在其所著“人生观——塑造今日社会的一些思想”中，谈到七种世界观，其中三种影响社会最深：物质主义、相对论及个人主义。

史氏说，人一旦相信物质主义，就会把神排在人生之外，因神是个灵；人一信相对论，他就无法顺服绝对的权威；一旦有了个人主义，就不会有效忠的观念。这些思想正是我们信徒所要面对的挑战，世界与我们的信仰是敌对的，因此世界恨我们。这就是神所设立的**敌对原则**（注一）。

圣经让我们看到两个国度，它们是彼此相争的，一个是人的国，是属地的；另一个是神的国，是属天的。接受神的道就使我们进入神的国，脱离那会朽坏的人的国。有三个因素可测定我们每天过的是哪个国度的生活：时间、金钱与思想。你如何使用这三个因素，就表示你活在哪个国度中。世界是你的朋友呢？还是恨你的呢？这是值得深思的。

三、基督徒不属世界，因他是天国的子民

主说：“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约十七：14）基督徒的身分与世人不同，我们是属神的，如主所说：“因他们本是你的”（约十七：9）。我们只是这世上的寄居者，我们“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因为他（神）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来十一：16）神为我们在天上另外预备了一座城，我们是那座城的居民，我们的永久居留权在天上。

我们是神的百姓，这并非指一个“民族”而言，而是宣告一种特殊的“**关系**”——儿子与父亲的关系。

我们蒙神的拣选，祂把我们与“世界”**分别出来**；也因着神的拣选，我们有了特殊的**任务与目标**。神子民的目标，不在建立人的国，而在建立神的国，将神的恩典与公义向这世界宣讲；并且还有任务去改善社会的文化与政治制度，这就是所谓的“文化使命”（创一：28）。

最近一位基督徒朋友告诉我，公司要调他回台，在那儿帮忙建厂，信上他很感慨地说，“没料到会在这种情况下返台。”这位弟兄一直在寻求神的带领，是否要全时间奉献，回台湾传道。我相信他不是逃避神的呼召，只是神的时间未到。但对许多基督徒而言，人国度的事好像是不需经过祷告与思索的。公司派你迁到哪里，你顺理成章地就往哪儿搬，为的是要成全公司的意思，顾到公司的利益。但如果为了神国度的利益，神要我们搬家，就不容易了。往往一些信徒爱用“过织帐棚的生活”这句话，其实若真是在“过织帐棚的生活”，神要调你到哪儿都该比公司调动你方便多了，而不该是推不动的。

论到基督徒的处世观，信徒除了要能肯定自己是不属世界的，还要认清自己的职责，明白自己为何不能离开这世界。

贰．不离开这世界——职责的要求

基督徒既不属这世界，为何他不干脆离开这世界，与主同在呢？耶稣却向天父祷告说：“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约十七：15）从主的祷告中，我们可以看出端倪，耶稣在此用了三个“**但是**”的连接词——前两个十分明显，后一个却隐在字里行间。

一、一个基督徒不能离开世界，因他是世上的光

主说：“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约十七：11）新国际版圣经则把希腊文中的连接词也翻出来，就是“我不在世上，**但是**他们却

在世上。”这样翻译就把门徒留在世上的重要性显明了出来。主祷告说，祂的工作已完，现在是轮到门徒接班了。我们留在世上作什么呢？留在世上是光，因为这黑暗的世界需要明光。

有一次，主在格拉森地方将一个人身上的群鬼赶到两千头猪身上，当地的人就央求耶稣离开，主答应了。但这位被治好的人要求与耶稣同在时，主却拒绝了。为什么？因主爱格拉森地方的人，祂自己不再有机会在那儿工作了，所以祂把一个有神生命的人留下来，好继续在当地完成神要完成的工作。这也是每个基督徒时候未到，不应离开世界的原因，因我们的职责未了。

二、一个基督徒不能离开世界，因他是主的见证

主说：“只求你（神）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约十七：15）新国际版将之译成“但求你保守他们……”，这是第二个“但是”。它表明门徒在地上会遇到试探与艰难，但神的恩典够用，祂会保守他们作祂的见证。主为门徒祷告什么呢？在这篇大祭司的祷告文中，主为门徒求过三次：

第一次在十七章 11 节，主说：“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第二次在十七章 15 节，“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第三次在 17 节，“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这三个祷告实际上就是一个，主求天父用祂名的能力保守门徒。如何保守呢？保守他们成圣，并脱离那恶者。主求天父给门徒足够的保护，使他们能留在世上，作祂的见证（徒一：8）。

神的仆人也偶而会有厌世的时候。摩西、以利亚与约拿都曾求神取去他们的性命，但神却没有应允过这类的祷告，因祂仆人们的职责未了。

一九八九年六月底，我自港、台服事回美后，就得了一种病，二个半月来一直间歇性的发烧，而且身体非常虚弱，好似参孙失去气力一样。我只要一累，马上就会发烧，再加上这段期间，事奉的担子很重，困难重重，我常痛苦得想早些离开世界，与主同在，于是就这样开始祷告。

我们教会有位医生很有爱心，见我时常发烧，就替我检查，结果发现我

血液中一种含碱性的白血球，成分出奇的高达百分之六十（正常人应在百分之一到五）。初步诊断是体内有寄生虫，但经过各种测验，都找不出寄生虫的痕迹，于是他很严肃地告诉我，也许应考虑几种较严重的病，不外是淋巴瘤、骨癌或血癌。我一听既然都是重病，想来神真是听了我的祷告，要接我回家。

九月初到加州讲道，一累又开始发烧，回来后，烧虽退了，手臂却肿了起来。医生推测是淋巴腺堵塞，就安排我入院检查。准备住院时，我心中开始作最坏的打算，一方面安排家人日后生活问题，一面心中又舍不得离开他们。

住院五天，全身里外每一寸大概都检查过了。不检查的时候，我就安静地躺在病床上，思想这四年来奉献生涯。扪心自问，神托我的大小事情，该做的我都已尽力做了，但是否完成全部任务，可以见主了呢？我唯一感叹的就是奉献得太迟了一点。

到了第四天，医院里一位女医生笑容满面地进来告诉我，一切检查都是正常的，绝非癌症，只是查不出来为什么会生病。一场惊魂记就到此结束。

生病期间，许多弟兄姊妹及北美几间较熟的教会都在为我祷告。病愈后，我深深体会到一件事，自己职责未了，此时求神接我回天家是不对的。因为只要神留我们一天在世，祂就会赐给我们足够的恩典与力量，面对困难，使我们为祂作见证，因神曾应许：“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三十三：25）

三、一个基督徒不能离开世界，因他要接受操练

主祷告天父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十七：17）我们不能离世，一方面因我们是世上的光，要留在世上为主作见证，神也会保守我们，赐我们力量；另一方面，祂要我们利用在世的光阴操练自己成圣。

什么叫“成圣”呢？**第一方面，它有“分别出来”的意思。**这表示我们与世人不同，世人可以作的事，分别出来属神的人却不可以做。

一九七九年冬天，我有机会参加在北美伊利诺大学举办的俄班那学生宣道大会，那次正值斯托得（John Stott）讲解提摩太后书。在一章15节时，保罗说：“凡在亚西亚的人都离弃我。”然而二章1节时，保罗马上劝提摩太说：“我儿啊，你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斯托得说，在这两节中，保罗似乎隐约地放了“但是”一词在那里，他劝提摩太说：“但是，提摩太啊，你是不同的，你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这就是保罗书信的特点，他常不忘提醒读者，他们是不同的。

成圣的第二个意义，就是“装备起来”作特殊用途之意。信徒需要在社会中受操练，学会出淤泥而不染。导航会的副总裁杰瑞·布雷治（Jerry Bridges）在“追求圣洁”一书中说：“生活在声色、淫乱和贪婪的环境里，除非基督徒已准备好面对它们对自己心灵的攻击，否则保守个人的圣洁将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接着他说，“雅各说真正的信仰，有一部分就是‘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一：27）；保罗也敦促我们‘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林后六：17）。”

培养基督徒的处世观，首先要肯定自己不属这世界，其次是认清自己职责的要求，因此不应有离世的观念；最后，他必须肯接受大使命的托付，被主差入世界。

叁．被差入世界——使命的托付

每个基督徒都要被差入世界。主祷告说：“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约十七：18）这种差遣，至少在三方面是不寻常的：

一、一种不寻常的关系

主说：“我也照样差……。”从主的祷告中，我们看出主的被差与我们

的被差有相呼应的关系。使徒约翰特别喜欢强调这种相应性：论爱，他引主的话说：“我爱你们，正如父爱我一样……。”（约十五：9）论荣耀，主说：“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约十七：22）谈到如何在世上生活，他说“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约六：57）谈到彼此认识，他说“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约十：14~15）谈到内住，他说：“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十四：20）

以上这类对应的关系正表明我们是神的儿子，具有完全的继承权。父怎样差子到世上，子也照样差我们到世上；当我们进入世界时，我们有完全从主来的权威，因我们是神工作的继承者。

二、一件不寻常的工作

主说：“我也照样差……。”（约十七：18）我们是被主差入世界的，因主有不寻常的工作交托我们。主的工作是什么呢？祂的工作是拯救世人，这工作在十字架上已经完成了，而我们的工作是与祂同工建立教会，在世上扩张“神的国度”，因此我们有大使的身分，受神全权之托，建造祂的国度。

三、一个不寻常的用途

我们被差入世界还有另一个原因，因我们具有不寻常的用途。主祷告说：“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约十七：19）为什么主要自己分别为圣？分别为圣是旧约献祭的用语，经上说：“你牛群、羊群中头生的，凡是公的，都要分别为圣，归耶和華你的神。”（申十五：19）主甘心乐意把自己当作祭物（约十七：18~19），为我们成全了救恩。何谓“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呢？这是指我们也要效法基督“分别为圣”，带着同样服事的心态被差入世界。

这些分别为圣的器皿是作什么用的呢？这可以从十七章 21、23 节我们被

差为的是“叫世人可以信你……”看出来。另十七章9节又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为何不为世人祈求，祂不是也爱世人吗？但这是为器皿特别的祷告，叫**他们可以得人如得鱼**一样。

二次大战，美国需要年轻人当兵，他们想了一个方法征兵，结果非常成功。他们将政府人格化，变成一个身穿美国国旗、头戴高帽的山姆叔叔，在各地贴起伸出指头指向你的山姆叔叔海报，上面印着：“山姆叔叔需要你！”许多人因山姆叔叔需要他，而投身从戎，报效国家。

今天主耶稣也在征召合用的器皿，征召能作得人渔夫的器皿，你我肯应征上阵吗？

一个基督徒正确的处世观在于，能在**身分上肯定自己**是不属世界的，也能明白神对他**职责的要求**，最后还肯**接受神的托付**，被差入世界作工。

芝加哥慕迪圣经学院的荣誉校长史威丁牧师（George Sweeting）讲到基督徒处世与世人不同时，提及在芝加哥一桩众人所关心的大事，就是市政府要征收“太平洋花园布道会”（Pacific Garden Mission）的产业。

这个布道会已有上百年历史，专门向酗酒者、吸毒犯与无家可归的人传福音，他们的广播剧“挣脱锁链者”（The Unshackled）在北美各国福音电台都有转播。由于他们的事工吸引许多低阶层的人前来，引起附近居民及一些大公司的厌恶，因而请了名律师向市政府控诉，结果市政府只好限期请“太平洋花园布道会”搬家。

一群前来采访的记者，问负责布道会的老牧师说“你们要怎么处理呢？”“你们会采何攻势？”这位年近古稀的老牧师，很困难地扭动了一下自己常年风湿痛的身体，用低沉的声音回答说：“我们不能作什么！唯一能作的就是祷告。”记者哄然大笑。但感谢主，在人不能的，在神却能。奇妙的事发生了，结果市政府竟然自动撤销了控诉！

这就是基督徒处世观的实际表现！我们不属世界，我们应该依赖全权之神，提神的名祈求；因耶和華我们神的名比什么都有力。

你我若要在新千年中革新生活，使信仰生活化，就必须先有一个正确的处世观：我们不属这世界，不离开这世界，是已经被主差入了世界。让我们以这种心态生活与处事，操练作一个主的真门徒！

注一：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16章。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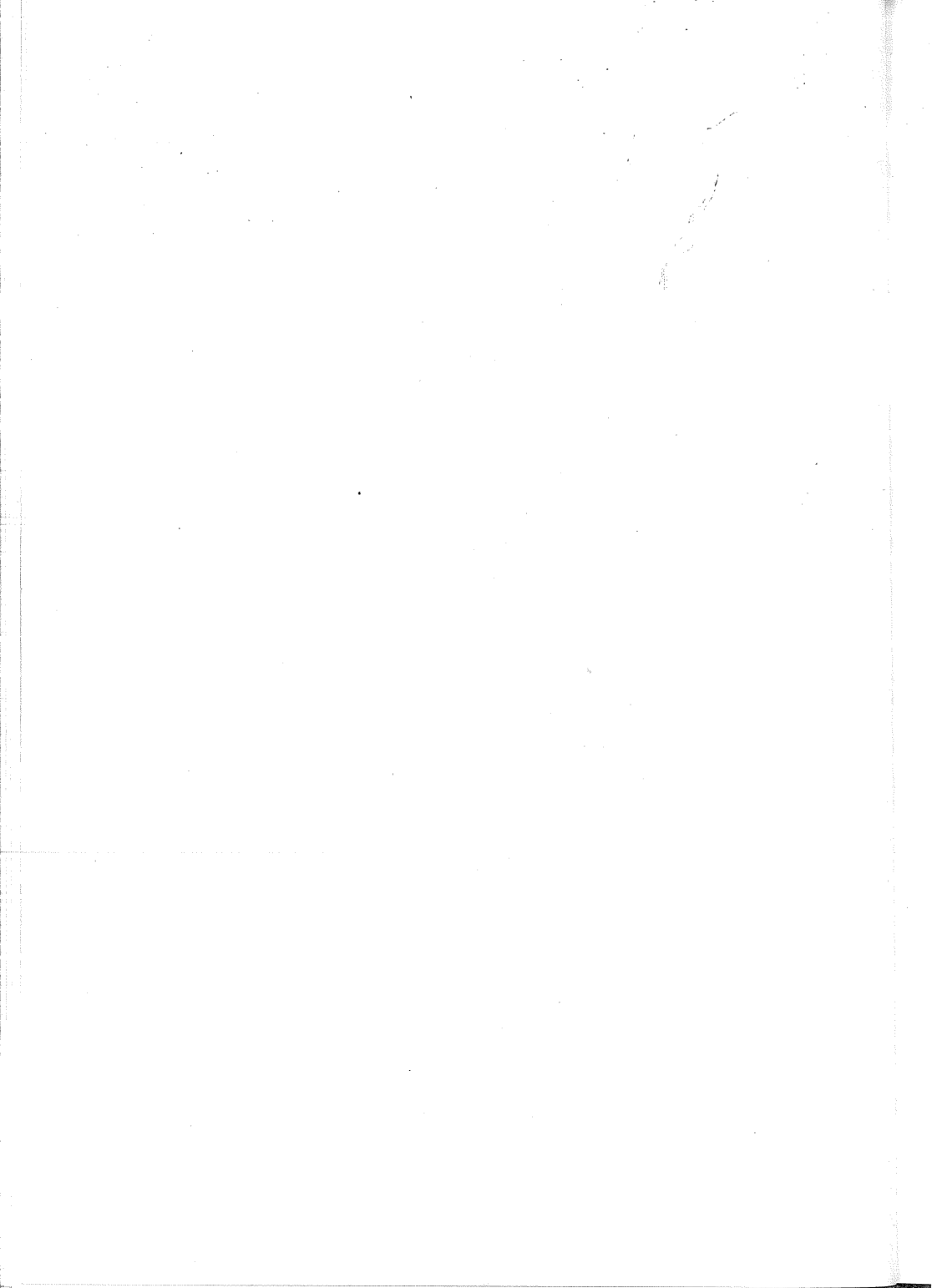
你是否在过一种属世与属灵两分论的生活——在公司上班和在教会中事奉的你是同一人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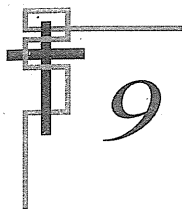
回应：

如何过一个以神为中心的生活？“提示：试将本文及“神的敌对原则”（见注一），应用在你的生活上。”

自我评估：

列出可行的步骤，计划如何邀请耶稣进入你的公司？不但与你同作息，也让别人有机会认识祂？





基督徒的奖赏观

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支派。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 马太福音十九章 28~30 节

我们生活在一个追求奖赏及功利主义遍布的社会里，世界告诉我们，只要我们肯花足够的精神、时间，和体力，我们就会得到应得的人生报酬。

但基督徒在神国里事奉时，是否也可以这么想呢？圣经教导我们要舍己、要忘我、要肯吃亏，如果我们在奉献了自己的时间、金钱和精力之后，心中又暗暗期望神奖赏我们，这是否太世俗化了一点？

感谢神，这个人人都不好意思问的问题，彼得替我们问了耶稣。当耶稣望着那位不肯变卖家产来跟从主的少年人离去时，祂心中似乎颇为感叹。在场的彼得这时想起自己和几位多年打鱼为伴的老友，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了主，于是他止不住好奇地问主说：“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太十九：27）

奇怪的是主并没有责备彼得为功利主义者，也没有责备他奉献的动机不纯，反而诚恳地回答了彼得的问题。由此可见，主希望所有跟随祂的人对奖赏一事能有正确的看法。

主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亲、母亲、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太十九：28~30）

主耶稣的这段回答包括了两方面：首先，祂**肯定奖赏的重要性**，并鼓励我们用生命去投资；其次，主警告凡跟从祂的人要**谨防属灵上的骄傲**。

“奖赏与惩罚”（注一）是圣经中一个很重要的神学思想，神也是按此原则带领祂的儿女。许多时候我们低估奖赏的重要性，也不愿强调这个观念，

甚至对任何有此想法或动机的人加以斥责，但这样做并不合圣经原则。要知道“奖赏”这个词汇曾以不同形式重复地在圣经中出现过：如，太十六：27；林前九：25~27；西二：18；帖前二：19（“冠冕”）；提后四：8；来十一：6；雅一：12；彼前五：2~4；约贰8；启三：11等节。

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九章28至29节中回答彼得的问题时用的是强调语气，而且态度十分真诚，祂愿看见我们肯投资生命跟随主，祂也或许奖赏凡跟随祂的人。

壹 . 正确的奖赏观

主耶稣在马太福音十九章19至29节中谈到何谓正确的奖赏观，我们可将之归纳成以下五点：

一、奖赏可以成为我们属灵生命的动力

奖赏并不表示人可以凭行为称义，更不是可以赚得救恩。神给我们赏赐，为的是鼓励我们不要把生命投资在暂时的物质上，叫我们把一生投资在有永恒价值的事上（林后五：10；林前三：8；九：17,25；西三：24；提后五：10；彼前五：4；雅一：12；帖前二：19等）。（注二）

二、奖赏必须凭信心去领取

凡蒙神喜悦的事都是以信心为出发点。神乐意奖赏那些肯忠心跟随祂的人，因这些人是凭着信心和爱主之心去服事神。

三、奖赏论并非教导我们靠行为赚取救恩

• 我们本不配得奖赏，因为即使尽上最大的能力，我们“所作的本是我

们应分作的”（路十七：7~10）。

- 主所赐我们的奖赏，远比我们所付出的大多了，并不能按比例来估计（太十九：29）。
- 神给人最大的奖赏乃是天国本身（太五：3，10；二十五：24）。

四、天国的福气和奖赏有程度之分

与一般人想像不同的是，天国的奖赏也分不同的层次，而这奖赏与我们对主的忠心程度有直接的关联：（注三）

- 忠心乃是神恩典的产品，是可以求神赐下的（彼前四：10；路十九：26，注四）。
- “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但得救的人不能只有信心却不顺服。
- 救恩与顺服有关连，越顺服神的人，其救恩之福分（诸如平安、喜乐等）也越丰满（申三十：16；箴三：1~2）。

五、在天堂所有的人都要蒙福到他们所能领受的界限（注五）

救恩之福分虽有层次上的差别，但却不会导致在天堂中感到忧伤、不满或痛苦。在天堂里人人都会尽情地享受他所得之福分，无人会嫉妒他人。

很多人说：“我不期望任何的赏赐，我现在所作的纯粹是为爱主的缘故，并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这听起来似乎一点不自私，但却不合乎圣经的教导。圣经多次劝导我们对赏赐应存有一种严肃的态度，我们不敢轻视神的话和劝勉。神给我们这些赏赐是有祂的理由的，就是要鼓励我们不要把生命投资在暂时的物质上，而把一生投资在有永恒价值的事上（注二）。

有了正确的奖赏态度，我们就应当在行动上表示出我们的信仰。如何作生命的投资呢？

贰 . 生命投资的途径

倘若我们愿意遵从耶稣的命令，我们一定要用自己的生命来换取以下三种永恒的价值（注三）。

首先，神是永恒的。“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诗一〇二：26）任何投资在神身上的时间、金钱与精力，都会得着永恒的奖赏。譬如，花时间操练神的义与爱，就是一项永不会亏本的投资。

其次，神的话是永恒的。“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可十三：31）所以我们要好好听道、读经、研经、背经与默想神的话，因为我们所有花费的时间、金钱与精力都可以存到永恒。比方说，我们若肯投资买些好的工具书，来帮助我们研读解开神话语中的真理，就是最实际的生命投资！我们每一分钟的时间、精力和金钱花在对神话语的认识，都是一种永恒的投资。

最后，人的灵魂是永恒的。主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二十五：40）凡我们为关怀、栽培、训练任何人，所花下的时间、金钱与精力都会存到永恒。

每个人都该问自己这个问题，就是从现在起到神召我们回天家时为止，我要用我的生命换取什么？是换取永恒的事物呢？还是换取暂时的事物呢？

如果选择前者就对了。凡为主的名所撒下的一切，必然可以挂帐在天上的“万用卡”（Master Charge）上，那拥有万有的主必会让我们“得着百倍”的福分。

最后，我们来看主给彼得及所有跟随主的人有关追求奖赏态度上的一个警告。

叁 . 对追求得奖赏者的警告

针对彼得对奖赏所提出的问题，耶稣用了一句经文作结束，耶稣说：

“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太十九：30）这句话的前半句是主对彼得的警告，后半句是主对所有初信者的鼓励。

在告诉彼得及与他在一起的门徒们对奖赏应有的态度后，耶稣继续说了一个葡萄园工人的比喻（太二十：1~25），这是马太福音中独有的记载，可帮助我们进一步了解主耶稣在十九章30节所作的这个结论。什么是一位跟从耶稣的人在奖赏观念上要谨防的错误呢？

主警告我们两方面易犯的错误：一是针对那些因自我牺牲而感自傲的人说的，主耶稣要祂的门徒们谨防**属灵的骄傲**（太二十：1~16）。接着主又对门徒发出另一个警告，就是谨防**属灵的野心**（太二十：20~25）（追求超越别人）。

这两点是基督徒领袖最大的两个试探，也常成为魔鬼用来攻击的工具。蒙恩久、服事老练的人，不当轻看灵里年轻的，况且我们实在不能从人现在的光景来看他将来会如何，所以主叫我们“不要论断人”（太七：1）。我们唯一知道的只是，主有一天要审判我们，而审判之日必定是个令人讶异之日，因“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愿我们对奖赏论有正确的看法，一方面努力用短暂的生命去作永恒的投资，另一方面要常抱着谦卑的心，谨防自己陷入属灵的骄傲及野心中。让我们效法基督，跟随祂，好在今世与来世中均蒙祂赐福。

注一：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11章。

注二：“圣徒装备”，门徒训练教材，更新传道会出版，1988年，第一册，第一课。

注三：John Frame,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 Phila., PA, class notes, 1987.

注四：李定武著，“更新研经之路”，更新传道会出版，1998年，第15~18页。

注五：巴刻著，张麟至译，“简明神学”，更新传道会出版，1999年。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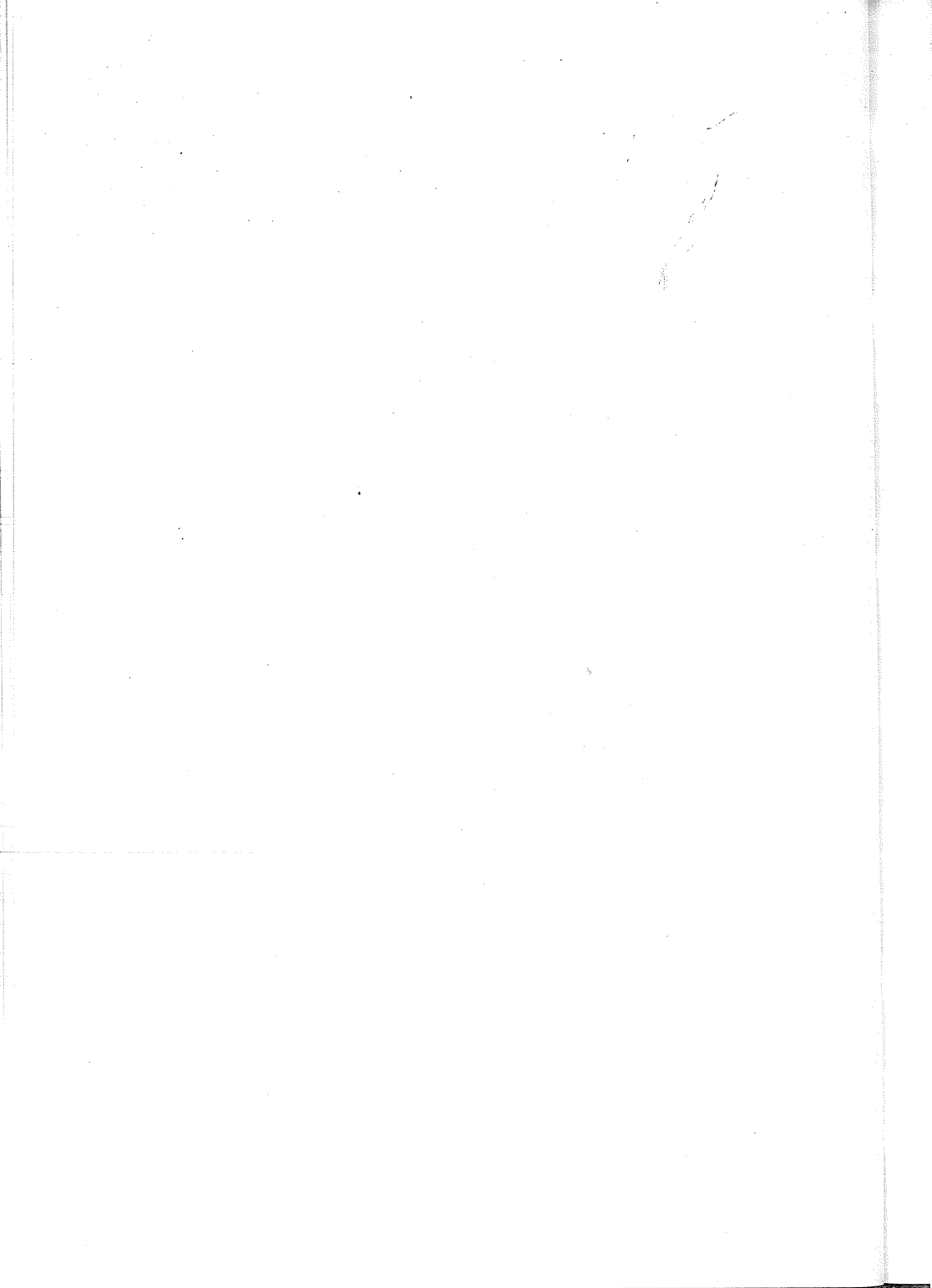
试从圣经里找出，神应许给跟随祂的人哪些冠冕或奖赏？

回应：

基督徒若强调奖赏观，是否会太功利主义？你的看法如何？

自我评估：

在生命投资的三项可行途径中，你最强的和最弱的一项是什么？如何能加强你最弱的一环，使你成为一个平衡的人？



第 10

基督徒的奉献原则

弟兄们，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我可以证明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的捐助，再三的求我们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并且他们所作的，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又归附了我们。

~~ 哥林多后书八章 1~5 节

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的恩典；他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他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

~~ 哥林多后书八章 9 节

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的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

~~ 哥林多后书九章 7~8 节

奉献是神所赐的恩典，这是基督徒必须明白的。教会也必须教导信徒奉献的道理，一方面这是信主之人的责任，是敬拜的内涵；另一方面，这又是神赐给爱祂之人的恩典，不允许忽略。

保罗之所以会教导哥林多人奉献的道理，主要是基于当时他正在为耶路撒冷贫穷的圣徒募款。这是保罗非常看重的一项事奉。他的教训对两千年后的我们依然有效。

保罗劝勉哥林多人在奉献上操练，珍惜神所赐奉献的恩典。他说：“弟兄们，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林后八：1-2）他又说：“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林后八：9）让我们从他给的两个奉献的例子（注一）：马其顿众教会以及主耶稣基督，来看为何**奉献的确是一项恩典**，好让我们学习操练奉献的原则。

壹 . 马其顿众教会的奉献——一个奉献的例子

保罗向哥林多教会举出的第一个奉献例子，就是马其顿众教会。耶路撒冷的教会本是各地初期教会之母。福音事工是由耶路撒冷开始的，并且筹备及推展都是耶路撒冷信徒们自己负担起来的。后来新得救的信徒受到犹太人的逼迫，失去工作及家庭的支持；耶路撒冷教会为了牧养及供应这些信徒，在经济上承受了很大的负担。按照情理，在各地兴起的初期教会理当记念由耶路撒冷母会得来的好处，在经济上支持耶路撒冷贫穷的信徒。

但是马其顿众教会并不是生活在平安、富裕的环境之中。他们之所以仍

能奉献，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保罗因此用他们为例，来教导哥林多人。他说：“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什么恩呢？由马其顿众教会奉献的特色中，我们可以看出神在他们身上的三种恩典：

一、牺牲的奉献

马其顿众教会奉献的特色是牺牲式的奉献，他们愿意舍己。他们为何肯这样作呢？因在他们生命中有两个特征：

■ 满足的喜乐

哥林多后书八章2节说：“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他们之所以能这样舍己、牺牲的奉献，是因为他们有满足的快乐。中文和合本圣经若能把“快乐”译成“喜乐”就更好了，这种喜乐是满溢的喜乐（英文新国际版圣经）。已去世的前纽约上州皇家学院（King's College）院长罗勃·柯克（Robert Cook）说：“你不一定常常快乐，但作一个基督徒，你该常常喜乐。”他举例说，如果今晨你要去拔牙，一定很不快乐，但这件事并不会使我们失去喜乐。

马其顿众教会能作牺牲式的奉献，因为他们的喜乐满溢在自己基督徒的生活中。保罗曾劝腓立比的信徒说：“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腓二：14）“你们要靠主常常喜乐。”（腓四：4）能在患难中充满喜乐，乃是神赐的恩典。喜乐是衡量我们奉献推动力最好的标准，几时我们失去喜乐，几时我们对神奉献的心意就会减退。“喜乐”乃是新生命的一个特征。

■ 乐捐的厚恩

八章2节又说：“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我们**乐捐的厚恩**。”一个人要先有“满足的喜乐”，才能有“乐捐的厚恩”，这两者均为神所赐。贫穷与患难不能抑制神在我们身上的恩典。“神的恩典”与“基督的爱”不会因环境而改变，诚如保罗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么？是困苦么？是逼迫么？是饥饿么？……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

得胜有余了。”（罗八：35~37）不受世俗一切的捆绑，这才是真自由。

保罗在这段经文中，还告诉了我们一个衡量奉献的原则——**奉献不是以金钱的多寡来计算，而是按牺牲的程度来衡量**。有一次，耶稣在圣殿中对着银库坐着，祂看见好些财主投银入库，又见一个穷寡妇往库里投了两个小钱，他就对门徒说：“这穷寡妇投入库里的比众人所投的更多。因为他们都是自己有余，拿出来投在里面；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把他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可十二：43~44）这位寡妇之所以蒙主夸奖，因为她作了舍己的奉献。

不仅如此，寡妇的奉献也是**信心的奉献**，因她把“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当保罗称赞马其顿信徒的奉献时，他说：“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林后八：3）这是要靠信心才能做到的。

今天各地教会的宣道年会都会鼓励信徒作“信心奉献”。何谓“信心奉献”？“信心奉献”其实就是根据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八、九两章中的教训而来，而穷寡妇的奉献就是一个实例。教会必须把有关“信心奉献”的意义与真理讲解明白，并鼓励信徒效法穷寡妇的奉献精神，神的恩典就必能在信徒身上表明出来。

二、自动的奉献

哥林多后书八章3及4节说：“我可以证明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的捐助，再三的求我们准他们……有分**。”这是自动自发的奉献。马其顿的信徒不但甘心乐意的奉献，并且再三的求保罗准他们奉献。英文新国际版圣经将此句译作：“再三的求我们准他们能有这特权，在这事奉上**有分**。”

马其顿的信徒把这奉献的机会视为是一种特权，是一个事奉神的机会。保罗以他们为例，很婉转地告诉哥林多的信徒说，他们当初有心捐助耶路撒冷的信徒，结果时间拖了许久，却一直没有付诸行动（参林后八：10~11），所以保罗劝他们要“把从前所应许的捐费预备妥当，就显出你们所捐的是出于

乐意，不是出于勉强。”（林后九：5）

许多信徒在金钱上的奉献不是出于自动的奉献，我们往往将生活上的开销，诸如房租、日常用品、水电费、购车贷款等都付清后，还有余钱，才考虑到向神奉献。这样的奉献是被动的，不是上好的，不是神所悦纳的。

神曾对摩西说：“你告诉以色列人，当为我送礼物来；凡甘心乐意的，你们就可以收下归我。”（出二十五：1-2）神所要的是甘心乐意的奉献。从我们签署奉献支票的态度上，我们就已经向神表明我们的心态了。当你收到每月的薪水后，第一张支票是开给谁呢？

在金钱奉献的功课上，我们必须常常操练自己，除了学习牺牲式的奉献、信心的奉献外，我们更要学会自动自发的奉献。

许多年前，更新传道会收到一个奉献，其支票上注有“xx 家庭奉献帐户”的字样。我与内人看到这个家庭对奉献一事这么慎重，心中十分敬佩，因此也效法这对陌生的夫妇，为自己家庭开了一个家庭奉献的户头。以后，每次发薪后，第一件事就是按数开一张支票存入“家庭奉献帐户”中，将神的物先归给神。每次若遇有额外的收入，如退税等，就再按数开支票存入“家庭奉献帐户”中。

这样做有许多的好处：一则，因为帐目清楚，我们可以有计划地安排每年向教会及各地宣道工作奉献的数字；二则，因为帐目清楚，因而简化了一年一度向联邦政府报税前当作的预备工作；三则，因为有仔细的奉献计划及预算，我们很容易计算第二年如何增加奉献预算，增多奉献对象，一方面避免心血来潮的奉献，一方面给自己操练信心的机会，在神前所领受的恩典也就越发加增了。

三、属灵的奉献

马其顿信徒的奉献除了具有牺牲与自动自发的特色外，最重要的是他们的奉献是属灵的奉献，他们先与神认同，再与人认同。

■ 与神认同——先把自己献给主

保罗说马其顿众教会“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林后八：5）他们是顺服神旨意的儿女，先把自己献给主，这是“自我的奉献”。连保罗都说他们的奉献很特别，先把自己献给主。他们的奉献涉及“优先次序”与“顺服”两个因素。他们在奉献金钱之前，已先把自己的心志奉献给主；他们知道，顺命远比奉献金钱、时间或体力等更为重要（撒上十五：22）。

当大卫在预备建殿材料时，曾向众族长和会众挑战说：“今日有谁乐意将自己献给耶和華呢？”（代上二十九：5）马其顿信徒所摆上的就是这类属灵的奉献。

■ 与保罗认同——归附了保罗

马其顿信徒先把自己献给主，然后又归附了保罗（林后八：5），但这并不表示他们把自己奉献两次。只是因为他们是属主的人，所以他们就把自己交在保罗的安排下。

许多时候我们在事奉上有必须忍受的功课要学，那不是因为我们不得不服在人或机构的权柄之下，而是因为我们已经把自己交在神的手中，因此我们甘心把自己归附给他们。求神给我们与马其顿信徒一样的心志，在奉献上不只是金钱去，也不只是在祷告上与他们认同，而是把自己归附他们的手中，完全与我们奉献的对象认同，把他们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来关心，因为我们已先把自己献给主了。

贰 . 主耶稣的奉献——一个属天奉献的例子

保罗论奉献时，不但以马其顿信徒属灵的奉献为例，他紧接着又用主耶稣基督为榜样，讲出属天奉献的真理。哥林多后书八章9节，保罗说：“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他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他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保罗表明，那个促使马其顿众教会奉献的神的灵，正是

那加力量给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奉献自己的永远的灵。圣经说：“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来九：14）

主耶稣的奉献让我们看到：

一、基督的奉献是牺牲式的

圣经说：“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的恩典；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林后八：9）“成了贫穷”这个动词是过去式，并且是直陈语气。保罗藉此要指出，在基督身上所发生过的一件历史证据，就是道成肉身这项事实。祂的出生就是为了要替我们死，这乃是牺牲式的奉献。

保罗要我们知道这牺牲的奉献出自主耶稣的恩典。十八世纪查理士·卫斯理写的一首诗歌“奇异的爱”，正说明了这项奇异的恩典：

怎能如此，像我这样罪人，也蒙宝血救赎大恩？

主为我受痛苦鞭伤，也为我死在十架上。

奇异的爱，怎能如此，我主我神为我受死？

奇异的爱，怎能如此，我主我神，竟为我死！

二、基督的奉献是自动的

“他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林后八：9）保罗用“成了贫穷”这动词，来表示这奉献乃是主自动做的。主说：“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约十：18）基督的牺牲完全出自主耶稣对父神的顺服，对被拣选之人的大爱。

在奉献的操练上，我们也当效法基督，有自动自发的精神。

三、基督的奉献是属灵的

“他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为贫穷……。”（林后八：9）主耶稣的奉献

不但是牺牲的，是自动的，也是属灵的。因为这是一项舍己无私的行动，目的是崇高的，为了完成拯救世人的救恩。所以祂在十架上说的第六句话是：“成了”（约十九：30）。神伟大的救恩藉着基督无私的奉献完成了。人得以藉着基督灵里复活了。这的确是一件属灵的奉献，具有深刻的属灵意义。

保罗在腓立比书也提到主耶稣的奉献：“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8）这是主耶稣的奉献方式，马其顿信徒们认清了这一点，所以才能甘心奉献，这都是源由主耶稣的恩典；这就是奉献的恩典。

叁 . 奉献的操练

保罗说：“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的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林后九：7~8）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八、九两章有关奉献的教导里，第三次提到奉献是神给的“恩惠”，为的是使人“多行各样善事”。因此信徒当努力操练这项奉献的恩典。如何操练呢？

保罗劝勉我们在下列几方面学习奉献：

一、有目的地奉献

哥林多后书九章7节说：“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这句话表示我们的奉献应是有安排、经过计划的，它至少包含两方面的意义：

■ 妥善的安排

奉献乃是把神的钱投资在神的工作上。“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林后九：6）既然是有目的奉献，就必须事先妥善安排，作神金钱方面的好

管家。我们不能凭冲动奉献，也不凭交情奉献，特别在宣道事工上，因为各地的需要多，机构也多，每个家庭与个人都必须经过祷告，好好地计划、调查，并了解奉献的对象及需要后，才予以支持。我们奉献的目的不是在维持一个机构的存在，而是支持神的工作，使福音广传、圣徒得造就。在这个广告业盛行的社会里，当我们每天都会从信箱里收到无数募款的信件时，我们要认清每个圣工的意义，作谨慎而有目的的奉献。

■ 定时奉献

哥林多后书八章 10 节及九章 2 节均指出，哥林多的信徒得知奉献的必要，“起此心意，**已经有一年了**”。然而，他们虽有奉献的心意，却没有配上实际的行动，在时间上拖了又拖。我们不可步哥林多教会的后尘，在金钱奉献上不但要有计划，有目的，而且能定期支持奉献的对象。

二、乐意的奉献

“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林后九：7）神一向监察我们的内心。大卫说：“我的神啊，我知道你察验人心，喜悦正直，我以正直的心乐意献上这一切……。”（代上二十九：17）保罗劝哥林多教会，要“显出你们所捐的是出于乐意，不是出于勉强。”（林后九：5）

三、信心的奉献

保罗还提醒哥林多信徒，要履行当初所应许的信心奉献，“把从前所**应许**的捐贖，预备妥当……。”（林后九：5）这就是保罗所讲的“信心奉献”，他以马其顿信徒为例，见证出他们牺牲式的奉献，及他们对神的信心。我们也要操练自己作这种信心的奉献，能“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的捐助。”（林后八：3）

史密斯牧师（J. Oswald Smith）一次曾提到他如何学习信心的奉献。他原

是加拿大多伦多市一个大教会的牧师，辞职后前往另一教会牧会，他上任的那一天，也正值新教会举行一年一度差传年会的日子。

当教会会友认捐新年度的宣道奉献时，招待来到他面前，也给了他一个捐献袋，袋上印着：“靠神的帮助，我愿在本教会明年差传事工上奉献X元。”

史牧师开始祷告：“我的神啊，我不能作什么，你知道我银行里没有存款，身上也没有钱。这个教会每周才给我二十五元，我有妻子和孩子，我们本想买一幢房子，但价格太贵了。”但神对他说：“我不是要你献上你已经有的。我要你凭信心奉献，看你能信靠我多少。”

“那我给多少呢？”

主说：“五十元。”

史牧师叫了起来：“主啊！为什么？那是我两周的薪金啊！”

但主似乎也大声地向他说明自己的心意。

于是史牧师只好两手发抖地填上五十元。感谢神，祂不失信，神使他每月均能凭信心奉献四元。等到第一年过去后，史牧师决定加倍自己的差传奉献为一百元，第二年为二百元，第三年为四百元，第四年为八百元。从那时起直到史牧师去世前，他都不断地每年将加倍的奉献存入天国的银行里。

这就是信心奉献的意义，他的见证使我们看见，只要将信心的奉献摆上，神必悦纳而且赐福。

奉献是一种特权，也是神赐的恩典。保罗说：“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加给你们。”（林后九：7～8）

在这新世纪又是新千年的开始，求主让我们细数神的恩典，并学习作一个神所喜爱的人。因祂能赐下各样的恩惠，让我们得到奉献的恩典，作神忠心而良善的好管家。



问题：

十一奉献与信心奉献两者有何不同？

回应：

什么是神衡量我们奉献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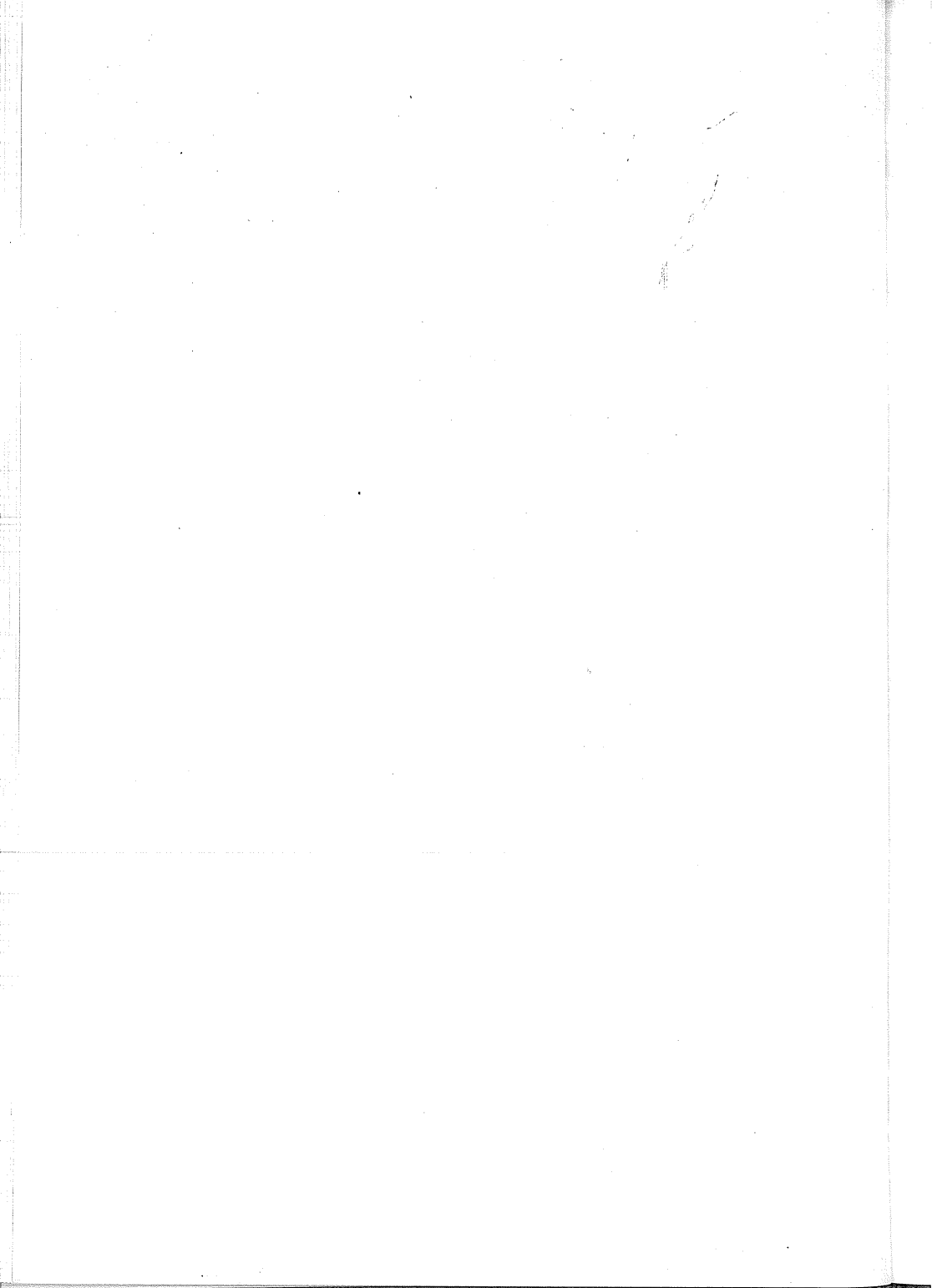
- (1) 奉献的数量
- (2) 奉献与收入的比例
- (3) 奉献者牺牲的程度
- (4) 奉献者乐意的程度
- (5) 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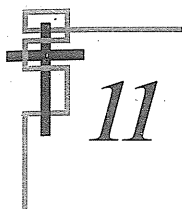
自我评估：

在进入新千年后，你将如何按照生活上的革新，来调整哪一项或几项金钱奉献（有家庭的应当夫妇连子女们一同思考）

- (1) 十一奉献
- (2) 教会宣道的信心奉献
- (3) 个人或家庭支持之宣道奉献
- (4) 建堂基金
- (5) 其它

求神赐信心及能力让你完成所订下的计划。





基督徒的工作原则

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直到你归了土……

~~ 创世记三章 17~19 节

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

~~ 歌罗西书三章 22~23 节

占 据你一生最多时间、心思与力量的就是你的工作。近一、二十年来，工作带给人的压力远甚其它方面的压力。时代杂志早在一九八八年初即报导说，每两个美国家庭就有一个经历到工作上的压力，而且这种压力是有传染性的，不仅当事人受压力，他家中的每个成员及其周围的人也都受波及。对信徒来说，工作带来的压力甚至会波及他所属的教会。

工作常是困扰基督徒的一个问题。因此举凡基督徒都该自问：神与我的工作有何关联？

从教会讲坛上，信徒不容易听到这个问题的答案。属世的工作似乎与主日崇拜没有什么关联，因此信徒慢慢产生了“属灵”和“属世”二元论的错误观念：认为敬拜生活与日常生活是分开的——周三的祷告会、周五的查经及主日的礼拜是基督徒生活的一部分，而周一至周五的上班时间是世俗生活的一部分。但这是一项错误的观念。

最近有位信徒对我说：“这种两分论的产生，你们传道人应负很大的责任，因为你们讲的道多半与日常生活无关，对生活上的问题又提不出什么具体解决的办法。”她甚至问我：“有多少传道人了解我们信徒在工作上所面临的压力呢？”

不错，许多有心追求的弟兄姊妹，因为工作压力的缘故，无法花时间亲近神，他们在身体、心灵及家庭生活上付上极大的代价，“神与你的工作”实在是个很迫切的问题，让我们思想一下：

* 在神的眼中，我们的工作有价值吗？

* 什么是圣经的工作观？

* 我的工作观应如何？

• 我可以在工作上有雄心吗？

- 如何适可而止？
- 如何在工作上见证主？

这些都是值得探讨的问题，让我们从两方面来思想：**第一，什么是正确的工作观？第二，我如何能在工作场所服事主？**

针对第一个问题，我盼望从圣经中找出几项纲领，帮助我们认识工作的意义。我很喜欢薛福(Francis Schaeffer)的看法，他认为基督徒的看法“是圈而非点……我们不该把教条看成是一根根重复的直线”“我们该把教条看作是圆圈，其中余有空间，供人自由活动。”教条是用来指出圆圈的极限，“出了这个极限就是落下悬崖。”(注一)

我盼望藉着以下五项纲领，能把“圣经的工作观”那圆圈的极限画出来。至于第二个问题，我将在第十二章中，借用几个见证来说明，如何把工作场所变成事奉场所。

究竟什么才是正确的工作观呢？我们可就五方面来探讨几个绝对的极限，帮助我们画出一个工作观的圆圈来。

壹．“咒诅的工作观”是一种极端的看法

有人认为工作是一种咒诅，人“终身劳苦”、“汗流满面”乃是不得已的事，人在社会上工作只是为了糊口。但这种工作观是错的，它过了我们信仰圆圈上的绝对极限。

其实工作在神眼中是有价值、有意义的，我们可以从人犯罪前与犯罪后两种不同的角度来探讨圣经的工作观：

一、犯罪前

首先，我们要明白，**神关心我们的工作，因神自己就是一位工作者。**创

世记一开始就记载到祂在工作，即使天地万物都造齐之后，祂也没有停止工作，“常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来一：3）；不仅如此，祂也在祂所创造的信徒身上工作，我们在祂面前“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彼前二：5）。保罗亦说：“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林前三：9）神会在信祂的人身上不断工作。

其次，我们要知道，神把工作的使命分派给人。神说：“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一：26-28）当初在伊甸园里，神把工作托付给人，“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各样走兽，和空中各样飞鸟，都带到那人面前，看他叫什么。那人怎样叫各样的活物，那就是他的名字。”（创二：15, 19）

二、犯罪后

亚当犯罪后，大地受到咒诅，因人的堕落和罪的影响，工作变成艰苦的重担。“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三：17-19）这种工作的艰苦因罪的泛滥会变本加厉，人工作的压力会越来越重。

藉着工作的重担，神可以叫我们一面思想到罪的咒诅，一面也学会只有投靠祂才有盼望，我们当随时“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16）

今天北美工作的压力越来越大，每种行业的要求也越发尖锐化。我认识一位弟兄在闻名的贝尔电话实验室工作。一天他告诉我，他那部门刚换了一个主任。新主任一上任，立即召开全部门会议，对大家说：“今后我会把你们每个人的极限都逼出来。”新官上任的一把火把全部门都烧得坐立不安。

但有时这种越来越尖锐化的工作压力反能带来正面的果效，我把它看成是一种类似初期教会所受的逼迫一样。一方面，不少专职基督徒屈服在工作的

压力下，苟延残喘，把全部的精力都投注在工作上，唯恐怕失去工作。但也有少数不甘心被公司买下来的信徒，却得以在重重压力下，重新整理自己的价值观，对事情的先后秩序有了正确的看法，反而专心靠神，只肯适度地在工作上投入，并一方面利用时间全心在教会中服事主。甚至有些信徒因重整工作观的缘故，反而听见神的呼召，毅然放下很好的工作，全时间事奉神，这是工作压力所带来正面的果效，也是圣灵的工作。

三、改教时期

马丁路德和加尔文都主张“职业呼召论”，马丁路德对哥林多前书七章20节“身分”二字有特别的翻译，以支持这种看法。他认为每个人的职业都是神给的呼召，神呼召人作农夫，作木匠，也呼召人作家庭主妇。加尔文的看法也很相近，他认为“神为每个人的生活分派不同的责任……神称这些为不同生活上的‘呼召’”（注二，3.10.6）这种看法源自“信徒皆祭司”之教义的影响。

“职业呼召论”推翻了渊源已久的“圣职”与“俗职”两分论的说法。

神是否给每个人在职业上有呼召，我们暂不在此下结论，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马丁路德和加尔文之“职业呼召论”都含有一个中心思想——工作是有意义的，它在神前是有价值的。

四、工作的意义

工作是当初神分派给人的，只是罪使工作变得艰苦，但工作至少有以下几方面的意义：

首先，我们可凭工作养生，来维持家庭的生计。保罗说：“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饭……要安静作工，吃自己的饭。”（帖后三：10~12）“亲手作工……叫你们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没有什么缺乏了。”（帖前四：11~12）工作的报酬使我们有行善的能力，箴言说：“你手若有

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辞，就当向那应得的人施行。”（箴三：27）藉着工作得来的酬劳，我们也可以显出**乐捐的厚恩**（林后八：2），对教会及福音事工“甘心乐意的捐助”，作为向神的奉献。

其次，**凭工作操练成熟**，工作使我们能运用并发展各人不同的**才智**。工作培养我们的**责任感**，工作也能带给我们**满足感**，神也藉工作上的需要教导我们**依靠神**，因“倚靠耶和华的便为有福”（箴十六：20）。藉工作我们学习如何待人处事，使个性变得成熟。

第三，工作另一个重要的意义是使我们**藉工作服事人**。基督徒必须学习如何藉服事人来服事神。使徒彼得说：“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彼前四：11），保罗也说：“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加五：13）

科技的突飞猛进把世界缩小了，却把人与人的距离拉远了，因工作效率及时间压力的影响，一般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都很差，如果基督徒肯在工作上带有服事人的心态，他不但可**影响个人**，而且能**影响社会**，使这尖锐化的世界因受作盐、作光之信徒的影响，能少受罪恶的挟制。这不也正是神给人的“文化使命”吗？

贰．“属灵”与“属世”二分论的错误

前文说过，宗教改革把“圣职”与“俗职”两分论的观念推翻了，但历代历代以来，信徒的信仰生活却仍继续落在“属灵”与“属世”二分论的错误观里。他们认为只有与教会有关的生活才是“属灵”的，从周一到周五却要靠埃及人的方法在埃及争战，与世人并无不同。

正确的工作观必须建立在对神正确的认识上，我们的神是一位**全权之神**，我们的生命与气息均由祂而来，因此我们生命的每个层面都在祂的掌管之下。神关心我们的敬拜生活，也关心我们的工作及家庭生活，祂应在我们生活

的各个角落中享王权，因祂是全权之神。

在未奉献传道前，我在学校教书及作研究工作，一般大学允许教授每周有一天在校外作顾问，因此在工作时间上，我可享受到其它职业所享受不到的自由。刚开始教书时，我试着每周上四天半班，余下的半天及平日晚间和周末的时间，则用来事奉神。感谢主，我用四天半的时间与每周上七天班的教授们相较力，研究工作不但不受亏损，反而蒙神祝福。

几年后，随着事奉上的需要，以及事奉心志的加强，我开始只上四天班，而且除非不得已，在周日晚间及周末，绝不把工作带回家。因为工作时间减少了，我来到神前专心依靠祂的心志也就越发增强，祷告越发迫切，结果工作效率也随之增高，神的祝福源源而来。

从这些经历中，我可以见证神是信实的，神与我的工作有密切的关联。我的事奉与工作经常相辅相成；我看见自己由研究科学转到研究神的话；从写科学专题论文转到文字事奉；从学术演讲转到传讲神的话语。神将我过去担任机械工程季刊的编辑和管理、运用研究基金的经验，用在日后筹划出版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及作经理编辑的事工上，这些经验都是息息相关的。这也使我看到，神在过去如何藉职业来装备我，好叫我能将这些经验用在日后的事奉上。

想到这些，我就不得不低头赞美，祂实在是一位全权之神，只有当我们在生活的每个角落，都让祂享王权时，我们一生的潜能才会完全发挥出来。

叁 . “眼前事奉”与“从心里为主作”的工作态度

这一点牵涉到工作心态，保罗说：“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西三：22-23）

一、“眼前事奉”的态度

这种工作态度的定义，就是凡事要“讨人喜欢”、“给人作的”，也就是指作表面工夫，投机取巧，而非尽心、尽力的工作。

基督徒在工作上常会遇见许多困扰，有的看不惯同事吹牛拍马，在老板面前下“眼前事奉”的工夫；有的不满意同事傲慢的态度，管别人闲事，或凡事居功的侵略性态度。基督徒在与同事相处时，应存何态度呢？

一般人直接的反应就是反击或抵抗，甚至向上级告状，然而这却不是基督徒应有的态度，我们不应有“属灵”与“属世”两分论的错误观。要记得神也是我们工作上的主——神是我们的经理，我们在教会中知道不该做的事，在办公室中也不要做。如果基督徒一味凭直觉去处理办公室的人事关系，我们就失去学习信心功课的机会，反使工作环境变得更加恶劣，自己受到伤害。

圣经教导我们要有“仆人的心志”，只有这种态度能将办公室的争执，变成属灵成长的机会。这种“仆人的心志”包括放下自私的态度；祷告寻求神的旨意；存爱心与谦卑的态度对待同事。

保罗又说：“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腓二：3~4）“你们……要存怜悯、仁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西三：12）这是保罗告诉我们的另一种工作态度：

二、“从心里为主作”的态度

这种工作心态就是视一切是为主作的，因我们“存心诚实敬畏主”、“从心里作的”、“不是给人作的”。

从心里为主工作乃是一种将信心付诸实行的操练，“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西三：24）

在一次退修会中，我有机会参加一个讨论基督徒职业观的研讨会，带领的弟兄说了一个见证。他是政府研究机关中的一个主管，几年前来了一个新的

大主管，一开始他就召集各部门的工作人员，直接向他报告有何埋怨他们上司的事，顿时各部门在人事上起了大变动，有些上司被革职，弄得人心惶惶，鸡犬不宁。

有一天，这位大主管叫这位弟兄去谈话，问他两个问题：第一，为何他的下属对他没有什么批评与非议？第二，为什么在各部门中只有他不怕大主管。这位弟兄平日在工作上有很好的见证，如保罗所说：“你们作主人的，要公公平的待仆人，因为知道你们也有一位主在天上。”（西四：1）他作事的态度是“从心里为主作的”，因为知道自己的升迁掌握在神手中，因此对下属谦和，对上司也不畏惧。他同时又说：“我试着找出这位大主管的优点在哪里，设法凡事也从他的角度来着想。”结果他与这位新主管成了好朋友。这是何等美的见证，这就是“从心里为主作”之工作态度所能结出的果子。

注一：法兰西斯·薛福(Francis Schaeffer)著，“众目睽睽下的今世教会”，更新传道会出版，1975年，第106~109页。

注二：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问题：

你如何将工作的主权交给主？

回应：

歌罗西书三章 23 ~ 24 节是一项圣经的工作原则。你应用了吗？求神赐你信心去实践它。

自我评估：

察验自己在工作观上是否犯了属灵与属世两分论的错误。你让耶稣每天进到你工作场所与你同工吗？这对你来说，需要什么样的改变才能做到？

第 12

再谈基督徒的工作原则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玛门”是“财利”的意思）。

~~ 马太福音六章 24 节

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加给你们了。

~~ 马太福音六章 33 节

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工作上的难处和压力是我们每天都要面对的问题，基督徒、非基督徒无人例外；但基督徒对工作的反应却应与非基督徒不同。

我们怎样才能让工作与我们的信仰发生直接的关系呢？三个有关工作原则上的问题，是基督徒应当思想的：

第一：我在工作上能有雄心吗？

第二：什么是神衡量人成功的标准？

第三：如何能在工作场所服事主？

俗语说得好：“最好的防御术就是采取攻势。”积极地去了解神与你工作的关系，是防止基督徒让世界塑造自己工作观最好的战术。先了解原则，才能定准策略；先肯定神的心意，我们才能谈如何在工作上荣耀神。

在上一章中，我们谈到什么是正确的工作观，并举出五项绝对极限中的三项原则。

在这一章中，我们将继续探讨另两项原则，同时藉一些见证，帮助我们学习如何把工作场所变成事奉的场所。这余下的另两项原则，包括：如何分辨“神的旨意”与“个人的欲望”，以及什么是成功与失败的定义。

壹．“神的旨意”与“个人欲望”的分辨

很多信徒会问：“我在工作上能有雄心吗？”也有人认为，只有在职业上出人头地，负起社会领导地位的信徒，才能为主作见证、荣耀神。这些都是不易回答的问题，让我们从下面三方面思考，看圣经怎么说。

一、正确的奖赏观

■ 价值观与赏罚论

在回答基督徒是否该有雄心这个问题前，我们首先要认清什么是正确的奖赏观。在“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一书中，我们已经谈过圣经的赏罚论（注一）：本书第九章中，我们特别再谈到什么是基督徒应有的奖赏观。基督徒若要有正确的奖赏观，就必须先在他的价值观上有所改变。

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针对价值观提出一个定律，也给了一个警告。祂说：“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太六：21）这世上的功名、财利、权势都是会失去的假财宝，但要得到它们，你却必须付出很大的代价：花心思、力量及时间，尤有甚者，它们会霸占你的整颗心，这是一个属世必然发生的现象。但人的心何其宝贵，主说：“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太六：23）换句话说，你的心若失落在世界中，那么在神看来，即使你赚得全世界，也是一件非常可惜的事。

不同的价值观带出不同的赏罚，这是主给我们的警告。

■ 奖赏

圣经另外告诉我们，神在天上备有奖赏。

奖赏促使我们在属灵上追求（林前三：8；九：17，25；林后五：10；西三：24；帖前二：19；提后四：8；雅一：12；彼前五：4等）。其实我们并不配得这些奖赏，即使我们把自己最好的献上，也是应当的（路十七：9~10），因我们所献上的，与将得的奖赏比较，实在是微不足道的（太十九：29）。奖赏的实质就是神的国（太五：3，10；二十五：34），有罪的人竟蒙神赐他神国为奖赏，这实在是神莫大的恩典。

奖赏是有层次分别的。这与前者的讨论，似乎矛盾。奖赏与信心直接有关。正如信心是神所赐的，我们是因信称义的，但使我们得救的信心，却不能脱离顺服的行为而单独存在。因此，顺服的程度与福分的丰满有相连的关系。天堂里没有痛苦与忧伤，我们在天堂所得的奖赏虽有层次上的不同，却不会引

起忧伤或忌妒，每个信徒按照他灵性的容量，能从他所领受的福分中，得到完全的喜乐与满足，因此不会有嫉妒存在。（注二）

当信徒有了正确的奖赏观后，他就好象戴上了光度合适的眼睛一样，对“神的旨意”与“个人欲望”会知道如何分辨了。

二、互不相容的选择

主耶稣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太六：24）主告诉我们，我们所作的选择是互不相容的，选一则等于舍二；反之亦然。

主耶稣论到“事奉”二字时，有其时代的背景。这字是由“奴隶”一字而来，在当时奴隶不过是个“活的工具”而已，没有什么权利可言。因此，事奉包括有完全奉献的意思。

究竟玛门是不是假神呢？玛门是假神！凡会将我们的心掳去的，都是假神。我们可以从耶稣的话中看出为什么。首先，从语句文法上来看，“神”与“玛门”是并列的，耶稣将玛门与神比较，可见玛门站在假神的地位上。

其次，从所讨论的主题来看；在此之前，耶稣是在讨论真假财宝的问题，说到财宝会占去人的心（太六：21）。随后，主就说到，人的心若黑暗了，那是何等的可怕（太六：23）。接着，话题进入讨论的高潮——一个互不相容的选择（太六：24），你只能在神与玛门中选择一位事奉。其实金钱本身并不罪恶，神的工场就需要靠金钱来支持，但“贪财是万恶之根”（提前六：10）。所以有钱的人，他们的责任是沉重的，所面临的诱惑是很大的。

当我们知道自己的选择，具有互不相容的特性后，我们才会对分辨“神的旨意”及“个人欲望”一事格外谨慎。很多专职信徒面对事业雄心的问题，往往不知何去何从。其实问题的根本，在于我们是否贪爱名声、金钱与地位。如果我们所追求的，会使我们里面的光黑暗，那么我们就已经落在神许可自由活动的范围之外，这时，就该好好地重新反省一下自己的奖赏观。

三、先后秩序的考虑

也许我们会说：“我要在工作岗位上出人头地，在社会上有影响力，这样就可以替主作见证。”不错，在工作上见证神的荣耀原是无可厚非的。但我们不能用这个理论，作为全心全力投身工作的借口；在工作上，我们要谨慎考虑两方面：

■ 个人动机的分辨

我们努力工作究竟是出于“个人的欲望”？还是为了荣耀神？对任何信徒来说，这都很可能是一条不易辨别的分界线。

杰姆·德钦（Jim Durkin）说过一个见证。他曾一度梦想作个最伟大的讲道家，他的确有讲道的恩赐；但当他越往这方向走时，就“越觉得与自己的人生目标相距甚远”。他说：“我不但没有把人带到神面前，反使别人单单注意到我。”于是他再问自己：“神对我一生的计划究竟是什么呢？”他一度以为已找到人生的意义，结果却很痛苦地发现，自己把个人的欲望与神的旨意混为一谈，于是内心十分焦急。

但德钦说：“我并不后悔自己有过这样一段焦忧的时期，因为它逼我越过自己——自己的兴趣、欲望与天生的能力，专心寻求神的旨意。圣灵在我心中慢慢动工，有时虽然痛苦，但我终于能接受神的启示，了解神真正的计划，这个启示改变了我的一生。”（注三）

■ 凭信心信靠属灵原则

在我们谈生活上的先后次序时，我们必须先了解什么是神给人的使命？这应当是人生活的最高优先。

神最初给人的是“文化使命”：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一：26~28）。而主耶稣在升天前，又给了门徒一个大使命：“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太二十八：19~20）。

那么到底什么才是神给人的使命，是“文化使命”？还是“福音使

命”？是两个使命？还是一个使命？

让我们从两个角度来看：

第一：**神颁布的“文化使命”，指出人类的道路、真理、和生命。**什么是“文化使命”呢？这是神在人类尚未堕落之前就给人的使命，要人“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一：28）。“人生命及生活的每一部分都包括在文化内。神赋予人的使命之所以称为‘文化使命’，是因其内容包括婚姻与生育；工作与职业；休闲与安息。”“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赎，带来救恩，祂以‘末后的亚当’身分救赎人类，也成功了‘首先的亚当’在文化上所失败的。”（注四）

第二，**主耶稣颁布的“大使命”是全方位的。**主之所以赐下“福音大使命”，是要神的儿女“使万民作我的门徒”。“福音大使命”是全方位的，涵盖全世界人类生活的全部，因此也包含了文化使命在内。“对教会和信徒来说，只有一个‘大使命’，它是同时包括文化和福音的，因这两者是一体的两面；‘文化使命’应在‘福音使命’中完成。”（注二、四）

主耶稣为我们定下一个属灵原则，帮助我们如何选定先后秩序。祂说：“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六：33）根据以上的讨论，我们可如此结论说：马太福音六章33节与创世记一章26节，实在是彼此呼应的，我们若肯“先求神的国与神的义”，我们才是带有“神的形像及样式”的人，那么我们的需求，神必凭祂丰盛的恩典赐给我们，这也正符合主的话：“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现在让我们回到原来的问题上：在工作上我们能有雄心吗？这完全要按我们的动机、态度与在工作上所付出的代价来决定。

对工作存着积极、进取，以求完美的态度，原是应该的；这不但可以带给我们满足感，同时也是一件荣耀神的事。但如果我们努力的动机只是为建立自己的名声与利益，结果心思渐渐被工作挟制，以至爱神与爱人的心受到拦阻，那么工作就成了“玛门”一样的假神。正常的工作态度应如保罗所说：

“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二：13）这句话该成为每位信徒生活的座右铭。

贰 . 成功与失败的定义

圣经的价值观与我们的刚好相反，神用来衡量成功的世界所用的全然不同。什么是成功与失败的定义呢？

前丹佛市保守派浸信会神学院院长葛伦士（Vernon Grounds），对一位神学生解释“成功”二字的定义，他说：“属世的成功与神及永恒无关，属灵的成功则是神从永恒的观点来衡量的。”在他所写“凭信心面对失败”（注五）一文中，他指出几个纲要：

一、神衡量成功的原则与人的正好相反

路加福音十六章 15 节，主耶稣说得很明白：“人所尊贵的，是神看为可憎恶的。”希伯来书作者在十一章中所提及的信心伟人，按世界标准来看，大部分都是失败的，是一群不受社会欢迎的人。

二、神用基督的爱作为衡量成功的准绳

神所要求祂儿女的，并不是工作上的成就与名望，甚至不是讲道的能力、解经的恩赐、或移山的信心，祂要我们能像基督一样的爱心（林前十三：1~3）。

三、神衡量成功的原则在于人如何使用自己的恩赐

主耶稣讲过一个才干的比喻。祂指出，神给我们各人的才干各有不同，有人多，有人少；而祂将来是要和我们算帐的。我们只要凭信心，好好作神国

的投资，在神眼里就是成功的。

如果我们对圣经所谓的成功，没有明确的了解，那么我们就不知如何面对失败。要能接受人视为失败的事，是需要凭信心去操练的，这不是一门容易的功课，但却是每个信徒都该学的功课。

圣经上有许多原则可用来帮助我们划分出正确工作观的范围与极限，我在此只列出五项，盼能抛砖引玉，达到举一反三的目的。以下我特别选一些见证，希望能实际地帮助我们学习，如何在工作场所传福音、做见证和操练门徒训练。

叁 . 如何能在工作场所服事主？

以下两个见证（注六）都发生在美国德州道乐思市的商业圈中。

一、在公司里开查经班

史基尔夫妇（Donna & Anton Skell）是德州道乐思市一家“大都会女子健身房”连锁公司的创始人，在一九八二年美国经济极其萧条时，神藉着一连串奇妙的作为，挽回公司面临破产的命运。于是史氏夫妇开始在神前寻求，如何能在工作上荣耀神。他们决定在总部大楼中开始每周一次的查经班，向公司九个分行的五百多位雇员传福音。

他们先在大楼中最醒目的地方贴出海报，登出每周四中午查经的消息，然后请了一位在附近神学院读书的传道人，专门带领聚会；又请了一位肯热心招待人的姊妹作招待。每次查经的主题与书卷均不同，但聚会的形式不变，它包括三方面：音乐节目、查经及祷告。另外，他们也有信徒专门负责扶立及跟进的工作。譬如说，当有人提出代祷事项后，事后必有人去跟进。一方面，大家彼此关怀，一方面，可一同数算神的恩典。

史太太说，起初是请大家自备午餐，后来公司干脆免费招待午餐。而且他们把公司每周的职员会订在周四上午十时至十二时，这样，一开完会，大家便可顺便邀同事们去参加查经。

感谢主，祂使用这个查经班。一开始只有自己公司的同事来，慢慢的，这四层大楼中其它公司的雇员也纷纷来参加查经。他们当中许多人灵性得到复兴，也有不少人因查经而得救。史太太说：“对我们来说，我们可为主得到一些不肯去教会的人，因为在办公室的环境中查经，心中无压迫感，加上又有免费午餐及音乐节目，何乐而不为呢？”

史基尔夫妇的见证给我们一个可效法的榜样，可帮助我们学习如何在工作场所为主得人。你也许会说，我们公司不许有宗教活动，但你可曾为公司的决策祷告过吗？或者你肯为借用场地的事动脑筋、出点力？你怎知神不会开路呢？也许你是公司的老板或经理级的职员，你若有订决策的自由，为何不为信徒订下这类的决策？北美一些闻名的大公司，如 Xerox, AT & T、贝尔实验室，甚至一些学校，都欢迎雇员利用公司会议室组织查经班，也有不少信徒身获其益。你曾打听过吗？也许你也可以成为受益人之一。

二、在同行中作门徒训练

道乐思市有一家房地产公司的老板陶声先生 (Dotson and Asso., Inc.)，在一个偶然的会里，开始了在房地产朋友中作门徒训练的工作。一天晚上，他被打在卧房天窗上的雨声吵醒，谁知这竟是神的作为，要使他在道乐思市的房地产界中产生极大的影响。

那天夜里，被雨声吵醒后，陶声再也不能入眠，他就干脆起来祷告，在祷告中，他特别体会到前所未有的主的同在。三小时后，他才再入睡。第二天清晨，下楼后，他将前夜的构想写了下来。在以后几个星期中，陶声联络了一些在商业界工作的老练信徒，一一向他们分享他那夜得来的托付，直到后来大家都肯定陶声的计划是从神来的。

接着他开始找出在当地房地产界工作的基督徒，与他们一起交通、祷告，并邀请他们同作主工。

他先从这些基督徒中选出十二位，在他家开第一次讨论会。他把道乐思市分为十二区，每人负责一区，这十二位同工都答应在爱人及带领人作主门徒一事上向主委身。大家一面参与事奉，一面彼此扶持对方在灵命上的成长。

以后在这十二区中，每一区都产生出不少由三人组成的小组来。每组每周聚集一次，彼此守望相助。而十二区的区长每个月聚一次，一同祷告、商讨战略，同时接受门徒训练的装备。每个月则有一次大型对外的早餐会，规定每个组员要带两个新人来参加：一个必须是非信徒，另一个是不冷不热的信徒。当有新人得救后，他们就开拓新区域，同时推展守望相助小组，及针对房地产界举办的早餐会。

这个运动如今已有好多年了，陶声弟兄对这种门训方式非常有负担，也抱极大的希望，它是“传递式”的，医生、律师、教师或任何职业团体都可应用这种方式。陶声说，不论你从事哪一行职业，你都该说，哪里是我的办公场所，哪里就是我的宣道工场。他的方式可以用来建造一幢“属灵的房子”，把同事装备成门徒。

以上两个见证不过是少数例子而已，的确各地有“许多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绕着我们”（来十二：1）。让我们一面从圣经中认清正确的工作观，一面凭信心去实行；我们工作的场所其实就是我们为主作工的场所。使徒保罗说：“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西三：23~24）这才是我们正确的工作观。

让神进入你工作的场所吧！让基督在我们的工作上显出莫大的能力，使我们的公司能成为神作工的场所，让祂的恩典可以达及我们的公司，因神与我们的工作本该是脉脉相连的。

注一：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11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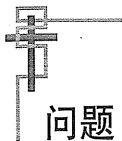
注二：John M. Frame,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 Phila., PA, class notes, 1987.

注三：杰姆·德钦著，“异象的追寻”，更新传道会出版，1987年，第4页。

注四：吕沛渊，“福音使命与文化使命”专题讲座，改革宗神学院主办，台湾，台北，2000年，3月28日，“基督教论坛”，2000年3月28日。

注五：“寻金者”——更新选集，更新传道会出版，1982年，第19页。

注六：*Discipleship Journal*, The Navigators/NavPress, Issue 45, 1988, pp.32-36.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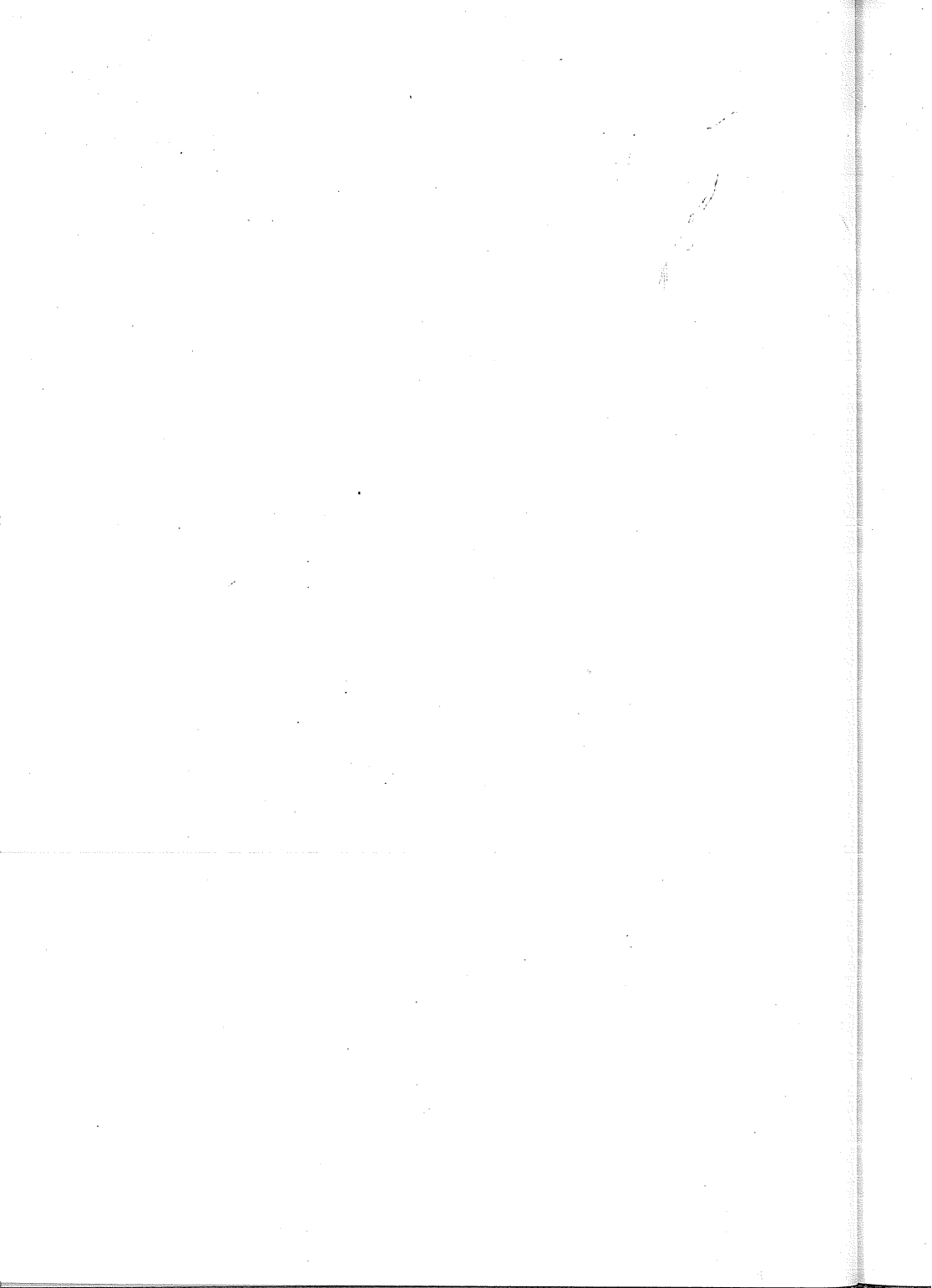
什么是你用来衡量自己事业是否成功的标准？

回应：

在你公司中有查经班或团契吗？

自我评估：

参加公司的团契活动是你在工作场所见证你自己信仰的第一步。是什么阻挠你参加？求神给你信心及意志去突破障碍。



第 13

恩赐的运用原则

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

~~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9 节

本章中我们将看到主耶稣用才干的比喻，带出一项真理：“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太二十五：29）主教导跟随祂的人如何运用恩赐，和如何藉它来作永恒的投资。

这是主耶稣对“投资者”所上的第一课！祂用这比喻告诉我们如何作神国的投资。对这种投资我们不需要去筹款，也不需去抵押车子或房子，我们乃是用自己的生命去投资。

主的门徒必须儆醒等待主的再来，要作一位善仆，忠于神的托付，这样才可以在永恒中享受与主同在的快乐。因此这比喻不仅有它道义上的教导，劝告人必须善用他的恩赐，才对得起主；它也带有强烈的末世思想：当神国来临时，每个人必须对自己使用恩赐的方式向神交帐。

让我们以恩赐为题，来思想它与事奉以及与神国的直接关系。我们会先谈到恩赐的分配与事奉的态度；再看态度与奖赏的关连；最后看恩赐与态度对神国增值的影响。首先，让我们看恩赐的分配。

壹 . 属灵恩赐的分配——在于主

主耶稣说：“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着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一个给了五千，一个给了二千，一个给了一千，就往外国去了。”（太二十五：14~15）

主人要往“外国去”然后再回来，这代表主耶稣要离开世界，把祂的事工托付给一批跟随祂的人，最后祂还要再回来，神国才完全降临。当主耶稣不

在这段期间，这些受托的仆人，应该好好地将主人交托给他们的资金拿去投资。这比喻说出神国“资金的分配与投资”的一些原则。

让我们先从三个角度来看属灵恩赐分配的原则：

一、神赐各人独特的才干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5 节说：“按着各人的才干给……。”可见每个人均有不同的才干。“才干”一字，字面的意思就是“能力”，也就是恩赐。加尔文把这句经文译作“按各人独特的能力给……。”

基督徒生命中最大的一项乐趣，就是去发掘自己特有的恩赐，然后学习如何用它去荣神益人。恩赐（能力）是神所赐的，不是我们自己赚来的，神要我们用这能力去作生命的投资。

第一个原则：全权之主按着自己的旨意分配恩赐，目的是使神国增值。

在我从前所牧养的教会中，有一对夫妇有一个很明显的恩赐，就是很能带新朋友来教会。在四年中，他们总共带了超过六十位以上的新人来教会。有一次他们带了一位从国内来的年轻人来教会，出于好奇，我问他是如何认得这对夫妇的。大出我意料之外，他告诉我，他是在法庭上付交通罚款时认得的。在上法庭这种不愉快的情况之下，他们仍有负担传福音，请人来教会，你就不得不承认这是神给这对夫妇独特的恩赐。

二、神按各人恩赐给托付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5 节说：“按着各人的才干给……。”神是按我们的恩赐分派工作。在神国中，并不是每个人的才干都相等，但各人都有足够的才干去完成神所托付的工作。我们蒙恩，不仅得以从罪中得拯救，也是为了要用这个新生命来服事神、荣耀神。因为神是按各人恩赐给托付，所以我们有责任去作成祂的工（约四：34）。

三、神给我们极大的托付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4 节说：主人“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神对我们有极大的信任，祂对我们不像对小孩子，而像对成年人那样，把“他的家业”托付我们。第 15 节中所讲的“一千”，是希腊钱币中最大的单位“他连得”，约值 6000 锥克玛（一锥克玛约是一人一天的工资），这是相当大的数目，约等于一个人十几年所赚的工钱。此处主人交托仆人很多的钱，代表神是如何地信任我们。这比喻告诉我们：主人交托仆人去为他经营的事业是何等的大。

第二个原则：神赐恩赐给每个信祂的人，然后按着不同的恩赐交托他们不同的责任。

所以，没有人能以恩赐少作藉口，而不负责任。

贰．事奉态度的决定——在于你

主耶稣说：“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那领一千的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太二十五：16~18）三位仆人，两种事奉的态度：前两位是良善的仆人，他们虽有不同的恩赐，但服事主人的态度却是相同的；另一位则是个恶仆。所以，仆人的服事心态，决定了神是否会继续使用他，用他来替神国增值。因为神是一位神国的投资者！

第三个原则：一个人服事的心态决定了他事奉机会的多少。

什么是连接恩赐与事奉之间的桥梁呢？答案就在于我们服事的态度。

在这比喻中，主耶稣指出，一个人服事的心态，决定了“恩赐”与“事奉”间能否衔接。许多人没有被神使用，不是因为缺乏恩赐，而是因为事奉态度的问题，也就是没有“作仆人的心志”。缺乏作仆人的心志，足以使一个人的恩赐无法与事奉衔接，这实在非常可惜，但这也是教会中很普遍的现象。

这比喻告诉我们，不同的态度产生不同的服事。三位仆人共有两种事奉的心态：

一、忠仆的心态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5 及 16 节说：“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善仆表现出二方面的忠心：

第一方面：**热忱服事的心**。第 16 节中的一个副词“随即”，非常的重要，它可说是这比喻中最有动力的一个字。这字被放在句子的前头，更加强了此句的语气，它表达出，热忱服事主人的心志，是“恩赐”与“事奉”间不可或缺的一个衔接力。

我从前认识一个服事主的人，他虽有好几方面的恩赐，但对不少与他同工过的人来说，与他同工最大的困难就是，每次向他提出有关圣工的建议时，他都把它们看作是增添麻烦，或是对他个人服事的攻击。因此与他同工的人会觉得很辛苦，因为他不一定喜欢事工增多，却总期待别人的称赞。他事奉时看重的，不是神的托付，而是自己的感受。这种事奉心态，使得神很难用他。

第二方面：**积极行动的脚步**。第 16 节中有三个积极性的动词。第一个动词在希腊文中是“出去”，和合本圣经将之译作“拿去”。“随即”一词是用来形容“出去”，表示他接受托付后立刻采取行动。第二个动词是“做买卖”，这表示他决定行动的方向，参与投资活动。第三个动词是“赚了”，表示他的行动产生了果效。这三个动词代表，当一个有热忱心态，同时也有积极行动的人，一定会忠于主人所交托他的责任。

对一个事奉主的人来说，什么是我们在神面前等候时应有的态度呢？对马太来说，不是内心的虔诚，或热诚，甚至不是祷告；乃是一股活力，这活力能推动信徒去参与冒险性的行动。

如何得到那股有推动性的活力呢？从这两位善仆身上，我们可以看出这股活力显然来自两方面：一方面是从主人那里领受的“恩典”与“信托”；

另一方面是他们对主人要回来这件事所持的**微醒态度**。这两位善仆分别先“领”受了主的恩典（太二十五：14~15），然后才接受托付。神差派人的一贯作法是“恩典”在“工作”之前，“恩典”也在“责任”之前。神让蒙恩的人先凭着信心，领受托付，然后他们才心甘情愿地去服事祂。

至于这位恶仆，他的心态如何呢？

二、无用仆人的心态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8 节说：“但那领一千的（出）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这个恶仆的心态虽然也可以用三个动词来表明，但却是循着一个完全错误的原则。第一个动词是“**出去**”，第二个动词是“**掘开**”，第三个动词是“**埋藏**”。

仆人从自己的角度着想，他只要等主人回来，把钱还给他，就可以交差了事。他一点没有体会主人的心，思想如何替主人投资。主人把钱交给仆人，不是单单叫他们保管而已，否则他自己也可以把钱埋藏起来，不需要仆人替他这样做。主人把钱交给仆人是极大的“信托”，他盼望他们可以拿去“增值”。但这位仆人的心态完全错了。他非但没有以主人的心为心，更完全没有“仆人的心态”，他虽知有一天主人要回来算帐，仍掩耳盗铃，不善用主人给他的恩赐。

每次当我们谈到如何发掘属灵恩赐这一类题目时，弟兄姐妹们就会非常的兴奋，兴高采烈地想要肯定自己的恩赐。有一次，我从一本发掘自己恩赐的书中，看到一份测验题。这本书的作者把恩赐分三大类（注一）：第一类“注重言语的”恩赐，包括先知、教师、劝勉及领导；第二类“注重行动的”恩赐，包括服事、分享、怜恤和接待；第三类“注重情感的”恩赐，包括爱心、热诚、盼望和祷告。当团契的弟兄姐妹们做完这项测验后，顿时间教室里热闹非凡，彼此打听对方的恩赐，教会中也立刻多出来好几位先知、教师、怜恤人的及其他有各种恩赐的人。

但几个星期后，教会的事工如旧，还是缺少事奉的人。需要被关怀的，仍然没有人去关心；需要得到劝勉的，仍然在等人来劝勉。这么多发掘出自己恩赐的弟兄姊妹们到哪里去了呢？问题在哪儿？不是缺乏恩赐，而是缺乏有“仆人的心态”的人！

这两类型的仆人不同的心态，导致不同的服事。重要的不是仆人们的恩赐有多少，而是在于他们有没有“仆人的心态”，这种心态是“恩赐”与“事奉”间不可或缺的桥梁。我们可以从两类型仆人所得不同的奖赏，看出他们的事奉对主人有无价值。

叁 . 服事奖罚的分配——在于主

主耶稣说：“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帐。那领五千银子的又带着那另外的五千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五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五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太二十五：19~21）主耶稣就是这个比喻中的主人，有一天祂会回来“算帐”。在“算帐”时，我们会看到两类型的仆人，分别受到两种不同的奖罚。

一、享受永恒快乐的奖赏

对这两位尽责的仆人，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而主人对领五千的和领二千的评语是完全相同的（太二十五：21,23）。

事实上主耶稣在比喻中，提到这两位有不同恩赐的忠仆，是有目的的。主人用“忠心”作为评语，这也是主在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5 至二十五章 30 节中所讲三个比喻中，相同的评语，所以**忠心是决定赏赐的唯一原因**。

忠心尽职的仆人才像主耶稣的门徒。主人称呼忠仆说：“你这又良善又

忠心的仆人”，作主门徒的也可被称为“良善”，纵然“只有一位是善的”（太十九：17）。这表示忠心尽职的门徒具有主耶稣的形像，因他们像主一样可以作成神的工（约四：34）。主藉这比喻讲出神国投资的另一项原则。

第四个原则：神照忠心的程度作为奖赏的原则，而不是按恩赐或工作大小来定奖罚。

主耶稣在第21节提到两对词句：“不多的事”与“许多事”，以及“忠心”与“享受主人的快乐”。主人有许多财富，五千、二千，及一千，这虽然可能代表我们一生赚的薪金，但对主人来说只算为“不多的事”；“许多事”指主再来时，带着那些忠心的仆人从暂时进入到永恒中，他们将要得到的远超过他们在地上能得到的。那时，当年在地上忠心于主人托付的，就要在永恒中享受主人的快乐。这好比“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启十九：9）

二、被弃绝在黑暗中的惩罚

主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你既知道我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就当把我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到我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太二十五：26-28）什么是恶仆们的下场呢？主人对恶仆的评语，远比对善仆的评语长。主对恶仆做了三件事：

第一件事：主人暴露出恶仆的生命本质。主用两句评语显露这仆人的本质。首先，主称这仆人是“又恶又懒的仆人”（太二十五：26上），因为他是一个自我中心的人，他总找藉口避免做神呼召他去的工作，这显出他的懒。这样又恶又懒的人，不配作神的工。其次，主称他为“这无用的仆人”（太二十五：30上）。这恶仆没做什么，并不是因为他认为神不需要什么，而是因为他不想做什么。这样的仆人对神国一点用都没有。如果真像他所说，他如此怕主人的话（太二十五：24及25上），他就应趁早采取积极行动。他的行动显示出这恶仆并非真正害怕主人。

第二件事：**恶仆所有的被收回来**（太二十五：28）。恶仆忽略他的职责，是因为他不怕他的主人，也不愿替主人增值。这样的仆人对主人毫无用处，所以他所有的都被收回，主人从此不再托他去作买卖了。

第三，**恶仆自己要被弃绝**（太二十五：30）。此处说话的不再是比喻中的主人，而是主耶稣顺着比喻中的语调说话。那些对主的再来不警觉，以致糊涂渡日的人，将在永恒中失去一切，他们将遭主耶稣弃绝。

主耶稣要我们作一个忠心的仆人，儆醒等候祂的再来。那恶仆不珍惜机会，完成当初主人给他的托付，因此主人现在也不再要他了。

肆 . 神国的增值——在于你与神同工

针对“恩赐、事奉与神国”这个主题，主耶稣藉比喻告诉我们很多宝贵的教训，但其中最重要的乃是针对神国度的价值说的。

这比喻的中心思想在主说的一句话上，“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太二十五：29）主还告诉我们另一项生命投资的重要原则：“如何使自己变得更富有？”也就是“富上加富”的原则（注二）。神随自己的旨意赐不同的恩赐给人，但是我们事奉的态度，却决定了我们在神国的价值，以及神是否会继续在我们身上作神国的投资。因为神是一位神国的投资者。

第五个原则：凡使神国增值多的人，神会在他身上投资更多，使他变得更富；凡对神国增值没贡献的人，神会夺去这人身上的资源，使他变得更贫。

这项富上加富的重要的原则，不但可用在恩赐的应用上，对真理的接受以及属灵生命的成长也同样适用（注三）。

举凡愿意把神国恩赐与人分享的人，都将变得更加富足；举凡漠视或浪费所得之恩的人，将变得贫穷，甚至连已有的恩赐也会失去。这与寻常世俗

“少的需加”的原则正好相反，正表明出来神是一位神国的投资者。

虽然神对两位忠仆的评语是相同的，但是为什么神从恶仆身上夺回来的那一千，祂并没有拿来平分，却给了那已有一万的？要知道神是从神国增值的快慢角度来看，当机会来临只允许一位仆人去作成工作的话，投资在那已有一万的身上，将使神国增值得更快（注二）！

是的，“富的更富，贫的更贫”。神在与他同工并对他忠心的人身上会继续不断投资，为的是求更快的增值。神是一位神国的投资者！我们若愿被祂使用，就当做一个好器皿，与神同工，使神国能迅速地扩展，迎接主的再来。

注一：John.D. Hendrix, *How to Discover Your Spiritual Gifts* rev.ed., Convention Press, Nashville, TN, 1992.

注二：李定武著，“后现代潮流中的心意更新”，更新传道会出版，2000年，第15章。

注三：李定武著，“更新研经之路”，更新传道会出版，1998年，第15~18页。



问题：

为什么没有一位信徒能以恩赐少作藉口，而不参与事奉，不尽上责任？

回应：

我的团契小组里，有几位信徒就是缺少一股事奉的活力，我当怎么样推他一把，或者让他得着那活力呢？

自我评估：

论到利用恩赐作神国的投资，你能否列出本章所讲的五项原则？这些原则你都能认同吗？你将如何把握这些原则来调整事奉，使自己富上加富？

第 14

基督徒的事奉原则

以色列啊！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敬畏耶和华你的神，遵行他的道，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遵守他的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为要叫你得福。

~~ 申命记十章 12~13 节

在本书这第三部分“信仰的生活”中，我们强调的乃是信仰生活化。因为**全权之神**掌管我们生活的每个层面，因此举凡跟从祂的都当**尽上人的责任**，“要尽心、尽性、尽力”爱神，在生活的每个层面上以祂为主。在这部分中，最后我们要谈谈什么是基督徒的事奉原则。事奉实在是我们生命的流露，而我们生命的实质是藉着信仰生活表现出来的。

法兰西斯·薛福（Francis A. Schaeffer）这位已故的护教家，曾用巴黎国殇纪念馆前的拿破仑雕像为例，指出今天教会最大的问题症结。他说：“主耶稣的教会，无论就个别或集体而言，在作神的工作时都有一个倾向，就是靠肉体，而非靠圣灵的能力。问题出在人，就是神的子民身上，而不出在围绕他们的环境上。”（注一）

薛福接着又说：“看那个拿破仑的雕像，他一手插在胸前的大衣里，脸上的神情好象在说：‘看！这些都是我的成就！’雕刻家真是将这伟人的神情一把抓住了，这座像把拿破仑想说的表露无遗，他站在那里好似在说：‘这是我过去做的，现在做的，也是将来要做的。’这种态度就是‘肉体’。”

薛福还说：“相对的，我们想想跪在安静的客西马尼园中的主耶稣……在祂身上，我们看不出有一丝拿破仑那种自负的痕迹。主只对天父说：‘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可惜我们基督徒常以拿破仑自居，这与主耶稣成了多大的对比！”

薛福的话对我十分扎心，因我也常在不知不觉中以拿破仑的姿态，服事这甘心降生在马槽中的主耶稣。神到底向我们要的是什么呢？是工作的表现吗？还是我们这些为祂工作的人？

摩西藉申命记十章 12 至 13 节很清楚地讲出，如何才能有一个合神心意的事奉。他说，神向我们要五件东西：

- 敬畏神
- 爱神
- 遵行祂的道
- 事奉神
- 遵守祂的诫命、律例

这五件其实也就是一件，即“事奉神”。让我们记住这五件事，然后针对事奉神这一主题，从三方面来看如何满足神的要求。我们可一同思想，什么是基督徒事奉的动机、实质与赏赐，好真正行出一个合神心意的事奉。究竟是什么原因促使我们去事奉神呢？

壹 . 事奉的动机

摩西在人生路途将尽时，劝诫以色列会众说：“以色列啊！现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遵行他的道，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遵守他的诫命、律例……。”（申十：12~13）

什么是我们事奉神的动机？我们事奉神是要使神的心意得到满足。事奉神的动机只有两个：

一、为了爱神而事奉神

摩西说：“**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申十：12）每个事奉神的信徒都要能从心里说，我们爱祂，所以甘心服事祂。

这种爱可以从两方面来看：

首先，**这是回应式的爱**。事奉神是人对神之爱的回应。神爱我们，一如祂爱以色列人的祖先。摩西所说：“耶和華但喜悦你的列祖，爱他们，从万民中拣选他们的后裔……。”（申十：15）使徒约翰亦说：“我们爱，因为神

先爱我们。”（约壹四：19）美国费城西敏斯特神学院系统神学教授李察·盖芬（Richard B. Gaffin, Jr.）说：“只有爱能激发爱。”我们的事奉必须是出自内心，是对祂的爱而有的回应。

我是在美国中西部依利诺州大学读书时信主的，受洗之后，有一天我去找牧师，告诉他我想事奉神，来回报神的大爱。史旺生牧师很高兴地看着我说：“你目前还不能教主日学，因装备不够；但你若真有心事奉神，我倒有事给你做。”

史旺生牧师说，他每主日早晨七点半来教堂，实在很想用这段时间祷告、默想，好预备自己的心来带领会众敬拜神，但每次到了教会，就发现有不少杂事要做。譬如，礼拜堂窗子上的每架冷气机必须先打开；冬天时，要先把暖气打开。接着，他又说：“你知道我一向不许年轻人在崇拜时嚼口香糖，结果每次唱完诗，只要我一上讲台，就会有年轻人急忙把口中的口香糖吐出来，黏在椅子下。每主日我都要把它们弄出来丢掉，你肯做这些事吗？”牧师看我点点头，又说：“你知道我最不喜欢在教会的草地和人行道上，看到路人丢的香烟头和包口香糖的纸，你愿意在主日早晨把这些都捡干净吗？”我说这些我都愿意做。接着他又说：“还有一件事，每周末青年团契用完教堂后，总会有一、两个马桶塞住，卫生纸丢得满地，你愿意清扫一下吗？”我说：“牧师，这些事我都能作，还有什么？”他说：“那就麻烦你最后在我讲台下放两杯清水。”

感谢主，自我得救到离开伊大的那年，我都是每个主日早晨七点半，准时到教会，遇到下雪天则也顺便把教堂人行道上的雪铲干净。把这一切事做完，然后回家接内人再一同来教会礼拜。这是我一生中第一次服事主，心中十分喜乐。我也甘心这样服事，因这是我对神之爱的一种回应，我是因爱神而事奉神。

其次，**这也是爱的诫命**。摩西说，我们不但要“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他也说出爱神时应有的态度：“以色列啊，**你要听**：……你要尽心、

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六:4~5)“你要听”是命令式。对以色列民来说,爱神是一条属灵的命令,因此事奉神也是诫命。我们甘心在爱中把主权交给神,服事神。可见“事奉神”和“爱神”实为一事的两面,两者都需要我们尽心、尽性的去做。

我们也许会问,爱怎么能是命令式的呢?这是因为神与祂子民间有一种不寻常的关系,乃是“立约的关系”(出二十:5)。只有在立约的关系下,神才会要求人专一爱祂;正如立过婚约的男女,有权要求对方爱情专一一样。只有当人专心爱神时,他才可能进入与神更密切的关系中;也只有在这种关系中,人才能享受到完全的福分。

信徒事奉的动机是爱神,这不但是对爱的回应,这也是诫命,所以服事神是理所当然的,这种服事必须是尽心、尽性的服事,毫无保留地献上自己。

二、为了敬畏神而事奉神

摩西又说:“只要你**敬畏**耶和华你的神……”(申十:12)神要求祂的子民敬畏祂。我们事奉神的另一个动机就是出于敬畏祂,因祂是神,是独一无二的真神,是配得我们敬拜的。摩西是先告诉以色列人,耶和华是真神,然后才赐给他们爱神的命令:“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无二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六:5)

敬畏神是事奉神的人不可少的态度,摩西也曾屡次劝诫利未人要敬畏神,洁净自己再服事神,免得得罪神。

摩西又说:“你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他、专靠他,也要指着他的名起誓。”(申十:20)事奉神与指着祂的名起誓有何关连呢?圣经不是说:“什么誓都不可起吗”? (太五:34)但这里所指的起誓,乃是敬畏神的一种表现,是指向神宣誓效忠之意。一个有心事奉神的人必须在神与人前认祂是主,向祂宣誓效忠,应许一生服事祂。

一九七九年,我与内人参加在伊利诺大学举办的学生宣道大会,那年有

一万七千人参加。每晚散会后，一队队的年轻人冒着刺骨的冷风，在校园中高歌，热情洋溢。看着这么多爱主的年轻人有心献身作宣教士，我心中十分感谢神；但心中又不禁在想，年轻人会不会对作宣教士有一种浪漫的想法，他们爱主的心经得起工场上艰苦生活的考验吗？那真正愿向神宣誓效忠，走上工场的人又有多少呢？

我记得刚得救的那年，参加了生平第一次的退修会，讲员讲了一句扎心的话，令我一生难忘。论到忠心时，他说：“你如果事奉主，没有流过汗，没有流过泪，也没有流过血，你就要问问自己，可曾真正忠心服事过？”事奉最重要的操守就是忠心，肯向神宣誓一生忠心服事祂是非常重要的。

敬畏神往往是信徒在事奉时所欠缺的态度，有时我们会看到许多人在神家中服事的态度，远不如上班时认真；带领查经时所花的功夫，无法跟自己在公司中准备一个报告所花的心力和时间相比；教会开同工会时各人坚持己见，谁也不甘心放下自己的意思，一同祷告寻求神的带领。

敬畏神的心对一个传道人更为重要。一个事奉主的人，应当时常省察自己事奉的动机，看看是否仍有当初奉献时那种爱神和敬畏神的心。有时一个人服事主的日子久了，心会变得迟钝起来；如果加上他在事奉群体中已稍有一些地位或权柄，很容易就会骄傲，认为自己超乎别人，甚至超乎神管辖的范围，这时他就很容易跌倒了。

过去二十年中，北美几位极受欢迎的传道人相继跌倒，是什么造成他们的失败呢？很可能就是因为不知不觉中渐渐失去当初那颗爱神与敬畏神的心，以致敌不过突来的诱惑。几时我们变得为满足自我而事奉时，我们手上的工作就不再蒙神喜悦与祝福了。

贰．事奉的实质

很多信徒不知道什么叫事奉神，有些以为只要把时间花在教会就是事奉

神。一次一位弟兄因屡次被指定去为教会剪草，十分苦恼，他问道：“我连自己家里的草都不剪的，难道没有其他方式让我更有效地服事主吗？”这是个值得思考的问题，信徒需要了解事奉的实质是什么，传道人与教会也有责任教导，而且不单是在言语上教导，更要在事工的配搭上显出教导的原则来。

摩西说：“**遵行**他的道，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遵守**他的诫命、律例。”（申十：12~13）这就是事奉的实质，它包括两个很重要的字：**遵行**与**遵守**，这二个动词代表出一个人属灵生命的内涵。

一、事奉是生命的流露——本质

“**遵行**祂的道……。”（申十：12）这就是按着神的旨意与祂同行。事奉的本意并不是指身体的活动，事奉是属灵生命的流露。

每次想到与主同行，我脑海中就会浮起亚当、夏娃当年在伊甸园中与神同行的画面。他们与主同行时，都做些什么？我想同行的目的，是藉着同行而得到教导。我可以想象亚当、夏娃一面与神同行，一面交谈，他们从与神的谈话中得到智慧，对神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但罪却使这一切关系改变。

我也享受过“同行”的经历，那是在纽约读研究所的最后一年。那一年，我正着手写论文，却遇上指导教授的休假年，他除了来开校务会议和上银行外，很少来学校。因此只要他一来系中，我就把握机会请教他。他因抽不出时间，就叫我利用与他一同走去银行的这段时间来讨论。我每次就利用这四、五十分钟，设法了解他要我做的研究问题是什么，我的论文大半是在这样与指导教授“同行”中完成的。

与主同行也是如此，我们藉着与祂同行，一面向祂学习，一面探求祂对我们所定的旨意，使我们能一生都走在祂的旨意中，这就是“遵守祂的道”之意。

如何与主同行呢？“与主同行”的先决条件是要“遵守他的诫命、律例”。主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

(约四:34)主耶稣把神的旨意看得与食物一样重要。圣经又说:“听命胜于献祭,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撒上十五:22)神喜悦我们有一颗顺从祂的心,胜于我们向祂献祭。

事奉的真谛就是生命的事奉,也就是“遵行他的道……遵守他的诫命”。我们的生命到什么地步,我们的事奉也就只能到什么地步。

事奉的本质是生命的流露,而事奉的基本态度又该是什么呢?

二、事奉是完全的奉献——态度

摩西说:“尽心、尽性事奉他。”(申十:12)这种服事乃是全心的奉献,完全的委身,毫无保留的事奉,也是完全为主的事奉。这种尽心、尽性的事奉态度可由几种不同的角度来思考:

首先,这种事奉必须由与主连合开始。这就是同心的意思——毫无保留地与主一同配搭。摩西曾劝勉以色列人要:“事奉他、专靠他。”(申十:20)何谓“专靠祂”呢?和合本“专靠”二字并不完全是按字面翻译来的。希伯来文“达巴克”这字,原有“与之连合”之意。同一字曾用在创二:24:“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又用在路得记一章14节,那里说到,路得和拿俄米连合(“舍不得”);此外还用在约伯记十九章20节,约伯说:“我的皮肉紧贴骨头。”

神要求我们用怎样的心态来事奉祂呢?祂要我们与祂同心,好像夫妻同心;好像路得与拿俄米那种联合;又好像皮与肉那样的不可分割。

其次,这种事奉要求我们向主忠心。“事奉他、专靠他,也要指着他的名起誓。”(申十:20;六:13)前文提到,这种起誓是表示向神效忠,这是一种海誓山盟。就如今日男女婚约的誓言多半模仿路得与拿俄米的誓言一样。

一个事奉神的人必须有正确的动机,他的事奉也必须有实质,只有这样的事奉,才蒙神赏赐。

叁. 事奉的赏赐

摩西说：“遵守他的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为要叫你**得福**。”（申十：13）凡肯顺服神的话之人，必定蒙福，这是神自己的应许。

一、事奉能使神的心意得到满足

摩西说：“以色列啊！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申十：12）事奉神所得最大的赏赐就是能使祂心意满足。祂要以下五方面：

- 敬畏耶和华你的神
- 遵行祂的道
- 爱祂
- 尽心、尽性事奉祂
- 遵守祂的诫命、律例

这三件事实际上只是一件，就是合祂心意的事奉。也就是说，事奉的动机要正确（为了爱祂和敬畏祂而服事）；而且事奉要有实质（是生命的事奉，也是完全摆上的服事）。如果我们肯这样献上事奉，神的心难道还不满足吗？能使神满足就是我们所能得的最大赏赐，还有什么比这更有价值的呢？

身为三个孩子的父亲，我常叮咛小孩要把房间整理干净，不但要注意自己房间，也要保持客厅和厨房的清洁。我们结婚二十年时，我给内人一个结婚纪念日礼物——带她去以色列上三星期的圣经史地浓缩课程。三个女儿答应我们会好好与看顾她们的伯母合作，叫我们放心出门。

三周过后，回家的那一晚，最使我难忘。她们不但把家打扫干净，而且在厨房和我们卧房中布置了花，并在四处贴上欢迎我们回来的字条。我们心中十分感动，看到他们能好好照顾自己，已经让我们很高兴了，再看到他们为了讨我们欢心，花许多心血把大小房间整理清洁，来迎接我们，更是叫我们心满意足。

同样的道理，如果我们能与主同行，遵行祂的旨意及命令，神的心会如何喜悦与满足呢？我们能使所爱的人欢心，这不就是最大的赏赐吗？主耶稣甚至说：“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约十二：26）事奉神不但能使神的心喜悦，还会得到祂的尊重，能服事神实在是一个很大的恩典。

二、事奉能带来神所应许的福分

摩西说：“为要叫你**得福**。”（申十：13）合神心意的事奉，不但能讨神喜悦，也能使我们蒙福。神教导我们要顺服祂，因为这样能带给我们福分。

摩西在申命记十一章 13 至 17 节中，曾把祸、福清楚地陈明在以色列民面前，其中 13 至 15 节论到神应许之福时，他说：“你们若……爱耶和华你们的神，尽心、尽性事奉他”，就必蒙福。尽心、尽性事奉神会带来福气，这是神的应许。

我喜欢彼得的直爽，他也曾经问过主耶稣有关奖赏的问题。彼得听见主耶稣说：“财主进天国是难的”，就立刻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太十九：27）主耶稣并没有轻看彼得撇下的不过是一条小船和几张鱼网而已，反而给他奖赏的应许。主说：“今世得百倍……来世必得永生。”（可十：30）。我们为主所撇下的，主会在今世以百倍报答我们，且在来世赐我们永远的生命。

事奉神是个大恩典。这位创造宇宙的神要我们“与神同工”（林前三：9），让我们这些微小的人参与祂永恒的事工。事奉神是很值得的，纵使有艰难，但一切的眼泪祂都会记念（诗五十六：8）。神很看重我们的心和我们事奉祂的动机，祂也会按我们所献上的事奉奖赏我们。保罗说：“但将来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林前三：8）只要我们按神的心意事奉，有一天，当我们见主面时，祂会当面夸奖我们说：“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那将是何等的安慰，何等的盼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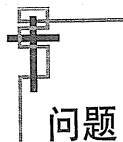
慕迪这位神所看重的仆人，临终前面露笑容，别人问他为什么，他说：

“我看见天开了，主耶稣坐在神的右边；祂张口来接我。”这是一幅多美的景象。

每一位服事主的人，都可有这样的盼望与信心，只要我们事奉动机纯正——爱祂、敬畏祂、愿向祂效忠；只要我们的事奉是有实质的、态度是专一的；我们就可有足够的信心相信，神必会赏赐我们，祂会在天上张开双手，迎接我们回家。

求神除去我们心中那种拿破仑式的自我心态，愿主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和他谦卑的态度成为一幅图画，永远刻在我们心中。求神帮助我们学会与主耶稣一样地向神说：“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让主自己成为我们事奉的对象与榜样。

注一：Francis A. Schaeffer, *No Little People*, InterVarsity Press, Downers Grove, IL, 1974, pp.64-65.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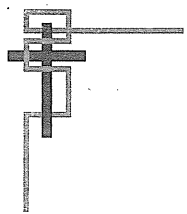
什么叫作生命的事奉？

回应：

什么是你喜欢的事奉？试举例说明你最喜乐和最痛苦的一个事奉阶段。为什么？请试着从省察自己的动机及心态着手。

自我评估：

在你生命事奉的经历中，你曾为主流过汗，流过泪，甚至流过血吗？这些经历成了你的帮助？还是阻碍？如果是前者，当为此感谢神；是后者，求神医治你的创伤，使你得着释放。



第四部分

教会的生活

本书第四部分，将谈到教会生活。我们的信仰是在教会中奠定下基础，接受到操练，才得以进深的。加尔文在他的巨作“基督教要义”的第四卷“教会论”，开场白就说：“真教会为众信徒之母，因而我们必须与之联合。”他又说：“上帝的旨意，是要将祂所有的儿女聚集在教会的怀抱中，不但在他们的婴儿和幼年期，由她扶助和得着养育，且因她仁慈的关顾，得着管教，直到他们长大成人，至终达到完全的信仰。……凡以上帝为父的，应以教会为他们的母。”“在教会怀抱之外，没有赦罪和得救的希望。”“神定意叫祂子民只在教会的教育之下，方能长成。”（注一，4.1.1, 4.1.4, 4.1.5）可见教会生活对信徒的重要性。

教会生活是一个范围既广泛，又重要的主题。我们只能选择与个人最有关的几个角度来探讨：第一，教会事工的重点；第二，同工在带领教会时，所需的分辨力，第三与第四方面，则涉及牧者与与会众彼此相待的态度问题。

我们先看什么是教会事工的重点？也就是说，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

注一：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第 15

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作的事，就打发两个门徒去，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么？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痲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 马太福音十一章 2~6 节

什么是教会事工的重点？这是一个教会领袖常需要思想、省察的问题。这问题的本身具有纠正力，能将教会的方向对准基督的心意。这正像汽车不时需要作前轮定位一样，特别当汽车常开在颠簸不平的道路时。否则车子的方向盘会生偏差，容易失去控制，发生危险。

今天教会最需要的，也许是将重点放在做基督所做的事上。这正是欧德隆牧师（Raymond C. Ortlund）在“让教会作教会”一书中所提出的问题，他说：“许多教会所面临最大的危机，不是在于没做什么——它们做的事非常多，问题是他们没有做对事。”（注一）

教会没有做对事，是领导者的责任，问题出在领导者没有认清什么是基督所该做的事；也不了解教会该做基督所做的事！许多人认为，基督所做的事中，最有能力、且最能使人信服的，就是行神迹、治病与赶鬼，因此他们认定，今日教会既然缺乏能力，也就该做同样的事——用神迹、奇事来推动神国的事奉。这种看法是偏激的，也是造成许多教会面临危机的因素之一。

一些教会受灵恩运动的影响，一味着重医病、赶鬼，结果导致牧师、长执、会众间起纷争，也因此间接影响到教会的合一，使教会整个属灵的光景停滞不前。其实圣灵带来的应是合一及复兴的工作，如果不能合一，显然这些教会就没有做对事。

强调教会应着重神迹、奇事的信徒，往往用马太福音十一章3至5节，或路加福音七章18至23节，来支持自己的看法，认为这些就是基督所做的事。

这段经文是主耶稣用来回答施洗约翰所发的问题：“那将要来的是你么？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原本在向世人介绍弥赛亚的人，如今却反过来要求耶稣肯定一下祂的身分。这个问题需要一个肯定的答复，而且是刻不容缓的答复。

为什么约翰会问这样一个问题呢？

马太给了一点暗示，他说因为“约翰在监里……。”（太十一：2）这个问题与施洗约翰自己的处境有直接的关系，他无法把耶稣所做的事与自己的处境连结起来。如果主耶稣真是弥赛亚，祂为何不显个神迹，把祂从监牢中救出来呢？这也正是今天许多基督徒问的问题，他们信仰的重点不在神国上，却在自己身上。他们问神，为什么他们心里想要的得不到？为什么感情上的打击，或身体上的病痛得不到医治？他们因自身的问题而无法肯定耶稣就是弥赛亚。

马太接着又说：“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作的事。”马太没有说“听见‘耶稣’所作的事”，而是用“基督”这个名词，这正表明出问题的症结在于，耶稣是否在做基督所该做的事，这是一个与耶稣身分有关的问题。

今天的牧师、长执、信徒也都该问这个问题：“我们教会在做神国的事奉吗？”“我们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因为这是个表明自己教会身分的问题，教会所从事的工往往会把教会对自己身分的看法彰显出来！你的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

而主耶稣如何回答施洗约翰对祂身分的挑战呢？

主用了三句话来回答。主对约翰的两个门徒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太十一：4）主叫他们以见证人的身分去据实报导。接着在第5节，主说：“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痲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主藉这节圣经说出什么是祂所做的事。最后，在第6节主说：“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这是一句警告，也是一个挑战。

基督所做的是什么事呢？从第5、6两节中，我们看到神国事奉应包含的四件事：

- **神迹奇事**：第5节讲的都是些神迹、奇事。
- **传好信息**：第5节带来的都是好消息。
- **给新生命**：第5节末句说：“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那些在社会上没

有盼望的，能因基督而得到生存的目标与盼望，得到新的生命。

•**赐福气**：主说：“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这是指天国的福气。

教会当做什么？也许我们可用以上四件基督所做的事为基础，从教会的角度来探讨教会在三方面该做的事：

壹 . 弥赛亚身分的肯定

——第一优先：确定基督的王权

教会与一般社团有别，它之所以被称为教会，是因它是由一群被神召出来的人所组成的。其中每个成员都需能肯定耶稣就是弥赛亚，而整个教会的工作就是去见证这个宣告。耶稣在回答施洗约翰的问题时，首先就是肯定自己的身分，这也应当是今天教会从圣经及耶稣的工作这两方面去证实的事——耶稣的确具有弥赛亚的身分。

一、神话语的印证——耶稣的宣称

主耶稣用圣经上的话来印证自己就是经上预言的弥赛亚，祂引用以赛亚书三十五章5至7节及六十一章1至3节的经文来证明，而这些经文都是当时众所周知的。

主耶稣在自己家乡的第一篇讲道，就是在宣告自己弥赛亚的身分。祂引用以赛亚书六十一章1至2节的话，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四：18~19）接着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第21节）主耶稣是用神的话来宣告自己弥赛亚的身分的。

今天教会当做什么？教会最首先，也最要紧的，就是用神的话来肯定耶

耶稣赛亚的身分——祂是救世主，是主，也是世人独一无二的盼望。教会应当好好传讲神的话，因主耶稣身分的肯定，是必须以神的话为基础的。

加尔文说：“任何教会若纯正地宣讲圣道，并施行圣礼，我们就视之为真教会。”（注二，4.1.12）他视圣道与圣礼为“教会的这两个品性，信徒必须牢记在心中。”（注二，4.1.11）一个不以神话语为中心的教会，也一定不会是个以耶稣为主的教会，更别想训练出一批以基督为生命之主的信徒来。

有一次，一间教会请我去讲道，我知道那是一间不十分看重神话语的教会，心中实在不想去。但经过几天的祷告后，神让我看到，这些教会也同样需要神的话，就答应去了。

那个主日早晨，我准时到了该教会，会堂中坐了不到十个人，大家不但没有安静、定下心来准备崇拜，反而是高谈阔论些世俗的事。我坐着等候崇拜的开始，打开周报，映入眼帘的头条消息，竟是当日午餐后，为服务会众特地举办“报税讲习班”。我看了只有默默祷告神，求祂赐我更多恩典，来带领这批会众敬拜神。我当天分享的就是这篇信息，鼓励教会领袖及会众们要明白，什么才是教会当做的事。教会若想服事会众，不是藉开讲习班，帮助会友少缴税，而是要多开圣经班，教他们用神的话印证耶稣赛亚的身分。

教会要想肯定耶稣的身分，不但要重视神的话，且要在实际工作上表现出来。

二、工作上的印证——耶稣的神迹

论到弥赛亚要做的事，耶稣说：“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太十一：5）这正是今天一些推动灵恩运动的人常引用的经文。他们认为耶稣的工作既然都是神迹、奇事，不就证明教会应用神迹、奇事来证实主耶稣的弥赛亚身分吗？

其实这种看法是不正确的，**首先，施洗约翰的问话有其时间性。**这件事是在主耶稣事奉的早期发生的，那时耶稣的确行了许多神迹、奇事，为要证实

祂所说的教训及祂独特的身分。但到了后来，祂却将自己要受苦、受难的事越多彰显出来；甚至拒绝显神迹给那些要求祂这样做的人看（参路十一：16, 29~32）。因为并非神迹、奇事，而是十字架，才是主耶稣事奉的重心与记号。

其次，让我们来看主行神迹的真正意义何在？神迹的意义是要指出人需要弥赛亚，同时这也显出人的无能与缺乏，以及耶稣的完全与丰满。比方说：

主耶稣所行的第一个神迹，是在迦拿的婚筵上将水变为酒。婚筵原是人生最快乐的场合，酒又是神赐人在喜乐场合中享用的饮料。但迦拿的婚筵却使人看到，即使在人生最喜乐的时辰里，人都无法得到完全的满足，因酒没有了。但主耶稣却能藉着神迹，加添人的喜乐。这个神迹象征主耶稣能赐人更丰盛的生命（约十：10）。

另外两个神迹，如迦拿大臣之子及耶路撒冷那位病了三十八年的瘫子得到医治，均显出人对自己的疾病无能为力，同时瘸子也代表人的不完全。

在喂饱五千人的神迹里，神则使人看出人类资源的贫乏，人对自己生存时最基本的需要——粮食——也无法供应。这就如在今天这个科技十分进步的社会里，人还是解决不了饥荒的问题一样。

主耶稣在水上行走的神迹则显出，人对自然现象，如暴风雨、气温的升降等无能为力。

主耶稣开瞎子的眼，为了表明人对天生的缺陷无力改善，另一方面也证明，唯有耶稣是世上的光。

主使拉撒路复活的神迹指出，人受死亡的挟制，唯有基督是赐生命的主，是使人复活的主。

每个神迹背后的意义都是为了要把人指向神，同时也将神藉耶稣所做的工作显明出来。如果人对神迹有了正确的看法，他就必能得到“更深的信心”。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就不难了解，使徒约翰所用的“神迹”一字，在原文中有“指标”或“兆头”之意。神迹是神给人的一个挑战，神要求人对这

挑战有一个回应，也要求人在“信心”上有所表现。

教会当做的工作就是做一个“指标”，藉着它的工作，使会众得到安慰，得到盼望，把人引到神面前，并进入神的国度。这不只是“现在的”盼望，更是盼望那“未完成”的应许。

第三，教会不必非靠神迹、奇事去证实主的弥赛亚身分不可。因为神国的事奉不是凭眼见和感觉的，它也有其“未完成”的一面，是需要信徒凭信心去接受的。因神的国有它“已成”的一面（the already），与它“未完成”（the not yet）的一面，这两种特性。同样，神国的事奉也有这两种不同的特性。

神迹、奇事是主用来彰显神国的能力，引证祂自己的身分，并用来安慰当时世代暂时需要的一种“已成性”的弥赛亚事奉。它显出耶稣的慈悲与怜悯，但这只是暂时性的事奉；目的是为了使人对将来的应许学会等待。因为身体的病痛即使得到医治，甚至连死人复活等，也都只是暂时的事，这些复活的人仍都要死去。

这种“已成性”的弥赛亚事奉，主要是用来预表那属灵的、永恒的，也就是那“未完成性”的弥赛亚事奉。那将来尚未完成的弥赛亚事奉，才是神最终的目的，也才是“福音的盼望”或“活泼的盼望”所带来的实底。“已成性”的弥赛亚事奉，乃是为引我们对另一个时代，即那个永恒的新世代，产生盼望，那时“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一切都更新了。”（启二十一：4~5）

今天的教会该用什么工作来印证耶稣就是弥赛亚呢？教会所该做的就是带给人**永远的盼望**：教导信徒如何做生命的投资，用“短暂的”生命去换取那“永恒的”奖赏。这才是真正弥赛亚的事奉，把世人带入永恒中，而不只是着眼在现在的、短暂的安慰与盼望。

我们不是说今天教会的事奉若不重复耶稣或使徒们所行的神迹，就没有办法证实耶稣之弥赛亚的身分。主所行的神迹和早期教会中所有的神迹，都

记在神的话中，主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六：63）神的话本身带有能力，当神的话展现在信徒眼前时，它就已经要求人在信心上有所表现了，而非等见了神迹后才需要有信心。

许多信徒舍本逐末，一味地追求神迹、神医，他们一心为了自己在情感上和肉体上的需要求神迹，却轻看神的话语，也不学正确解经的方法，这是很可惜的事。是的，我们可以向神求这些事，但这不该是我们个人祷告或属灵生活的重心，因这种祷告只能解决人“短暂的”需要。神何时应许我们今生免受苦难和疾病呢？主是位受苦的弥赛亚，作祂门徒的人也当学习作个受苦的门徒。我们生活的重心不在自己的需要上，乃在神国度的推展上。

教会首要的工作就是帮助信徒肯定耶稣之弥赛亚的身分。这一方面要靠教会肯尊重神的话，以它为教会的根基；另一方面，这种认耶稣是弥赛亚的信心，必须在教会的事工中经常操练。例如，在推动教会事工时，同工们是否肯以基督为主？这就是以工作来证实主耶稣身分的方法。许多教会在开同工会时，一味强调自己的看法，结果变成“同攻会”，这种同工方式就显不出耶稣之弥赛亚的身分。

十几年前，我有机会在一间教会服事，负责的同工们不但彼此在教育程度和教会背景上不同，在个性和做事的方式上也截然不同，但彼此之间却有美好的同工。因为同工们都认定基督是主，每次对事工的看法不同而起争执时，大家就决定暂时不谈下去，围成一圈跪下来祷告，求神将祂的旨意显明出来，让祂的意念能行在教会中。这是一种美好的同工方式，因此教会蒙福也成了有目共睹的事实。

教会的领导同工们必须要有敬畏神的态度，要存着认定耶稣具弥赛亚身分的那种心志去事奉。要想能这样地服事教会，领导者自己必须尊重神的话，好好教导神的话，并且将这种态度在信仰及教会的生活上活出来。

教会的工作首先是肯定弥赛亚的身分，把教会建立在基督身上；其次就是要做基督所做的工作，宣讲好信息，用基督的信息去建造神的国度。

贰 . 神国的建造

——第二优先：装备“基督的子民”

主说：“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太十一：5）这就是福音。主不但命令跟随祂的人去传福音，而且去做门徒训练，也就是去实践大使命（太二十八：18~20）。耶稣基督信息的中心就是神国度的建造，这包括传福音与神国门徒的训练。

首先，让我们看耶稣是以何种方式引人进入神国度的：

一、神国的信息——给新生命

第5节最后一句，“**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这乃是主耶稣建造神国度的基本方式。主耶稣是藉福音，而不是用神迹、奇事做为建造神国度的推动力。这也正是为什么今天的教会不再需要靠神迹、奇事来推动福音工作的原因。

马太福音十一章5节是经常被人误用来支持教会应以行神迹、奇事为主要事奉的经文，这是解经上的错误！很多人误以为这节经文是以渐进的方式来形容神迹。他们认为主耶稣事工的最高潮，也就是最大的神迹，是使“死人复活”；但这是不正确的。第5节真正的高潮是最后的那一句，“**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这一点是关键，这表明出基督事奉的重点，不在于神迹、奇事，乃在于福音的传扬。

为什么“**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才是耶稣信息的高潮呢？

因为死人纵使复活之后，仍然会死。拉撒路复活了，最后却仍是死了。所以，重要的不是身体是否活着，重要的是：

- 人为什么活？
- 如何活？
- 活着的目标为何？
- 如何永远活着？

耶稣信息的中心不是在于祂能行神迹奇事，乃在于祂能给这个世界带来新的盼望：使社会中没有指望的，如穷人，找到生活的目标；使丑恶、败坏的生命，变成新的一个永不朽坏的生命；这才是主耶稣事奉的高潮！

使一个人的生命改变，这才是真正的神迹，才有永恒的意义。这也就是为什么主耶稣采“渐进式”的方法，在马太福音十一章5节中指出，神国信息的高潮在于一个最大的神迹——人生命的改变——“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因穷人在当时希伯来文化中，被认为是神所不赐福的一群人；但他们得到了福音之后，竟然知道为什么要活下去，也知道如何活下去。

马可更用一句话就把耶稣的事奉做了一个总结：“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一：15）信福音是进入神国唯一的方法。

许多教会的会友无心传福音，牧师、长执对传福音的负担也不够，往往使每月固定一次的主日福音聚会流于形式，这是很可惜的事。在你我的教会里，那些灵里贫穷、饥渴的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吗？你偶而好不容易带了个朋友到教会来，他有听见福音吗？教会应做基督所做的事，一方面传讲安慰人的好消息，一方面传扬生命之道，给人进入神国度的机会。

耶稣不但宣扬神国近了的信息，祂也呼吁进入神国的人必须接受门徒训练，使神的国度得以建造。

二、神国的门徒——受装备、蒙建造

主耶稣升天前赐下大使命给门徒，许多人以为这只是个要我们去传福音的命令；其实不然，它乃是建造神国的宣言。主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18~20）这是一个训练神国门徒的大使命。

在这大使命中，有一个动词“作”；有三个分词：“去”、“施洗”、和“遵守”。分词原有动词的形态，但转变成形容词，来形容如何“作”门

徒。这个大使命乃是耶稣升天前，给门徒们最大的托付；主要我们去使万民作主的门徒，使所有的圣徒都被装备成神国的门徒。

宣教士阿提亚摩在其“教会在社会变迁中的宣言”中，指出装备（或成全）圣徒的重要（注三）。他说，在原文中，有几个字是与“成全”一词同义的，如果与经文的背景配合在一起，更能看出其意义：

- “补网”（可一：19）：捕鱼之前，必须先修补破网。
- “挽回”（加六：1）：将一种导致基督身体关系破裂的过犯挽回，就如医生把一根断骨“接骨”，恢复其功能。
- “得以完全”（提后三：17）：使一艘将启航的船所需一切的东西，配备妥当，好走得远。

可见圣徒需要受装备与成全，才能成为神国的门徒。

“更新传道会”门徒训练的教材“圣徒装备”，在第一册第一课“一个明确的异象”中，就指出两个令人沉思的问题：

- 教会中一般信徒最基本的错误观念是什么？
- 教会为何无法实行大使命？

头一个问题的答案是，一般信徒只肯做个旁观者，而不是参与者。其实传道人的责任是做教练，把信徒训练成合神使用的器皿，使他们“各尽其职”，然后与他们一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四：12）。可惜今天许多教会没有做对事，没有做到这一点。

第二个问题的答案是在于教会没有做门徒训练。今天许多教会只是虚胖，却无实质，成了以节目为主的教会，提供社区服务，却提供不出生命之道。

许多教会领袖问道，他们心中明知门徒训练十分重要，但眼见同工们个个已忙得喘不过气来，如何能再要求他们参加严格的门徒训练呢？其实这是个优先次序的问题，我们别忘了欧德隆牧师的话：“许多教会所面临的危机，不是在于没做什么——它们做的事非常多，问题是他们没有做对事。”求

神给教会领导者分辨的智慧，看重主所看重的事。

教会除了要肯定耶稣之弥赛亚的身分，和装备“基督的子民”，使神国被建造起来外，它的第三优先就是要扩张神的国度，使“基督的世界”得到拯救。

叁 . 神国的扩张

——第三优先：拯救“基督的世界”

主说：“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太十一：6）这句话是一个警告：耶稣是个试金石；人会因祂得福，也会因祂得祸。而“福”是天国的特色，只有在天国里才有真正的福气。一个具有天国气质的人，必是个福杯满溢的人。教会的工作，就是藉着具有天国气质的人来扩张神的国度，将耶稣的事奉延伸到整个基督所造的世界中，使人人都得蒙福。

神国扩张时具备两个特性：

一、绊脚石？抑或踏脚石——得祸？或蒙福？

主说：“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主耶稣是神国扩张的一个枢纽，祂要求人对祂作一选择：有祂就蒙福，不接受祂就得祸；任何人都必须对祂有一个回应。

在旧约时代，摩西向以色列人人工智能发出过类似的挑战：“看哪！我今日将生与福、死与祸，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申三十：15～19）约书亚也给过类似的挑战：“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事奉的……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華。”（书二十四：15）

在新约时代，主耶稣很明显地说：“我就是……生命……我就是生命的粮。”（约十四：6；六：35）今天主耶稣也向你提出类似的挑战，要你对祂

作一选择。祂是神国扩张时，人人要面对的一块石头：或是踏脚石，或是绊脚石。

教会的事奉是什么呢？就是在传福音的时候，把主耶稣这块石头的特性，向人清清楚楚地讲明，使听的人不但明白何谓福音，且受到挑战，愿意作一选择；同时了解这选择所能带来的后果。

神国的扩张还有另一个特性，这特性就是要以基督徒的内涵做为神国扩张的原动力：

二、福杯满溢——天国的气质

“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有福”乃是天国特有的言语，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虚心的人有福了……哀恸的人有福了……温柔的人有福了……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怜恤人的人有福了……清心的人有福了……使人和睦的人……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太五：1~12）有天国气质的人都有同一个特征，他们都是有福的人。“福”也是旧约智慧文体中常用的言语（箴三：13；八：32，34；诗一：2；三十二：1；一二八：1等）。

神国的扩张不是靠车、靠马，也不是靠势力与权能，乃是靠有天国气质的人去影响世界。换句话说，是用生命影响生命。

世人可分两类。一类是有祸之人，他们的特征就是经常埋怨，保罗称之为“发怨言，起争论”的人（腓二：14），与以色列人的祖宗，那些在旷野因发怨言而倒毙的人一样（林前十：10）。另一类是蒙福的人，他们是“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做神无瑕疵的儿女……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后者是有福的人，能在弯曲悖谬的世代里，藉自己天国的气质，将主耶稣生命之道活出来。

教会的事奉是什么？教会是做改变人气质的事奉。如果你教会中的会友，在过了五年、十年后，生命中仍显不出天国的气质，他们就没有得到天国的福气，这是教会事工上的亏欠。许多时候，我们在教会中看到的不是一群群

有福气的人，却是与世人一样，爱发怨言，起争论的人。这是你我教会的光景吗？若是，那么我们又如何能期望这群人去扩张神的国度呢？

教会该如何去扩张神的国度？

你可以用这两个原则试试自己教会是否做对了事。**首先，教会的信息能否促使人对耶稣作一个生命上的选择。**教会要让世人知道，一个人的祸福决定在他肯否接受耶稣做救主，因主说：“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其次，教会要检讨，会友的气质如何？单靠教会讲坛传福音是不够的。神国的扩张更是靠“光”与“盐”所带出的影响力，用生命去影响生命。我们的同事、朋友、家人看得出我们是个蒙福的人吗？我们的家庭使人羡慕吗？我们的教会中充满着—群能把生命之道活出来的蒙福者吗？

教会的事奉不在多，而在乎做得对。教会的事奉该包括：

- 弥赛亚身分的肯定——确定“基督的王权”。
- 神国的建造——装备“基督的子民”。
- 神国的扩张——拯救“基督的世界”。

这就是教会当做的事，也是教会当走的方向。教会应该用神的话证实耶稣的身分，用以基督为主的见证，引领人到神面前来；教会应该以耶稣的信息为建造神国的基础，一面引人归主，一面装备信徒；最后，教会应帮助信徒培养出天国的气质来，以生命影响生命，扩张神的国度，并使人知道有选择的义务，或得祸、或蒙福。

你的教会在做基督所做的事吗？让这问题继续成为教会行走方向的纠正力。求神赐我们智慧及分辨的灵，经常校正教会方向，使之能做基督所做的事。愿那“真理的圣灵”常与我们同在，使主的教会继续做肯定弥赛亚身分的事工，去建造神国门徒，和扩展神的国度——把人带入神永恒的国度中。

注一：Raymond C. Ortlund, *Let the Church be the Church*, Word Books Pub., Waco, TX, 1983.

注二：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注三：阿提亚摩著（Tokunboh Adeyemo），邓绍光译，“教会在社会变迁中的宣言”，“今日华人教会”，香港，1988年11月，第19～26页。



问题：

1. 什么是教会应走的方向？（也就是教会事工上的重点）
2. 什么样的教会才是真教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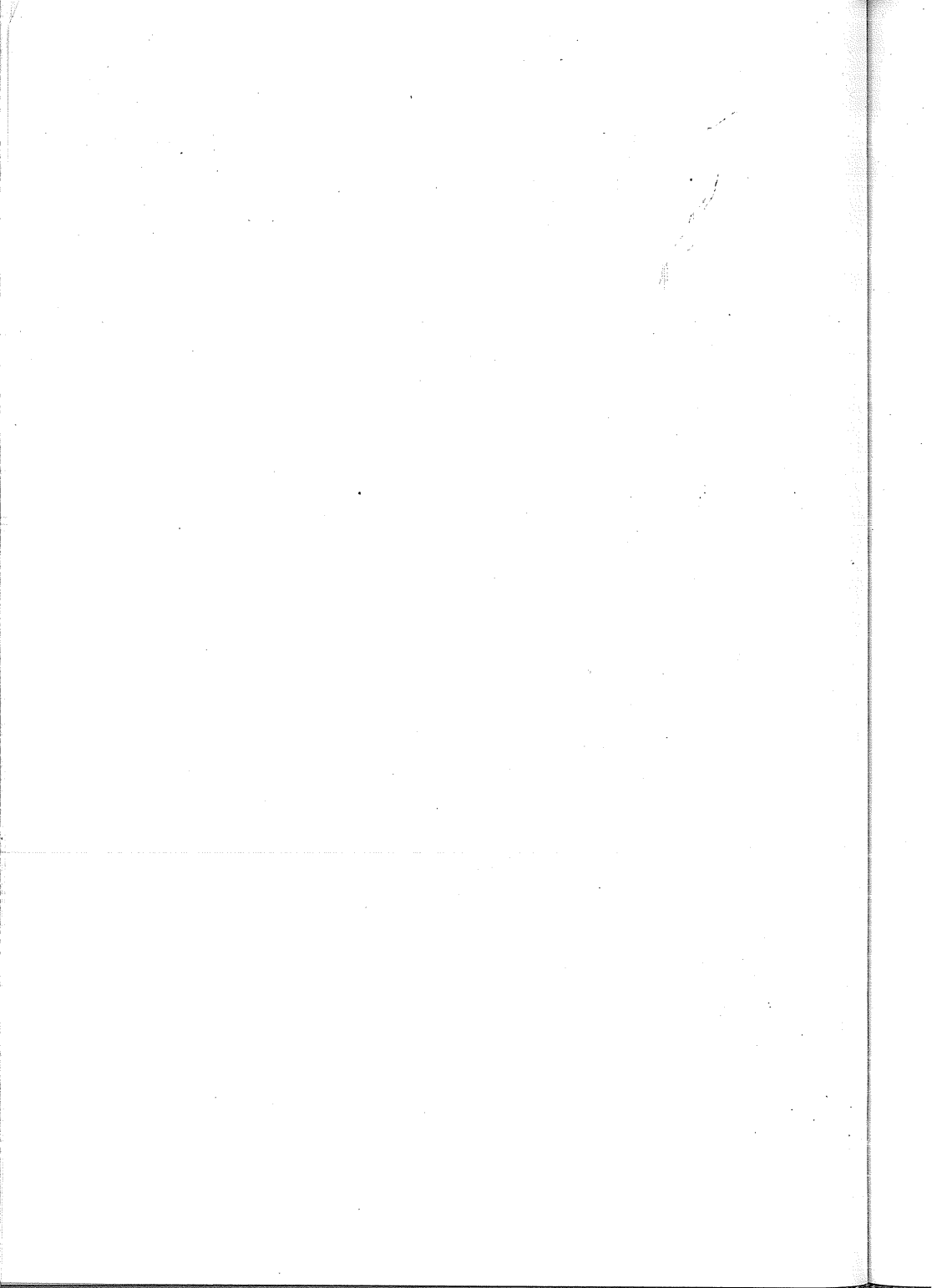
回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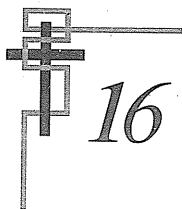
你觉得你们教会的方向比较接近以下哪一或二种类型：

- (1) 传福音的教会
- (2) 注重培灵的教会
- (3) 宣教的教会
- (4) 以人数增长为目标的教会
- (5) 以社会服务为目标的教会
- (6) 以会友交谊为中心的教会
- (7) 在做基督所做的事的教会

自我评估：

针对以上的问题及回应，你们的教会在哪几方面需要调整，才算是
在做基督所做的事？





沉默的大多数

你们这使公平变为茵陈，将公义丢弃于地的……
你们怨恨那在城门口责备人的，憎恶那说正直话的……
所以通达人见这样的时势，必静默不言，因为时势真恶……
要恶恶、好善，在城门口秉公行义；
或者耶和华万军之神向约瑟的余民施恩。
唯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河滔滔。

~ 阿摩司书五章 7,10,13,15,24 节

“**沉**默的大多数”（Silent Majority）是美国尼克森总统在一九六九年十一月三日演讲时用的一个词句。当时，有少数一群人针对正在进行的越战，不断发表激烈的言论；而相对的，美国大多数的老百姓却是沉默不大发表意见的。因此，尼克森对当时的这群人说：“我向这群伟大却沉默的大多数发出呼吁，我需要你们的支持！”

今天神的教会与当年尼克森的美国社会一样，也充满了“沉默的大多数”。因为神的教会正受到后现代思潮的冲击，面临到前所未有的挑战，以致许多神的子民也都得了一种时代性的病毒：**沉默症状**。但也正因着我们对教会中不公平、不公义的事保持缄默，导致教会得不到神的喜悦；因着教会容让一批少数、言论多、意见强的人，以致通达人受逼迫而静默不言。多少敬虔人都是在教会不能真心敬拜神，也不能以真公平与公义待人的境况下，默默地离开了自己服事的工场。

先知阿摩司责备当时的以色列国说：“你们这使公平变为茵陈，将公义丢弃于地的”，“你们怨恨那在城门口责备人的，憎恶那说正直话的”，“所以通达人见这样的时势，必静默不言，因为时势真恶。”（摩五：7, 10, 13）

今天神的教会中那些“沉默的大多数”应站起来，维护神的公平与公义！我们“要恶恶、好善，在城门口秉公行义，或者耶和華万军之神向约瑟的余民施恩。”（摩五：15）

让我们从三个角度来探讨造成神国“沉默的大多数”的几种原因、现象，以及挽回的办法。首先，这是受时潮的影响，信徒沉默；其次，是因为不敬虔，所以神的子民沉默；最后，是因受逼迫，通达人沉默。我们先看第一个角度。

壹 . 因受时潮影响，信徒沉默

阿摩司书五章 7 节说：“你们这使公平变为茵陈；将公义丢弃于地的。”“茵陈”乃是一种带苦味的草本植物，英文新国际版圣经将此前半句译作：“你们这使公平变为苦味的。”公平本是甜的，一旦失去，人心就变苦了。先知用这句话来责备以色列人，因他们中间没有公平与公义。“公平与公义原是被神接纳的先决条件，但却被神的子民所拒绝，所蔑视。”（注一）

阿摩司是在乌西雅治理犹大，耶罗波安二世治理以色列的期间作先知。当时，南北两国均极繁荣，在政治上和军事上都达到新的巅峰。但这同时也是一个盛行拜偶像的时期，百姓生活淫乱，恣意挥霍，道德沉沦，司法制度腐化，欺诈穷人，不公平、不公义的现象比比皆是。所以阿摩司指责北国是“怨恨……责备人的，憎恶那说正直话的。”（摩五：10）

今天的时代与阿摩司的颇为相似，物质文明很繁荣，但却已失去先知所讲的公平与公义。在后现代潮流的冲击下，社会道德莫衷一是，所赞赏的是相对主义或多元化主义，认为纷乱、不同的解释、对立的价值观都是不可避免的；他们存怀疑的心态面对一切客观化的真理，并抱着开放的态度去面对生活上的任何事物；**惧怕受害的心态促使他们常常推诿责任，处处保护自己而不愿采取立场。**

在这种时潮的影响之下，信徒变得沉默了！“沉默症状”表现在基督徒生活圈的每一个层面——工作场所，社会的参与，教会生活以及个人与家庭的生活和见证——他们以沉默妥协了圣经的原则。

我相信你也许有过这种经历。今日基督教圈子内包括教会、福音机构，及宣教团体；不论开什么会议：包括董事会、长执或同工会等，往往麦克风都是被一批意见强、言论多的少数人给占据，即使他们坚持的观点违背了圣经的原则，与会的大多数也仍然缄默不言，任凭不公平、不公义的事继续进行。这是何等可悲的事！

我也亲眼见过一些“嚣张的少数份子”如何使“坚持圣经原则”变得困

难重重，也看到坚持圣经原则者所遭到的回报。但这是神的儿女对神的公平及神的公义应付的代价，我们不能让“沉默的大多数”将一间教会或机构的属灵前景，或一项运动的异象，在妥协的情况下给牺牲了！因妥协是撒但最常用的工具！

二千七百五十多年前先知阿摩司的信息正是针对这种属灵的病症发出的：他要求人伸张社会公义，这是真正敬虔者必不可少的表现。阿摩司是表彰神的公平和公义最强有力的代言人。今日主内“沉默的大多数”，也应接受阿摩司的劝告，摆脱时潮的影响，肯为了维护神的公平与公义，打破沉默！

第二种造成信徒沉默的因素，出自其本身灵命上的不敬虔。

貳 . 因不敬虔，神子民沉默

神的儿女受时潮影响，沉默了。为什么他们会沉默呢？因为他们被世界同化了。

阿摩司指出病症的根源在于不敬虔，他们弄错了寻求的方向。

阿摩司书五章4节：“耶和華向以色列家如此说：‘你们**要**寻求我，就必存活。**不要**往伯特利寻求，**不要**进入吉甲，**不要**过到别是巴……。’”神子民的沉默出自于他们的不敬虔！

神子民的不敬虔造成许多基督徒得到“沉默症状”，其原因有二：

一、“嚣张的少数人”以世俗方式敬拜神

神藉阿摩司说了四句命令式的句子：一次“要”和三次“不要”。

神不要祂子民往伯特利，因为金牛犊设在那里。神亦不要他们进入吉甲，因为那里虽有以色列人过约但河的纪念碑，又因亚伯拉罕儿子们受割礼而闻名，却沦为以色列人的朝圣之地。神也不要祂子民过到别是巴，因为亚伯拉

罕虽然住在那儿很久，而且经常在那里向神献祭，但该地在阿摩司的时代已明显沦为朝圣及祭祀偶像之地。

神不要以色列人的敬拜走错方向：不要他们去拜偶像，或去依靠迷信及传统；神要祂的子民作敬虔人，单单敬拜、事奉真神耶和華。

今天教会中之所以会有“沉默的大多数”，其中一个原因是因为有一群“嚣张的少数人”，他们不是敬虔的人。很可惜，这些人往往又是教会中所谓“热心的”领导者。他们有意、无意，甚至在自己都不能觉察的情况下，为主大发“不敬虔的热心”：用自己的方法事奉神。他们“往伯特利寻求”，“进入吉甲”，“过到别是巴”。他们将世俗的那一套带进神的殿中，以为那曾使他们在世上发达的方式及经验，照样可以搬到神的家中使用。

其实，这群“嚣张的少数人”在策划教会事工时所该作的是：不要再继续按自己的想法行事，“要寻求耶和華”，在神前作一个敬虔人，按祂的旨意服事祂。

我以前认识一位弟兄，他经常凭肉体为主大发热心，因此，有一次经过祷告后，我有感动去劝他，请他思想一下，他热心所作的事，给他的教会带来的是亏损还是神的祝福；另一方面，我也劝他应当减少服事，多花点时间安静在神面前，学习享受神，并学习明了神的旨意。我劝他说：“凡你肉体想作的事，就不要作；凡你不想作的，倒要靠神的力量去作。”很可惜，这弟兄为了证明我是错的，就努力按自己的想法做更多的事，结果给他的教会带来更大的伤害；但最叫人遗憾的是，他还一直以为自己在热心的事奉神呢！

这些“嚣张的少数人”问题出在不敬虔，不谦卑；因着他们的存在，导致了“沉默的大多数”的产生。

二、“沉默的大多数”以错误的态度服事神

造成基督徒得“沉默症状”的另一种原因是出于他们对神错误的态度，其根本问题也是出于不敬虔。在对神的态度上，他们易犯两种错误：

第一，无法分辨的错误。

因为属灵的幼稚和对圣经一知半解，使他们不知道圣经的原则和神的旨意，因此没有分辨的能力。

譬如，当同工们为了守圣经原则而意见不一时，他们会为了保持“和平”与“合一”而对真理妥协；当教会为了要挽回因罪而跌倒的信徒，为帮助他们悔改而停止这人的服事时，他们却认为应用“爱心”包容。这种属灵的愚昧使他们成为“沉默的大多数”。

第二，明哲保身的错误。

另一项错误是，有些人以为面对“嚣张的少数人”唯一的方法就是“明哲保身”。但他们错了，因低估了“沉默的大多数”对教会与神国的影响。

他们以为自己可以隐藏在一个属灵的免疫系统下，独善其身，但这是不对的，也是办不到的。这些人没有尽上个人对教会、对属神群体所应付上的“人的责任”；虽然“全权之神”给了保守的应许，但人的不尽责会使他无法得到神应许的全部福分。

二则，当教会或任何属灵的机构蒙受“嚣张的少数人”的影响而受伤时，这种伤害会波及到群体中的每一个人。神的话说：“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来十：24），基督的身体若要渐渐增长，信徒就必须“彼此相助”（弗四：16），不能逃避责任作“沉默的大多数”，因为神不允许我们这样作！

闻名的马鞍山教会的创始人华伦牧师，在“直奔标竿”一书中，把他的经历及见证与世人分享。马鞍山教会之所以有今天，实在是出于华伦牧师有属灵的恩赐，教会在他专一导向的带领下，蒙神的赐福。我个人认为他最重要的成功秘诀，却是他书中讲得较少的：领导同工团的行政结构和组成的历史。

在该书第19章，特别是从“精简你行政组织的效率”这一段开始到这章的结尾中，他只简单地提了一下。他的同工团之特性就是一直设法在教会的领导团中除去两个大害：“嚣张的少数人”与“沉默的大多数”，那是造成教

会不健康的一个主要因素。这是他成功之道，却是一般想向他学习的教会领袖所忽略的。

华伦牧师还特别用一个例子来加强这一点的重要性，他说：“有一次，一个人向我埋怨说：‘我准备离开这个教会了；因为我想当同工委员会的主席，而马鞍山却连个委员会都没有。’至少这个人还算诚实。后来他找到了一间小教会，在那里他拥有一个可以给人印象深刻的头衔，作小池塘中的一条大鱼。这人根本对事奉毫无兴趣；他的兴趣只是在抓权柄而已。”

今天教会中带有这种想法的往往就是那些“嚣张的少数人”，他们用教会来满足自己的欲望，来发展自己的“抱负”，来实现自己所谓的“神的心意”。这基本上的错误在于他们的不敬虔！

求神怜悯、施恩，让神的儿女回转，肯听先知的呼声：“你们要寻求我，就必存活”，在灵里真正进入“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最后，我们来看第三种沉默的原因。

叁．因受逼迫，通达人沉默

阿摩司书五章 13 节：“所以**通达人**见这样的时势，**必静默不言**，因为时势真恶。”阿摩司认为北国以色列的不公平、不公义已经到了一个地步，非但有了“沉默的大多数”，而且“通达人见这样的时势，必静默不言”。

第 13 节可有两种解释。第一，这是神对以色列人的审判，去掉了他们中间的先知和老师。这是一种可怕的审判，因为再没有比神将正确教导的光熄灭，而任凭信徒在黑暗中走迷路更可怕的事了！

第二，“通达人”是指有神智慧、能分辨的人，由于当时的暴政，他们不敢直言；因从上下文我们可以看出，当时那些在上位的不正直，“苦待义人”（摩五：12）。这种说法当然也可以应用在第一种神的审判的讲法中；因为当通达人不是出于自愿乃是因恐惧而沉默时，教导的自由就被夺去了，那

是何等可怕的神的审判。

我认为第二种讲法比较恰当，因为阿摩司不但特别尊崇他们，称之为“通达人”，表示他们虽然因腐败受逼迫，却仍能保持正直，并拥有正确的分辨力；而且他还特别加上一句，“因为时势真恶”。可见当时的通达人，不是自愿沉默，不然他们就是可鄙的，背弃了真理和该作的事。对他们来说，他们一点言论的自由都没有，虽然他们试着去尽上本分，然而因为暴力会立即加在他们身上，使他们不得不沉默下来。当社会变得如此无法无天时，我们可以肯定大势已去，无法挽回了，并且连悔改的盼望或改进到好一点的情况的可能都没有了。（注二）

今日的华人教会，特别是北美的华人教会，正有令人心惊的现象在发生：“通达人……静默不言，因为时势真恶。”当然北美华人教会所处的“时势”还没有坏到阿摩司时代的光景；而阿摩司那时代的压迫是针对肉身的，但今天的压迫却是针对精神上的。许多敬虔人，特别是传道人，在教会中服事遇见难处，正是因为教会中“沉默的大多数”导致不公平与不公正的现象，以致灰心、丧志，静默的自工场上辞退下来。他们深感到“时势真恶”，很难孤军与教会中那些“嚣张的少数人”对抗，来持守圣经的真理。这是非常遗憾的一件事。

一般信徒不知道，最令他们牧者难过的是，当“嚣张的少数人”持守己见，偏离圣经原则行事时，牧者此时若将错误指出，他的同工们都会变成“沉默的大多数”。更使牧者伤心的是，这“沉默的大多数”认为这只是牧者与“嚣张的少数人”之间的“人际关系”有问题，有待他们自己去解决。许多人不知道每当牧者持守神的原则时，诸如：“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徒二十：20，27），不知不觉间他也许就会与教会领袖站在敌对的关系上了。而在教会面临这种危机的时候，正是需要教会同工发挥属灵分辨能力的时候。

有一位由东南亚来到北美牧会的传道人，当他在教会中传讲了一连串的

“信心”为主题的道之后，有一位同工就找他谈话，请他以后少讲这类的道，而多讲些实用的信息。当这位牧师告诉他信心对基督徒生活的重要后，这位同工说，这是作传道人才需要学的功课，不是一般信徒需要面对的问题。过了不久，教会在同工会的坚持下，脱离了所属的美国宗派独立了，而美国教会原本支助这间华人教会牧师的那一半薪水当然也就没有了。但同工会却仍照旧以半薪供给他们的牧师，并且说让他们的牧师去操练信心罢！这些“嚣张的少数人”压迫为他们勤劳工作的传道人，大多数的会众却好象看不到，听不见，也不采取任何的行动。他们的牧师一面受压迫，一面叹息的事奉了两年，最后静默地离开了这个工场。

当一位牧会勤劳、会众爱戴的牧者受到“嚣张的少数人”继续的干扰，口头或书面的辱骂时，又遇到一群观望的同工们作“沉默的大多数”，这些“通达人”见这样的“时势”，就会“静默不言”地离开教会。这是一种危险的趋向，却在过去几年中不断地发生，实在值得北美信徒们警惕！

现今“时势真恶”，信徒们得“沉默症状”，一位位“通达人”在这种压迫下默默地离开了教会。不但他们在心灵及事奉的意志上因受到创伤而叹息，而且那些失去传道人的教会，也会因牧人受击打，“因无牧人羊就分散”，“就成为掠物”。当你打开华人基督教刊物及报纸时，你不会惊异有这么多的教会在寻找牧人吗？这种现象在北美尤为常见。

“沉默的大多数”起来吧！为教会中不公平、不公义的事表明你的立场，表彰出神的圣洁。今日神的教会需要“沉默的大多数”的支持！请听先知阿摩司的话：“要恶恶、好善，在城门口秉公行义；或者耶和華万军之神向约瑟的余民施恩”。让阿摩司的祷告：“唯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河滔滔”，成为你、我为自己教会的祷告。

“你们要寻求我（神），就必存活”。愿所有“沉默的大多数”站起来，变成宣讲神公平与公义的敬虔人！

注一：“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阿摩司书引言及5：24注释。

注二：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 Amos*,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问题：

分辨的能力是一种天赋？或是一种恩赐？还是与一个人属灵深度有关？

回应：

你认为属灵分辨的能力可以训练得出来吗？你当如何靠主增进这能力？

自我评估：

一间教会的牧师尽心竭力事奉主，深受会友的敬重与爱戴。为了神旨意和会众有益的，他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徒二十：20,27）。但正因如此，而得罪了一、二个家庭，他们就常散布闲言，并且向长执会控告牧师。长执们都知道这是无理取闹，却要他们的牧师与师母忍耐、用爱心包容。终于有一天，牧师向教会提出了辞呈，往远方去作宣教士了。这是长执们从未料到的。这些长执的资格似乎都合乎圣经的要求（见“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第2282页），但为何这种不幸的事还是一样地发生呢？

如果你是这群长执中的一位，这事显示出你缺乏了哪一项作教会领袖的特别资格？为什么？你觉得作沉默的大多数中的一份子，合乎圣经原则吗？

第 17

如何对待您的会众？

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

～ 彼得前书五章 1~4 节

如何对待您的会众？这是平常在教会中不太容易听到的信息！然而，写这篇信息，对我来说，却是基于几方面的负担：首先，是与我个人有关的，因我刚卸下牧养了八年半的教会，这正是一个自我检讨的机会；其次，是为了这间教会的好处，我盼望会众明白牧者的身分及职责，日后能靠圣灵印证出谁是真蒙神呼召来作这间教会牧者的人；第三，则是为了一般的会众。彼得这段劝勉并不只是给牧者及长老，也是给每位会众的。神要每一位弟兄姊妹明白，人人都可以作一位小牧人，那么我们又当如何对待神放在自己周围的一群小羊呢？

面对一群正在苦难中生活的基督徒，彼得藉以下三方面劝勉他们：要以活泼的灵命带领会众，以尽责的态度牧养会众，和以柔和的爱心服事会众。首先，让我们看牧者当以活泼的灵命带领会众。

壹·以活泼的灵命带领会众

彼得在彼得前书五章1节说：“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彼得用什么身分来劝勉他的会众呢？

在看他是用什么身分说话之前，让我们先看他不是用什么身分说。彼得不是以使徒的身分，也不是以主耶稣对他讲，“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太十六：18）的那种地位说话，而是用以下三种身分说话：第一，**长老**；第二，为**基督受苦的见证人**；和第三，**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人。这三种身分表明出彼得活泼的灵命。

加尔文针对彼得的劝勉这样说：“彼得在劝勉牧者有关他们的职责时，特别指出**一般牧者常犯的三种恶行：懒散、图利之心和贪求权柄。**”（注一）

牧者易犯的第一种毛病是“**懒散**”，这也是一些会众对他们牧者的评语，但它的正确性却是有待证实。因牧者的工作很特殊，基本上不容易明确定规，它也缺乏一个可用指数衡量的目标；加上工作果效不易在短时间内看出，甚至有的事也不方便报告；再加上下定的工作时间，因此很难评估。另外有许多小型教会无法提供牧者一个适当的办公室及工作环境（如，有一群同工一同上班等），因此会众很容易认为他的牧者是懒散的。而牧者在那种不寻常的工作环境中，的确也很容易变得懒散。

要克服第一种毛病，彼得要求牧者以勤快、专一的心服事主。彼得的身分表明出，他不但是一位懒散的牧者，而且他有活泼的灵命。牧者首先应以活泼的灵命来带领会众，且是以长老的身分来引领：

一、以成熟的灵性引领会众

彼得说：“我这**作长老……**的，劝你们……。”（彼前五：1上）“作老长的”其希腊文的意思是指年长的人，亦即成熟的人，在灵命上稳妥的人。牧者必须要有成熟的灵性。主耶稣说：“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太十：24）同样，牧者无法带领会众超过自己的灵性。牧者在神前必须认清自己的地位：他是神的仆人，是凭着灵性及从上头来的智慧（雅三：17，18），来引领他的会众，而不是凭学识、学位或名声来引领。

有一个温度计可用来衡量牧者的**事奉**：牧者如果以属灵的方式来带领会众的话，会众也会以属灵的态度来回报牧者，不然会众只会按世俗的方式来对待他们的牧者。这项选择不是会众决定的，乃是牧者教出来的。

二、用受苦的心志来影响会众

彼得又说：“我这……**作基督受苦的见证……**的，劝你们……。”（彼

前五：1) 彼得可以说是一位为主受苦的见证人。牧者单单有成熟的灵性是不够的，他必须在生活上表明出，他是一位受苦的门徒，像他的主人——那位受苦的弥赛亚一样。一位牧者的牧养，不是单靠理论上的训诫，而是在生活上对会众产生影响力。

我一得救，学生团契中一位姊妹即给我事奉的机会：叫我读罗马尼亚魏恩波牧师所写的“为主受苦”一书后，在团契中作个读书报告。这是我读的第一本属灵书籍。感谢主，在我灵程刚起步时，神即教导我要有为主受苦的心志。从那时起，我就在神面前立定心志，一生甘愿为祂作一个受苦的门徒。

有一次，我去西班牙萨拉哥萨讲道，有机会参观城中著名的圣母石柱教堂。这间教堂非常壮观，入门处沿着屋檐，有一排石雕的人像。有的手中拿着刀，有的拿着矛，还有一位手上拿了一把长锯子。我正在奇怪为什么他们手中不拿圣经，反拿武器时，内人告诉我：“这不是武器，是他们每个人受死时用的刑具。”我顿然对这些为主殉道的门仆肃然起敬！那个拿锯子的，一定是那我所钦佩的以赛亚，我自问肯甘心承担以赛亚的下场，忍受被锯子锯成两半的痛苦吗？我知道靠自己，绝对办不到！但我希望靠着主能。因对基督徒来说，受苦的精神实在不可少。

彼得不但以长老的身分，以受苦见证人的身分，他还以一个同享荣耀盼望者的身分劝勉会众。

三、以荣耀的盼望激励会众

彼得还说：“我这……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彼前五：1）“受苦”是主对信徒个别的要求，不可用来强求于所有的会众；但“福分”却不同，那是可以与其他会众同享的。

这里有一个对照：个人为主受苦与带会众同享福相对；“善用今生”与“盼望来世”（注二，3.9.1, 3.10.1）是个对比，今生受苦与来世享福，正是基督徒生命的写照。今生受苦之目的是为主，来世最大的福分是享荣耀。

牧者当如何激励会众？不是以世俗虚无的盼望——那种只求今生福分的成功神学思想，去激励会众；而是要与会众一同在生活上追求真盼望——就是将来同享主的荣耀的盼望，激励会众多默想来世。

牧者当如何带领会众？彼得的答案是以活泼的灵命去带领，如此才能克服懒散的不良习惯，以勤快专一的心去服事会众。要有活泼的灵命，就必须培养成熟的灵性，操练受苦的心志，以及多默想来世荣耀的盼望。

牧者当如何对待会众？彼得不但要求牧者以活泼的灵命带领会众，还要求牧者在牧养会众的事工上尽上责任。

貳 . 以尽责的态度牧养会众

彼得前书五章 2 至 3 节说：“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的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

彼得要求牧者按着神的旨意牧养会众，作个真牧人。他特别用三个对句，讲明什么是牧者牧养会众时应有的态度。这些对句的型式是同样的：“不是……乃是”，用以来分辨真假牧人。彼得劝勉牧者以尽责的态度，牧养会众——假牧人不会尽责，而真牧人会甘心乐意地尽上责任：

- | | | |
|------------|---|-----|
| •……………勉强 | } | 假牧人 |
| •……………贪财 | | |
| •……………辖制 | | |
| •乃是……甘心 | } | 真牧人 |
| •乃是……乐意 | | |
| •乃是……群羊的榜样 | | |

彼得将假牧人的服事用三个字形容出来：**勉强、贪财与辖制人**。相对的，真牧人的服事特点是：**甘心、乐意和作群羊的榜样**；也就是过着一个愿意给的

人生。这正是四福音书的作者最强调的一句主耶稣的话（注三）：“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路九：24）

加尔文曾说，牧者常犯的第二个恶行就是“图利之心”，要想克服这个毛病，就需存着宽阔、慷慨的心态服事。也就是说，为了羊肯乐意慷慨的舍去自己，尽上牧养的职责。

真牧人是以甘心 and 乐意的态度牧养会众，用比喻来说，就是作妈妈，和作个好牧人；而不是以雇工的身分来牧养会众。我们从这两种身分来看牧者当如何尽上牧养之责。

一、尽责喂养神的羊——作妈妈

彼得说：“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彼前五：2）首先，什么叫“牧养”？此处所用之字与主耶稣要求彼得“牧养我的羊”（约二十一：16）时所用的“牧养”是同一个字，即“喂养”之意。它与主另二次对彼得说的“喂养”不同（约二十一：15, 17），前者是将粮食放在动物的口中喂它们，后者是“放牧”之意，让羊自己在草地吃草。前者的重点在于牧人亲手养育，好比妈妈将奶放在怀中婴孩的口中喂养一般。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彼得用“神的群羊”来比喻会众。彼得不愧是主耶稣的好学生，他所有的观念都是从主耶稣学来的。当彼得三次回应，表明爱主后，主叫它照顾“我的羊”或“我的小羊”。这些羊是谁的？不是牧师的，也不是长老的，乃是基督的羊。彼得认基督是神，所以他称之为“神的群羊”。彼得给牧者们一个重要的教训是：千万别弄错，这是神的羊，不是你的羊！

但是很可惜，教会中许多的争执，甚至分裂，往往是因为这项观念遭到破坏。因着人的软弱，又为着个人的利益，神的群羊被人瓜分：有的属牧者，有的属长执，有的属某几位信徒领袖（林前三：4）。神的羊被当作个人的产业，变为争权夺利的工具。

那么如何“喂养”神的群羊呢？彼得说：“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神

的旨意又是指什么呢？

神的旨意是要将祂的一切儿女都聚集在教会的怀抱中，不但是在婴孩和幼年的时期，由教会来扶助养育；而且因着她仁慈的关顾，得着管教，直等到他们长大成人，最终拥有健全的信仰为止。所以“凡以神为父的，便当以教会为他们的母。”（注二，4.1.1）教会是信徒的妈妈。神将“养育”和“管教”的责任交给教会，“祂委派了牧师和教师们来教导祂的子民；祂又赐他们权柄这样做。”（注二，4.1.1）

牧者用什么来喂养神的羊呢？**用灵粮，也就是神的话**，因“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三：16~17）只有神的话才能叫人生长，牧者必须用神的话去养育神的群羊。

二十一世纪的传道人将面临许多挑战，其中之一就是要面对会众中的高知识份子和专业人士。这些人的物质水平和学位与牧者有差距，以致带给牧者许多心理压力。牧者如果没有健康的自我形象，往往会在追求的方向上出错，以致阻碍了事奉的果效。

牧者当认清自己在教会中是属灵的领导，要努力追求灵命不断的提升，好有足够的灵力去喂养会众。牧养教会只要照神的旨意去作，一定不会有差错。神的旨意就是要牧者用灵粮去喂养会众，满足他们灵里的需要。譬如：讲坛上丰富的供应；教导会众研读神的话；积极鼓励会众参与门徒训练，并与会众建立灵里的关系；以及带领并训练会众进深的祷告生活。

任何一位牧者，如果能在**讲坛、研经、门徒训练和祷告**这四方面，引领他的会众进入更高的境界的话；他在教会的事奉一定会蒙主祝福，也一定会受到会众的爱戴及尊重。如此牧者就尽到了作妈妈养育属灵儿女的责任了。

二、尽责保护神的小羊——作好牧人，不是雇工

彼得说：“务要**牧养**……神的群羊。”（彼前五：2）“牧养”的另一个

意思是“护理”。牧者有保护神的羊的责任。彼得说，牧养神的羊，“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牧者不应当像“雇工”一般的贪财，却应当像耶稣基督一样，“乐意”为羊舍命，尽责保护神的羊。

彼得一定记得主耶稣的教训：“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约十：11）如何分辨牧者是“好牧人”还是“雇工”呢？很简单，当狼来的时候，就分辨出来了。主耶稣说：“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约十：12~13）

牧者当尽责保护神的羊。这包括防止狼进入羊圈，或在羊群里作任何“偷窃、杀害、毁坏”（约十：10）的工作。奥古斯丁说：“按照神奥秘的预定，教会之外有许多羊，教会之内也有许多狼”（注二，4.1.8），所以一位尽责的牧者不但要防止教会外面的狼进入羊圈，也要小心分辨出教会中隐藏的狼来。这是一项非常艰难的工作，一方面需要神赐分辨的智慧，另一方面也要求神的灵作工，赐牧者管教的恩赐。作牧者的人不可只想当雇工，要效法耶稣基督作一位好牧人，乐意为羊付上所有的代价。

好牧者不但要以活泼的灵命带领会众，以尽责的态度牧养会众，最后，也是最基本的，要以回报神爱的心志来服事会众。

叁 . 以柔和的爱心服事会众

彼得在彼得前书五章4节劝勉教会领袖，说：“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彼得用两个字总结基督徒的事奉：牧长和冠冕。“牧长”是我们事奉的动机、榜样与奖赏。牧长要求每位牧者用祂的方式去服事祂的羊，也就是以柔和的爱心服事会众。

“牧长”这个字有双重意义：首先，“**牧长**”是指**主任牧者**，所有牧者都在主任牧者手下，替他管理教会，主才是真正的主任牧者，我们只不过是“**褛姆**”。其次，“**牧长**”也是指**大牧人**，是牧者们的牧者，我们都当服在

祂能力之下，并受祂的喂养。只有听大牧人命令和权威的牧者，才能代表祂来牧养教会。

一、用牧长的方式服事会众——像祿姆的柔和

彼得说：“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彼前五：4）“牧长”的第一个意思是**主任牧者**。主任牧者现在不在我们中间，祂委托小牧者来照管祂的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彼前五：3）“照管”就是看管与监督的意思。牧者是“神的工具”，受神委托来牧养神的群羊，所以他只是一名“祿姆”。“祿姆”不能随己意行事，他只能按照牧长的方式——**以柔和的爱心**——服事会众。

为什么神用这种方式来牧养祂的群羊呢？因为这有双重的益处：第一，神用这种作法**表示出祂对我们的爱**。祂不自己来管理，因为祂的威严与荣耀会使我们害怕。因此祂在人间选出一些人，作为祂的代表。

第二，这是我们**学习谦卑**最美且最有益的方法。当小牧者代表基督传讲神的话时，“我们因听牧者的话，就学会谦卑的功课，这也使得我们渐渐习惯于服从神的话。”（注二，4.1.5, 4.3.1）因此当牧者“按着神旨意照管”会众时，会众有责任谦卑地顺从神所委托给牧者的权柄，并接受他们的管教。

因为人的罪性，权柄是很容易被滥用的。绝对的权柄，会被绝对地滥用。因此彼得说：“不是辖制……乃是作群羊的榜样。”“作群羊的榜样”是指处处从羊的角度为羊着想，也就是以榜样来引导，以爱来赢得带领的特权。

加尔文还说：牧者容易犯的第三种恶行就是“**贪求权柄**”，这是需要用“柔和、谦卑的心”去克服的。保罗说：“要用温柔劝戒那抵挡的人”（提后二：25）。牧者必须兼顾“神的爱”与“神的义”，在这两者间保持适度的平衡，作群羊的榜样服事神的羊。牧者的责任是以榜样来引导神的羊，使教会能纯正地宣讲圣道，并施行圣礼，这才是**真教会**（注二，4.1.12, 4.2.1）。

牧者不但要以牧长的方式，同时也要以爱牧长的心态服事会众。

二、以回应牧长之爱的心态服事会众——圆圈的爱

彼得在第4节又说：“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下衰残的荣耀冠冕。”“牧长”的第二个意思指**大牧人**。主耶稣是牧者们的牧者。当彼得写道：“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他一定想到主复活后在海边向他及其他门徒显现的那幅情景。彼得记得主三次问他说：“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你爱我么？”（约二十一：15~17）主曾委托他说：“你喂养我的小羊”“你牧养我的羊”和“你喂养我的单”。

我们如何回报主对我们的大爱呢？回报之法就是用爱“牧长”的心态来服事会众。

美国费城西敏斯特神学院系统神学教授李察·盖芬（Richard Gaffin, Jr.），在传授基督论时，讲到神成就救恩的方法是世人难以测透的，那是一项完全的爱的行动，祂差独生的爱子在十架上为人死。我难以忘记他讲到这事时激动的表情。他摇着头以叹息的声调说：“只有爱能激发爱”。**牧长**以爱唤起我们对**大牧人**的爱；祂又要我们这些牧者，以爱**大牧人**的爱来唤起会众对**主任牧者**（耶稣基督）的爱。救恩就是这么奇妙，这爱是一个圆圈——**爱先发生，爱被人经历，爱又返回到神身上**——一个圆圈的爱。这种在圆圈中旋转的爱是有永恒价值的。

彼得说：“你们必得那永下衰残的荣耀冠冕。”这是彼得在第五章4节所用的第二个深具意义的字。“冠冕”一词来自奥林匹克运动比赛的背景，当时的冠冕是用叶子和花朵编成的，藉着尊贵有地位的人颁奖，放在得胜的运动员头上，当作荣耀的表记。但这种冠冕不出数日就衰残了。因此彼得用“永下衰残”这个形容词来描写那将来荣耀的冠冕，那才有永恒的价值。

过去十几年来，我们一直在带领信徒，作一对一的门徒训练，我深深体会出每个信徒都应该是**个小牧人**的这个观念。任何参与门徒训练，以生命影响

生命，并关怀别人生命成长的信徒，都是牧者，因为圣徒皆祭司（彼前二：9）。只要我们肯以爱主耶稣的心去牧养、喂养祂放在我们周围的小羊。我们每个人都就有机会得到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

亲爱的牧者，弟兄姊妹们，我们应当如何对待自己的会众呢？让我们以活泼的灵命来带领会众，以尽责的态度牧养会众，和以柔和的爱心服事会众。天上就必有一个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等着我们！

注一：John Calvin, *Calvin commentaries*, I Peter,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注二：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注三：“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第1944页。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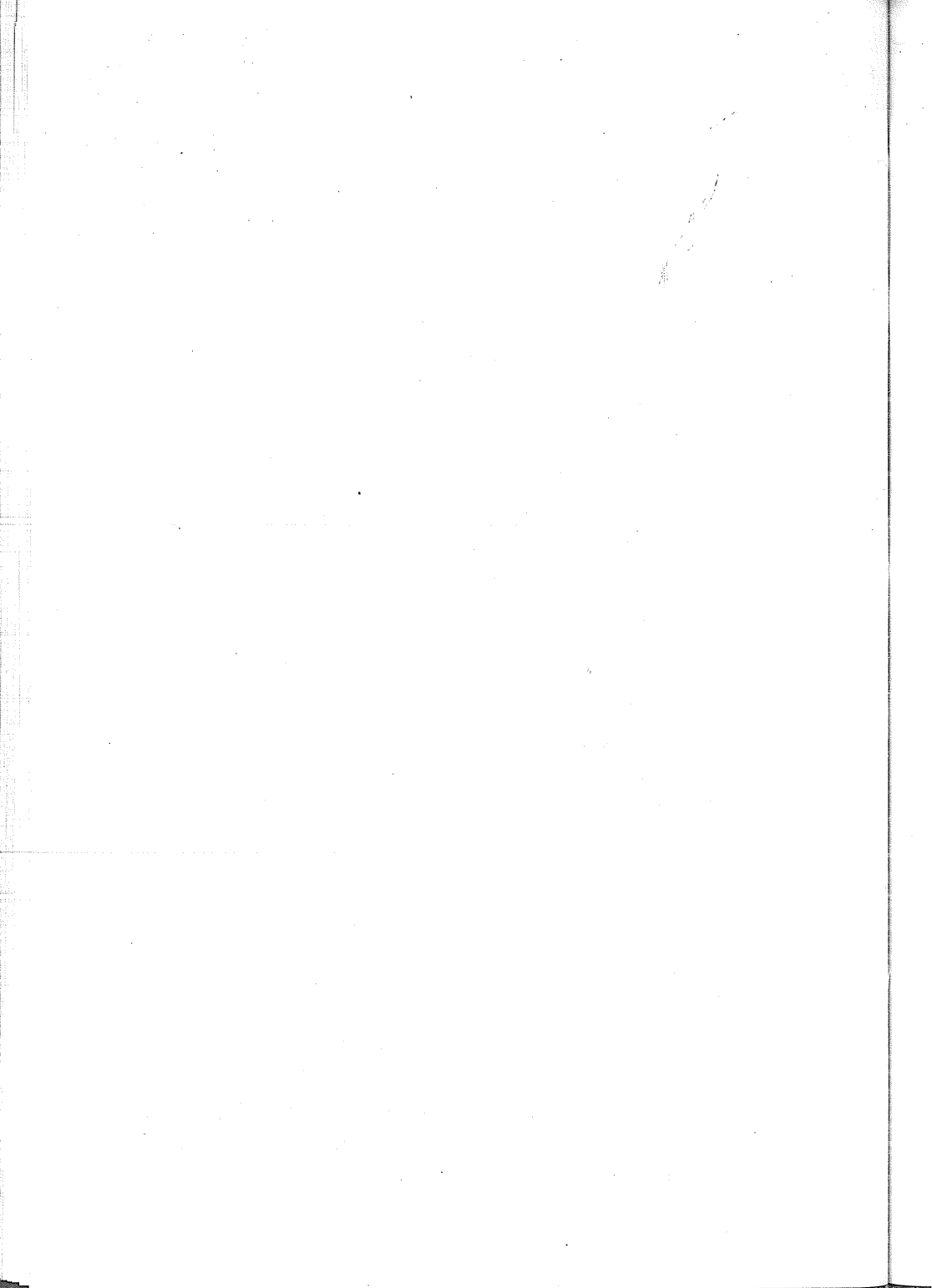
身为教会领袖，什么是你对待会众的三项原则？

回应：

对你来说，以上哪一项原则是你较弱的一环，你当如何靠主改进？

自我评估：

如果你的会众、团契或小组中，有人冒犯神和人，而你为了他的好处，本着马太福音十八章 15-17 节的原则去处理。结果他非但不悔改，反而恼羞成怒与你站在敌对的立场，攻击你。你当如何处理呢？如果长执会认为这是你俩个人关系上的事，而不愿采取行动时，你又当如何了结这件事？



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

你们要依从那些引导你们的，且要顺服；因他们为你们的灵魂时刻儆醒，好像那将来交帐的人。你们要使他们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若忧愁就与你们无益了。

请你们为我们祷告。因我们自觉良心无亏，愿意凡事按正道而行。我更求你们为我祷告，使我快些回到你们那里去。

请你们问引导你们的诸位和众圣徒安。从意大利来的人问你们安。

～希伯来书十三章 7, 17~19, 24 节

“如何对待你的牧师”也许是一般教会讲坛上最少传讲的信息之一。原因很简单，牧者本人不便讲，凡试过的就知道了。牧师若在自己教会中讲这类敏感的题目，必是件吃力不讨好的事。除非讲的时机及方式有很好的配合，再加上圣灵动工，否则不但不容易收到预期的果效，反会引起许多负面的结果。

但是有关这方面的圣经教训却又不能不讲，否则信徒受亏损，教会不蒙福，而最明显的还是传道人受到影响。许多时候长执与会众缺乏教导，是因为传道人没有效法保罗的原则，没有做到“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徒二十：20；另参徒二十：27）”另一方面也因长执与会众缺乏教导，使牧者们受到无谓的伤害，以致心灰意冷失去服事的动力。在我看来，再没有什么比看到神仆人丧志更令人惋惜的事了。

当然，一个牧者在牧养教会时不受伤，几乎是不可能的事。受伤本是随着牧养工作而来的“附带福利”，只是深浅程度不同而已。如何疗伤及使伤处愈合重新努力事奉，是更重要的目标。

我认识许多受过伤的传道人，其中有两位被迫离开教会之后，甚至灰心地离开了神的工场。但感谢神，其中一位后来在亲朋好友的扶持下，先进入宣教工场服事了一阵，之后才慢慢再开始，如今又已经重新在各教会从事讲坛服事了。

我还认识一位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华裔传道人，因与主任牧师不和，受过很严重的创伤，以后他改在福音机构中服事。在北美华人教会英文部牧师奇缺的情况之下，经常有教会邀请他前往牧会，但他总是裹足不前。他的师母如今已经康复，但每每谈及她过去的牧会经验时，就会用开玩笑的口吻说：“几年的牧会经历，已使我变得非常 Holey 了（不是圣洁，而是满身伤孔。”

希伯来书的作者要我们避免错待传道人，因此在该书最后一章中，他提出一项基督徒生活的实践原则：“要使他们（牧者）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来十三：17）希伯来书作者三次提到“引导你们的”（来十三：7, 17, 24）。这些人是谁呢？其实就是指教会的带领者、牧师或长老。

作者教导信徒在对待牧师时要顾到三方面：第一，记念牧者的事奉（来十三：7）；第二，顺服牧者的引领（来十三：17）；第三，关怀牧者的需要（来十三：24）。首先，让我们看如何记念牧者的事奉：

壹 . 记念牧者的事奉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来十三：7）“想念”一词隐指这些牧者或可能已经被主接去，或可能已经退休，又或者已经离开该教会前往他处服事。无论如何，一位忠心事奉神与人的牧者，不应该被人遗忘。

许多年前，在美国有一间华人教会，其牧者在神的带领下，卸下多年的牧职，前往别州开荒布道去了。过了一段时间，教会同工及会众们开始想念起他来，他们想起他以往如何按着圣经谆谆训诲。他们又领悟过来他们的牧师与师母过去在教会作了这么多的事；这些事目前改由七、八位长执，轮流分担都还忙不过来呢！最令他们感到过意不去的是，这么多年来，居然没有人知道每个主日早晨，教会人行道上的雪是谁铲的；不是由外面雇人来铲，也不是哪位长执来铲，竟然都是这位牧师铲的，而且一做就是好几年。于是他们懊悔当初没有向他表示过感激之意。唉，人是多么的健忘！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对那些过去帮助过我们的传道人，要“想念他们”，这话有双重的意义：

一、要记念过去牧者在事奉上所奠定的根基和见证

华伦·魏斯比牧师 (Warren W. Wiersbe) 曾被人誉为牧师们的牧师, 他说: “当一间教会变换牧师时总有一个趋向: 就是教会的重点及教会的方向也不免会有改变。因此我们必须小心不要超越神的话语, 更要小心不要变动原来属灵的根基。”(注一) 这真是一项宝贵的建议。

记念过去的牧者包括两方面的行动:

首先, 要**记念过去的牧者所带领的正确方向**——重视神的道和忠心传扬神的道。希伯来书作者说: “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 你们要**想念他们**。”(来十三:7) 牧者的职责就是带领祂的羊走正确的方向, 使羊得到喂养(约二十一:15~17)。藉着羊的成长, 使主的肢体健壮, 肢体们能一同敬拜主, 高举基督, 荣耀神的名。

但从另一个角度来看, 不尽职传神的话语, 且对教会的方向有偏差带领的牧者们, 则不值得我们去记念!

其次, 要**记念过去牧者在事奉上及生活上所立下的榜样**。“从前引导你们……的人……效法他们的信心, **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来十三:7) 一位好牧者, 除了对教会方向能把握得正确外, 他的品格也非常重要, 身为神的仆人, 他必须对神有信心, 并且有因信心而发出的忠信行为。

如果一间教会正在寻找牧师, 当根据什么准绳来寻找呢? 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三个答案: 第一, 带领的方向要正确; 第二, 对神的话语极其重视, 且肯忠心传扬; 第三, 在生活及事奉上能作会众的好榜样, 这包括对神有信心及忠诚正直的品格。对这样的牧者, 即使他们已不在我们当中, 我们仍当记念他们, 而且应当在他们当初所立下的榜样和事奉基础上, 继续追求认识神, 这才是“想念他们”的真正意义。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 对那些过去帮助过我们的传道人, 要“想念他们”, 这并不只限于想念他们过去的事奉与见证, 它还有第二方面的意义。

二. 感激现有牧者的事奉

藉着记念过去牧者的事奉及为人，来提醒并操练自己对现有的牧者存感激之心。如何做呢？

第一，在心态上的准备——恩待传道人是件蒙神喜悦的事。

传道人是蒙神呼召出来，分别为圣全时间服事主的。我们在心态上应有这样的准备：善待神的仆人就是善待神，神必会施恩给我们。所以，教会若尊敬牧者，并对他们的事奉心存感激，神就一定会恩待这个教会。

北美有一间教会非常蒙神赐福，这不是一间有很多富有会友的教会，但他们恩待传道人，使他们在生活上无后顾之忧。对那些来到这间教会讲道的讲员和前来实习的神学生，他们也以同样的态度恩待。因着他们的慷慨，神也慷慨地赐福这间教会。同时神也恩待其会众，使教会中许多的祷告都蒙应允，神的恩典充满在这教会中，见证出神的信实。由此可见，恩待神仆人的教会，也必蒙神以恩慈相待。

第二，在心态上的转变——传道人是装备圣徒的教练，配得我们的尊敬。

今天的教会有一种普遍错误的心态存在，就是把自己当作雇主，把牧师当作雇工。这种错误的心态必须先转变后，教会才会蒙福，才会复兴！

一般信徒认为他们在教会中只需作个“旁观者”，或最多作个“支持者”。如果教会事工无法推展，得救的人数没有增加，他们并不觉得自己有何责任，因为他们认为这都是全时间传道人的事。教会同工或长执们这种雇主雇工的心态，导致他们误以为自己的责任就是去“督促”传道人殷勤作工，教会事工才会有进展。

如果传道人表现好就加薪，不够殷勤就减薪。但这是一般世俗的观念，是错误且不合乎圣经的，他们不明白神赐教会全时间事奉的工人是有特别目的的。这些牧者不单是自己在工场中事奉，而且要“装备圣徒”作神的工人，一同来建立基督的身体。这些全时间的“特别工人”就如教练一样，要把信徒

训练成主的工人，个个成为精兵。（注二）

我认识一间教会，其会友多半是专业人士，单单博士就有四、五十位，而且很多是经理级的主管人材。有一次我应邀去讲道，午餐时他们的牧者与我分享一些他事奉上的困扰。他说每次他在同工会中提出一些推展教会事工的策略时，同工都不感兴趣；而长执们最感兴趣的就是要他做三件事：报告、评估与检讨自己的服事。试想这些同工们把公司中那套管理方式应用在教会中，牧者在这种环境下服事怎能有效果呢？

教会同工们对牧者的心态必须从雇主、雇工的观念上转变过来：牧者是“教练”，专事装备信徒，成为“神的工人”。基督将各种恩赐赐给教会中的弟兄姊妹，而祂藉牧师来装备教会中的圣徒，给他们机会操练自己的恩赐，使他们能各尽其职，在牧师带领下，一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四：11~12）。

希伯来书的作者除了教导我们如何纪念过去牧者的事奉外，他也教导我们要顺服他们的引领。

贰．顺从牧者的引领

希伯来书十三章 17 节又说：“你们要**依从**那些引导你们的，且要**顺服**；因他们为你们的灵魂时刻儆醒，好像那将来交帐的人。你们要使他们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若忧愁就与你们无益了。”作者命令他的读者要顺从牧者的引领。

加尔文注释这一节时（注三），提到会众如果不顺从牧者，对他个人和教会来说，会带来三方面不良的影响：

一、不顺从牧者对教会是件不体面的事

第十三章 17 节前半段说：“要**顺服**；因他们为你们的灵魂时刻儆醒。”

牧者的职责就是“为灵魂做醒”。“做醒”这个字就是“不休不眠”的意思，取自牧羊人昼夜做醒，看管羊群的那个形像。作者要求教会中的群羊必须“依从”、“顺服”牧羊人的引领，否则对神的团体来说，是一件不体面的事。

“依从”和“顺服”两者意义是相似的。信徒一方面要尊重他们的牧者，甘心接受他的引领；另一方面要感激牧者的事奉，因为牧者喂灵粮给他们吃。

加尔文说：“牧者们对会众灵魂的担子担得越重，他们就当越发要尊敬牧者。因为任何人为我们与神的关系付出代价，或为我们承担更大的困难和危险时，我们对他的义务也就越大，这也就是作监督的职责，这职责涉及极大的劳苦与危险。”

接着希伯来书的作者又说：“因他们为你们的灵魂时刻做醒，好像那将来交帐的人。”“交帐”一词表明出，牧者对我们灵魂所付上的辛劳。“若说我们该对牧者们表示感激的话，我们实在很难形容我们所欠的恩惠，尤其是因为牧者要在神面前为我们交帐。如果对要为我们交帐的人，我们都毫无表示的话，那实在是一件不体面的事。”（注三）

二、不顺从牧者对会友是一件毫无益处的事

同节后段圣经说：“你们要使他们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若忧愁就与你们无益了。”此处的“要”字是命令式，作者用命令的语气对读者说；不顺从牧者对会友本身是毫无益处的。“交的时候”原文是“作的时候”，“作”字可有两种译法：做工或事奉（如英文新国际版译法）；另一种指交帐（如和合本译法）。“忧愁”的原意是“叹息”，如果羊对牧者不顺从，会导致牧者事奉时不快乐，心中忧伤。

加尔文说：“虽然牧者仍会真诚、忠心地服事，但是有一天他会变得沮丧和懒散下来，工作的活力会有一天随着心中的喜乐一同消失了。因此，希伯来书作者在此呼吁，那些忘恩负义，使牧者叹息和感到悲哀的人，他们所作的对自己的灵命是毫无益处的。”（注三）

三、不顺从牧者对羊是一件危险的事

“你们要使他们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若忧愁就与你们无益了”（来十三：17）。作者用“与你们无益了”暗示，不顺服牧者的羊所得的报应。

加尔文说：“我们不能一面找自己牧者的麻烦，甚至对他们不顺服；另一方面却以为这样做，对自己的救恩不会产生危险，这是一件办不到的事！”但加尔文认为也许十个信徒中间，难得找到一个人，会想到他们对牧者的不顺服会带给自己救恩上的危险。（注三）

华人教会，特别是在北美的华人教会，其信徒参与事奉的比例比任何其他地区都大，这是一个很好的特点。但是这项长处往往却很容易成为教会的难处：造成牧者与长执间不容易同工，甚至促成教会分裂。如果教会的同工，特别是那些既能干又很积极参与事奉的专业人士，能谦卑下来，接受希伯来书作者的教导，去“依从”、“顺从”他们牧者们的引领，那么照加尔文的说法，教会就不至于发生不体面的事，羊也不会作出对自己灵魂毫无益处的事，甚至作出对自己灵命危险的事来了。

今日的教会会有一个很悲哀的现象，就是许多牧者一面在殷勤服事，一方面却在低声叹息。在这种情况下服事，诚如以上加尔文所说的，“工作的活力会有一天随着心中喜乐一同消失了”。长执们有责任找出什么是使牧者在服事时叹息的根源，并进一步积极地去解决它。同工们不应该任凭教会任何人或事使牧者在事奉时不住的叹息！会友们要知道，使自己的牧者工作时叹息，不仅对自己的灵魂没有益处，甚至会带来属灵的危险，况且这对神的整个社团不仅不体面，也会带来伤害。

我认识一位中年传道人，在一间教会牧会多年，非常受到会友的爱戴。但出人意料之外地，有一天他突然向教会提出辞呈，决定去远方牧养另一间教会，这是长执会从未料到的。虽然他们知道教会中有某个家庭常找这位牧师的麻烦，但同工从不采取行动。其实他们不知道，羊群中只要有一只不顺从的

羊，或是一只狼，就会使牧者心中“忧愁”或“叹息”。这间正在起步的华人教会，其长执会与牧师、师母同工多年，竟不知他们的牧者是一面勤劳服事，一面叹息。可见身为教会同工的人一定要有属灵分辨的能力；他们发挥分辨力的时刻，不只是在平安的时候，也特别在教会面临危机时有此需要。

圣经中清楚教导什么是作长执的资格（注四），其实除了一般性的原则外，还有一项很重要的特别资格：长执的资格不只是为和平时预备的，也是为战时；在面对危机时，要看他是否有属灵的分辨能力，信心的行动和果断的决心。何时是教会面临争战的时候呢？是当教会中有纷争时；每当教会想要向前突破前进时，魔鬼就必与我们争战。这时教会需要作同工的能分辨何为来自神的异象，并凭信心果敢地采取行动。当教会面临属灵争战时，最怕的就是同工们患了“蚱蜢病”（民十三：33），以致全教会失去斗志，阻碍了神国事工的进展。

您该如何对待您的牧师？要记念牧者的事奉，要肯顺服牧者的引领；最后，还要关怀牧者的需要。

叁．关怀牧者的需要

希伯来书十三章24节说：“请你们问引导你们的诸位和众圣徒安。”向引导你们的问安，是对待您的牧师不可或缺的一种态度。传道人因其工作的性质，不但在身体上会疲倦，同时心中的负荷很大。保罗论到他自己的服事时，也曾说过：“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林后十一：28~29）传道人往往是最孤单的人。

有一个主日，我在教会中碰见英文部的一位姊妹。我特别向她和她丈夫在过去一段日子中，对我们的英文牧师的照顾及鼓励表示感谢。这时刚好

一位中文部的姊妹经过，也加入我们的谈话。她立刻说：“我们 OBC（在东南亚出生的中国人）是不这样做的，这是文化上的问题。牧师在我们眼光中那么高高在上，他为什么还需要我们的鼓励呢？”

希伯来书作者用的“问安”一词是命令式，他要求会友要向牧者问安。“问安”是什么意思？它包括以下几方面的意义：

首先，**问安代表向牧者问候平安**。犹太人到今日仍然以“沙龙”（也就是“平安”）一词，彼此问候。“沙龙”不只是指身体上的平安，它也是指由神而来的和平与安息。向牧者问安，不仅包括关怀牧者身体上的需要，也是关心牧者心灵上是否得安息。信徒不但应避免使牧者心中忧愁，更不应当对牧者心中“有毒根生出来”（来十二：15），存着不满与不顺服的心。

华伦·魏斯比牧师说：“每一位基督徒都应该和他的牧者保持好的关系：不能让心中有毒根生出来，以至连看到牧师都想避开不说话。”（注一）忠心的牧者为了对羊的灵魂儆醒，也许会用他牧人的杖或竿指责或驱使一只迷羊走向正路，这时迷羊要珍惜牧者的训诫回归。但是往往迷羊受了责备后，非但看不见自己的错误，反而不顺从牧者，心中有毒根生出来。这种态度使牧者服事时不快乐，以至忧愁（来十三：17），这样下去对那只羊会有益处吗？

其次，**问安代表关怀牧者**。向牧者问安表示出我们内心对他们的关爱。这是出自我们对牧者们的事奉感激的心。

有一次我在一间颇具规模的教会讲道，教会的牧者接待我。交谈不久，我就体会出牧师和师母事奉得不快乐，心中有叹息。事后我发现，虽然他们夫妇都非常乐意全时间在教会事奉，但是他们总觉得自己被教会亏待，教会当初邀请他们时，希望他们能本着“买一送一”的原则，夫妻一同在教会中服事，但教会却没有提供足够的待遇，供应他们一家的生活所需。他们经常捉襟见肘，每个月过着欠债的生活。教会似乎没有供应牧者生活上合理的需要，也没有人关怀到，这是教会的亏欠，是不荣耀神的事。要记得圣经的原则，信徒若对神的仆人们吝啬，神也会以此回报信徒，对他们吝啬：教会对牧者们慷慨，

神也会慷慨地施恩给祂的教会。

关怀您的牧师是一件必要的事，因为牧者不常有人给予鼓励；相反地，牧者最容易遇见的是，教会中的会友抱着不客气、不尊重及不顺从的态度对牧师。如何对待您的牧师是与每位信徒切身相关的问题。

加尔文痛恨那些对牧者不知感激、不顺从的人。他说：“有多少的人在今天会去辛苦地看顾神的教会呢？很少有人能像保罗，当人们的耳朵闭起来的时候，他的嘴仍大张着；而且当会众的心胸狭窄时，他肯将自己的心胸开放。不知感激的人到处都是，主会惩罚这些人。让我们记得，几时牧者们开始对他们的职责变得冷淡，或他殷勤做工的心志减少时；那也就是我们因着自己的邪恶要遭受神处罚的时候了。”（注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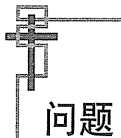
当然，如何分辨牧师的真伪也是我们的责任。当神要求我们顺服自己教会的领袖时，我们必须小心地、有智慧地去分辨他们是否是真实的、忠心的领袖。如何分辨呢？就要看他们是否在传神之道；是否有信心以及真诚忠信的品格（来十三：7）；并且是否“为灵魂时刻儆醒”（来十三：7）。求主让我们从希伯来书第十三章的教训中学习如何对待我们的牧师，也求主因此让我们的牧者们“作（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

注一：W.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ictor Books, Wheaton, IL, 1989, vol.2, pp. 328-329.

注二：“圣徒装备”，更新传道会出版，1988年，第一册第一课。

注三：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 Hebrews*,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注四：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第2282页



问题：

在有意无意中，你把传道人当作雇工看待吗？你该如何矫正这种错误的观念及态度？

回应：

你当如何关怀您的牧师？列举一些方法，诸如写一张卡片给他，告诉他你如何感激他及师母的事奉。

自我评估：

有人说牧师与画家很相似，画家多半要等到他离世后才会成名，画也才会变得值钱；牧者则要等到教会没有牧师后，才被会友纪念。请自我评估您对您牧师的态度合乎圣经原则吗？有亏欠他的地方吗？如有，除了求神赦免外，您应当向牧者（们）道歉。

第 19

再谈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那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当以为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更当如此。因为经上说：“牛在场上踹谷的时候，不可笼住它的嘴。”又说：“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犯罪的人，当在众人面前责备他，叫其余的人也可以惧怕。

～ 提摩太前书五章 17~20 节

前一章中，我们谈过“如何对待您的牧师？”这个题目不但重要，而且是个范围颇广的题目。它是教会中每位信徒都应该知道的事，但很遗憾的是，却常被信徒们所忽略。

上一章我们是从积极的方面谈这个主题，也就是从**尊重牧师**这个角度去探讨，信徒当如何纪念、顺从与关怀牧师。在这一章我们则从消极的方面，也就是从**保护牧师**这个角度，谈“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如果等到牧者在叹息，开始思想转移工场时，教会会友们才开始从圣经中寻找原则，可能就已经太晚了。这时不是牧师已经受到伤害，就是教会已经开始有了裂痕。

信徒平时不但要积极地尊重牧师，也要消极地注意到如何保护牧师。信徒之所以不知道如何对待他们的牧师，是基于几种因素：一方面是由于教会缺少在神话语上的装备，而弟兄姊妹们属灵的光景又不够成熟；另一方面当然也是传道人的责任，他们没有主动地、有系统地教导这方面的真理，以致信徒不知道如何用合乎圣经的方式去对待他们的牧师。我们盼望本书的这两章能帮助信徒至少达到第二方面的效果。

许多年前，我有机会去北美一间华人教会证道。聚会前，该教会的牧师来与我谈及当天主日聚会的程序。这时一位四十余岁的姊妹走了过来，把牧师拉到讲台旁的一株树前，指着那盆树，用着不太客气的口吻问他的牧师，是不是这几天又忘了浇水，不然为什么树上会跑出些黄叶子来；接着她一再叮咛牧师，千万不可忘记教堂中其它几株树也需要定时浇水。这位姊妹对牧师说话的态度，令我这个外人觉得很窘。聚会完了，我问一位弟兄，这位姊妹是谁？果然不出我所料，是执事会主席的太太。离开那间教会后，在回程的路上，我一直在想，当天是否应当把讲题换成：“如何对待您的牧师？”

保罗在提摩太前书这段经文中的教导，主要是针对长老们说的。长老并不只是那个时代所用的称呼，它乃是指职位。在初期教会中，一间教会可能有好几位长老，而不只是由一位牧者来牧养会众。这些人中有全时间服事主的，与今天的传道人一样。但在今天的一般教会中，长老多半是带薪的信徒，协助牧师处理教会的事工，而通常只有牧者是教会中唯一的全时间传道人。因此保罗的原则理当可以同样用在今天教会的牧者和他长执会的同工，以及教会弟兄姊妹间的关系上。

显然以弗所教会的长老们有些问题；因此，保罗教导提摩太，在对待长老时应注意到三方面：首先，要厚待长老们；其次是保护长老们；最后要惩戒有过失的长老们。让我们先看如何厚待您的牧者：

壹·勤劳的牧者当蒙厚待

保罗说：“那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当以为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更当如此**。因为经上说：‘牛在场上踹谷的时候，不可笼住它的嘴。’又说：‘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提前五：17~18）

首先，**教会**有两种**长老**：一种是**行政长老**，他们人品正直，有管理的恩赐，治理教会的事工；另一种是**教导长老**，他们灵命高，有教导的恩赐，在教会教导神的话。这些长老是神呼召、被神的灵拣选出来，经过神话语的装备，再加上他们在生活上的见证，全时间蒙召出来服事的人。教会需要有这两方面恩赐的牧者或长老，在恩赐和职位上彼此配搭，一同牧养教会。

其次，**行政长老们忠心地管理教会，当“配受加倍的敬奉”**。早期教父奎实顿（John Chrysostom）解释“加倍”实有“支持及尊敬”的意思。加尔文并不反对这种说法，但他更认为“加倍”这两个字是与上下文有关，实是将提摩太前书五章3至16节中的“寡妇”与此处的“长老”作一比较。保罗所说的上文是：“要尊敬那真为寡妇的”（提前五：3），但长老却比寡妇更当

受尊敬，而且“配受加倍的敬奉”。因为“长老”不是一个挂名的空头衔，徒使人自高自大，而是代表承受这职位的人所献出的事奉。保罗因此加上一个附带的条件，就是长老必须“善于管理”教会，才配受加倍的敬奉。

另外，**从事教导的长老们应享更优厚的待遇**，特别是那些“劳苦”并善于教导神话语的长老。因为单有治理没有教导的话，只带来很少的果效，因教会是靠神的话喂养长大的。我们很难治理一群属灵的婴孩，除非信徒们得喂养，蒙洁净，而且藉神的话语健壮起来；不然他们只是软弱、无用的一群羊，只会给教会带来麻烦。

保罗用两个名词来形容从事教导的长老，他的事奉是：“传道”与“教导”。这两个名词实际上是指同样的事奉，就是传讲神的话语。有的译本把这两个字译作“话语”和“教条”，我相信后者不是多加的。作牧者的必须“劳苦”读神的话语，为的是什么呢？难道只是把自己关在密室中劳苦研读圣经吗？绝对不是的！他是为了使自己能普遍性地教导整个教会，而劳苦研读，这就是为什么保罗选择在此段经文中加上另一个字“教条”的原因。牧者不只是按需要而作个别的教导，他的工作也包括针对整体教会用教条式、有系统的方式作教导。

从教导的方式上，我们可分别出，谁是“在神面前得蒙喜悦，（提后二：15）的牧者，谁是那些只要这职位所带来的头衔和别人之尊敬的牧者；前者被神和圣灵所接纳，后者却被弃绝。

保罗之所以认为“教导长老”更应受到厚待，是因为世界对这方面的服事毫无感激之心，对服事神话语的人很少加上关怀和支持；同时撒但也会施展诡计，努力地使教会落在属灵饥荒的光景中；使那些有这方面负担的人，经常受到肉身贫穷和饥饿的威胁，结果愿意参与教导神话语的人变得越来越少，或者怯步不前（注一）。

保罗的这些建议，其实就是神对你和我要传的信息。请想想看，什么是对整体教会最重要、也是最有意义的事呢？不就是教导真理么？要知道许多会众

对这个问题是毫不关心的，但牧者却应当关心。因此神特为此写下了这条规矩，要求教会对那些传福音与传神话语的牧者，给予合理的支持。

保罗重复地说过：“牛在场上踹谷，不可笼住它的嘴”（申二十四：15）（参林前九：9）。这句话表示，不要使作主工的人，失去得工价的指望，因为这正是撒但的诡计。保罗又用“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这句俗语，也是主耶稣对门徒们说的话（太十：10），指出那些不愿支持他们牧者、以至给牧者薪水不足的人，他们的这种行为是不可宽容的。

保罗用“牛”及“工人”来证明一件事实，就是我们既然对动物都如此仁慈，对人岂不也当如此么？何况对牧者呢？针对那些对牧者不存感激之心，以至不愿付出足够薪水的人，保罗觉得对他们真是无法忍耐（注一）。

感谢神给我不少机会在各地接触到不同的教会，常有弟兄姊妹问我，他们当给牧者什么样的薪金？我总是劝告他们：厚待神仆人的教会，神一定会厚待他们；苛待神仆人的教会，神也一定会苛待他们（路六：38下）。我们对传道人千万不要吝啬，不然教会非但不会蒙福，而且正中了撒但的诡计，变成了撒但的工具。

让我们再看另一个相关的问题，就是保罗教导提摩太有关惩戒长老的事。这包括两方面：第一方面，惩戒传道人时要非常的谨慎，因为他们职责的关系，因此牧者需要特别的保护；第二方面，犯罪的传道人必须受到严厉的当众惩罚，因为他们的跌倒会带来重大的影响。我们先看第一方面：如何保护传道人，使他们免受伤害？

贰．牧者当受额外的保护

保罗说：“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提前五：19）绝不是所有对牧者的控告都要接收。保罗在告诉提摩太，当赐给牧者足

够的薪金之后；他接着又指示他，除非有充足的证据，不要让牧者们受到无谓的攻击和毁谤。这点看来很奇怪，当保罗谈到我们对牧者的态度这个问题时，他引用了一条最普通，是可应用在每个人身上的律法规定来回答，“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申十七：6；太十八：16）。

为什么使徒保罗引用这条律法，来作为保护牧者的清白，并防止假控告的方法呢？由保罗用字的方式来看，这条律法竟好像是针对牧者们写的一样。让我们分以下几点谈谈：

一、为什么牧者当受到额外的保护？

因为牧者的职责很特殊，他们向来是站在一个易受攻击的位置上，让我们从二方面来看，他们为什么需要受到额外的保护。

第一，人心的恶毒使人喜欢攻击牧者

特别是站在神面前正直传道的牧师们，**他们的职位使他们很容易遭受攻击**。比方说，教会中常会有人带着世俗上一些不单纯，也不正确的动机和习俗来服事，这种人需要纠正和教导。但是，当一位好牧者肯按圣经这样教导时，他势必会遭到因人心的恶毒所发出的攻击，因此牧者们需要被保护。

又比方说，一个长年来一直不重视神话语的教会，突然蒙神恩典，来了一位很重视神话语的牧者来牧养教会，如果这位传道人以神的话谆谆训诲，说些叫人扎心的话，或直接指出会众的罪，会有什么后果呢？又如果他发现正在教导的长老信仰不纯正，而请他不要再站讲台时，会有什么后果呢？在一个灵性幼稚的教会，很可能就会演变成闲言闲语满天飞，毁谤传道人的话层出不穷，导致教会又回复原状，继续停留原地，作个不重视神话语、也不长进的教会。为什么会如此？因为长执及会众不知道神的方法，也没有保护他们的牧者。

柏拉图说：“群众向来心怀恶意，嫉妒那些在他们之上的人。”圣经则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十七：9）所以我

们必须给予牧者适当的保护，但除了人心恶毒之外，还有另外一个因素。

第二，撒但的诡计是要摧毁牧者

“撒但”这个魔鬼的名字，是控告者之意，他是说谎者之父；撒但的目标就是与神为敌，控告并打击神的仆人。他一般用的策略包括两个步骤：第一步是使会众的心远离牧者；第二步是使牧音的教导及其教导地位因此受影响而失去功效。

在教会中讲牧师及牧师家人的闲话是多么容易的事，无理的控告，一般也无人反驳。通常牧者的对策都是沉默以对，因知道有些空穴来风会越抹越黑。而长执会对这种控告往往也不知怎样处理；有的甚至与会众站在同一边，开始怀疑牧者。如果您遇到这些事，您会怎么处理呢？

按照保罗的原则，没有人能在众人面前定牧师的罪，除非他能拿出绝对的证据来；同时这个证据必须有二、三个人支持，并同意证明此指控属实。其次，有了正式的控告呈子，这呈子必须直接交给长执会。经长执会仔细调查后，才决定受不受理。长执会的责任是在牧者周围筑一层保护墙，不让恶人的箭及撒但的诡计直接落在神仆人身上。

二、牧者当如何受到特别的保护？

使徒保罗是位好牧者，而且是位有经验的牧音，他说：“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提前五：19）前文说过，保罗用了旧约圣经中一段可用在任何人身上的律法，作为保护牧者的特别规条。让我们花一点篇幅来分析保罗的这节经文。

第一，控告的呈子必须要**有两三个见证人**

我们如何决定收不收控告牧者的呈子呢？保罗根据摩西的律法，说：“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提前五：9）。这条应当应用在所有的人身上的律法，如今被用来保护神的仆人。如果没有两三个见证人

就不要收控告的呈子。让我们注意几方面：

首先，**控告的人必须有两三位**。摩西的律法要求控告的呈子，“要凭两个人的口作见证……不可凭一个人的口作见证。”（申十七：6）

有一次，一间教会的长执会主席告诉我，他们教会在找牧师，我问他为什么他们的牧师只作两年就离开了。他很不得已的告诉我，因为他们牧师说话不诚实。我听了后很吃惊，对他说，这是很严重的指控，教会有否开听证会来处理。

他说事情是这样的，有一天，一位长老下午去教会看牧师。这位长老常常会以突击式的方式去教会，为的是要查看牧师在不在教会好好上班。看到了牧师，这长老问他说，你今天都在此忙些什么？牧师说，刚去探访才回来。当这位长老从教会出来时，就特地到停车场上牧师的旅行车后面看看，结果发现里面有一大堆中国市场买来的菜与食品；他就因此一口断定，牧师是用上班的时间买菜去了，牧师在对他撒谎。这件事未经证实就在教会中传开了，结果导致牧师的离开。而且这位牧者不但离开那间教会，甚至灰心丧志离开了传道的工作。许多年之后，经神的恩典与亲友的爱心照顾，服事的心才重新恢复。

这件事本该由长执会将这位长老和牧师所探访过的人作一对证，因此至少应有两个人证，不能够不经过证实，就下断语说牧师说谎。但更奇怪的是，居然绝大部分的会众都不知道牧师离开教会的原因。这就是会友们缺乏教导，长执们灵命肤浅不按圣经原则行事的结果。控告的人一定必须有两三位。

其次，**控告的人必须是目击见证人**。“非有两三个见证就不要收。”控告的人必须自己是事情发生时在场的见证人，而不是道听途说来的。他必须在所有见证人前面，对他所控告的人，并对自己的见证负责。如果被控告的人的确犯罪，要受处罚，那么“见证人要先下手”（申十七：7）。所以见证必须是真实的，不容假报。十诫中第七诫说：“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出二十：16）摩西的律法也说：“不可随伙布散谣言，不可与恶人连手妄作见证。”（出二十三：1）

伤害教会最厉害的就是罪，而一般在教会中，弟兄姊妹最容易犯的罪就是闲言闲语。主耶稣说：“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太十二：36~37）保罗教导提摩太，举凡控告长老的人不但需要有两三个，而且每个人必须自己站出来，为指控负上全责。

教会中常有指控牧者的话在流传，而通常是用由第三者的口气讲出来，譬如用“有人说……”这一类的话作开场白，而说的人又不肯负上责任，这当算作闲言，一定要阻止。长执会对这种闲言非不应受理，倒应当找出传话的根源，加以阻止。因为“舌头就是火……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雅三：6）

既知道所有对长老的控告必须要有两三个见证人提出来才接受，那么谁来决定收不收控告的呈子呢？

第二，控告的呈子最适于由长执会去收

保罗说：“控告长老的呈子非有……就不要收。”（提前五：19）控告的呈子是由谁来收呢？是长执会，或者是宗派里由信徒及牧者们组成的区委会。在会众与牧者之间必须有一道缓冲的墙，那道墙就是长执会，它的作用是用来保护牧者的。长执会有保护牧者的责任；会众不应当直接向牧者控诉。

为什么牧者需要这道墙来保护他呢？

首先，**牧者向来是处在一个容易被攻击的地位**。前文也提过，没有人比牧者更容易受到诽谤和中伤了。这是他们职位所带来的困难，牧者有时是被工作累垮的，有时是因为被恶人斗垮的；另外一种烦恼，就是即使他们在工作上作的好，不出错，也难免有千百只眼睛在盯着他们看。（注一）

其次，**牧者们容易受到伤害**。这一点与上一点不同，易受攻击是一回事，易受伤又是另一回事。一般来说，**牧者多半很孤单**。除非是一间大教会，否则多半的教会只有一位牧者（就美国而言，一间教会平均的人数是75人，只有一位牧者，无全时间行政人员），因此就许多方面而言，譬如，在工作

环境上，牧者是很孤单的。

另外一方面，牧者的工作量及其性质容易使他们灰心。他们的工作在时间上、职责上、考核上，均没有硬性的规章可循，因此牧者常常容易受到灰心、颓丧的攻击，牧者需要会众爱心的鼓励。自古以来，摩西、以利亚、耶利米等神的仆人都有过孤单、颓丧的经历。也是因为这个缘故，牧者易于受伤，任何对牧者的牧会方式，他的个性，甚至他生活方式的批评或建议，都不宜很轻率地，直接的向牧者表示。

再其次，长执会应是牧师与会众间最佳的交通管道。长执会是牧师最亲近的同工，他们应当了解牧师的工作，了解他为何要这样作，也了解很多不便让每位会众都知道的理由（因为有些资料需要保密）。因此当会众中有任何针对牧师的建议或控告时，都应由长执会来收这些呈子。最佳的途径是经过长执会的主席或长老去与牧者交通。牧者不宜直接去面对任何批评，无论是善意的或恶意的建议。当会众直接找牧者时，这时牧者应该及时找一、二位熟知自己的同工一同来参与谈话，而不宜单独面对指控者。对牧者而言，在与指控者交谈时，由了解他的同工们来替他辩护或回应，可省掉许多不必要的解释，和对自己造成的伤害。

所有对牧者控告的呈子都该由长执会来收。那么控告应当用什么方式来表达呢？

第三，控告的呈子最好用笔录而不是口述

提摩太前书五章19节说：“控告长老的呈子……。”保罗并没有明说这控告必须是笔录，但这是比较有效，而且可以减少误差的方式。中文译作“控告的呈子”，“呈子”二字带有笔录的意味，这是很好用来表达控告的方式。控告长老是一件非常严肃、重大的事，需要对证，且由多人重复地查询证实，单单口头的传递很容易引起偏差，因此应当由控告者笔录下来，经过两三个见证人的签字，成为一桩文书的呈子，送交长执会去处理。

如果每一件控告长老的呈子都经过以上三点严谨的态度，按圣经的原则

去处理，必定可以减轻许多教会对传道人无谓的伤害，也不至导致教会分裂。如果以如此慎重的方式审查每一件送上来控告长老的呈子之后，确实长老是犯了罪的话，那么就必须采取严格的惩罚。

世间恐怕没有哪位牧者在牧会时不经历难处的，我深信他们需要长执会的支持及保护，但长执们未必能做到这点，那么我们这些作牧者的，就应当把信心建立在神身上，相信圣灵会作额外的保护工作，使忠心依靠他的牧者不至动摇，因为“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二：13）

叁 . 犯罪的牧者当严受惩罚

保罗说：“**犯罪的人**，当在众人面前责备他，叫其余的人也可以惧怕。”（提前五：20）此处所谓“犯罪的人”乃是指犯罪的长老，圣经要求对他们严厉地处罚。往往许多保护好人的方针，只要一被使用，马上就会被坏人拿来用作避免受罚的方法，因此保罗提出这句话以防止人犯罪。

要处分教会中一位肢体是一件很不幸的事。更何况如果犯罪的是教会的属灵领袖，而必须让他受到惩戒，这更是不幸；因为当领袖犯罪时，他会比信徒影响到更多的肢体。保罗在这节经文中说出当如何惩戒犯罪的教会领袖。

教会惩戒的事在执行时通常会落入两个极端：不是不顺从圣经的教训，包容罪而不加处分，使教会变得软弱无力；就是负责同工们变成警探一样，处理时缺乏对神的信心和爱心，并且违反了许多属灵的原则（注二）。我们来看保罗提出惩罚犯罪牧者的目的及方式。

一、惩罚的目的是在恢复而不在于报复

教会制裁目的有三：第一，以免羞辱神的名；第二，使好人不至受腐

化；第三，使受制裁的人可以悔改（注三，4.12.5）。对犯罪牧者的惩罚，其目的是在于恢复。先让犯罪的牧者知道自己的罪行，及其所带来的严重后果，然后好好悔改，并等待神再度使用他。如果没有惩戒，犯罪的领袖就会继续活在罪中，这不但会影响到他个人与神的关系，而且会绊倒许多跟随他的人。

那么跌倒的教会领袖可以再重新回来事奉吗？这就看犯罪的严重性了。他可能需要很长的一段时间，才能赢回教会对他的信任。在有些极端的情况下，有的人认为一位跌倒的领袖是不该再回到他原来服事的地方，有些人则认为应给他足够的时间，等他证实自己回复正直的品格后，再回到原来的事奉岗位上（加六：1）。

二、惩罚的方式是公开责备

提摩太前书五章 20 节又说：“犯罪的人，当在众人面前责备他。”为什么要如此呢？为的是保持教会的公正和警告其他的人犯罪是有后果的，“叫其余的人也可以惧怕”。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必须“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27）。教会不可容忍罪，作领袖的更当以身作则。

在保护牧者不受诬告一事上，许多华人教会还没有能完全照保罗的教训去作；而同样地，我们在对犯罪牧者的惩戒工作上也达不到圣经的要求。有时我们也会看到传道人彼此护短，使犯罪的牧者因而未受到惩戒，也不觉得需要悔改，以致他们在灵里，在神前，一直无法恢复健康，这是一个很叫人遗憾的现象。

求神帮助华人信徒在神的话语上扎根，根据圣经原则，特别是这段保罗对提摩太的教导，学会知道如何对待自己的牧师：**要厚待牧者；保护牧者；**并为使教会保持洁净之故，及为了神仆人的好处，**要惩戒有过失的牧者。**求神让祂的儿女知道如何对待祂的仆人们，让牧者能安心牧养神的羊群，并使神的荣耀彰显在祂自己的教会中。

注一: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 I Timothy*,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注二: W.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ictor Books, Wheaton, IL, 1989, vol. 2, pp. 328-329.

注三: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 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香港, 上册(1955年), 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注四: N. Wiseman and H. B. London, *Your Pastor is an Endangered Species*, Victor Books, Wheaton, IL., 1996.



问题:

为什么控告牧者及长老的呈子应当让长执会去处理? 而且需要至少由二或三位长执们, 而不是一位去处理?

回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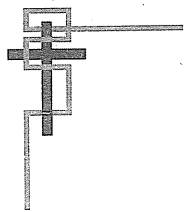
一位牧师主日聚完会后, 送一位老伯母回家, 途中她想起忘了把奉献丢入奉献箱, 就托牧师带回教会。一段时间过去了, 教会传出闲言说, 牧师在金钱上不干净。原来牧师将信封袋放入西装口袋, 加上有好久未再穿那件西装, 就把奉献之事给忘了, 以致引出一场风波来。当你听到任何有关对牧师的闲言及控告时, 应当如何回应?

自我评估:

根据统计, 目前正在工场上服事的牧者, 其中百分之四十, 在十年后有可能都离开了事奉的岗位(参见注四), 因此牧者们是需要受保护的一群。身为教会长执中的一员, 你当如何对待你的牧师?

- (1) 了解牧师的工作：譬如讲道需要花时间准备。
- (2) 关心牧师的需要：如忙于救火会使他燃尽；了解他经济上的需要；重视牧师婚姻生活等。
- (3) 帮助牧师面对不必要的冲突：应付那些以为自己凡事都对信徒领袖。
- (4) 与牧师沟通，了解他的立场及对圣经的看法。
- (5) 在长执同工会中不要一味逃避冲突，而成为沉默的一群，不要让牧师因为维护圣经原则，而受到无谓的伤害。

根据以上几点给自己一评估，身为一名同工你尽到本份了吗？



第五部分

这时刻的需要

——位立志要在新千年中革新生活的信徒，必须知道什么是这时刻最大的需要。

全权之神拣选我们成为蒙救恩的人，这实在是人生最大的荣幸。主应许我们可以在新千年中过革新的生活，有一个幸福的人生。但是我们也必须尽上人的**责任**：我们的生活离不开信仰，离不开教会。加尔文说：“与教会联合，就当继续与上帝相交”（注一，4.1.3）身为神国子民，我们有责任：“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

在本书结束前，每个人必须向神回答一个问题：什么是我对神国的责任？也就是说：什么是这时刻的需要？

我们可选择从三个角度来回应这个迫切的问题：作个神国门徒，作个神的工人；和作个神国好管家。求神帮助，让我们藉这三个方面被神使用，满足人生的主要目的：荣耀神，并且永远享受祂。

注一：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he Westminster Press, Phila., PA, 1960, 约翰·加尔文著“基督教要义”，基督教文艺出版社，香港，上册（1955年），中册（1957年）及下册（1959年）。

第20

作个神国门徒

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然而还有人疑惑。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6~20 节

什么是这时刻的需要？这个问题要看谁来回答了。对一个患爱滋病的人来说，他这时刻的需要是得到治这绝症的特效药；对一位婚姻刚破裂的人来说，能得到心灵上的安慰是他这时刻的需要；对一位失业的人来说，重找一份工作是他这时刻的需要。

但对一个基督徒来说，什么是这时刻的需要呢？

答案似乎也是一样地见仁见智。

当你进入教会，会听见信徒说，我们需要更大的教堂，有更多的停车位，及更多肯服事的人。去到福音机构，则会看到他们需要更多的同工，更多的金钱支持。参观宣教工场，会看到宣教士们需要更多的设备与金钱。

但更大的教堂，更多的同工，更多的金钱，更好的设备，真是这时刻神国的需要吗？

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如果我们没有清楚的答案，走的方向很容易就产生偏差，在事奉上也会因应急或应景而改变先后次序。要想回答这问题，我们就要看看什么是耶稣那时刻的需要？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6~20 节，不但提供我们主耶稣升天前那时代的背景，同时也告诉我们，什么是祂那时刻的需要：

“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然而还有人疑惑。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什么是这时刻的需要？不是更多的金钱，不是更进步的设备，也不是更大的教堂，而是人。

壹·这时刻的需要——人

圣经说：“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太二十八：16~18）在耶稣升天前，那时刻最大的需要不是金钱，不是设备，不是会堂，而是需要一批肯跟随祂的人。为什么呢？我们先看祂手边有什么，再看祂用来做什么：

一、耶稣手边有什么？

“十一个门徒……。”当时耶稣手边只有十一个人，祂就用他们去推动神国的事奉。

耶稣原本要差遣十二个人出去到世界各地传福音的，如今十二变成“不完全的十一”，但耶稣却仍要用他们来作祂“完全的工作”。耶稣当时手边所有的不多，不到一打的人，但这些肯委身的人，却终于靠神完成大使命，使教会在各地建立起来。

与耶稣相比，我们今天手边所有的东西实在太多了。

一九九一年初的“新闻周刊”，访问美国德川首府奥斯汀城中，一个拥有三千多会友的浸信会牧师。记者问他建立一个“成功的”教会该具备哪些条件？他说，他们教会曾用电话问卷的方式，找出四个人不肯去教会的原因：第一，教会中的人不友善；第二，教会常提钱；第三，牧师讲道太长；第四，儿童节目不好。

这位牧师说，他的方法是只用十八分钟的时间来讲道，从来不用稿子，而且不是站在讲台前，却是走来走去的。他保证每个主日，凡来教堂的人，都至少有两个人跟他握手问安。他在讲台上绝对不提钱，也不传奉献袋。他又特别声明，自己教会的儿童主日学教室及走廊，都是经儿童心理学家设计出来的。这个教会所拥有的是早期教会所望尘莫及的，但这是不是就是这时刻的需要呢？——一个能针对世人需要而设计的摩登教会？

有一次我去一个地方领会，当地牧师告诉我，他们数周前，刚结束一个教会增长的训练会。

讲员提到教会要增长，有四个不可或缺的条件：第一，儿童节目要好；第二，冷气充足；第三，厕所要干净；第四，停车场要大。这位讲员说，现在时代不同了，来教会的这些年轻专业人士是不能吃苦的。如果停车不方便，又没有好的设备与服务，他们就不愿意来。所以，许多人认为今天教会最大的需要，就是有更好的建筑物、更完善的设备及各类服务。但是从主耶稣的命令中，我们发现，祂并没有差遣一个停车场大的教会，或儿童节目好的教会进入社会。祂当时手边只有一小批人，而且是不完全的一批人。

导航会的创办人道森·卓门（Dawson Trotman）说过：“我们导航会不太重视资料。今天最大的问题就是，我们把应当用舌头来传的改成资料。其实资料只是工具，工具本身是没有用的……最重要的是那双能使用工具的手。”卓门认为人远比工具重要。这时刻的需要就是人。

其次，既然最需要的是人，那么耶稣叫祂手边的那些人做什么事呢？

二、耶稣吩咐什么？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 节说：“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耶稣升天前，对这十一个人所说的最后一段话，成为教会当遵行的大使命。祂那时刻的需要，就是要这一批不完全的人肯听从祂的话，今天也一样，**这时刻的需要就是要有一批肯听从祂的话的人。**

希伯来文“示玛”（Shema）一词，和合本译作“你们要听……”（申四：1）。这个旧约用语后来成为犹太的神学思想，叫做“听的神学思想”，也就是申命记六章 4 至 5 节的重心：“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華你的神。”这段经文是每位正统派犹太人从小就会背诵的经节。有人将之与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 至 20 节对比，称马太这段经文为新约圣经的“示玛”，与旧约的“示玛”一样，不可不听。

这时刻的需要是人，不仅是肯听主话的人，而且是能“行道”的人——即门徒。

贰．这时刻的需要——门徒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6、17 节还说：“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主耶稣升天之前，最需要的不仅是人，他所需要的是门徒。

主将大使命托付予十一个门徒，他们没有长老、执事或牧师的头衔，马太甚至也没有称他们为“使徒”。这些人唯一有的条件就是门徒。

但有时在教会里，有些人只有在有头衔或职位的情况下才肯事奉；没有头衔，就不事奉。其实主对所用的人所要求的唯一条件就是，他必须是个“门徒”。什么样的人才算是门徒呢？

一、肯委身的人

圣经说，他们：“去到耶稣约定的山上……”（太二十八：16）。门徒的第一个条件，是作一个在约定后肯赴约的人，也就是肯委身。这时刻需要的是肯委身的人，但肯委身的人却是不多。

我常有机会到各个不同的教会去，有的教会布告栏上排有“值班表”。有的排得非常细，一项小小的事奉，在不同的时候，得排上不同的人事奉，我有时看了不免为神叫屈。创造宇宙的真神肯为人屈身死在十字架上，而我们这些蒙受祂代死之恩的人，却对教会中一些易如反掌的事，连多做一次都觉得多余，而不肯作长时间的委身。不仅如此，有时自动在“值班表”上签过名的人，也不一定会按约定出现，他们对事奉爽约一点不在乎。其实只有长时间的委身，才能使我们累积经验，把事奉做得更完美。“抓公差”式的事奉，绝不是最美的服事神的方法。这时刻神需要有一批肯向祂委身的人，你我是不是呢？

我在教会中常作门徒训练的工作。有一次，一位弟兄要求我单独训练他，所以我们就约定，每个星期六早上七点45分会面，每一次他总是准时赴约，从不迟到。几次下来，我就知道他是个有作门徒心志的人，因他肯付代价跟随主。

二、受过教的人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16节提到：“往加利利去……。”所谓门徒是指受过教的人，这是第二个条件。这与主要门徒在加利利与祂相会有何关系呢？为什么主耶稣不在耶路撒冷城内，或在橄榄山上与门徒相会呢？祂不是在伯大尼对面被接升天的吗？（路二十四：50）祂为何要门徒往加利利去呢？

因为加利利是耶稣开始事奉的地方，也是门徒当初蒙召的地方。主耶稣不但要他们回到当初受教之地，回想当年与主一同学习的光景；更要他们今后用受过主教导的方式去事奉神。

今天教会中一个令人困扰的问题，还不是没有人事奉，而是少有人用主教导的方式事奉神；更大的困扰是太多人用世俗的方式事奉神！难怪教会变得世俗化了。

“门徒”不是一个头衔，也不是一个争取来的地位；所谓门徒乃是指一个正在受主操练的人。所以，任何一个基督徒如果认为自己已经不需再受教了，他就已经失去作门徒的资格。早期安提阿教会的教父伊格那丢（Ignatius）在殉道前，高举双手向天跪下祷告说：“天父，我现在终于成为你的门徒了。”门徒的一生就是受教的过程，若到死前都未偏离，那他就真是主的门徒了。

三、凭信心生活的人

圣经说，他们“往加利利去……。”（太二十八：16）主耶稣在升天前叫这些门徒往加利利去，不但是叫他们回到当初受教的地方，回想所学的种种教

训；同时也是要操练他们的信心。门徒的第三个条件是凭信心生活、行事。从耶路撒冷走到加利利需要好几天的时间，但到了加利利他们真会遇见复活的主吗？这是一条信心的道路。

哪些人可以作门徒呢？是要在信心上经得起考验的人。当年亚伯拉罕献以撒时，是走了三天的路程。是的，一、二小时凭心血来潮的事奉，是很容易做到的，但走三天却是很长的一个考验，随时都会回头。

多少时候，对你我来说，从耶路撒冷走到橄榄山去见主很容易，但叫我们长时间付代价走完漫长的泥灰路去见主，很不容易。也许你一面走，一面会问自己，主耶稣真会在加利利显现吗？或一面走一面埋怨。但主要求跟随祂的人走信心的道路，门徒训练就是操练你如何走信心的道路，你肯付代价学习如何作主的门徒吗？

四、敬拜耶稣为主的人

接着第 17 节说：“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然而还有人疑惑。”前文说到，门徒是一个肯委身，受过教，凭信心跟随主的人。但作门徒还有另一个条件，那就是“拜他”。“拜”就是“敬拜”，门徒是肯将自己主权交给主的人。

这时你也许已经开始想要退缩，作门徒的目标太高也太难了，如何能达到呢？请不要怕！马太此处告诉我们一个好消息！“敬拜”与“疑惑”是可以并存的。这些门徒见了耶稣，就拜祂，然而同时也有人疑惑。马太的神学思想是：门徒训练是使我们对主的敬拜越来越热心；而对主的怀疑越来越衰微的一种行道训练。

奥古斯丁曾针对第 17 节，提出两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 什么是我们没有见到，而这十一个门徒却见到的呢？
- 什么是我们见到，而这十一个门徒却没有见到的呢？

针对第一个问题，我们知道他们见到肉身复活的主；针对第二个问题，

我们知道我们见到主的教会在列国列邦中被建立起来的事实。神是公平的。祂给我们和那十一个门徒同等操练信心的机会。

这十一个门徒因为见过复活的主，就凭着信把主的大使命传扬出去，但他们在亲眼看见福音普及各地之前都殉道死了。今天我们这些有心成为主门徒的人，虽然不像当年的门徒那么有福气，可以亲眼见主，但却看见他们工作所带来的果效——福音经由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已传到地极——这不是别的，乃是复活主大能的作为。由此我们凭信得知，主耶稣的确是活的，我们要成为那十一个门徒的接棒人，继续传扬福音，把神道的种子撒遍世界各国角落。

是什么拦阻了我们在知道主耶稣已复活之后，却又不拜祂呢？是什么拦阻你我把生命的主权交给祂呢？把主权交出来，开始迈上信心的道路吧！

这时刻的需要是什么？主要的不仅是人，且要的是门徒，要的是一批肯向祂委身，受过祂的教导，肯凭信心行事，并且肯敬拜耶稣为主的人。但是单单自己修身行道作门徒，仍然不能满足这时刻的需要。

叁．这时刻的需要——作门徒训练的门徒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 至 20 节中，主交给十一个门徒一个大使命。这时刻的需要不只是有一批肯跟随主作门徒的人，更是有一批肯顺从主命，训练别人作门徒的门徒。为什么主需要这样的人呢？让我们从大使命的真义中去认识主对我们的要求。

首先，我们来看大使命的真正意义是什么？

一、大使命的真义——门徒训练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 至 20 节是主耶稣给新约时代信徒的“示玛”，祂要

求“你们要听”。许多人都知道大使命的重要，但却误解了大使命的真义。他们以为大使命就是以“去”为目标，“要去传福音”。如果主只要你我去传福音的话，那么那些已经得救，却又没有经过训练的人，如何能继续把福音传出去呢？

在第18至20节中共有四个动词：“去”、“作”、“施洗”及“教训”。但其中三个希腊文动词已转变为分词，用来形容这段经文中唯一的动词。所以，只要我们能找出这段经文中哪个是真正的动词，那就是大使命的目标！而这段经文中唯一的动词是“作”字，所以大使命的中心思想是使万民作主的门徒。换句话说，主要求祂的十一个门徒作门徒训练。**这时刻的需要是作一个肯训练别人作门徒训练的門徒。**

在了解大使命的真义后，我们且来看如何参与大使命的工作：

二、大使命的参与——一代传一代

参与大使命听来不是容易的事，难怪教会不肯接受这个托付，信徒一听就想退避三舍，他们也根本不觉得这是他们的责任。因此我们要先有认识后才能参与。

■ 什么是信徒对实践大使命应有的认识呢？

第一，命令

第19节说：“所以你们要去……。”这句话是命令语态，我们对大使命是没有选择的，信徒已经蒙召要承受这个托付。今天教会对大使命的实践没有好好教导，以致信徒误以为只是有“恩赐”和“呼召”的人才有此责任。其实不然，这是一项命令，人人都当遵行！

第二，目标

第19节说：“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大使命的目标是训练人作主的门徒。请注意经文中的“我的”二字，这表示作门徒训练的人，是把受训练的人带到主面前，不是带到自己面前（西一：28~29）。

第三，能力

遵行大使命的能力来自耶稣。因为主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祂拥有所有的权柄，并且当我们去推动大使命的工作时，主应许说：“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祂的同在表示祂能力的同在。许多信徒不参与大使命，是怕自己没有能力及装备。其实实践大使命的能力来自主耶稣，问题不是我们能不能，而是肯不肯把自己接上这个能力之源。

■ 如何参与大使命——相信基督掌王权

对大使命有了正确的认识之后，就要亲身参与门徒训练的工作，如何开始呢？首先，**要有正确的心态，相信基督掌王权**。如果你信祂是王，你就会遵守祂的命令；如果你相信祂掌王权，你就会相信祂有能力。

其次，要尽上**人的责任**，顺从主作门徒训练。你的责任是去遵守作门徒训练的命令，至于工作的成果，只要凭信心交在那施能力的主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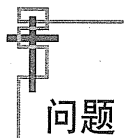
门徒训练是一代传一代的训练。我们的责任是将“凡主所吩咐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凡由主听来的都传给下一代，如保罗训练提摩太的方式一样：“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提后二：2）此处包括四代的教导：

保罗→提摩太→忠心能教导的人→别人

只有经过一代代的门徒训练，教会才能栽培出有根有基的基督徒来，神的国度中才能产生一批批经得起雨淋、水冲、风吹的门徒；也只有这样，福音工作才能做得更快、更普及。

这时刻的需要就是要有一批相信神掌权的基督徒，我们的责任是顺服祂的命令。这时刻的需要是有一队为主而活的精兵，以主的命令为重，随召随到。

主需要这样的人，我们需要肯委身作主的门徒，同时也训练别人去作主的门徒。这是参与实践大使命的唯一途径，只有肯这样做的人才能满足这时刻的需要。



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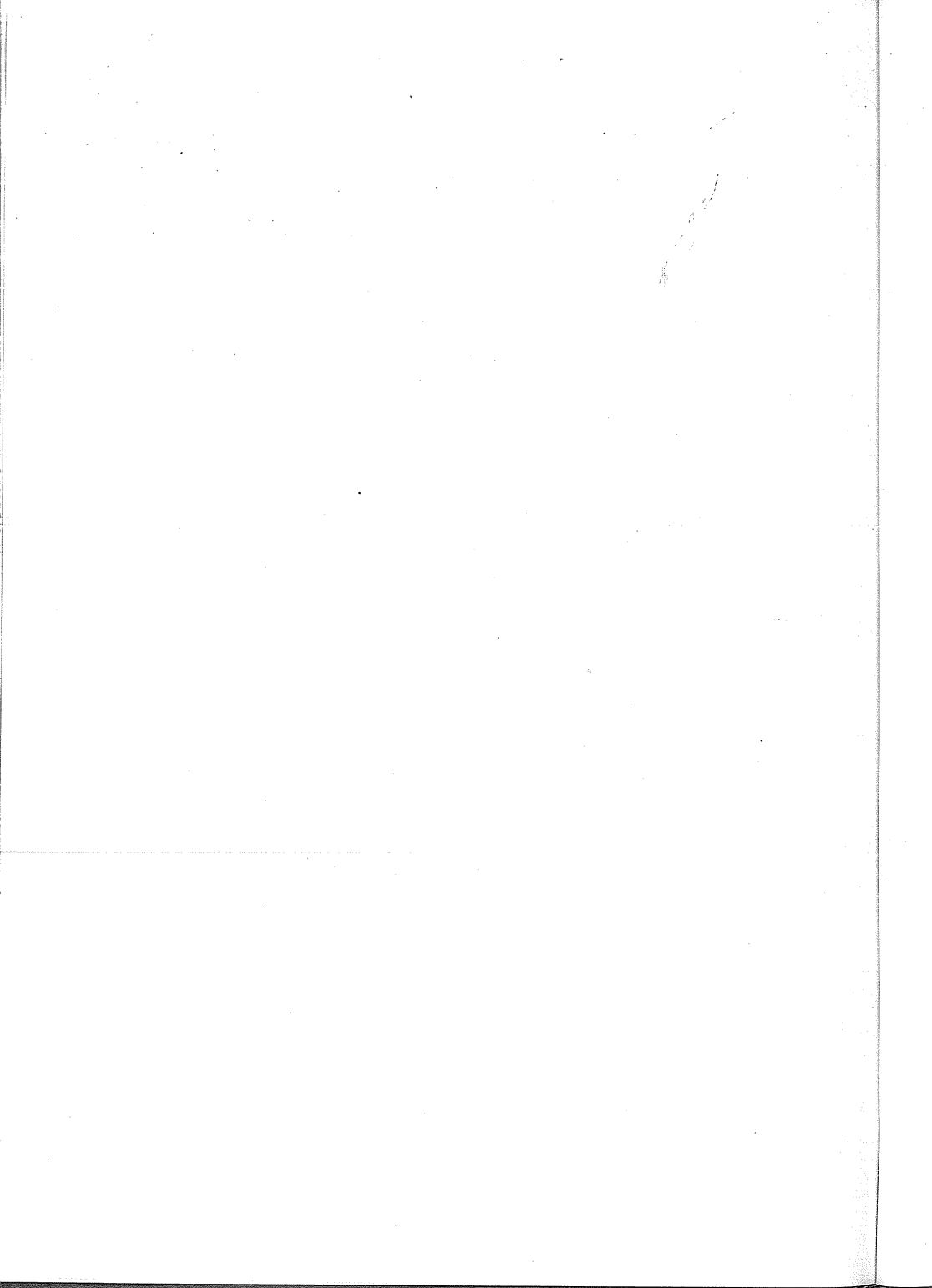
什么是大使命的目标？为什么？

回应：

为什么许多教会都没有在实践大使命？

自我评估：

按照本文中作门徒的条件，试衡量一下，你是否是主的门徒？你欠缺了什么？需采何种实际步骤和计划操练自己呢？



第21

作个神的工人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看哪，犹太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我分派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凡心里有智慧的，我更使他们有智慧，能做我一切实所吩咐的。”

～ 出埃及记三十一章 1~6 节

这时刻的需要是什么？是神的工人。

实际上无论历史中的哪段时刻，神最需要的就是工人。神国无论什么时刻都需要工人！

许多年前，我应邀去美国威斯康辛州米城教会领退修会。那次的退修会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这一方面是因为营地座落在景色秀丽的日内瓦湖边，那正是当年宋尚节博士灵里得到复兴的地方；另一方面我已全时间奉献，身心有些疲惫，作为神的工人，我体会到自己灵里需要复兴。

站在日内瓦湖畔，微风迎面吹来，五月的威州还是凉凉的，背后传来的则是米城教会年轻人游戏竞赛时阵阵的欢笑声。这些情景使我不禁想起二十多年前的自己来。那时我刚在依利诺大学得救，参加生平第一次的基督徒退修会。我一人通勤赴会，太太则在家待产。每晚从退修会营地回到家中，我就坐在床边，把一天听来的道全讲给太太听。不管是布道，还是培灵的信息，我都要兴奋地重述一遍，太太也听得津津有味，并笑我说，能讲得这么有条理，将来说不定也可以作传道人，这点倒真给她说中了。

湖中微风吹起的阵阵水波打在岸边，好似这四年奉献道路上所遇见的冲击打在我心灵的岸边。奉献生活有苦、有乐；有欢呼、喜乐的时刻，也有孤单、流泪的时刻。在我的日程表里，一个月、一个月的光阴总是好似流星般地飞逝而去。在这个少有的安静时刻里，面对澄清的湖水，我试着体会半世纪前，宋尚节博士的心情。也许他就站在我所站的角落，面对着同样一片秀丽的湖景，是什么异象使在这湖旁得着灵里的复兴？我也需要类似的复兴。我祷告神说，愿感动宋尚节的灵加倍地感动我，因我需要这加倍的能力，助我继续走完神摆在我前面的道路。

常有人问我被召的感觉，我总是告诉人，这不是一条好走的道路。多少时

候我也会问主，你不是呼召我出来祈祷、传道吗？为何我每天面对的却是那些艰难、繁重的事务，与孤单的事奉生活？但每当我这样问主时，耳边就会响起那首老歌：“哦！你的爱不容我离去。”这使得我再度肯定自己，不论天涯海角，不论患难、困苦、逼迫、忧伤或死亡，我立志一生要作神的工人，走完这条当走的道路。

是的，神的工人要走的路，不是一条易路，要过的门是一道窄门。神的工人要承受得住身体的疲倦，常与家人分离的生活，事奉上的压力，也要能承受心灵上的重担。放眼全球华人福音工场上的需要是如此庞大，神的工人人数如此稀少。历世历代以来，神工场上最大的需要就是工人，这也是这时刻的需要！我深信今天神正在各地呼召工人，我也巴不得能看见有更多的华人信徒听得见神的呼召，而愿意出来投身于神国度的扩张上。

让我们用比撒列这个神呼召建造会幕的工人为例，一同思想神工人不可或缺的条件。我在此所谈的工人，并不只限于全时间服事神的传道人。凡神所用的人都是神的工人。

比撒列是神所拣选的工人，他的使命就是建造神的会幕。从他身上，我们可以看出一个神工人应具备的条件。首先，他必须明白自己是个被召的人：

壹．他是个被召的人

出埃及记三十一章2节说：“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一个神所用的人，首先必须是个被召的人。“呼召”对神的工人来说，有极深刻的意义和目的。

一、呼召的意义

“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呼召对神的工人有何意义呢？“提他的名”表示，神从万人中对这人有个别的呼召，为的要使用他。

首先，呼召能使工人确定自己的身分。呼召该是一个清楚、属自己独有的经历，随呼召而来的是对某项事奉强烈的负担。历代的神仆多半有被召的经历，这种经历不单是身分上的确定，也表示说，从此我不再是自己的主人，而是神的仆人；同时呼召对神工人日后能否持守他的事奉，也有很大的关系。在事奉上遇到艰难、挫折时，他会因有清楚被召的经历，而不必怀疑自己应否继续投身事奉。

其次，呼召使神的工人认定自己的服事。神对这人有个别的呼召，为的是使用他作一项特别的任务。出埃及记三十六章2节说：“凡耶和华赐他心里有智慧，而且受感前来作这工的……。”“受感前来作这工”这句话，表达出事奉上的托付与负担，显出蒙召的人对神所指定的事奉，有一种特殊的认同感。一个蒙神呼召的人，不是按自己的负担和兴趣去事奉，乃是按神的感动去服事。换句话说，对蒙召的人来说，他意志上的选择并不是完全自由的。

今天在神的工场上，有不少工人只要事奉一不合他的心意，他就立刻换一个服事。在教会中他可任意选择爱事奉的岗位，也可任意选换想服事的教会和福音工场，这种爱换就换的心态，表明他还不是一个真正被召的工人。

看过呼召的意义，我们且来看呼召的最终目的是什么？

二、呼召的目的

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神提一个人名字召他，是有目的的，为的是把他分别出来替他作工。呼召有“分别出来”之意——分别出来不再作自己的事，而是作神的事。呼召的最终目的是在建造神的国，而不是建造人的国。

比撒列蒙召是为神建造会幕。比撒列是位巧匠，他可以选许多其它建筑工程作，但他“受感前来作这工”，“这工”特指为神建造会幕，因为神从众人中“已经提他的名召他”。比撒列是神挑选的一个人，是被神差派的一个人，他也是被神命令去将自己分别为圣、建造会幕的一个人。

被神呼召的工人甚至不可将自己的服事当作事业来努力。他做的完全是

为神的国度而做；不是为自己出名而作，乃是为荣耀神的名而作；不是为自己的教会或福音机构而作，而是为神的国度工作。

乌西雅就是一个例子，他可算是犹大国的一位贤君，但他却是为满足自己的野心而作事。圣经说：“乌西雅的名声传到远方……他既强盛，就心高气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进耶和華的殿，要在香坛上烧香。”（代下二十六：15~16）进殿烧香本是祭司蒙召作的事，但乌西雅骄傲到一个地步，以为自己任何事奉都可插手，包括祭司的工作在内。因此神立刻惩罚他，“在耶和華殿中香坛旁众祭司面前，额上忽然发出大麻疯……乌西雅王长大麻疯，直到死日……与耶和華的殿隔绝。”（代下二十六：19~21）

乌西雅的错误在于，他忽略了神对他的呼召，因而越过自己的身分及服事，把神的事当作自己的事业。

神呼召工人的最终目的，是叫这人将自己与世人分别出来，不再为自己活，而为神活，专作神国的工作。呼召的意义就是，我可以放下一百件能作的事不作，但神召我作的事，连一件也不能不作。耶和華提名呼召以撒列，将他分别出来，不作其他事，只单单参与会幕的建造。每个神的工人都该有比撒列的精神——认清呼召的意义与神呼召人的最终目的。

貳 . 他是个被圣灵充满的人

出埃及记三十一章3节说：“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一个被神用的人，不但必须清楚神的呼召，同时也必须是个被灵所充满的人。为什么呢？因为圣灵会加给他事奉上所需特殊的能力，来完成神的托付。被神的灵充满会带来什么能力呢？三十一章3节指出至少以下三方面：

首先，**一个被灵充满的人，必是个智慧人。**三十一章3节说：“我也以我

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慧。”什么是智慧呢？智慧就是认识神，箴言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一个被神的灵充满的人，认识神的性情，认识神的旨意，他能按神的旨意作成祂的工。所以经上说：“凡心里有智慧的，我更使他们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出三十一：6）

神的灵充满了比撒列和他的同工亚何利亚伯，使他们有智慧，可以按照神藉摩西所启示有关会幕的细节工作，把这工程作得完美，合乎神的心意。

今天在教会中服事主的人，同样也该是被神的灵所充满的人，满有属天的智慧来服事人与神。一个凭自己能力来事奉的人，不可能蒙神喜悦。犹大王乌西雅虽是好王，但他凭己意事奉时，神就让他“额上发出大麻疯”，直到死日。唯被神的灵充满的人，才能得到神所赐的智慧，作成祂的工。

其次，一个被神的灵充满的人，必是个有分辨能力的人。三十一章3节说：“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聪明……能做各样的工。”这里的聪明更恰当的说法是指“分辨的智慧”，也就是所罗门向神要的那种智慧。所罗门曾向神求说：“求你赐我智慧，可以判断你的民，能辨别是非。不然，谁能判断这众多的民呢？”（王上三：9）神听了所罗门的祈求，因此圣经紧接着就提到两个妓女为争一个孩子的诉讼案，显示所罗门如何表现出自己的确有神所赐分辨的智慧。只有圣灵能赐我们分辨的能力，使我们知道如何解决眼前的难题，就如比撒列有智慧，知道如何为神一连串造出许多复杂的器具：法柜、圣衣、香料等一样。

今天的教会实在需要更多因被神的灵充满，而有分辨能力的人，来带领教会前面的方向。在这个闹时间荒的二十一世纪里，教会领袖必须能明辨什么是教会该走的方向，哪些真理是必须持守到底的，哪些聚会活动是可取舍的。教会的财力、人力的分配，主要是靠这批有分辨能力的人来支配，因此今天的教会需要更多像比撒列及亚何利亚伯一样的人来参与，一同建造神的国度。

最后，一个被灵充满的人必是个有技巧的人。出埃及记三十一章3节说：

“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能作各样的工。”这里的“知识”是指“由经验累积而来的知识”，亦可译作“技巧”，这是因在圣灵充满之下作神工作时，所需的特殊技巧。比撒列本来就是一个巧工，但当他被圣灵充满后，神赐他更多特别的技巧，使他能作“各样的工”。

很多弟兄姊妹都知道，神给了“更新传道会”一项又大又难的工作，就是出版“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简称“研读本”圣经。这项工作真好像是在建造一个文字的“会幕”。我们必须作得很精确，盼藉这本圣经，把人带进神的话语中，与神亲密的相会，享受神的同在。在这整个制作过程中，我们需要各种不同恩赐的“巧工”。

一次在美国东岸家庭夏令会中，我与弟兄姊妹们分享到制作“研读本”圣经其中一个难处，就是电脑排页的问题。会后一位弟兄毛遂自荐地说，他有负担愿在这方面有点服事。经过九个月的努力，他终于制作出一个电脑程式，可将四种复杂的资料档案送入电脑后，由电脑自动排页。这位弟兄屡次告诉我，这实在是圣灵的工作，他并非电脑程式专家，只是一位常用电脑的大学教授，但藉着他们教会弟兄姊妹的代祷，他体会出圣灵在动工，赐他特殊的技巧，解破了一个排版软体结构的暗码，建立起一套使“个人电脑”可直接与母机相连的电脑程式。当一个工人被神呼召出来从事特殊事工时，圣灵就会赐下作“巧工”所需的特殊能力，使他“能作各样的工”。

神所用的人不仅需要是祂所召的，不仅是被神的灵所充满的，他还必须是那个被训练过的人。

叁。他是一个被训练过的人

出埃及记三十一章3、5节均说：“能做各样的工。”一个神使用的人，不只是个被神所召，和被圣灵充满的人，他也必须是那个经过训练与装备；有“才能”作工的人。

为什么神所用的人必须是一个受过训练的人？因为受过训练，人才会变得成熟，也会得到作工的技能。

一、成熟的人

摩西论到比撒列时，用了一个重复的句子：“能作各样的工。”（出三十一：3,5）第4节时，则说神要使比撒列“能想出巧工……”。这表示神的工人必须经过训练方能作工。一个能独立创作的人是个成熟的人，同样，一个能独立作工的人也必须是个**成熟的人**。

迈尔（F. B. Meyer）说，在他年方十四岁时，就有奉献作传道人的心，他的父亲非常高兴，把他带到教会的牧师面前，请牧师带领他，教他如何服事神。但迈尔的牧师不肯收他，劝他父亲叫迈尔先去社会上工作四年，有了待人处事的经验后再说。迈尔的牧师又说，经过社会四年的考验后，如果奉献的感动仍是如此强烈，就可以回来跟他在教会中服事。

迈尔对这忠告非常感激，四年的社会经验使他变得成熟了不少，他再度回到自己的教会，奉献给主使用。今天许多在教会和福音机构中服事神的工人，个性不够成熟，往往连待人处事的一些基本礼貌都不懂，在个性上也没有经过磨练，这样他如何能有效地服事神与人呢？

二、有技能的人

一个神的工人不但是成熟的人，他还必须是一个**有技能的人**。出埃及记三十一章4,5节说：“**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比撒列是个能造金、银、铜器的人，能刻宝石，又能雕刻木头的人。换句话说，他能用各种材料，用技巧把它们造成神所能用的器具、衣裳来。同样，一个神所用的人，必须在职业上或工作上受过严谨的训练和装备，这样他才能藉神所赐的力量，用各种不同的材料为神国制作合用的器皿。

在教会与福音机构中服事的人，不但必须是个成熟的人，也必须是一个有技能的人。他必须是个能在社会上百事都可作却不去作，为着神的故，选择一件事奉，好好服事神的人。今天有许多人躲在教会中，打着事奉神的旗号，本身无论在技巧或待人接物上，都经不起社会的考验，这是可悲的事。同样悲哀的是，那些能经得起社会的考验，个性成熟，做事老练，又有特殊技能的人，却留在社会中，不愿把自己奉献给主使用。

三、听话的人

一个被训练过的人，不但是个能作工的人，他也必须是一个**能按吩咐作工的人**。出埃及记三十六章1节说：“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并一切心里有智慧的……知道作圣所各样使用之工的，都要照耶和華所吩咐的作工。”

一个被训练过的人，是一个能谨守、遵行规律的人，他必须是个受过工作纪律的训练，能在神的规律上谨守的人。要完成神召我们作的工作，我们这些工人必须能凡事“照耶和華所吩咐的作工”，他必须是个谨守的人。

当摩西从西乃山上下来时，除了带来十诫这个伦理上的律法外，同时也带来造会幕的吩咐。出埃及记三十五至三十九章指出建造会幕的各种细节。经上说：“耶和華怎样吩咐的，他们就怎样作了。摩西看见一切的工都作成了，就给他们祝福。”（出三十九：43）一个神的工人必须带着**谨守的心志**来完成神对他的呼召，他必须带着**顺服的态度**，以熟练的技巧完成神的吩咐。只有按神旨意完工的，才能得到神的祝福。

做一个神的工人必须是个听神话的人。要顺服就必须肯在神的话上下功夫，研读圣经，受神话语的管制。

一个火车头只有留在轨道上，才能走很长远的路。这也是一个工人必须受训练的原因，没有一个神的工人是可以不受拘束和限制的。连保罗这个神所重用的工人，神都用一根刺来限制他，免得他过于自高。神的工人若缺乏谨守的心，脱离神规律的轨道，他就不可能成为神合用的工人。

运动员和学艺术及写作的人都知道，很少人能单凭天分而出人头地。无论是运动家、艺术家、音乐家或作家，都必须经历过严谨的训练过程，更何况神的工人呢？

海明威最后的一部著作，也是他最出名的一部著作，“老人与海”，是经他重写过七十遍后，才交给出版商付梓的。许多人以为他那时已名满天下，提笔即可成书，其实不然，他依然存着严谨的态度写作。他较早期的作品“战地钟声”亦然，单是针对该书的最后一页，他就重写过三十九遍。如果一个属世的作家对自己写作的使命尚存如此认真的态度，我们这些自称为服事万王之王的信徒，怎可不肯受训练，单凭自己一点天分，就随随便便地事奉呢？我们怎可不肯受任何拘束，只凭自己的心意，爱如何事奉就如何事奉呢？

一个被训练过的人必须明白神的话，也要被神的灵所充满。神的话带来规范，而神的灵带来自由；规范中有自由，而自由中有规范。神的话与神的灵相辅相成在神的工人身上动工，使他成为一个被神训练过的人。

这不仅是个闹时间荒的时代，也是个闹人材荒的时代，神的国度中实在太缺乏合神心意的工人。今天神国度中需要有听见神呼召声音，肯献身为主的人。然而不是所有肯蒙神呼召的人，都是被圣灵充满，有智慧、有分辨的能力，也有技巧的人。也不是所有蒙神呼召又被圣灵充满的人，都是愿意被训练的人；举凡神的工人必须肯受操练及装备，能按神吩咐行事。

愿神对我们每个人说话，让我们用正确的事奉态度，成熟与人相处的经验以及肯受装备的心志，向神、向人印证说，我们对神国度的推展的确是有负担，是有神呼召的。求那当年感动宋尚节博士的灵，今日加倍的感动一批专职的基督徒，出来装备自己，成为建造神国的工人。



问题：

蒙召的经历为何对神的工人如此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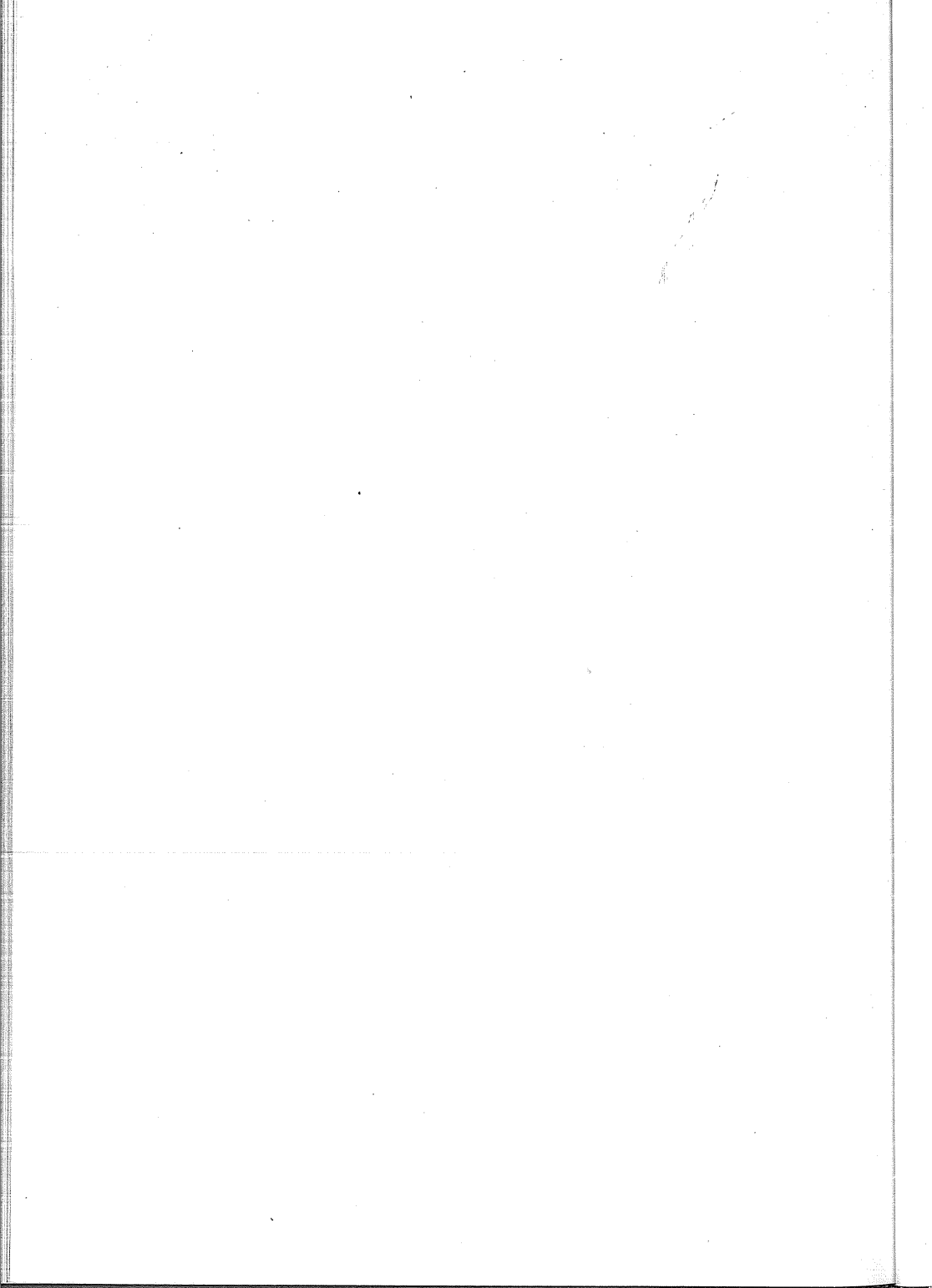
回应：

你如何能成为一名常被神的灵所充满的工人？

- (1) 过圣洁的生活
- (2) 在神话语上追求
- (3) 藉祷告亲近主
- (4) 花时间默想神
- (5) 其他

自我评估：

任何工场都很缺乏神的工人。主告诉我们当如何去求得工人？你如何可以参与这项事工？你自己愿意被神差遣去为祂收割庄稼吗？



第22

作个神国好管家

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儆醒祷告。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你们要互相款待，不发怨言；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彼得前书四章 7~11 节

当当我写到本书“新千年中的生活革新”最后的一章时，正遇见一个关键性的时刻：一个新千年（Y2K）的前夕。我问自己，如果主今夜来的话，我愿从袖口中得到什么样的称赞？

我相信自己会毫不犹豫的回答说，但愿能从主的口中，听见祂称赞我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太二十五：21，23）这是我一生的祈求，盼望一生的服事，能由主得到这样的一句评语。

我也希望举凡跑完这一生的路程的人，在见主面时，能从袖口里听到祂对忠心服事祂的人的称赞。

在这新千年中，让我们一同追求如何作一个神国好管家。

一九九九年许多人被一桩家喻户晓的题目弄得够烦了，就是要赶紧准备：“千年虫”所将带来的那阵恐惧风！不管你我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如何，我们都会发现：先进国家的政府和一些大企业，包括与国防系统、航空控制局、能源、航运、金融和电讯有关的机构，都已投入上千万美元，设法改善“千年虫”的问题。这些努力不会只是空穴来风，而是要弥补上一代为了走捷径，所带给我们的困扰。本来年代该用四位数代表的，然而过去一些自以为聪明的人，却只用了两位数。譬如，用50来代表1950年等。但现在主后2000年将到，问题就来了，电脑将如何识别00这个数字？是代表1900年？还是2000年呢？

这就是象征体系所带给人类的窘境。如果社会上所讲的这些事真会发生的话，我们基督徒有无可能也必须面对另一个类似的情况呢？神会否藉着“千年虫”作为警告，促使祂的子民谨慎、儆醒；不是为了“千年虫”近了，而是因为那真正可畏的日子近了！

从初期教会开始，历世历代的圣徒都一直在准备自己，等待主再来的那

日子来到。单从过去几年看来，美国的社会及政治发展，人心的转变，以及国际情势的迅速发展，已够令人体会到那日子的确近了。近几年来，美国总统的不道德行为；美国社会青少年的凶杀案频繁，再加上一些不同种族间的彼此屠杀等。我们这些跟随基督的人，也当思想，该如何准备自己面对主耶稣的再来呢？

使徒彼得说：“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儆醒祷告。”（彼前四：7）但如何过一个谨慎自守、儆醒祷告的生活呢？彼得给了一个很切实的答案。他用好管家作比喻，准备主再来应有的生活形态就是作个神国的好管家！

我们当作一个神国的好管家：在我们的服事上要善用主给我们的恩赐，并靠主行事；并且要以单纯的动机事奉主，去扩展祂的国度，荣耀祂的名。让我们先从第一个角度来看：好管家善用主人给他的恩赐去服事。

壹·好管家善用恩赐服事

彼得说：“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前四：10）要作个好管家，首先该知道**我们个人的责任**。神要你我将恩赐完全地运用出来，这是我们每个人的责任。换句话说，好管家必须把自己献给主人。

其次是知道**我们对别人的责任**，神要藉我们服事我们周围的人，并帮助他们将自己的恩赐也运用出来，一同服事主。让我们从这两方面来思想：

一、好管家应当忠心服事主

彼得前书四章 10 节：“要照所得的恩赐……服事，作神……的好管家。”面对主的再来，彼得劝诫我们在作个好管家时，首先要将自己的恩赐完

全奉献给主使用。

彼得为什么会想到用“好管家”为比喻，来形容等候主再来时我们应有的态度呢？原来他是跟主学的。主在离开世界之前，曾对门徒说了几个作好管家的比喻。彼得是个好学生，他掌握住了主宝贵的遗训（太 24，25 章）。

譬如，主曾说过一个有关才干的比喻（太二十五：14~30），他说“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着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帐”。这段经文记载，主对那赚了五千及二千的仆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

这个比喻至少教导我们三方面的功课：第一，管家的职责。主人要外出，于是将“家业交给”仆人们管理；第二，日后仆人交帐的时候会来到。主人回来时，要和管家“算帐”；第三，好管家是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让我们藉此比喻来思想如何等待主的再来。

第一、明白自己是个管家

“管家”这字的意思就是奴仆，他是一个仆人，受了将外出之主人的吩咐，代主人管理产业。这至少代表几方面的意义。首先，管家所有的，并不属于他，乃是主人的。他只不过是受了主人之托，管理这些东西，所以作管家的要了解自己的身分，当谦卑。

其次，管家能有产业可管，全是主人的恩典，是神给的恩赐。神会分配恩赐给各人，每位信徒至少会有一种恩赐。信徒要去发掘神给的恩赐，不可将之埋藏起来。

第二、明白自己不仅是管家，且当作个好管家。

因主人要回来“算帐”，所以我们人人当作“又良善又忠心”的管家。彼得说，等待主再来最好的态度就是下决心作个神国的好管家。好管家不是照世俗的方式来管理神国的事，也不是将恩赐只用在为自己财产增值上，却将属灵恩赐埋起来不用；好管家是为别人的益处来使用神给他的恩赐。

好管家除了要将自己献给主使用之外，另外还有一个责任，即帮助别人发展他们的恩赐，好带领他们一同服事主。

二、好管家用恩赐彼此服事

彼得前书四章10节说：“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要藉着彼此鼓励，激发彼此的恩赐，相互地服事。好管家不但对自己的恩赐有责任，对别人的也有责任。他要帮助别人发掘恩赐，好彼此服事（来十：24）。

在彼得前书四章8至10节中有一个钥字：“**彼此**”，这是一个主题。彼得说：“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要**互相**款待，不发怨言”，“各人要照……恩赐**彼此**服事”。属神之社团的人在生活、事奉上需要彼此合作。作个好管家必须使神国仆人间彼此同工，才能发挥最大的事奉果效。因为神在神国中赐下百般的恩赐，好管家当动员神国中所有的人，“各站在各的地方”（士七：21），一同服事主。

对教会增长颇有研究的美国休士顿中国教会陈国安牧师这样说：“教会增长之难，难在有效动员”“有效动员的秘诀，就是把合适的人，安排在合适的岗位上，去做合适他的工作”（注一）。实际上，这就是保罗的教会增长论：“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四：11~12）。

当主来的日子临到时，凡属祂的人，都要被祂招聚起来（太二十四：30~31）。如今，主来的日子近了，那些等待的人要表现出主里的合一和内聚力。彼得劝勉会众要培养这项“彼此服事”的德行，彼得前书第二、三章的主题就是“行善”（彼前二：15，20；三：11，13，17）。

彼得甚至要求信徒，将这种品德反映在对待仇敌上，若想做到这点，我们则要先将善行表现在自己人当中，也就是弟兄姊妹当彼此行善。这也是教会肢体生活及事奉上最实际的表现，“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弗四：16）。

彼得关心的是，他的读者在“万物的结局近了”之时能预备妥当。也就是说，信徒在每样事奉上，要达到爱神与爱人的要求。加尔文这样说：“主之所以如此分配祂的恩典，乃因人的需要不止一样，人也不能只靠自己就够了。人人都需要帮助，也要成为他弟兄的帮助。这是神在人间设立的一个方法，好叫人彼此培养友谊，因为没有人能不靠别人帮助而生活。这种合一的精神，异教徒们觉察到，而且作到了。但是彼得教导我们，神如此设计，乃是为了要人与人彼此学习联结在一起。”（注二）

好管家除了要善用主人百般的恩赐，还要靠主人的资源和能力行事。

贰 . 好管家靠主服事

彼得前书四章 11 节：“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当彼得讲到恩赐的正当和忠实用途时，他选择了最大与最通俗的两个服事为例，来说明为何好管家需靠主人的资源和能力服事。首先，让我们看，在神话语的服事上，当如何靠主？

一、在讲神的话语上靠主服事

彼得在此说：“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讲道的必须靠主服事，才是个好管家。“讲道”是作主的出口，这代表对神在敬拜上的服事。“讲道”不单指崇拜时讲道，它可以延伸得更广，包括教导及劝勉，这都是神给祂子民恩惠去事奉的例子。彼得说“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这是什么意思？让我们先看“按着神的圣言讲”不是指什么，然后才看它是指什么。

“按着神的圣言讲”，不是指用第一人称的方式，亦即旧约时代先知讲话的方式来说话：例如用“耶和華的话临到……”，或是“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你们要省察自己的行为……我就……”（哈一：7~9）等语气对

人说话。现在已是新约时期，我们无法赞同这种讲道或说话的方式。“按着神的圣言讲”，是指在讲话的态度上要庄重和谨慎，在内容上要忠于并尽量接近神的话。

为什么我们要用这种态度和内容讲道呢？因为，第一方面，讲道是最重要的一项事奉，会带给会众很大的影响，因此要格外的谨慎小心；第二方面，这是一项伟大的工作，在教导神的圣言时，我们代表基督（彼前四：11上，注二）。

我们如何能按着神的圣言讲呢？这就需要照主的话去操练了，也就是接受装备，研读圣经，否则如何能讲出造就的话语？

二、在服事人上靠神的力量服事

彼得前书四章11节又说：“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在彼此服事时，当靠神的能力服事。

这里的彼此服事和“彼此切实相爱”以及“互相款待”是有关连的，且有其旧约希伯来文化的背景。以后者“互相款待”的服事为例，彼得劝告人服事时要能“不发怨言”。因为在当时的社会，没有旅馆的设施，旅客要靠路途上的家庭接待；而客旅离开时，应视接待的程度，留下一些礼品或货币作为回报。彼得劝告他的读者说，对那些要求过分，或者占了房主便宜的人，主人们不要介意，更不可发怨言。

为什么在服事人的事奉上要格外靠神的力量呢？因服事人比事务上的服事复杂得多，很容易叫人因气馁、灰心而中断。服事人需要以谦卑、耐心的态度，并凭主的能力去事奉。如果单靠自己的能力去服事人，不单效果有限，而且会有终止的时候。但是靠神的能力去服事，就不容易间断。

有一次，一个年轻人随同他的父母来参观更新传道会。他是一位唐氏儿。但感谢主，在他父母耐心的教导下，他不但进了普通学校，在功课上也只比同年纪的晚两年；而且他已重生得救，并有心服事主。他的见证深深感动了

我。我问他如何能有这样的突破，他说：“我只不过是一个小水车，只有当我与水源相联结时，才能被带动；主就是我的源头，祂给我活力作工。”的确如此！在事奉上，我们一定要接上源头，靠神的力量去作工。

说实在的，你我都不过是一部小水车，主说：“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约十五：5）彼得用的两个例子并非彼此不相关的。他不是讲“讲道”的，就不需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也不是说服事人的，就不必要“按着神的圣言讲”。彼得的劝告是视事奉重点的不同而异。另外，在对神的敬拜和对人彼此间的服事上也是相关的，而且是相辅而成的。前者是话语上的服事，后者是实际行动上的表露。

最后，彼得说到，等待主再来时，好管家的服事还有“最要紧的”一点：

三、好管家靠神的爱服事

彼得前书四章8节：“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得提醒我们，等候主来的日子时，“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好管家靠主服事。他不但要**靠神的话，靠神的能力**，还有不可或缺的是，要**靠神的爱**去服事。

人是不完全的，尽管尽力设法依靠主服事，也仍会有欠缺，这时就必须用爱来遮掩我们的不足。“爱能遮掩”的意思就是爱能促进赦免，把人和人之间的空隙，那个不完全、不美善的行为弥补起来。所以使徒保罗说，“爱是最妙的道”（林前十二：31）他指出运用所有属灵恩赐的正确方法就是爱的方法。他没有视爱为一种恩赐（注三），爱是圣灵所结的果子（加五：22），是藉着神的灵操练出来的神国气质。

多年前，我们教会里的一位弟兄，很偶然地在7-11青年商店中，遇到一位进来问路的中国人。那人是从国内来的，刚从美国南部开车到新泽西州。这位陌生人手头颇为窘迫，想找一家便宜的汽车旅馆住下，找工作干活。这位好心的弟兄就把他接到教会住，教会中有一对夫妇每天供给他三餐，也托弟兄姊

妹替他找工作，并请人为他代祷。这位从南部上来的中国人原本想逃脱从前那个不顺意的困苦环境，却因为来到了一个爱的环境，得到了释放。爱不但把他心中的忧愁、苦毒遮掩了起来；奇妙的是神藉着弟兄姊妹之爱，软化了他的心。他接受了福音，认耶稣为救主，接着神也赐给他一份专业的工作。

神是爱，神以爱激发起我们对祂的爱。只有当我们屈服在神的爱之下时，我们的事奉才有爱的流露，也才能发挥最大的果效。所以好管家一定要靠神的爱服事。

作个神国好管家，不但要善用主人给的恩赐服事，靠主人的资源和能力去行，最后还要单单为了主人的利益做事。

叁·好管家为主服事

彼得前书四章 11 节下半段说：“**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彼得最后说：作个好管家，其服事动机与目的都必须正确。他不是为着自己的利益，而是单单为了主人的利益与荣耀而服事。

这一点实在是太重要了！多少信徒，甚至包括少数神的仆人们在内，其晚节不保的一个关键因素就是，服事主的动机与目的在不知不觉中变得不单纯了。结果很可能在神最终的审判时，无法被算是“神国的好管家”。

一、好管家服事动机单纯

彼得在这段经文中，劝勉我们说：“**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管家的职责是让主人，而不是自己，“在凡事上”居首位、得利益。管家的服事动机是出自欠神，愿意在敬畏神和诚实作工的态度下，回报主的恩典与慈爱。出于这种动机的事奉才有活力，工人才会肯尽上最大的力量事奉。

二、好管家服事目的明确

彼得又说：“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彼前四：11）好管家服事的目的是让一切荣耀、权柄都归于神。管家所有的一切，包括他自己这个人在内，都是属神的；因此用神的资源、能力所经营而得到的，连本带利都应当归于主，因为“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

也许我们会问，那么管家这样的努力所得到的是什么呢？其实作神的好管家，至少在两方面神不会让我们吃亏。第一方面，他在服事的过程中，会得到一切主人赐给他的**福分**：生活的供应、事奉上的喜悦、身心的平安及保护；但这些只不过是工作上的附属福利而已；另外更重要的一方面是，主人会把自己的**荣耀**赐给好管家与他分享：在天上与祂一同作王，让他在永恒中瞻仰祂的荣美。

当我就读费城西敏斯特神学院的第一年，有一天，神学院卫道学泰斗范泰尔教授（C. Van Til）的独一儿子突然去世了。消息传来，神学院中没有一位敢告诉这位九十多岁的老教授，怕他因受惊而去世。

最后，院方推选了一位教我教会历史的甘博儿教授（Richard C. Gamble）去报此恶讯，因为他精通荷兰文，又与范泰尔教授最亲，好似他儿子一样。

当甘博儿教授把消息告诉这位老人家时，经过一片沉默后，泪水从那张饱经风霜，一生为主忠心卫道的忠仆脸上流了下来。范泰尔开始用荷兰话与甘博儿对话，但他说的并不是问神为什么，也不是向神求安慰，而是用十七世纪那维持基督教基本信仰的一百零七条“西敏斯特要理问答”，与甘博儿教授彼此一问一答的背诵。

十七世纪西敏斯特一百零七条要理问答中的第一条，问道：“人的主要目的是什么？”答：“人的主要目的就是荣耀神，永远以祂为乐。”这正是一个好管家的最终服事目标。

主耶稣要我们谨慎（太二十四：4）、儆醒（太二十四：43；二十五：13），作“忠心有见识的仆人”（太二十四：45；二十五：21，23）；彼得

要我们“谨慎自守，儆醒祷告”，“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因为“万物的结局近了”。“千年虫”的来临不值得我们惊慌，我们却要作个神国的好管家，谨慎、儆醒地等待主的日子来到。要善用恩赐服事，要靠主服事，为主服事。只有在这样的生活态度下过活，才会蒙神喜悦。

求主加力给我们，在新千年中革新生活，作个神国好管家！

注一：陈国安著，“教会增长之难，难在有效动员”，“北美华人教会季刊”，1993年，3~4月，第8~10页。

注二：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 I Peter*, Baker Book House, Grand Rapids, MI, 1996

注三：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出版，1996年，林前十二章31节注释。



问题：

作个神国的好管家，首要条件就是善用恩赐来服事。请将圣经中提到恩赐之其他三处经文的出处写出来。

回应：

1. 彼得告诉我们，我们不仅要善用自己的恩赐，也要帮助别人善用他们的恩赐。什么是彼得前书四章8~10节中支持这论点的一个钥字？
2. 速读新约圣经中其他三处有关恩赐的经文之后，你会发现每次提到恩赐时，保罗都用什么来比喻恩赐的运用？试列举保罗及彼得俩人的恩赐论有何相似之处？

自我评估：

1. 你如何分辨自己是在靠主，还是靠恩赐服事？
 - (1)从服事的态度上：是骄傲还是战兢？视之为理所当然，还是视之为恩典？
 - (2)从服事的准备上：不需准备，还是尽上责任？不常祷告，还是不住祈求？
 - (3)从服事的持久性上：遇困难畏缩，还是靠主事奉？见机转舵，还是持久忍耐？
 - (4)从服事的灵性上：事奉是生命的流露？还是靠事奉维持生命？
 - (5)从神对事工的赐福上：欢喜快乐，还是怨天尤人？充满人的作为，还是靠圣灵行事？
 - (6)其他
2. 如何可以分辨出你是否有单纯服事主的心？
 - (1)你是否每次服事都期待得到从人来的称赞与回报？
 - (2)你是否肯在隐藏的角色下服事？
 - (3)你是否乐意服事少数人，或与自己背景不同的基层人士？
 - (4)你事奉时常有埋怨呢？还是常常感恩？